



漢來美食
HI-LAI FOODS

股票代號：1268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Hi-Lai Foods Co., Ltd

公開說明書

(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用)

- 一、公司名稱：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司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
 -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三)新股股數：5,000千股
 - (四)新股金額：新台幣50,000千元整。
 - (五)發行條件：
 - 1.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00.00 元，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500,000 千元。
 - 2.本次現金增資擬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500 千股由本公司員工承購，並依證交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 10%，計 500 千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計 4,000 千股，由原股東按增資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起五日內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10%，計500千股對外公開承銷。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承銷方式為包銷，並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7 頁。
-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新台幣1,250千元整。
 - (二)其他費用：會計師公費、律師公費及印刷費等，約新台幣260千元整。
-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3頁。
- 九、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
-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hilai-foods.com>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一 月 四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創立	100,000	26.51%
現金增資	102,630	27.21%
盈餘轉增資	171,347	45.42%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000	4.24%
認股權憑證轉換	7,260	1.92%
庫藏股註銷	(20,000)	(5.30%)
實收資本額(合計)	377,237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 (三)索取方式：請親洽以上陳列處所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下載媒體檔案。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700 號 電話：(02)2181-8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電話：(02)2371-1658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陳珍麗、江佳玲會計師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7)530-1888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88 號 3 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彭義誠律師 網址：www.fsi-law.com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電話：(02)2345-0016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12 樓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林淑婷	代理發言人：柯柏良
職稱：總經理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07)213-5788	聯絡電話：(07)213-5788
E-Mail： sophie@hilai-foods.com	E-Mail： johnny.ko@hilai-foods.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hilai-foods.com>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77,237,300 元		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266號21樓之1		電話：(07)213-5788	
設立日期：92年1月9日			網址：http://www.hilai-foods.com		
上市日期：-		上櫃日期：106年9月27日	公開發行日期：104年8月21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賴宗成		發言人姓名：林淑婷 職 稱：總經理			
總經理 林淑婷		代理發言人姓名：柯柏良 職 稱：財務長			
股票過戶機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71-1658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股票承銷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8888 網址：www.kgie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700號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陳珍麗、江佳玲會計師			電話：(07)530-18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3樓		
複核律師：彭義誠律師			電話：(02)2345-0016 網址：www.fsi-law.com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德路6號12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無 ☒ ； 有 ☐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 ☒ ； 有 ☐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10年8月25日，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6.39%(110年9月5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0年9月5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旺董(有)代表人:賴宗成	1.24%	獨立董事	陳 棠	0%
董事	固邦(股)代表人:彭邵齡	10.08%	獨立董事	陳順天	0%
董事	國協(股)代表人:侯淳涓	5.07%	獨立董事	謝騰隆	0%
董事	陳肇隆	0%			
工廠地址：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1頁				電話：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1頁	
主要產品：餐館業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109年度)：內銷100%				第49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第3頁	
去 (1 0 9) 年 度	營業收入：3,459,267千元 稅前淨利：316,060千元 每股純益：7.51元			第71頁	
本 次 募 集 發 行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金 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 計 產 生 效 益 概 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57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0年11月4日			刊印目的：110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用。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
(四)其他重要事項	7
三、公司組織	8
(一)組織系統	8
(二)關係企業圖	10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
(四)董事	12
(五)發起人	15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資本及股份	21
(一)股份種類	21
(二)股本形成經過	21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3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7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7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8
(七)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	28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9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9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9
七、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9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9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9
十、併購辦理情形	29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應揭露事項	29
貳、營運概況	30
一、公司之經營：	30
(一)業務內容：	3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50
(五)勞資關係	51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52
(一)自有資產	52

(二)使用權資產	52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3
三、轉投資事業	53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3
(二)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4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4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4
四、重要契約	54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7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57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57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68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	68
肆、財務概況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9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9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73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3
(四)財務分析	73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76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77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77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7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77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78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8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78
(三)期後事項	78
(四)其他	78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78
(一)財務狀況	78
(二)財務績效	79
(三)現金流量	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1
(六)其他重要事項.....	82
伍、特別記載事項.....	83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83
(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83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83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83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8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8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83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83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83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83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8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8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83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3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4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84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4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85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20
一、重要決議.....	120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20
(二)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120
(三)盈餘分配表.....	120
柒、附件	
一、現金增資價格計算書	
二、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四、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五、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六、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七、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2 年 1 月 9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266號21樓之1

電話：07-2135788

2. 分公司

分公司名稱	地址	電話
漢來美食高雄分公司	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 266 號 42 樓	07-2135788
漢來美食巨蛋分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767 號	07-5559118
漢來美食佛陀分公司	高雄市大樹區統嶺路 1 號	07-6566008
漢來美食台中分公司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 459 號 16 樓	04-23207399
漢來美食台中三民分公司	台中市北區三民路 3 段 169 號 15 樓	04-22558511
漢來美食桃園分公司	桃園縣蘆竹市南崁路一段 112 號 6 樓	03-3219955
漢來美食台南分公司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一段 366 號 3 樓、4 樓	06-2386767
漢來美食台南東寧分公司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 1 段 366 號 B2	06-3030111
漢來美食台北敦南分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4 段 188 號 12 樓	02-87736018
漢來美食台北天母分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4 段 188 號 12 樓	02-28347177
漢來美食台北信義分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 1 段 333 號 34 樓	02-27236838
漢來美食竹北分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莊敬北路 18 號 9 樓	尚未開始營業

3. 工廠

地址：高雄市鳥松區美山路77巷23號

電話：07-7322322

(三)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大事紀
110 年 08 月	成立竹北分公司（位置：新竹遠東百貨）。
110 年 04 月	109 年度（第 7 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上櫃公司前 5%之級距。
110 年 01 月	轉投資漢和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 11 月	榮獲 2020 年 TCSA 企業永續報告獎-銅獎。
109 年 04 月	108 年度（第 6 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上櫃公司前 6%~20%之級距。
109 年 04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71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7,237 千元。
109 年 03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41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6,527 千元。
109 年 03 月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完成清算。
108 年 11 月	榮獲 2019 年 TCSA 企業永續報告獎-銀獎。
108 年 11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34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6,117 千元。
108 年 08 月	榮獲 2019 年天下 CSR 企業公民獎-小巨人獎。
108 年 08 月	榮獲財政部高雄國稅局頒發 108 年度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
108 年 08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1,84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5,777 千元。
108 年 04 月	107 年度(第 5 屆)首次參與公司治理評鑑，評鑑結果為上櫃公司前 6%~20%之級距。

時間	重要大事紀
108 年 04 月	董事會通過辦理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及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清算案；與辦理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及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減資彌補虧損。
108 年 04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23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3,937 千元。
108 年 03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72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3,707 千元。
107 年 11 月	原持有本公司股權 9.69%之固邦股份有限公司，因本公司註銷部分庫藏股辦理減資登記，成為持股比例超過 10%大股東。
107 年 11 月	辦理註銷庫藏股 20,000 千元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250 千元，減資及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2,987 千元。
107 年 08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1,43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92,737 千元。
107 年 10 月	食安實驗室獲能力試驗通過證書。
107 年 0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1,397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91,307 千元。
107 年 07 月	決議實施庫藏股 2,500 千股。包含：為激勵及提升向心力擬買回轉讓予員工 500 千股；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擬買回註銷 2,000 千股。
107 年 07 月	成立台南東寧分公司（位置：新光三越-新天地及南紡購物中心）。
107 年 05 月	第六屆董事任期於 107 年 11 月 25 日屆滿，提前於 107 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第七屆董事七人，其中獨立董事三人。
107 年 05 月	成立台中三民分公司（位置：新光三越及中友百貨）。
106 年 11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1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9,910 千元。
106 年 09 月	原持有本公司股權 10.64%之固邦股份有限公司，因本公司上櫃前對外公開承銷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提請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故辦理現金增資後其持股不足股權 10%，即日解任大股東身份。
106 年 09 月	辦理上櫃前現金增資新台幣 32,5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79,810 千元。106 年 9 月 27 日本公司股票正式上櫃掛牌買賣。
106 年 0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0,08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47,310 千元。
106 年 07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增資新台幣 1,23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37,230 千元。
105 年 12 月	台北 101 新年燈光煙火秀倒數計時「點亮台灣」，漢來美食響應觀光局邀約為十大企業贊助商之一。
105 年 09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16,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36,000 千元。
105 年 08 月	成立台北天母分公司（位置：天母 SOGO）。
105 年 03 月	原持有本公司股權 15.44%之齊宣實業（股）公司，於興櫃市場轉讓 1,920,000 股（即 6%股權），轉讓後持股不足股權 10%時，即日解任大股東身份。
105 年 01 月	設立食安實驗室及美山工廠。
104 年 12 月	本公司股票登錄興櫃掛牌買賣。
104 年 11 月	為加強公司治理，召開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其中三席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並且成立薪酬委員會。
104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0,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320,000 千元。
104 年 08 月	本公司首次辦理股票及員工認股權憑證公開發行。
104 年 05 月	成立台北敦南分公司（位置：敦化 SOGO）。
104 年 05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8,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290,000 千元。

時間	重要大事紀
104 年 01 月	與香港米其林星級餐廳「名人坊」簽訂品牌授權及營業技術移轉合約書。
103 年 11 月	成立台南分公司（位置：南紡購物中心）。
103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2,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282,000 千元。
103 年 09 月	轉投資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103 年 08 月	召開股東臨時會選舉固邦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當選本公司董事、國協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當選本公司監察人。
103 年 07 月	大股東暨監察人之國品開發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將持有本公司股權 44%於任期中轉讓給固邦股份有限公司（佔本公司股權 20%）、齊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佔本公司股權 19%）、國協股份有限公司（佔本公司股權 5%），其代表人所當選之二席監察人當然解任。
103 年 04 月	成立桃園分公司（位置：台茂購物中心）。
102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60,00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260,000 千元。
102 年 04 月	成立台中分公司（位置：廣三 SOGO）。
101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及盈餘轉增資分別為新台幣 10,130 千元及 89,870 千元，增資後股本新台幣 200,000 千元。
101 年 04 月	成立佛陀分公司（位置：佛陀紀念館）。
100 年 07 月	更名為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97 年 06 月	成立巨蛋分公司（位置：高雄漢神巨蛋）。
92 年 01 月	成立高雄分公司（位置：漢來國際飯店）。
92 年 01 月	成立漢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漢來美食前身），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00 千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之財務管理基礎下，維持良好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作為對金融機構議價及談判的有利籌碼；並與各銀行及票券公司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另亦多方參考國內外各經濟研究機構及銀行研究報告，以便掌握利率之未來走向，同時並與金融機構保持暢通之聯絡管道，隨時掌握當前利率水準，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係經營餐飲服務，屬於內需型產業，進貨、銷貨主要以當地貨幣計價，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通貨膨脹：

近年來受全球相關資源與物資上漲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另本公司密切注意相關原物料的價格波動變化，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加上持續展店發揮大量採購的經濟效益，可降低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且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

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皆依「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規定辦理。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本公司從事背書保證皆依「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規定辦理。本公司原為 100% 持有之 HI 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背書保證 USD4,000 千元，因其辦理清算程序中，故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取消對其背書保證額度。最近年度年底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背書保證情形。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擁有餐飲能量雄厚的廚師群及研發資源，除了掌握市場趨勢、持續投入菜系研發以滿足店內消費者需求外，亦投入開發各種外帶、外賣的即食商品，積極開拓電商及實體銷售通路。105 年~109 年之研發費用及佔營收比例分別為 15,435 千元(0.49%)、16,130 千元(0.48%)、17,980 千元(0.52%)、18,030 千元(0.48%)及 18,014 千元(0.52%)，營收佔比平均約 0.50%。本公司考量疫情得控及展店的營收成長因素，預計 110 年及 111 年投入研發費用可佔所屬年度營收的 0.4%~0.5%之間。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並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即時調整營運策略。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形。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餐飲市場，是以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掌握市場動向以評估對公司營運所帶來之影響，並作適當之經營調整。惟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重大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致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2) 資安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室，負責規劃、執行推動資安風險管理，採用【計劃-執行-檢查-行動】(Plan-Do-Check-Act, PDCA)之模式運作，經評估分析，相關資安風險及其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	因應措施
▶ 資訊基礎架構風險	▶ 定期檢測維護基礎設備
▶ 可獲得性風險	▶ 構築高可用(HA)備援機制

▶ 機密性及存取風險

▶ 相關權責人員使用權限嚴格監督控管

本公司資訊室在資安風險管理架構上除遵循 ISO 270001 規範之外，且參照【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之共通規範。在具體管理上，總公司及各地分公司均以先進安全之加密機制進行資料傳輸，除了以防火牆遏止不法入侵之外，另設置資訊行為紀錄設備並輔以流量監控以利資安稽核與降低存取風險；在資訊運作層面除加強對內部員工資安宣導、作業權限嚴格控管與資安稽核外，也針對不明或可疑之郵件、檔案實施隔離安全作業，以期達到電子資料之機密性、完整性、安全性之要求。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未有因洩露顧客隱私而導致客戶權益受損或其他申訴案之情事。

6.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秉持永續經營之理念，謹守政府法令規章，持續提升經營管理及餐飲品質，並提供顧客最佳的服務，全體同仁盡力達成獲利目標，以善盡對全體股東之責任。未來本公司仍將維持一貫良好之品牌形象，提升公司在同業之地位，對於危機處理及各項異常應變即時，以消弭潛在的風險。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企業形象改變產生企業危機之情事，為讓消費者吃的安心，除了設置實驗室（獲得能力試驗證書）自主檢驗及輔以委外檢測各項食材外，並定期召開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會議，暨持續申請優良餐廳及 HACCP 認證，各種管理作為都是為保障飲食之品質及安全，以獲取消費者信賴。

7.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績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興建營運據點之預期效益

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擴大市場占有率、發揮規模經濟效益及建立企業知名度，積極拓展營運版圖及開創新品牌為經營目標，經參酌以往之展店經驗，評估各商圈之消費能力、合適地點、租金成本及人潮等條件，承租南港經貿園區 C2 全新觀光旅館建物之 1 樓至 5 樓，進駐旗下各品牌包含海港餐廳及宴會廳等，以拓展品牌銷售通路，發揮經濟規模及提升獲利能力，預期效益詳參.二.本次現金增資計劃說明

(2)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全球整體 COVID-19 疫情因病毒變異株傳播力強，疫情尚未完全明朗，且國內仍有境外移入之 COVID-19 零星案例，故國內疫情尚存在不確性。

由於國內相關防疫觀念較佳，加上疫苗施打率逐年提升，有助於 COVID-19 疫情趨緩，倘若未來若再爆發疫情危機，本次南港經貿園區 C2 之開幕時間將延後，效益達成可能放慢，惟不致影響擴廠專案之進行。

9.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進貨分散在各廠商，除與既有供應商建立良好之關係外，主要原物料均有兩家以上之供應來源，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銷貨對象為一般消費大眾，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未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成員及主要經營團隊並無重大改變，因此對本公司營運無重大影響。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1)李益多委託律師於民國 104 年 5 月 21 日以 104 年律琬字第 104052102 號律師函主張：「民國 103 年 8 月 16 日至漢來美食台中分公司進行消費欲離開時，因手扶梯口地面積有漢來海港餐廳廚房溢出之大片積水導致滑倒頭部遭受撞擊，迄今治療期間超過六個月以上，李益多因輕度腦震盪，陸續出現畏光、頭暈症狀，以及偶發視覺扭曲，目前仍有不定時眩暈合併身體不平衡，以及對光線不適應之症狀，使勞動能力減損應為 4,076,784 元，並合併請求醫療費用 11,085 元、交通費用 2,630 元、精神慰撫金計 160 萬元，再加計 0.5 倍之微罰性損害賠償金，總計為 8,535,749 元。」等語，李益多並對漢來美食店長、廣三崇光（SOGO）樓管、漢來美食及廣三崇光（SOGO）等人，提起民事損害賠償，請求上開人等連帶賠償上開金額，茲因漢來美食依據與廣三崇光百貨之租賃合約書中所載，公共區域範圍當屬廣三崇光百貨公司所負責之區域，另本件積水係在手扶梯口，即公共區域，多人出入，實無法逕為判定係由漢來美食之廚房溢出，且百貨之公共區域，有分層樓管，非由漢來美食所負責清潔。另腦震盪之症狀多為病患之主觀敘述，無法藉由儀器實際檢測出異常情狀，故醫師對於建議休養時間長短之取捨，取決於病患對於症狀之描述，而無法做出正確、客觀之判斷，作為訴訟上之主張，該消費者對店長、漢來美食、廣三崇光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提起刑事附帶民事損害賠償，請求店長、漢來美食負擔 8,179,065 元、廣三崇光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負擔 8,179,065 元。」等語，第一審判決應賠償原告 443,045 元，兩造均對該判決提起上訴，經第二審法院判決駁回兩造之上訴，李益多再對該判決提起第三審上訴，經最高法院將原判決撤銷(案號：110 台民主六字第 1607 號)，發回高等法院台中分院，本案尚未終結。惟上開案件第一審法院判決之金額僅為 443,045 元，目前爭議之金額

為新臺幣 195,235 元，故該金額對本公司而言非屬重大，且依據目前之訴訟資料，該案件非顯無勝訴之可能。

(2) 本案為漢來美食前職員吳玉晶於 107 年 1 月間稱發生出血性腦中風，該員自認本案為職業災害情況並起訴請求職業災害補償等共計新台幣(下同)16,336,465 元(起訴後金額有擴張)。請求項目包括薪資差額、醫療費、交通費、慰撫金、加班費、失能補償、勞動力減損等。經本公司委任之律師表示：「本案判斷關鍵為是否為職災及勞損比例，尚待法院移送第三間醫療機構進行鑑定，因此尚難初判勝敗訴。最後之損失或利益金額之估計，目前尚待醫療機構鑑定結果，因此仍無法預估損失或利益金額。」等語。

(3) 漢來美食臺中分公司現場負責人謝文彬，其本應注意販賣之食品不得染有病原性生物或造成經流行病學調查認定屬造成食物中毒之原因，並無不能注意之情事，竟疏未注意本公司之廚師於民國 110 年 1 月 24 日至 1 月 25 日前已陸續感染諾羅病毒，該等廚師仍於同年 1 月 24 日至 1 月 27 日於本公司臺中分公司製作食物供應前來本公司用餐之人，因該等食物內含有害人體健康之物或染有病原菌，致上揭日期前來用餐之人陸續發生噁心、嘔吐、腹瀉、發燒、腹痛等食物中毒症狀，經臺中地檢署對漢來美食、本公司員工謝文彬為緩起訴處分，應向公庫支付 10 萬元、2 萬元之公益金，緩起訴處分時間為一年，本公司已支付上開公益金，本案終結。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尚無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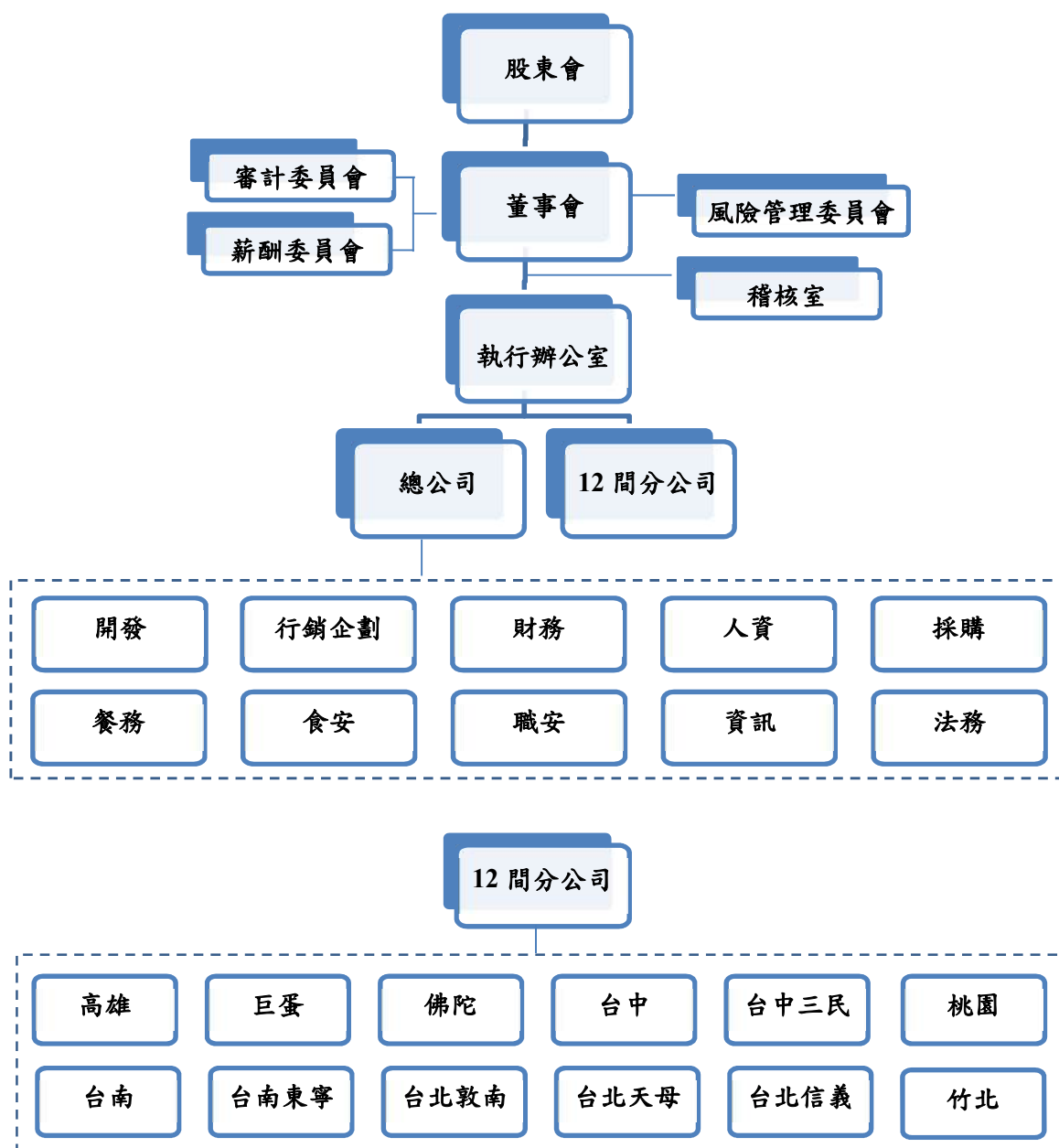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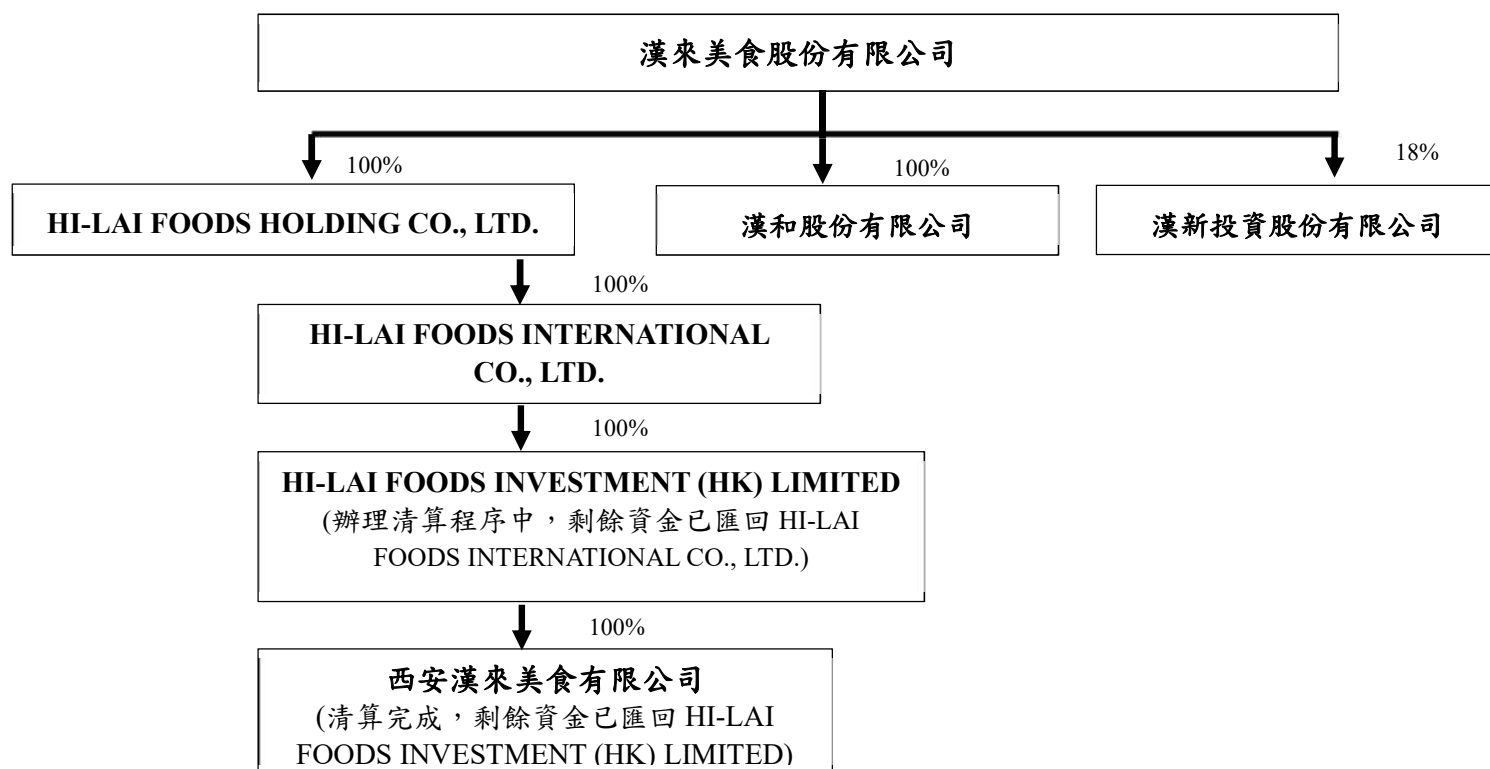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業務內容
執行辦公室	指示及整合各分公司及總公司之經營策略管理、食安防護網管理等。
稽核室	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協助推動公司治理及評估公司營運資料及內部控制之正確性、可靠性及有效性，進而提出改善建議，降低公司營運風險。
各分公司	經營策略、事業計畫之編成、營業目標、方針之擬定與經營績效之管理。產品研發、製造、銷售及產品異常處理等。
總公司-開發	分店開發、分店評估、建立與規劃工程制度及標準、施工管理及分析。
總公司-行銷企劃	品牌行銷管理、公關發言、行銷策略規劃、市場調查與商情資訊之蒐集分析、媒體廣告規劃及管理、文宣品設計，顧客建議彙集等。建立與規劃公共關係資源之分配及落實，整合公司公關人脈等事務處理。
總公司-財務	預算彙編、財務、會計、稅務、資本規劃、股務管理、資金調度、管理與融資規劃及帳務、財報之處理、固定資產管理、轉投資事業之設立規劃、評估與執行。
總公司-人資	建立與規劃人力資源政策及制度，薪獎制度之規劃及分析，規劃績效管理制度，規劃與開發各項招募管道等。 企業文化的推動及執行、策略規劃統籌作業、職工福利推動與執行、行政管理推動等。 開發訓練課程、同仁教育訓練規劃及執行、相關教材編製及訓練手冊管理，顧客服務管理等。
總公司-採購	供應商整建及效率化之思考、規劃及佈局，供應市場趨勢分析，採購風險管控，供應商管理策略；主要食材及營運備品採購與管理。
總公司-餐務	各餐廳廚房之營業器皿列帳保管、洗滌、保養作業管理；各餐廳廚房之環境清潔衛生管理，以維護餐飲服務品質。
總公司-食安	宣導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及食安時事，並督導及查核各分公司使之符合法規，協助優良餐廳及HACCP的建立及執行，並定期或不定期檢驗水質、成品、食材。
總公司-職安	擬訂、規劃及督導各事業體符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有關機械、器具及設備之安全管理，並防止職業災害發生；推動職場健康促進與健康照護，避免發生職業病等健康管理事項。
總公司-資訊	規劃公司整體資訊發展目標與策略，制定資訊安全管理政策與資安工作推動，管理資訊系統撰寫及維護，硬體購置、使用及維護。
總公司-法務	法律意見研擬與爭議案件處理；合約及相關文件之審核與撰修；訴訟案件及非訟案件之辦理、追蹤及管控；委外訴訟案件與委任律師之聯繫與資料提供。

(二)關係企業圖

1. 關係企業組織圖(110年6月30日)



2. 各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0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 關係	投資股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數 額
			實際投資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漢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000	5,000,000	100	—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228,585	494,212	100	—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孫公司	228,585	2,471	100	—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曾孫公司	228,585	7,500,000	100	—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玄孫公司	222,433 (註 2)	- (註 1)	100	—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子公司	16,200	1,620,000	18	—

註1：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註2：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已於109年3月完成清算，並於109年8月將剩餘資金約美金196千元匯回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註3：漢新公司於110年5月經股東會決議解散，截至110年6月30日止尚未清算完結。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0年9月5日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林淑婷	女	中華民國	102.10.01	727,933 (註)	1.93%	-	-	-	-	高雄漢來飯店資深業務經理/和春技術學院流通管理系	漢來國際飯店(股)公司董事 旺漲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
副總經理	陳進萬	男	中華民國	102.11.01	90,922	0.24%	-	-	-	-	來來俱樂部中廚主廚/教育部自學進修學力鑑定專科工業類食品工程科	無	-	-	-	-	-
副總經理	簡子棟	男	中華民國	100.02.01	-	-	-	-	-	-	高雄漢來飯店西餐主廚/林園國中	貴楓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
副總經理	吳若寧	女	中華民國	110.03.10	51,000	0.14%	-	-	-	-	台灣新聞報記者、民生報編輯/記者/靜宜大學中文系/	無	-	-	-	-	-
品牌長	羅嶸	男	中華民國	110.08.06	71,446	0.19%	-	-	-	-	圓頂飯店副主廚、華園飯店副主廚/上海市求是中學	無	-	-	-	-	-
品牌長	劉子銘	男	中華民國	110.08.06	131,356	0.35%	-	-	-	-	台糖長榮酒店餐廳長兼行政主廚、煙波大飯店西餐行政主廚/康寧大學餐飲碩士	無	-	-	-	-	-
財務長	柯柏良	男	中華民國	102.10.01	120,874	0.32%	-	-	-	-	欣巴巴事業財務長/中興大學會計系	無	-	-	-	-	-
執辦協理	張育銘	男	中華民國	102.10.01	17,633	0.05%	-	-	-	-	高雄金典酒店稽核經理/逢甲大學	無	-	-	-	-	-

註：其持有股份包含個人之投資公司佔本公司股份。

(四)董事

1.姓名、性別、國籍或註冊地、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0年9月5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 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旺 董 有 限 公 司	-	中 華 民 國	104.11.26	110.08.25	3 年	454,181	1.20%	467,755	1.24%	-	-	-	-	新竹煙波飯店餐 飲部行政總主 廚、高雄漢來飯 店西餐行政主 廚、台北晶華飯 店利潤中心主 廚、台北圓山飯 店代主廚、台北 來來飯店肉房領 班/Royal Roads University MBA	漢來美食(股)董 事長	-	-	-	-
	法人代表： 賴宗成	男	中 華 民 國				272,137	0.72%	336,270	0.89%	467,755	1.24%	-	-						
董事	固 邦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中 華 民 國	103.8.29	110.08.25	3 年	3,694,011	9.72%	3,804,415	10.08%	-	-	-	-	祐捷建設副總經 理/東南技術學 院休閒管理系	國揚實業(股)總 經理、漢神名店 百貨(股)董事、 漢來國際飯店 (股)董事、上揚 國際資產管理 (股)董事、神揚 建設(股)董事、 喆揚農技(股)董 事	-	-	-	-
	法人代表： 彭邵齡	女	中 華 民 國				10,813	0.03%	11,136	0.03%	-	-	-	-						
董事	國 協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中 華 民 國	103.8.29	110.08.25	3 年	1,405,800	3.70%	1,911,403	5.07%	-	-	-	-	漢齊科技董事 長、漢來飯店董 事、漢威巨蛋董 事/加拿大皇家 大學企管碩士	亨瑞開發(股)董 事長、承啟(股) 董事長、漢齊科 技(股)董事長、 漢來飯店(股)董 事、漢威巨蛋 (股)董事、天鷹 保全(股)董事	-	-	-	-
	法人代表： 侯淳洳	男	中 華 民 國				-	-	-	-	-	-	-	-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 (就)任日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陳肇隆	男	中 華 民 國	103.08.29	110.08.25	3 年	-	-	-	-	-	-	-	-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院長、國際活體肝臟移植醫學會會長、中國工程師院院士、醣基生醫公司董事長、美國 RAND 智庫亞太政策諮詢委員、京城商業銀行獨立董事、台北醫學大學董事/高雄醫學大學醫學士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名譽院長	-	-	-	-
獨立董事	陳 棠	男	中 華 民 國	104.11.26	110.08.25	3 年	-	-	-	-	-	-	-	-	土地銀行董事長、台灣土地開發(股)董事長/國立中興大學森林學系	南山人壽保險(股)董事長、南山產物保險(股)董事	-	-	-	-
獨立董事	陳順天	男	中 華 民 國	104.11.26	110.08.25	3 年	-	-	-	-	-	-	-	-	土地銀行副總經理/杜魯門大學工業教育研究所、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統計系	皇翔建設(股)獨立董事、鑫龍騰開發(股)獨立董事、鼎基先進材料(股)獨立董事	-	-	-	-
獨立董事	謝騰隆	男	中 華 民 國	104.11.26	110.08.25	3 年	-	-	-	-	-	-	-	-	台灣銀行副總經理/國立台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元山科技工業(股)董事	-	-	-	-

2.監察人資料(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監察人資料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旺董有限公司	謝欣穎 92.26%
	賴宗成 0.06%
	賴育安 2.56%
	謝易珊 2.56%
	賴宥全 2.56%
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高品股份有限公司 99.15%
	侯西峰 0.85%
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威俊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侯西峰 10.00%
	侯宣羽 80.00%

4.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高品股份有限公司	翰光股份有限公司 19.67%
	雋賞股份有限公司 19.67%
	基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67%
	祖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67%
	宣名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67%
	侯西峰 1.65%
威俊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茁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9.66%
	啟晟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67%
	宣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9.66%
	暉賞股份有限公司 19.66%
	侯西峰 1.69%
	達詠有限公司 19.66%

5.董事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各目所列之情事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 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 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旺董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宗成			✓		✓			✓	✓		✓	✓	✓	✓		0
固邦(股)公司 代表人：彭邵齡			✓	✓	✓	✓	✓	✓		✓		✓	✓	✓		0
國協(股)公司 代表人：侯淳洵			✓	✓	✓	✓	✓	✓		✓		✓	✓	✓		0
陳肇隆		✓	✓	✓	✓	✓	✓	✓	✓	✓	✓	✓	✓	✓	✓	0
陳棠			✓	✓	✓	✓	✓	✓	✓	✓	✓	✓	✓	✓	✓	0
陳順天			✓	✓	✓	✓	✓	✓	✓	✓	✓	✓	✓	✓	✓	3
謝騰隆		✓	✓	✓	✓	✓	✓	✓	✓	✓	✓	✓	✓	✓	✓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關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6)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及G 等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6)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註1)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C)(註2)		業務執行費 用(D)(註3)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註4)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長	旺董有限公司代表人： 賴宗成	-	-	-	-	5,727	5,727	535	535	2.24%	2.24%	4,735	4,735	-	-	300	-	300	-	4.04%	4.04%	無
董事	固邦(股)公司代表人： 彭邵齡																					
董事	國協(股)公司代表人： 邱福枝																					
董事	周水美																					
獨立董事	陳崇	-	-	-	-	1,080	1,080	411	411	0.53%	0.53%	-	-	-	-	-	-	-	-	0.53%	0.53%	無
獨立董事	陳順天																					
獨立董事	謝騰隆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 (1)本公司衡量各董事所擔負職責之風險、投入時間、股權及自評結果等綜合因素，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並提董事會通過獨立董事與一般董事的酬金給付政策。
- (2)本公司對各董事之標準給付項目包含定額之親自出席費及三節禮金；除此以外，獨立董事每月領取固定報酬（不論盈虧），而一般董事則按公司每年獲利數額及參考同業水準依比例提撥董事酬勞（訂有上限）。
- (3)相關規定請詳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及二十一條之說明。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1.旺董含代表人：賴宗成 2.周水美董事 3.陳棠獨董 4.陳順天獨董 5.謝騰隆獨董	1.旺董含代表人：賴宗成 2.周水美董事 3.陳棠獨董 4.陳順天獨董 5.謝騰隆獨董	1.周水美董事 2.陳棠獨董 3.陳順天獨董 4.謝騰隆獨董	1.周水美董事 2.陳棠獨董 3.陳順天獨董 4.謝騰隆獨董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1.固邦含代表人：彭邵齡 2.國協含代表人：邱福枝	1.固邦含代表人：彭邵齡 2.國協含代表人：邱福枝	1.固邦含代表人：彭邵齡 2.國協含代表人：邱福枝	1.固邦含代表人：彭邵齡 2.國協含代表人：邱福枝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	-	旺董含代表人：賴宗成	旺董含代表人：賴宗成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 監察人之報酬：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淑婷	9,012	9,012	-	-	9,850	9,850	1,300	-	1,300	-	7.21%	7.21%	無
執行辦公室副總經理	陳進萬													
執行辦公室副總經理	簡子棟													
中餐品牌長	羅嶸													
海港品牌長	劉子銘													
行銷企劃副總經理	吳若寧													
台北世貿分公司副總經理	林修緯(註)													

註:110 年 8 月 4 日已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林修緯	林修緯
1,000,000 元(含)～ 2,000,000 元(不含)	吳若寧	吳若寧
2,000,000 元(含)～ 3,500,000 元(不含)	陳進萬、簡子棟、羅嶸	陳進萬、簡子棟、羅嶸
3,5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劉子銘	劉子銘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林淑婷	林淑婷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人	7 人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林淑婷	0	1,450	1,450	0.52%
	副總經理	陳進萬				
	副總經理	簡子棟				
	品牌長	羅嶸				
	品牌長	劉子銘				
	副總經理	吳若寧				
	副總經理	林修緯				
	財務長	柯柏良				
	執行辦公室協理	張育銘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5.12%	5.12%	4.57%	4.5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4.37%	4.37%	7.21%	7.2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董事：

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係依公司章程第 18 條及第 21 條規定辦理，並綜合考量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及個別董事自我評核結果，每年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酬金分配情形，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施行。

第 18 條：本公司各董事之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通常水準議定後，再提請董事會決議之，不論盈虧皆須支付。非獨立董事之酬勞另依第 21 條之規定提撥之。

第 21 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主要包含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及員工認股權等，薪資主要依所擔任職務及參考同業水準訂定；獎金及酬勞按本業績貢獻度而定，其中員工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 21 條規定辦理；而為留才之員工認股權則依本公司章程第 7 條規定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經理人相關酬金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施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立酬金之程序，與本業經營績效有正面之關聯性，並將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0年9月5日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庫藏股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7,223,730	500,000	22,276,270	60,000,000	流通在外股份係公開發行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形成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109.04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723,730	377,237,3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元 710,000 元	-	109.04.28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951538700 號
109.03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652,730	376,527,3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410,000 元	-	109.03.19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950973700 號
108.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611,730	376,117,3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340,000 元	-	108.11.14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854493700 號
108.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577,730	375,777,3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1,840,000 元	-	108.08.20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853301500 號
108.04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393,730	373,937,3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230,000 元	-	108.04.19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851523300 號
108.03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370,730	373,707,3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720,000 元	-	108.03.14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851035400 號
107.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298,730	372,987,30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0 元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250,000 元	-	107.11.15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754331200 號
107.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39,273,730	392,737,3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1,430,000 元	-	107.08.27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753164100 號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107.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39,130,730	391,307,300	盈餘轉增資 11,397,300 元	-	107.07.25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752794600 號
106.11	10	60,000,000	600,000,000	37,991,000	379,910,0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100,000 元	-	106.11.20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654362000 號
106.10	150	60,000,000	600,000,000	37,981,000	379,810,000	現金增資 32,500,000 元	-	106.10.06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653841800 號
106.08	10	60,000,000	600,000,000	34,731,000	347,310,000	盈餘轉增資 10,080,000 元	-	106.08.02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652849010 號
106.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33,723,000	337,230,000	員工認股憑證 轉換普通股 1,230,000 元	-	106.07.10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652531700 號
105.09	10	60,000,000	600,000,000	33,600,000	336,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000,000 元	-	105.09.01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555868700 號
104.10	150	60,000,000	600,000,000	32,000,000	32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元	-	證櫃審字第 1040025335 號
104.05	60	60,000,000	600,000,000	29,000,000	29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 元	-	104.05.01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451645700 號
103.10	60	60,000,000	600,000,000	28,200,000	282,000,000	現金增資 22,000,000 元	-	103.10.31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353941110 號
102.08	10	26,000,000	260,000,000	26,000,000	2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60,000,000 元	-	102.08.27 高市府經商公字第 10252924210 號
101.10	10	2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現金增資 10,13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89,870,000 元	-	101.10.23 府產業商字第 10188859300 號
92.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設立資本 100,000,000 元	-	92.01.09 經授商字第 0920100686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東結構

110年9月5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 數	0	1	34	7	2,310	2,352
持有股數	0	2,029	30,885,028	38,708	6,797,965	37,723,730
持股比例	0.00%	0.01%	81.87%	0.10%	18.02%	100.00%

2.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0年9月5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31	96,453	0.26%
1,000 至 5,000	1,217	1,969,739	5.22%
5,001 至 10,000	92	674,230	1.79%
10,001 至 15,000	35	422,368	1.12%
15,001 至 20,000	16	266,105	0.71%
20,001 至 30,000	12	296,372	0.79%
30,001 至 40,000	14	484,702	1.29%
40,001 至 50,000	2	88,974	0.23%
50,001 至 100,000	8	513,900	1.36%
100,001 至 200,000	6	812,066	2.15%
200,001 至 400,000	7	2,084,793	5.52%
400,001 至 600,000	5	2,384,156	6.32%
600,001 至 800,000	0	0	0.0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7	27,629,872	73.24%
合 計	2,352	37,723,730	100.00%

(2) 特別股：不適用。

3.主要股東名單

110年9月5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又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3,319,910	35.31%
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3,804,415	10.09%
原仲股份有限公司		3,602,672	9.55%
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1,911,403	5.07%
漢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71,305	4.96%
華棣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58,280	4.93%
學詠股份有限公司		1,261,887	3.3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500,000	1.33%
亨瑞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93,920	1.31%
侯思羽		477,000	1.26%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及質押情形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110 年 10 月 6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旺董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宗成	0 26,000	0 0	0 20,000	0 0	0 0	0 0
董事 /大股東	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邵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福枝(註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侯淳涓(註 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周水美(註 2)	0	0	0	0	0	0
董事	陳肇隆(註 2)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崇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順天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騰隆	0	0	0	0	0	0
大股東	又達興業股份有限 公司	0	3,700,000	0	0	0	0
總經理	林淑婷	20,000	0	16,000	0	0	0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		截至 110 年 10 月 6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陳進萬	2,000	0	(25,000)	0	0	0
副總經理	簡子棟	(715)	0	0	0	0	0
副總經理	吳若寧 (註 1)	-	-	25	0	0	0
副總經理	林修緯 (註 1、註 3)	-	-	0	0	0	0
品牌長	劉子銘 (註 1)	-	-	0	0	0	0
品牌長	羅嶸 (註 1)	-	-	0	0	0	0
執辦協理	張育銘	(4,000)	0	0	0	0	0
財務長	柯柏良	8,000	0	9,000	0	0	0

註 1：109 年新任經理人為就任日起之增減數。

註 2：公司於 110 年 8 月 25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董事國協(股)公司代表人邱福枝，改選為侯淳洧；董事周水美，改選為陳肇隆。

註 3：110 年 8 月 4 日已解任。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0年9月5日；單位：股；%

姓 名	本 人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 數	持 股 率	股 數	持 股 率	股 數	持 股 率	名 稱 (或 姓 名)	關 係	
又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3,319,910	35.31%	-	-	-	-	(註)	(註)	
代表人：李文賢	-	-	-	-	-	-	-	-	
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3,804,415	10.09%	-	-	-	-	(註)	(註)	
代表人：李文賢	-	-	-	-	-	-	-	-	
原仲股份有限公司	3,602,672	9.55%	-	-	-	-	(註)	(註)	
代表人：涂佩勳	17,704	0.05%	-	-	-	-	-	-	
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1,911,403	5.07%	-	-	-	-	(註)	(註)	
代表人：侯宣羽	13,000	0.03%	-	-	-	-	侯思羽 侯嘉騏 侯淳洳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漢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71,305	4.96%	-	-	-	-	(註)	(註)	
代表人：蔡哲雄	-	-	-	-	-	-	-	-	
華楝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58,280	4.93%	-	-	-	-	(註)	(註)	
代表人：賴建明	-	-	-	-	-	-	-	-	
學詠股份有限公司	1,261,887	3.35%	-	-	-	-	(註)	(註)	
代表人：侯嘉騏	14,000	0.04%	-	-	-	-	侯思羽 侯淳洳 侯宣羽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庫藏股專戶	500,000	1.33%	-	-	-	-			
亨瑞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93,920	1.31%	-	-	-	-	(註)	(註)	
代表人：侯淳洳	-	-	-	-	-	-	侯思羽 侯嘉騏 侯宣羽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侯思羽	477,000	1.26%	-	-	-	-	侯嘉騏 侯淳洳 侯宣羽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註)相互為關係人。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	109 年	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150	141.5	136
	最 低	121	96	117
	平 均	137.28	127.95	131.27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41.72	46.51	41.87(註 5)
	分 配 後	27.72	39.51	34.87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股)		37,015,738	37,214,145
	每股盈餘	調整前	7.2	7.51
		調整後	7.2	7.51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7.0	7.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2)		19.45	17.48
	本利比(註 3)		20.00	18.75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5.00%	5.33%

註 1：依公司章程第 22 條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 110 年 4 月 15 日董事會已決議通過 109 年股利分派。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係最近一季會計師核閱數。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

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時，得不予分配；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110年4月15日董事會已決議通過109年度股利分派如下：配發股東現金股利共260,566,110元，每股現金股利為7元（盈餘分派），並已提110年8月25日股東常會報告。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案，故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擬議配發員工酬勞、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於110年8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如下：員工現金酬勞5,727仟元、董監事酬勞5,727仟元。與109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無差異。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未配發員工股票，故不適用。

4. 上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本公司109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配發108年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並已提109年5月28日股東常會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董事會決議	實際發放	差異數
108年員工酬勞	5,366	5,366	—
108年董事酬勞	5,366	5,366	—

(2)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已執行完畢者

買回期次	第一次（期）	第二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7.07.13~107.07.25	107.07.26~107.09.12
買回區間價格	100 元~165 元	100 元~16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500,000 股	普通股 2,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5,844,513 元	275,896,861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1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	2,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500,000 股	5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3%	1.33%

2.尚在執行中者：無此情形。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應揭露事項：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A. F501060 餐館業

B.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產品	109 年度		110 年前二季	
	金額	佔營收比重	金額	佔營收比重
餐飲收入	3,320,840	96.00%	1,444,524	93.83%
商品銷貨收入	118,351	3.42%	84,468	5.49%
其他收入	20,076	0.58%	10,587	0.68%
合計	3,459,267	100.00%	1,539,579	100.00%

(3) 公司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經營型態係提供現場烹調及調理的菜色、飲料及甜點等餐飲項目給予消費大眾，在店內客席或外帶食用。目前本公司所販售之主要商品及服務項目有：

商品別	內容	
餐食	中式	漢來蔬食餐廳、五梅先生（小蔬食）、宴會廳、福園台菜餐廳、翠園/漢來軒粵菜飲茶餐廳、漢來上海湯包餐廳、精緻海鮮火鍋餐廳、名人坊高級粵菜餐廳、安那居（湯品鍋物）、上菜餐廳（片皮鴨專賣店）
	西式	海港自助餐廳、鐵板燒餐廳、牛排館
	日式	弁慶日本料理餐廳
飲品	大廳酒廊、咖啡廳	
烘焙	糕餅小舖	
宴會	婚宴專案、各式主題宴會(彌月、結婚紀念日、週歲宴..)、謝師宴、公司團體尾牙春酒宴、外燴、會議專案	
禮品類	冠軍熔岩黑金包、年節禮盒、雞汁燕窩禮盒、蔬食健康烹、XO 醬、臘味禮盒、蘿蔔糕、各式餅乾、手工巧克力、國宴旺來酥、寶島奶黃酥、牛軋糖、漢來情月月餅、漢來龍王粽、漢來八寶狀元粽、鮑參翅養生雞、極品佛跳牆、乾隆一品鍋等各式禮盒、漢來大禮包粽、旺月禮盒	
宅美食	冷凍食品：如豬腳禮盒、獅子頭、滷肉豆腐、海鮮羹、漢來蝦仁蒸燒賣、漢來鮮蝦珍珠丸、漢來鮮蝦韭菜餅、漢來荷葉糯米雞、漢來紅燒牛肉麵、漢來秘醬鴨翅、漢來秘汁炆鳳爪、漢來胡椒豬肚軟骨排湯、漢來剝皮辣椒竹	

	筍雞湯、漢來清燉薑黃鮮雞湯、五梅先生 先生手作麻辣湯、五梅先生 先生手作咖哩湯、五梅先生 先生手作紅燒湯、奶油野菇濃湯、黃金南瓜濃湯、卡菲醬燉牛臉頰、福園古早味台式香腸、泰式紅咖哩豬肉丸、台式滷肉豆腐、家鄉獅子頭等 常溫食品：如來拌麵(乾拌麵)、麥脆酥(點心類)、雙蔥餅(點心類)、心裡有啣蛋捲(點心類)等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技術

本公司經營中、西、日式等多品牌餐廳，擁有龐大廚師群及行銷專業，可吸引不同的消費族群。

- A.不斷推陳出新餐食、飲料及甜點等商品，並持續優化服務及環境以吸引米其林星級評鑑之青睞。
- B.掌握趨勢及市場流行話題，發掘更多具潛力之餐飲業種。
- C.取得國際知名餐飲品牌之授權，強化多品牌策略。
- D.配合季節性食材開發菜色。
- E.因應疫情，開發多項外帶商品(便當、宅美食)，與不同通路合作，進軍零售通路及電商市場。

2.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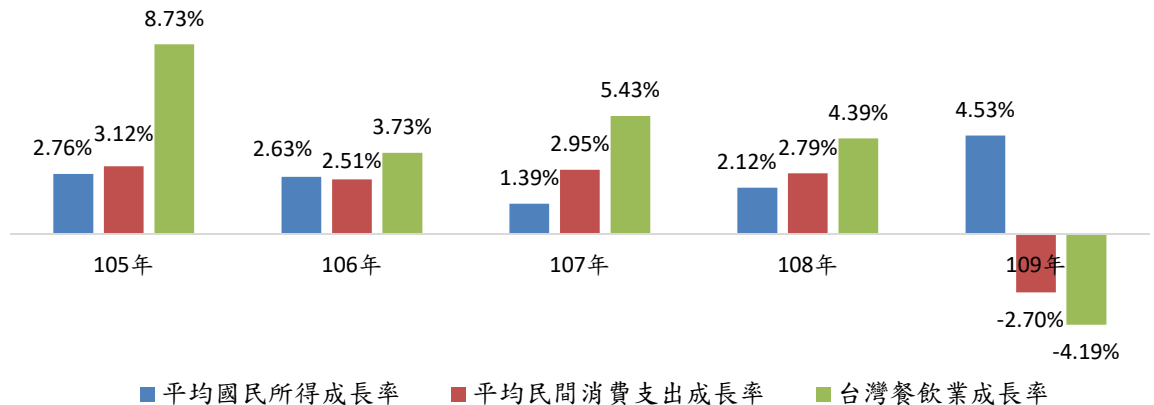
(1)產業之發展與現況：

A. COVID-19（新冠肺炎）對餐飲業的影響

國人近年興起小確幸概念，餐食尤其容易實現，且因生活及工作步調緊湊，外食已成為日常生活的普遍選擇，加上偏好介紹各地美食之電視節目琳瑯滿目，社群網站及親友推薦更是推波助瀾，因此台灣餐飲業營業額逐年呈現穩定成長的趨勢，108年並突破8,000 億元大關。然而，109年初受到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的衝擊，有大幅降低民眾外出用餐及消費意願，此由109年平均國民所得成長率4.53%創近五年新高，而平均民間消費支出衰退2.7%、台灣餐飲業衰退4.19%，即可證之。

年別	台灣餐飲業 營業額(億元)	台灣餐飲業 成長率	平均每人 國民所得(元)	平均國民 所得成長率	平均每人民間 消費支出(元)	平均民間消費 支出成長率
105 年	7,109	8.73%	650,854	2.76%	386,209	3.12%
106 年	7,374	3.73%	667,945	2.63%	395,902	2.51%
107 年	7,775	5.43%	677,201	1.39%	407,568	2.95%
108 年	8,116	4.39%	691,579	2.12%	418,933	2.79%
109 年	7,776	-4.19%	722,873	4.53%	407,639	-2.70%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行政院主計總處及本公司整理



本公司採取外帶、即食、冷凍食品佈局通路及經營餐廳常客，以因應疫情期間消費者的餐飲需求，並利用這段期間改裝店面及提升各項軟硬體實力，努力在疫情過後不只新客層到來、舊客戶回流，還能擴大市場佔有率。

B. 米其林摘星

世界美食評鑑「米其林指南」自107年正式進入台灣，目前台北及台中已被納入指南的評鑑體系，皆因台灣美食融合中西精粹，不論是飯店高檔餐廳或是地方特色美食都備受國內外老饕的歡迎，台灣美食水準本就不在國際知名城市之後，納入米其林評鑑實是眾望所歸。而因獲得星級評鑑的餐廳，除營業額會有明顯上揚，也會帶動周邊商場人流及入住飯店等商機，對觀光產業發展有極大幫助，使得餐飲業者不得不正視米其林指南的評鑑標準，其評鑑標準不光只是餐點，還有整體的服務、環境與各項用餐細節等，此為台灣餐飲產業的發展及資源投入有正面的影響。

本公司自104年取得香港米其林餐廳名人坊的代理權，首店在高雄漢來國際飯店開出，由於菜色料理及精緻服務獲得饕客讚賞，口碑不脛而走，在短短數年內已陸續展店台南、台中及台北。代理米其林餐廳可發揮集客、提升內部廚藝及增加業績之高效益，本公司的未來願景是在集團眾多自有品牌中發展出米其林餐廳，因此不斷優化廚藝、服務品質及提升用餐環境，以期獲得米其林星級評鑑的青睞。

C. 科技化行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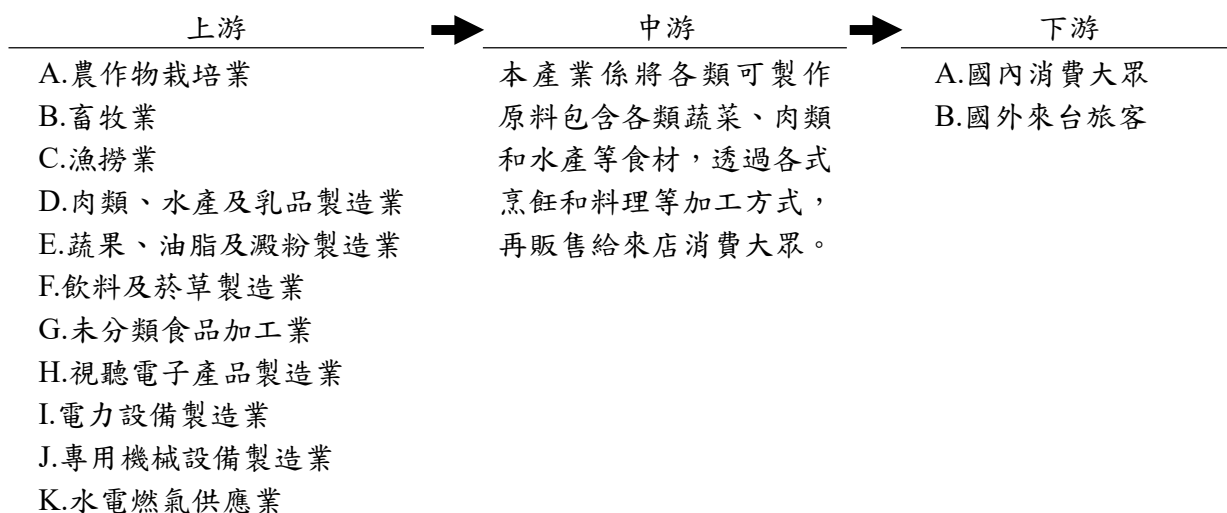
餐飲業者不斷結合網際網路及資訊通訊技術進行行銷企劃及提高知名度，例如建立會員系統整合大數據、開發手機APP提供訂位及付款功能、結合網路團購促銷活動、提供社群網站及即時通訊軟體之品牌粉絲有關最新產品及活動訊息、部落客推薦餐食製造話題等，以提升餐飲服務效率及滿意度。

本公司自108年參加漢齊科技推出的「H'S VIBE齊來卡」，即是一個主打「台灣唯一全方位美學生活會員服務」，結合食宿、休閒、育樂等生活產業的數位積點會員卡，會員的每筆消費皆可回饋積點，而且不設限的跨產業兌點，參加合作的廠商可收行銷綜效及提高客戶忠誠度。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餐飲服務業係從取得原物料、週邊設施、廚務生產而至末端消費者食用。本公司嚴格把關原物料供應商之供貨品質並合宜控制食材成本，延攬之優秀廚師在品牌定位上不斷料理研發新菜色並搭配行銷策略，務求餐飲衛生、口味及用餐氣氛能維持客戶

高滿意度，進而提升回客率。



資料來源：台經院產經資料庫

(3)產品發展趨勢：

A. 口味多樣化

台灣人懂吃會吃，除了中式各地的風味外，對日式、義式、法式、泰式、韓式...等餐飲也廣為接受，各國料理不斷引進台灣，隨著外食習慣增加及國際觀光客的青睞，台灣餐飲胃納量仍應有足夠成長空間。本公司各品牌餐廳即是融合中西日式各種風味，消費者用餐選擇有變化，可常保新鮮感使回流客不斷。

B. 健康、養生大行其道

現代人講求美食的快速、方便，但也愈來愈重視養生、健康等觀念，對高纖、低脂、低鹽、有機、花草、藥膳等產品趨之若鶩。本公司於 100 年因緣際會在佛陀紀念館開了首家蔬食餐廳，讓平常吃多了大魚大肉，以及對於素食敬謝不敏的客人，充分感受到原來不用吃肉也能享受營養價值高且美味的餐食。漢來蔬食秉持著天然食材、生產履歷、產地直送、新鮮時令的原則，憑藉著廚師的創意，料理出令人驚喜的美味健康蔬食，也因此讓漢來蔬食的美名不脛而走。

C. 物超所值才是王道

國人的所得近年來一直沒有顯著提升，但消費物價卻節節高漲，使得許多人在消費時不得不更精打細算，如何讓錢花得值得，就成為大家消費時最大的考量，尤其國人對於吃到飽式的餐飲特別偏好，但雖然是無限暢食，消費者依然會要求食材的新鮮度、菜色豐富性及口味，漢來海港自助餐廳一直以來即以新鮮、豐富的海鮮食材，以及快速、親切的服務廣受消費者肯定與喜愛，因此 105 年 10 月榮獲行政院核定第十三屆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人氣品牌」之獎項當是實至名歸。

(4)競爭情形：

本公司在餐飲業中屬於高競爭力之公司，與其他同業的區分在於：

A. 五星級品質及環境設定

公司之前身為漢來國際飯店股份公司之餐飲事業部，因住房及餐飲的管理模式不同，為提高經營績效，因此切割餐飲事業部成立目前的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各品牌餐廳自此承襲五星級品質，從品牌定位、內裝設計、設備器具、座位規劃等，服務及餐飲品質都是以五星級飯店等級為設定標準，近年優勢品牌餐廳展開全台的拓點計畫，五星級品味獲得市場極大迴響，創造本公司穩定的營收及獲利。

B. 專業經理人及主廚領軍

本公司主要經營團隊係由對餐飲業務嫺熟的專業經理人及擅長餐飲成本管控、採購及廚房管理之人才所組成，加上「主廚領軍」的制度（即主廚兼任店長）及結合利潤中心制，使得前場服務及後勤支援發揮管理綜效，可快速建立內外場溝通效率、回饋客戶餐飲需求，公司整體可有效掌握成本及創造利潤。

C. 高 CP 值定價及大宗採購經濟效益

公司餐飲及環境以五星級等級為標準，但餐價設定卻相對低於五星級飯店的定價而顯平實，不斷擄獲消費者的心，旗下曾被評為「全台最難訂位餐廳」、「全台最受歡迎自助餐廳」的漢來海港餐廳，並以卓越的品牌形象，獲得第 13 屆「國家品牌玉山獎」的「最佳人氣品牌類」。本公司除了高 CP 值的定價策略，因營運據點增加，大宗採購而降低食材成本的經濟效益，更回饋顧客高品質之餐飲享受。

D. 餐飲豐富多樣化

本公司旗下有中、西、日式餐廳，餐飲品牌菜系與多樣化可滿足不同客層的外食需求，而在各地區的展店不斷複製主力產品及融合在地文化來創造差異性，以迎合在地口味，各項廚藝也一直在創新求變，例如漢來蔬食即突破傳統對素食的理解，以天然食材演繹無國界食藝，創造出「不像吃素的蔬食」，而大受顧客歡迎。本公司各式餐廳依季節性、地區性及流行性不斷調整變化研發豐富菜色，美食之名早已不脛而走。

本公司因應廣大餐飲市場而積極進行組織強化，全力培養內外場專業人員及堅強後勤管理，不斷與餐飲市場結合、滿足消費者需求，亦根據各餐廳品牌定位調整行銷策略，未來將陸續視各區域市場之需求度成立營業據點以服務消費大眾。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是一重視廚師價值與技術的餐飲集團，旗下所有餐廳均由具備 20 年以上廚齡之主廚負責及帶領，涵蓋的中、西、日式餐廳品牌各有其產品特性及消費族群定位，每年編有研發及考察預算，並且定期由各餐廳主廚提出季節性新菜色，讓回頭客有新鮮感。

本公司各餐廳均建置有一套縝密的廚藝訓練內容，因此奠定本公司在國內餐飲界地位，也樹立了其他同業無法超越的廚藝技能與創意理念，故本公司在國內餐飲的技術層次始終居於領導地位。

(2) 研究發展

本公司計有中、西、日式各類型餐廳，提供餐飲服務品項涵蓋台菜、粵菜、湯包、火鍋、牛排館、鐵板燒、日本料理、法式西餐、異國特色簡餐、歐式自助餐、咖啡廳、蔬食創意料理及烘焙坊等。

A. 定期推出新菜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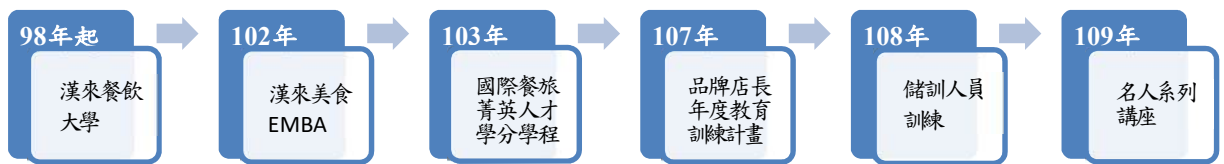
本公司每月或每季均有設定新菜單試菜工作，由品牌長、店長及各廳主廚負責研發

次月或換季新菜單，並舉行試菜。

B. 廚藝交流及舉辦美食活動

為提升廚藝，本公司近幾年陸續邀請國外知名大廚到店客座及舉辦美食節活動，包括香港米其林星級中餐主廚、日本料理鐵人、歐美電視名廚、歐洲糕點大師…等。皆可為本公司廚師帶進不同層次之廚藝交流，並且從中取得合作機會，例如 104 年與香港米其林星級中餐廳名人坊簽訂品牌代理合約，正式將名人坊納入旗下的品牌中。109 年雖因疫情關係無法邀請國外名廚來台客座，但仍邀請已在台灣之知名米其林三星甜點主廚平塚牧人於全台海港舉辦甜點祭，供應 12 款名廚特製甜點。

C. 持續深化「漢來餐飲大學」之運作



本公司內部課程自 98 年起成立「漢來餐飲大學」，每年編列預算舉辦中、西餐廚藝競賽、創意料理，外場服務人員並有托盤競賽、說菜競賽等；102 年為深化管理階層在職教育，與高雄餐旅大學合作開辦「漢來美食 EMBA」課程，強化主廚及外場主管管理知能；103 年更與高雄餐旅大學合作國際餐旅菁英人才學分學程計畫，協助高餐培育優秀餐飲專業人才；107 年「品牌店長年度教育訓練」列為重要訓練課程，強化內外場員工素質與維護品牌的向心力；108 年透過「儲訓人員訓練」課程，強化基層幹部管理素質提，培訓優良儲訓人員；109 年舉辦「名人系列講座」，提升各階主管管理績效，並加強主管對餐廳經營管理、服務管理等職能。

D. 主廚領軍

本公司要求廚藝與食材的呈現，對採購流程方面亦相當重視，在品牌系列之經營係透過「主廚領軍」及結合利潤中心制的方式，提供誘因給擅長餐飲成本管控、採購及廚房管理的主廚，以發揮其最大能力來管理餐廳。

E. 研發與拓展並重

本公司之主要經營團隊對於市場訊息及發展具備非常敏銳之洞察力，對於集團之拓展與品牌形象之塑造均投入非常大的心力，在拓展品牌之餘可同時兼顧產品的研發與創新，例如漢來海港發展出「潮之鍋物」火鍋品牌，及漢來蔬食發展出「五梅先生」五辛素品牌。

F. 市場調研與新事業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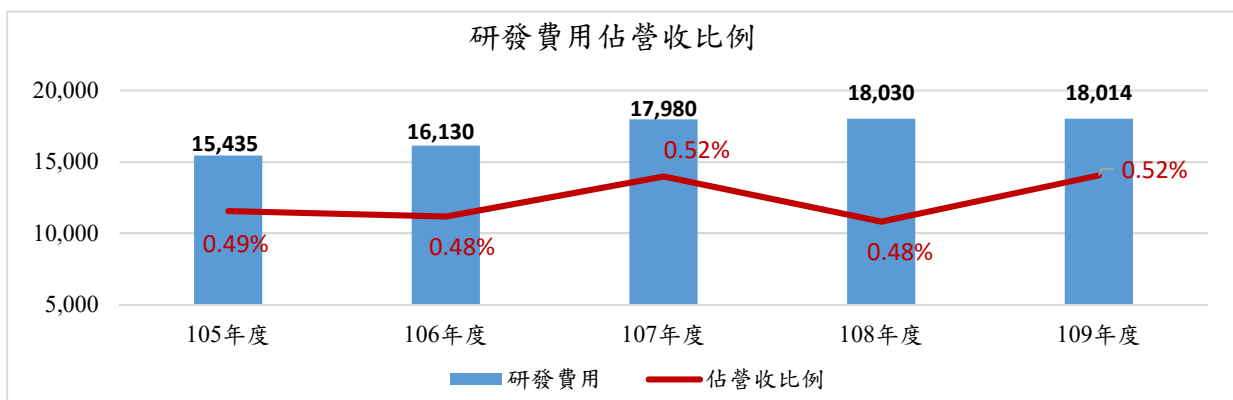
本公司關注餐飲及零售消費市場相關資訊，因應疫情變化，嚴重時期出門消費意願降低，內用人口減少，大型宴會受法規影響停辦，外帶及電商比重增加，本公司行銷業務及開發團隊亦針對此市場供需狀況，調整組織、研發進程，加重中央工廠半成品比例、尋求優質合作廠商配合開發宅美食商品等。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不斷投入菜系研發，最近五年度(105 年~109 年)研發費用佔營收平均約 0.50%，而因 109 年營業收入受新冠疫情影響而較 108 年減少 8.37%，故 109 年研發費用佔營

收比例由 108 年的 0.48% 增加至 0.52%。本公司考量疫情得控及展店的營收成長因素，預計 110 年及 111 年投入研發費用分別可佔營收 0.4%~0.5% 之間。

單位：新台幣千元



(4)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本公司菜色研發係由品牌長及各廳店長負責統籌執行，副主廚以上人員協助完成研發，定期舉行試菜，試菜合格則進行文宣企劃並安排新菜上市時間。

日期：110 年 8 月 31 日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中央工廠	主廚	蔡敏村	1. 富貴餐廳 2. 台南大飯店 3. 饌巴黎大飯店	中餐丙級 中麵丙、乙級	
	副主廚	林威賢	1. 寒軒國際大飯店 2. 高雄福華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李雅文	1. 台南飯店 2. 桂田酒店 3. 大八飯店 4. 福華飯店 5. 穩記	中餐丙級 中麵丙、乙級 調酒丙級	
糕餅小舖	副主廚	張小屏	生力美食	烘焙丙級	
大廳酒廊	烘焙行政 主廚兼大 廳店長	古建隆	1. 高雄餐旅大學講師 2. 台北凱悅酒店主廚	烘焙丙級 烘焙乙級 烘焙乙級監評委員	1990 年全國金廚獎競賽金獎 1992、1994 年 FHA 新加坡國際廚藝競賽銀牌獎二面 1996 年金氏世界紀錄三明治 2000 呎漢來大飯店紀錄保持人 1997 年香港國際美食大賽銅牌二面 1998、1999 年餐飲優良從業人員獎 2001 年日本洋果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子大賽巧克力組 工藝銅牌獎 2004 年美國拉斯 維加斯世界盃甜 點大賽國家隊領 隊
福園	副主廚	楊瑞連	1.京王飯店 2.甲天下餐廳 3.老地方台菜	中餐乙級	
宴會廳	品牌長	羅嶸	1.尖美飯店 2.漢來大飯店副主廚 3.漢來大飯店主廚		2012 年台灣美食 展國內廚藝競賽 金鼎獎
	店長	何永強	1.香港美心翠園 2.彩雲軒 3.富豪酒店		
	主廚	王誌雄	1.瑞士大飯店 2.圓頂大飯店 3.興魚翅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陳啟昌	1.緣園茶餐廳 2.粵滿樓 3.真實餐廳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霍志鵬	1.桔園茶餐廳 2.華漾大飯店 3.添好運 4.點心專賣店		
	副主廚	李寶強	1.稻香海鮮酒家 2.杯煲嗰棧 3.G FOOD 餐飲店		
	副主廚	曾復興	1.華漾飯店 2.H 會館 3.頤品飯店	中餐丙級	
	代副主廚	黃聖輝	1.凱薩大飯店 2.香港阿杜茶樓 3.台中金典酒店 4.江南渡假村		
翠園	店長	陳潤祺	1.香港珍寶海鮮坊 2.香港福臨門魚翅餐廳 3.香港陸羽茶樓 4.台北來來飯店 5.翡翠餐廳 6.合家歡俱樂部		2015 年中國時報 評比湯品類年菜， 鮑參翅養生雞第 一名
	主廚	劉承揚	台糖尖山埤江南渡假飯店行政 主廚	中餐丙級	
	副主廚	賴漢宗	1.台中元富飯店 2.香港茶樓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陳建良	1.台南晶英酒店 2.添好運巨蛋店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漢來軒	主廚	王維德	1.裕元酒店 2.亞緻飯店主廚 3.日月行館副主廚 4.長榮鳳凰礁溪飯店主廚	中餐乙級、 HACCP 證照	2018 年蘋果日報 台中年菜主食類 評比,干貝櫻花蝦 米糕第一名、第 14 屆 FHC 中國國 際烹飪比賽個人 組銅牌
	副主廚	陳勇偉	1.新阿杜香港風味茶樓 2.港龍腸粉 3.阿秋大肥鵝 4.蒸豐吃處點心主廚	中餐丙級	
上海湯包	店長	陳彥霖	1.蓮潭會館 2.漢來大飯店 3.上海廣成餐飲廚師長	中餐丙級	
	主廚	林俊宏	1.名人飯店 2.滬豐上海湯包館 3.崗山天廚餐廳	中餐丙級	
	主廚	孫乙田	MLD 台鋁 晶綺盛宴	中餐烹調乙級 中餐烹調丙級	2018 年中餐烹飪 世界錦標賽(個人 賽)專業組-中餐 熱菜銅獎
	主廚	江楓北	1.滬豐上海湯包館 2.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主廚	葉士豪	漢來宴會廳	中餐丙級	
	副主廚	曾文聖	1.華王飯店港式點心 2.美奇萊餐廳港式點心 3.霖園飯店港式點心	中餐丙級 中式麵食(發麵 類)乙級	
	副主廚	陳家鋒	1.阿秋大肥鵝 2.台中中信大飯店 3.非常棧港式海鮮餐廳 4.台中金典酒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李宸緯	1.滬豐上海湯包館 2.高雄金典酒店 3.台灣松鶴餐飲事業有限公司	中餐丙級	
弁慶日料	料理長	五味澤 和實	1.東京鰯研究三長會會員 2.香港半島酒店	調理師	
	副主廚	蔡志輝	1.大八日本料理 2.宮圓日本料理 3.圓頂飯店 4.太璞聯誼會	中餐乙級	
港式火鍋	代副主廚	林正倫	1.尖美飯店 2.樂樂庵日本料理	國際禮儀公共關 係分析師丙級 國際禮儀公共關 係規劃師乙級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中餐丙級 中餐乙級 紅白酒國際證照	
潮之鍋物	代主廚	陳家達	1.名人飯店 2.漢來大飯店	中餐丙級 HACCP 證照	
名人坊	店長	陳國華	1.九龍香格里拉飯店 2.台北遠東香格里拉飯店		
	主廚	林凱	1.圓頂飯店主廚 2.桃園尊爵飯店副主廚	中餐丙級	2012 年 FHA 新加坡國際廚藝競賽 3 面銅牌
	主廚	張華健	1.香港名人坊 2.利寶閣酒家副主廚		2016 年攜程美食材推薦獎
	主廚	趙永強	香港鴻星集團點心主管	衛生經理	2013 香港廚藝學院點心組公開賽銀獎
	主廚	郭偉雄	1.竹加莊 2.天下第一鍋		
	主廚	吳天寬	1.晶華酒店 2.W HOTEL	中餐丙級	
	主廚	李育賢	1.台北晶華酒店 2.金園中餐廳	中餐丙級	
	主廚	歐陽國祥	1.MLD 台鋁宴會廳副主廚 2.芙洛麗大飯店副主廚 3.利苑港式餐廳主廚	中餐丙級	
	主廚	盧志堅	1.漢來美食 2.台糖長榮 3.裕元酒店 4.金典酒店	廚師證	
	副主廚	張新華	1.台東娜路彎大酒店 2.桔園茶餐廳副主廚	中餐丙級	
	副主廚	洪敏書	1.華王飯店 2.美麗灣渡假村 3.寒軒國際大飯店 4.漢王洲際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黃意翔	1.台中全國大飯店 2.台中金典酒店 3.金悅軒 4.添好運廚師總管		
	副主廚	蔣偉江	1.晶華酒店副主廚 2.亞太會館主廚 3.遠東飯店副主廚	中餐丙級	
	副主廚	許書維	1.國賓飯店 2.穩記港式點心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陳俊杰	1.大億麗緻酒店 2.嘉義耐斯王子大飯店 3.台南晶英酒店	廚師證 中餐丙級 HACCP 證書	
	副主廚	陳耀源	1.添好運 2.點利點	廚師證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3.寬和宴會 4.美福飯店		
	副主廚	陳鴻雨	1.大億麗緻酒店 2.世貿聯誼社	廚師證 中餐丙級	
海港	品牌長	劉子銘	1.高雄餐旅大學客座教授 2.台南科技大學講師 3.新竹煙波大飯店西餐行政主廚 4.台糖長榮酒店行政總主廚 5.台中遠東香格里拉飯店 6.台中長榮桂冠酒店 7.台北君悅大飯店	中餐乙級 西餐技能檢定評鑑人員證書 HACCP 證書 CHS 西餐中階主管證書	2001 年馬來西亞國際美食比賽銀牌 2007-2010 年高雄縣國中技藝教育學程技能競賽評審 2010 年馬來西亞烹飪大觀世界金廚爭霸賽團體展示特金、個人熱菜金牌
	駐點店長	謝金成	1.晶華酒店柏麗廳主廚 2.君品酒店主廚 3.雲品酒店主廚 4.喜來登飯店主廚 5.台北君悅酒店副主廚	中餐烹調乙級 HACCP 證照 TTT.訓練員講師	
	店長	簡琦文	1.中信飯店副主廚 2.華園飯店 3.華王飯店	西餐丙級 中餐乙級 西餐監評委員	美國之味廚競賽銅牌 漢來大飯店西廚菜色開發競賽第三名 國際餐飲碩學講師選拔講師
	店長	董文禮	1.高雄中信飯店 2.金典酒店	中餐丙級 HACCP 證照	
	店長	廖信俊	1.台北來來飯店 2.台北晶華酒店	中餐丙級 西餐丙級	
	店長	鄒友慶	1.台北來來飯店 2.台北歐華酒店 3.亞太會館副主廚 4.六福皇宮主廚 5.福容飯店主廚	國際技能競賽西餐烹飪職類裁判 HACCP 證照	2002 年新加坡FHA 國際廚藝競賽金牌 2003 年觀光局評選熱心推動觀光人士 2004 年新加坡FHA 國際廚藝競賽銅牌
	實習店長	蘇耿宏	1.晶華酒店 2.國賓飯店主廚 3.北京我的家主廚	中餐丙級	
	主廚	李允中	1.金禾別苑點心主廚 2.台南遠東香格里拉副主廚 3.台中裕元花園酒店副主廚	烘焙丙級 烘焙乙級	2004、2005 年台灣蛋糕展巧克力工藝冠軍 2007 年世界巧克力大師台灣區冠軍 2012 年FHA 新加坡國際廚藝巧克力工藝銅牌
	烘焙主廚	張貴發	1.台南大億麗緻酒店 2.台南遠東香格里拉飯店	烘焙丙級 烘焙乙級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中式麵食乙級	
	副主廚	李政彥	1.白鹿日本料理 2.宮圓日本料理 3.大八日本料理 4.漢來大飯店櫻川日本料理	中餐丙級 中餐乙級	
	副主廚	王進發	1.台北圓山飯店 2.台北總督牛排館 3.高雄瑪格麗特西餐廳	中餐丙級 西餐丙級	
	副主廚	林忠憲	1.新國際西餐廳 2.漢來大飯店	西餐丙級	
	副主廚	方榮助	1.台糖長榮酒店 2.朝代大飯店 3.新竹國鑫大飯店 4.桃山日本料理	中餐丙級 中餐乙級 咖啡師認證初級 HACCP 認證	菲律賓馬尼拉市 飯店廚藝競賽金牌
	副主廚	張文敏	1.尖美飯店 2.國賓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蘇哲毅	1.新竹煙波大飯店(都會館) 2.雲林劍湖山王子飯店 3.喜來登飯店	中餐丙級 西餐丙級	
	副主廚	陳政東	台北國際會議中心	中餐丙級	
	副主廚	許家豪	1.福利川菜 2.饗食天堂主廚	中餐丙級 西餐丙級	
	副主廚	盧建坤	1.中信飯店 2.老爺酒店 3.風車故鄉主廚	西餐丙級	上海廚霸2金1銅
	副主廚	陳柏村	帕莎蒂娜	烘焙丙級	
	副主廚	薛水玉	1.台中月眉國際餐飲 2.長榮國際飯店 3.饗宴餐飲 4.洋門有限公司	HACCP 證照	
	副主廚	林俊丞	1.台南大億麗緻酒店 2.台中裕元花園酒店	HACCP 證照 烘焙丙級	
	副主廚	洪紹唯	1.新竹喜來登飯店 2.石門水庫福華渡假飯店 3.新竹國賓飯店 4.關西六福莊	中餐丙級、 HACCP A.B 級證照	
	副主廚	葉勝雄	1.國聯飯店 2.福華飯店 3.晶華酒店		
	副主廚	謝慶安	1.新莊海大王時尚婚宴會館 2.花食間創意料理 3.板橋海釣船台菜海鮮餐廳 (宴會廳) 4.太平洋翡翠度假酒店		
	副主廚	洪辰武	1.美麗信花園酒店	烘焙丙級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2.台灣谷八國際有限公司 3.立德旅館副主廚 4.北投老爺酒店副主廚	中國大陸特級西 點烘焙師 美國蛋糕裝飾 Wilton 證書 勞工安全證書	
	副主廚	卓達志	1.新竹煙波大飯店 2.王朝大飯店 3.美麗信花園酒店		
	副主廚	鄭孟緯	1.喜來登飯店 2.香茅廚泰式餐廳		
	副主廚	陳連建	1.維多利亞酒店 2.台大尊賢會館 3.麵包劇場 4.驛珍食品	烘焙丙級	
牛排館	副主廚	宋光倫	MLD 台銘 etage 15 Steak House 乾式熟成牛排館		
鐵板燒	副主廚	馬滄裕	1.圓山空廚 2.台南大飯店 3.上品鐵板燒 4.金典酒店鐵板燒	中餐丙級	
蔬食	店長	陳彥霖	1.蓮潭會館 2.漢來大飯店 3.上海廣成餐飲廚師長	中餐丙級	
	主廚	陳睿懋	1.京寶餐廳 2.寒軒國際大飯店 3.華王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許耀文	1.人道素食餐廳 2.鈺善閣 3.果然匯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陳仁偉	寒軒國際大飯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王崇銘	1.富霖餐廳 2.台糖長榮酒店	中餐丙級	
	副主廚	陳冠宏	1.福華飯店 2.亞太會館 3.福華飯店文教會館 4.福容飯店台北會館 5.富信飯店 6.老爺酒店 7.萬豪酒店		
安那居	副主廚	藍彥祥	東方宴		
	副主廚	許榮偉	1.大漢茶語 2.九龍珍饈酒樓 3.台中金典酒店	中餐丙級 廚師證 防火管理人證書	
上菜	副主廚	林佑哲	總理大餐廳	中餐乙級	
PAVO	代主廚	黃啟銘	1.Tea-work 無國界料理	中餐乙級	2002 上海國際美

餐廳別	職稱	姓名	經歷	訓練/證照記錄	得獎記錄
餐酒館			2.漢來美食 3.君鴻國際酒店 4.寒軒國際飯店	中餐丙級 西餐丙級 HACCP 證書	食展法式海鮮組 金牌、義式料理銅牌 2004、2006、2012 新加坡國際美食 展創意料理銅牌
點心房	行政主廚	林和明	1.漢來飯店 2.中山工商 3.浙江新迪嘉禾 4.帕提歐咖啡廳	烘焙食品西點麵包(乙級) 中點油酥油皮(乙級) HACCP(食品危害分析)證照 日本旭電化短期進修(結業) 全國烘焙食品乙、丙級監評人員。 中華人民共和國一級/高級技師(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部發證)	1.1999 年馬來西亞國際美食大賽四款主題蛋糕銀牌。 2.1999 年馬來西亞國際美食大賽四款主題甜品銀牌。 3.1999 年香港國際美食大賽甜點裝盤銅牌。 4.2000 年上海國際美食大賽甜點裝盤銀牌。 5.95 學年度全國商業類科技藝競賽烘焙職種第 1 名(指導老師) 6.全國技能競賽烘焙組 39 屆西點製作職類第 1 名(指導老師) 7.全國技能競賽烘焙組 37 屆西點製作職類第 1 名(指導老師) 8.99 學年度全國商業類科技藝競賽(金手獎)(指導老師)

(5)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別	項目
110年	餐食	名人坊:三蔥焗深海圓鱈魚、金湯海皇蒸蛋白、鳳梨沙拉蟹盒、蝦籽斑肉金魚餃、養生菇雲吞煲烏骨雞 漢來軒:老罈金湯酸菜魚、蝦乾順德小炒王 上菜:麥片百花釀蟹鉗 湯包:麻辣小籠湯包、蒜香雞翅 五梅:蘿蔔墩子(素)、香菇盒子(素)、漢堡排丼飯(素) 蔬食:香料咖哩砵、孜然干烹瑤柱、蜀味麻辣燙、XO醬鮮蔬生菜包、照燒脆菇土豆絲、松子打拋口袋餅

年度	產品別	項目
		福園:火爆雙鮮炒意麵 翠園:紅麴蟹肉餃、起司鮑魚塔
	糕點	金棗西米焗蛋塔、榴心歲月、香芒綠豆磚、栗果芋香黑麻糬捲、奶黃麻吉球
	飲料	莓果氣泡飲、黑糖青檸烏龍凍、芋泥燕麥珍珠露
109年	餐食	乾鍋藕香炒鴨架、五福極品海鮮羹、家鄉獅子頭、來拌麵(椒麻醬香)、麻辣一品醬香飯、 名人坊:青花椒雙脆炒牛肉粒、香料鮮魚球、黑啤酒炆牛尾 漢來軒:生炒牛肉飯、上海麻辣小籠湯包 安那居:青紅蘿蔔燉排骨湯、西洋菜南北杏燉排骨湯、何首烏燉雞鍋、金針雲耳燉雞鍋
	糕點	名人坊:錦繡香蝦酥、名人編織包 漢來軒:焦糖烤布蕾 安那居:椰絲冰心捲
	飲料	安那居:披花瓣的桑格莉雅(調酒)
108年	餐食	熔岩黑金包、石燒金酒鹽焗雞、三種湯底超市型火鍋、醬香鍋燒飯、咖哩濃湯麵、紅燒濃湯麵、綜合蔬食滷味拼盤、金箔芝麻糕、黃芥辣鳳冠餃、干貝小雪梨、西班牙火腿脆脆捲、花膠海參紅藜粥
	糕點	麥脆酥、生吐司、珍珠奶茶泡芙、鮮奶芋泥西米露戚風杯、金沙肉鬆小漢堡、明太子馬鈴薯小貝果、莓果米布丁
	飲料	玫瑰伯爵奶茶、仕女松露奶茶、太陽鳳茶、蔓蔓紅莓、柯夢波丹(調酒)、摩奇多(調酒)
107年	餐食	蟹粉生煎湯包、干貝辣醬香蔥餅、黑松露雞肉湯包、苔條蝦捲、川香口水雞、炙燒牛肉握壽司、炙燒帆立貝握壽司、炙燒鮭魚握壽司、台式鐵板牛排、麻辣栗子炆土雞、竹炭極品牛包、山竹牛肉球、番茄菠菜餃、松子鮮蔬生菜包、蟲草花燜娃娃菜、櫛瓜燴麻婆豆腐、青檸椒麻脆菇
	糕點	舒芙蕾、伯爵慕斯、德式布丁、櫻花草莓白乳酪慕斯、掛霜紅豆糖糕、可可菇、西米焗布丁、黑爵Q心麵包、咖哩南瓜麵包、榛果可可麵包、南瓜骷髏蛋糕、芋香北海道乳酪蛋糕、椰香野莓優格蛋糕
	飲料	水果茶、鮮榨蘋果牛奶、鳳梨苦瓜蘋果汁
106年	餐食	果木烟燻茴香骨、干烹辣子雞、蜂巢荔茸羅漢齋、葡汁八寶黑豆腐、天麻燉魚皇、梨山蜜蘋果煲豬軟骨、XO醬櫻花蝦海鮮煎餅、蓬萊烘蛋燒海蝦
	糕點	起司蓮藕酥、莓果起士雪冰、馬打滾、驢打滾雪、阿特帕茲巧克力慕斯、卡布奇諾手工巧克力、蜂蜜優格胡蘿蔔蛋糕

年度	產品別	項目
	飲料	糖漬檸檬氣泡飲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擴大客戶基礎，增加市場佔有率，逐步提高平價市場客戶的比重，擴大市場滲透力及市佔率。本公司以直營及代理模式，擴張現有品牌於台灣地區的主要城市，海外的佈局則著重品牌授權及受託管理。
- B. 強化客戶服務品質，確保競爭優勢，並提供優質的服務，以區隔其他餐飲競爭業者，增加公司之價值。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本公司原出自於五星級飯店之餐飲事業部，隨著不斷拓展營業範圍，未來公司營運發展區分為五星級飯店路線及百貨購物中心路線，除了延續五星級飯店的餐飲區塊，百貨購物中心路線則是於全台、甚至海外、大陸地區與既有之百貨購物商場合作，開設品牌分店，可收擴展營運規模及降低營運風險之效。
- B. 強化人員培訓及建立企業文化，除了持續培育專業性人才因應公司經營目標外，另培養組織成員對企業文化之認同，以建立共同價值觀之組織文化，達到永續經營。
- C. 本公司的未來願景是在集團眾多自有品牌中發展出米其林餐廳，故優化餐飲、服務品質及改善用餐環境是不斷努力的方向，以期獲得米其林星級評鑑的青睞。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營收100%來自台灣地區，個別據點達重要標準者，茲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前二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高雄分公司	965,875	25.58%	871,150	25.18%	418,026	27.15%
巨蛋分公司	924,743	24.50%	734,829	21.24%	313,210	20.34%
台中及台中三民分公司	426,194	11.29%	415,247	12.01%	161,237	10.47%
桃園分公司	280,193	7.42%	290,286	8.39%	106,209	6.90%
台南及台南東寧分公司	435,525	11.54%	405,214	11.71%	182,896	11.88%
台北敦南分公司	379,593	10.05%	361,174	10.44%	146,793	9.54%
其他	363,102	9.62%	381,367	11.03%	211,208	13.72%
合計	3,775,225	100.00%	3,459,267	100.00%	1,539,579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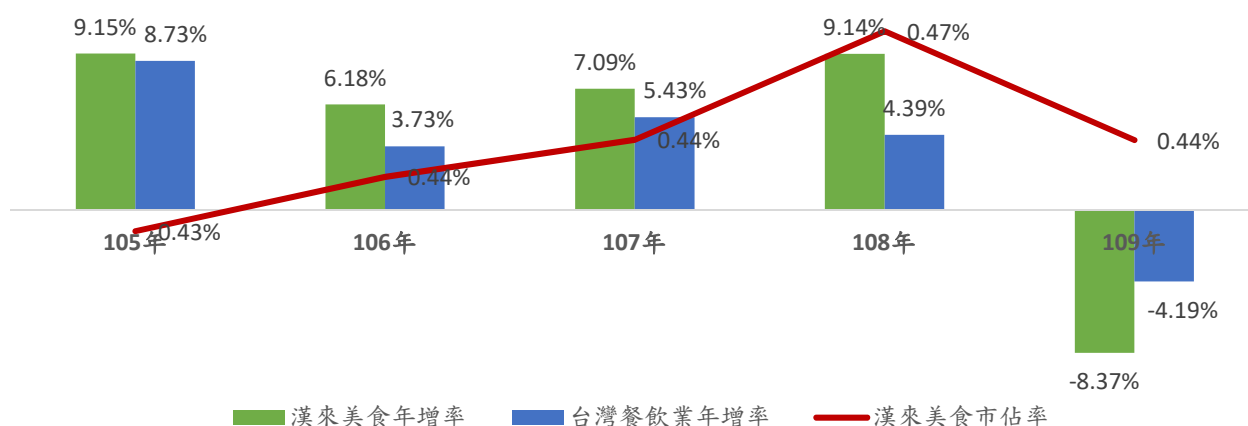
(2)市場占有率：

依經濟部統計處資料，台灣餐飲業最近五年(105年~109年)之營業額平均成長3.62%，同期間本公司平均為4.64%。而本公司109年受新冠疫情影響，大型餐廳之業績受避免群聚效應的衝擊較坊間餐廳為大，致市場佔有率由108年的0.47%降至0.44%。

單位：新台幣億元

年度	台灣餐飲業	年增率	漢來美食 個體營收	年增率	市場佔有率
105年	7,109	8.73%	30.42	9.15%	0.43%
106年	7,374	3.73%	32.30	6.18%	0.44%
107年	7,775	5.43%	34.59	7.09%	0.44%
108年	8,116	4.39%	37.75	9.14%	0.47%
109年	7,776	-4.19%	34.59	-8.37%	0.44%

資料來源：整理自經濟部統計處及本公司財報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雖然經濟不景氣的壓力持續攀升，餐飲業仍是百家爭鳴，此趨勢可從各百貨商場紛紛減少其它業種提高餐飲所佔比例得到印證。因經營餐廳最重要的是產品力，只要用好又健康的食材，好的廚藝，好的服務等，讓客人覺得物超所值，掌握此核心競爭價值，在現代外食普遍及消費者意識抬頭的台灣社會，優質餐飲業仍有很大的成長空間，漢來美食旗下品牌餐廳因市場區隔及目標客層設定明確，在競爭市場中較不受影響。

本公司的拓店方向說明：

- A. 海港/蔬食/湯包/台菜/廣東菜。
- B. 打造新品牌：中式/西式/火鍋。
- C. 代理優質品牌：除了米其林『名人坊』高級粵菜外，繼續尋找優質的品牌，除了提升品牌競爭優勢外，亦可成為展店生力軍。
- D. 發展宅美食商品、加速全通路佈局、電商新事業。

(4)競爭利基：

本公司競爭利基如下：

- A. 五星級品牌形象及服務。
- B. 連鎖化、標準化、專業化經營管理。
- C. 精緻飲食文化。

- D. 嚴格把關的採購制度。
- E. 堅強的廚藝團隊。
- F. 無限創意的研發精神。
- G. 落實利潤中心制的責任式管理。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i. 五星級餐飲與服務品質建立市場區隔

本公司經營高雄餐飲市場多年，一向以提供優質食材及服務為消費者所知，一般消費者對本公司品牌好感度極強，102 年起跨出台中、桃園、台南及台北等市場皆獲好評回應，未來陸續在全台各大主要城市以百貨、購物商城為主要選址策略的展店模式，將維持以高品質、平實價位、高 CP 值為訴求，以五星級飯店的餐飲與服務品質建立市場區隔。

ii. 大型化與連鎖化有利於供應鏈整合

傳統小型餐飲業者通常是直接購買食材原料自行加工，由於規模小，議價能力低，所以缺乏採購上的競爭優勢。本公司由五星級飯店起家，已建立一套完整採購驗收制度，走向大型化與連鎖化後，分工更加細緻，上下游整合，採購品質標準化，在展店上也可以更加快速，同時由於規模擴大，在議價力上也具競爭優勢，藉由供應鏈的整合，提高市場的進入障礙，提升長期競爭優勢。

B.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i. 人才養成不易，流動率高

現今雖餐飲業蓬勃發展已成為顯學，但亦跟隨著經濟發展與勞工意識抬頭，受僱於他人從事餐飲服務之從業人員流動率極高，加上工時長而招募不易，餐飲相關科系或背景的學生實際從事餐飲服務的意願極低，對需才孔急的餐飲業而言是極為嚴重的問題。

因應對策：

良好的企業文化及健全的福利制度是關鍵。本公司多年來已建立完善的人力資源體系，除了可供比較的薪資水平之外，教育訓練、內外訓課程、各項員工福利亦有明定；薪資與獎金的制度業已建立完成，透明、流暢的升遷管道，開放式的外派制度，對於有企圖心的員工而言充滿機會。本公司深知餐飲業的成功除了要有持續的研發、服務品質的堅持之外，管理、人才、國際化經驗更是重要的策略資產。

ii. 餐飲市場競爭激烈

近年來餐飲業創業及拓店迅速，大把資金投入，家家都想創業成功，戶戶都想股票上市，因此造成餐飲市場競爭劇烈，甚至為達加盟或連鎖效應，不惜成本做低價促銷，以製造排隊風潮、熱賣假象，因而損及正統經營的良心業者，造成消費者信心動搖。

因應對策：

本公司出身自五星級飯店之餐飲事業體系，長期正派經營，素以正統自居，優質的企業文化已深植在每位員工心中，經營者以提供優質餐飲服務為企業理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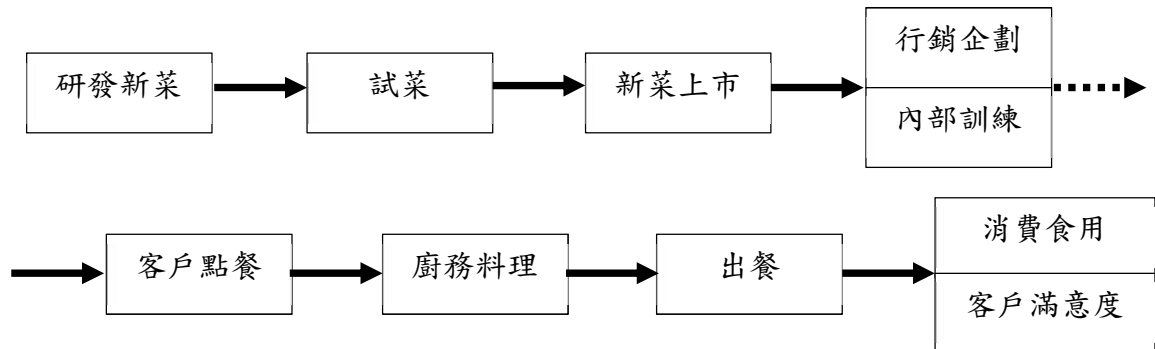
員工自然接受正面企業文化的薰陶影響，以創造顧客滿意的餐飲體驗為使命，讓顧客不僅能以實在的價格享用美食、更能體驗五星級的優質服務。在混亂的競爭市場中脫穎而出，建立第一品牌形象及口碑，獲取競爭之優勢。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提供台菜、粵菜、湯包、火鍋、牛排館、鐵板燒、日本料理、法式西餐、異國特色簡餐、歐式自助餐、咖啡廳、蔬食創意料理及烘焙坊，餐飲涵蓋中、西、日式服務，以滿足消費者吃食享受。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包含肉類、海鮮及生鮮蔬果等多項食材，各原料之供應情形良好，尚無供應短缺或斷料之情事發生。

4.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108 年度	3,775,225	1,665,453	44.12%	-
109 年度	3,459,267	1,496,739	43.27%	(1.93)%

本公司 108 年度與 109 年度之毛利率分別為 44.12%與 43.27%，變動(1.93)%，變動比率未達 20%，故擬不進一步分析。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前二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廠商	200,014	13.50	無	A 廠商	163,058	12.22	無	A 廠商	67,922	11.14	無
	其他	1,281,938	86.50		其他	1,171,395	87.78		其他	541,977	88.86	
	進貨淨額	1,481,952	100.00		進貨淨額	1,334,453	100.00		進貨淨額	609,899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 108 年、109 年及 110 年前二季主要進貨廠商變化不大，惟進貨金額隨整體營業收入變動而變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為餐飲業，客戶主要為一般消費者，故未有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海港自助餐	2,737	2,600	1,151,232	2,738	2,125	1,009,330
粵菜飲茶	923	586	333,708	976	560	364,918
宴會廳	2,190	500	280,988	2,190	393	229,042
蔬食	610	498	136,189	610	414	112,093
上海湯包	244	302	62,784	356	433	87,896
西式餐飲	190	72	57,240	190	54	51,906
台菜	86	42	17,722	120	67	25,356
糕餅小舖	註	57	22,454	註	61	25,027
咖啡廳	182	147	7,855	169	104	7,109
其他	150	58	39,600	141	79	49,851
合 計	7,312	4,862	2,109,772	7,490	4,290	1,962,528

註：糕餅小舖食品提供外帶，無座位。

本公司經營餐館業，包含中/西/日式等料理，因餐食品項眾多，較難量化標準產能及統計產量，故各餐飲品牌之產能按標準座位數設定，產量則依總來客數表達（標準座位數可能少於實際來客數，係因座位數可依來客數調整）。本公司108及109年度總產量（總來客數）分別為4,862千人及4,290千人，總產值分別為2,109,772千元及1,962,528千元，總來客數及總產值皆下滑，主要係新冠疫情對業績造成衝擊的因素。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單位：千來客；新台幣千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108 年度				109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海港自助餐	2,600	1,899,946	-	-	2,125	1,642,372	-	-
粵菜飲茶	586	611,724	-	-	560	684,163	-	-
宴會廳	500	606,288	-	-	393	462,813	-	-
蔬食	498	272,646	-	-	414	212,722	-	-

上海湯包	302	123,720	-	-	433	181,566	-	-
西式餐飲	72	101,978	-	-	54	94,650	-	-
台菜	42	35,889	-	-	67	47,863	-	-
糕餅小舖	57	36,499	-	-	61	40,932	-	-
咖啡廳	147	31,917	-	-	104	25,547	-	-
其他	58	54,618	-	-	79	66,639	-	-
合 計	4,862	3,775,225	-	-	4,290	3,459,267	-	-

同生產量值表所述，本公司因餐食品項眾多，較難量化標準產能及統計產量，故銷售量亦係按各餐飲品牌之總來客數表達。本公司全台之108及109年度之總銷量（總來客數）分別為4,862千人及4,290千人，總銷值分別為3,775,225千元及3,459,267千元，總來客數及總銷值皆下滑，主要係新冠疫情對業績造成衝擊的因素。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截至 8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新進人員	657	1,093	460
	本期員工	946	593	1,088
	合 計	1,603	1,686	1,548
平 均 年 歲		30.5	30.9	23
服 務 年 資		3.72	3.85	4.2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1	0
	碩 士	20	21	21
	大 專	837	837	826
	高中(含以下)	746	827	70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各營業據點皆為營業租賃，故係由出租人申領污染設施設置或污染排放許可證，並由其繳納污染防治費用及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本公司為餐飲行業，主要提供「餐飲」及「服務」，並非製造業之工廠型態，在廚房料理過程中設有油煙處理設備，而產生之廢水及廢棄物皆委外合格廠商處理，尚無對環境有重大污染之虞。本公司各廠區申領之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餐廳營運中會產生油煙與帶有油脂之污水：在處理油煙空氣上，我們使用水洗煙罩或在煙油罩上加上靜電機，在末端再加上水洗機設備，以確保去除異味及油粒；在廢水防治上，廚房區設有攔渣槽及油脂截油槽，將廚餘及油脂分別在攔渣槽及截油槽中被有效攔截

及分離油脂，其污水再排入主幹管中，避免造成水污染。且每年安排例行維護保養以確保該設備之效能。

110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設備名稱	自有數量	投資成本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水洗機	18 式	10,878	利用水霧除去油煙中的油粒子，可除油。
水洗煙罩	50 式	3,039	利用水霧除去油煙中的油粒子，可除油。
油煙靜電處理機	31 式	3,104	利用電極吸附除去油煙中的油分子，可除油除味。
截油槽排水設備	40 式	1,723	將排放水中之油脂及其他不溶性物質，避免廚餘菜渣及油脂污染水溝。

-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公司現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提供全職員工之福利制度有：

類型	包含項目
法定福利	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特休、留職停薪（含育嬰留停）、家庭照顧假、產假、陪產假、生理假、哺集乳室、退休制度、員工持股等。
經濟福利	免費員工餐廳、制服及免費送洗、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含人壽、醫療、意外）、員工購物／用餐之優惠，及營業額提撥部分金額作為員工福利【包含生日餐飲禮券、三節禮金（券）、員工旅遊、員工急難救助】。

(2)員工進修、訓練與實施情形：

- 本公司為永續發展而持續發展餐飲品牌、擴充新據點，因此教育訓練規劃首重培育專業優質之餐飲管理人才，以維持既有服務品質及水準。
- 人資部每年規劃訓練內容，強化同仁對企業文化及政策遵行，同時增加相關專業知識及技能，使員工能順利銜接各項業務。相關單位遇有職缺時，則優先考量內部同仁之能力，徵詢其轉調之意願，作轉調職務之安排及訓練。
- 訓練類型主要分為 4 類，包含內部線上課程、外聘講師、外派訓練及透過專案產學

合作等方式，其中通識課程及餐飲服務課程依基層、領班、任級及理級（含）以上設定參訓對象，強化課程及企業外訓課程則依職務的一般需求及強化需要安排參訓對象。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漢來美食為員工規劃之退休計畫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予以提撥退休準備金，每年年底委請精算師精算，以確保退休準備金準備充足，並在符合法令及員工權益的前提下進行自請退休或強制退休之作業。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凡選擇新制者，每月提撥同仁每月工資 6%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且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4)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實施情形：

本公司重視職場安全衛生，已建構職業安全及健康照護體系，由職安室推動規畫與執行各項職業安全衛生，主要內容包含訂定安全衛生作業標準、規劃及督導符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有關機械、器具及設備之安全管理、辨識及防止職業災害發生、推動職場健康促進與健康照護，及協助承攬商管理等。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對於餐飲行業之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敏感度，要求新進人員之職前及在職人員皆需於規定時間內接受完整職場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接受考核。其中職安甲業主管每年外訓 6 小時，優於法令每 2 年 6 小時；職安管理師/管理員每年外訓 12 小時，優於法令每 2 年 12 小時；急救人員每年外訓 3 小時，優於法令每 3 年 3 小時；小型鍋爐操作人員每 2 年外訓 3 小時，優於法令每 3 年 3 小時。

(5)勞資間之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A. 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漢來美食期許創造和諧、愉快及溝通順暢的工作環境，使所有同仁能全心地付出，因此透過每季辦理勞資會議傳達勞資和諧的理念與及時回應員工需求，並且設置員工溝通信箱（hshr.dept@hilai-foods.com）及申訴信箱（audit@hilai-foods.com），截至目前為止，勞資關係尚屬和諧。
 - B.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權益，除了法定福利及權益以外，亦提供員工許多額外的經濟福利。
 - C. 每半年對員工進行一次績效考核，考核結果連結公司經營績效後，會合理反應在個別薪資、獎金及酬勞，給予員工實質之利潤回饋。
 - D. 快速升遷管道，讓優秀、有企圖心之同仁擁有寬廣之發展空間，共同肩負集團發展。
2.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形。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使用權資產

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如下：

110年6月30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租賃標的名稱	單位	數量	租賃期間	出租人	原始帳面金額	未折減餘額	保險情形	租約之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高雄市成功一路 266 號(漢來新世界大樓之部分樓層)	坪	5,100.4	104.01.01-123.12.31	漢神資產管理(股)公司	769,217	649,640	商業火災保險及雇主意外責任保險	無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777 號(漢威巨蛋購物廣場之部分樓層)	坪	3,065.85	97.07.10-117.07.09	漢威巨蛋開發(股)公司	267,135	196,837	商業火災保險及雇主意外責任保險	無
台北世界貿易中心國際貿易大樓：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三十四樓、地下二樓(部分)、地下三樓(部分)	坪	862.28	109.08.01-119.06.30	台北世界貿易中心國際貿易大樓股份有限公司	295,868	266,281	商業火災保險及雇主意外責任保險	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本公司為餐飲服務業，並非製造業工廠型態，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0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09)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16,200	858	1,620,000	18%	858	-	權益法	(12,002)	無	無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投資專業	228,585	14,080	494,211	100%	14,080	-	權益法	(509)	無	無
漢和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水產品及食品什貨批發與零售業	50,000	49,952	5,000,000	100%	49,952	-	權益法	-	無	無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專業	228,585	14,079	2,471	100%	14,079	-	權益法	-	無	無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投資專業	228,585	-	7,500,000	100%	-	-	權益法	-	無	無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餐館經營之業務	222,433 (註 1)	-	-	100%	-	-	權益法	-	無	無

註1：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已於109年3月完成清算，並於109年8月將剩餘資金約美金196千元匯回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二)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0年6月30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494,211	100%	-	-	494,211	100%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2,471	100%	-	-	2,471	100%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註2)	7,500,000	100%	-	-	7,500,000	100%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註3)	-	100%	-	-	-	100%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20,000	18%	-	-	1,620,000	18%
漢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	-	5,000,000	100%

註1：係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2：辦理清算程序中，剩餘資金已匯回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註3：清算完成，剩餘資金已匯回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185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形。

四、重要契約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重要契約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	漢神資產管理(股)公司	104/01/01~123/12/31	營業場地租賃	無
租賃	漢神購物中心(股)公司	100/07/06~110/12/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及保密協定
租賃	漢神購物中心(股)公司	109/01/01~110/12/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及保密協定
租賃	漢威巨蛋開發(股)公司	97/07/10~117/07/09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	香雲國際(股)公司	110/10/1~111/9/30	營業場地租賃	限公司使用不得轉租
租賃	廣三崇光國際開發(股)公司	106/09/18~111/09/17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廣三崇光國際開發(股)公司	106/09/18~111/09/17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廣三崇光國際開發(股)公司	106/10/20~113/10/19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中友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	107/07/01~111/08/31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中途休業或擅自轉讓櫃位
租賃	台中三民名人坊	110/01/19~112/01/18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變更、增減營業內容
租賃	台茂桃園海港	108/09/01~111/08/31	營業場地租賃	非經同意不得變更用途及品牌與保密協定
租賃	台茂桃園上菜	109/10/23~114/08/31	營業場地租賃	非經同意不得變更用途及品牌與保密協定
租賃	台茂桃園湯包	108/11/14~113/08/31	營業場地租賃	非經同意不得變更用途及商品品牌與保密協定
租賃	台南南紡海港	103/12/31~111/12/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及保密協定
租賃	台南南紡蔬食	110/01/01~110/12/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及保密協定
租賃	台南名人坊	109/09/01~111/08/31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變更、增減營業內容
租賃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	109/09/01~112/08/31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世新行銷有限公司	104/08/15~112/08/14	營業場地租賃	限中央廚房及倉儲用途
租賃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	110/09/01~111/02/28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	109/03/01~111/02/28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天母名人坊	107/12/16~112/12/15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及保密協定
租賃	中友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	107/03/01~112/02/28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中途休業或擅自轉讓櫃位
租賃	台南南紡湯包	107/06/13~112/05/31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變更商品及服務內容
租賃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	108/03/01~111/02/28	營業場地租賃	限經營餐飲業或販賣相關產品
租賃	潮之鍋物	108/11/01~114/02/28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增減、變更品牌及商品或服務內容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	本館五梅	108/11/01~114/02/28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增減、變更品牌及商品或服務內容
租賃	巨蛋五梅	109/10/01~112/09/30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變更營業名稱及保密協定
租賃	高夢湯包	109/07/10~113/05/09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變更商店名稱、品牌及品項用途與保密協定
租賃	高夢安那居	109/12/21~113/10/20	營業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不得變更商店名稱、品牌及品項用途與保密協定
租賃	世貿名人坊	109/7/1~119/6/30	營業場地租賃	大樓名稱使用限制及保密協定
信託	陽信商業銀行信託部	108/10/24~110/10/24	禮券信託管理	無
品牌授權	名人方飲食集團有限公司	104/06/22~114/06/21	接受品牌授權及技術移轉	獨家授權及保密協定
品牌授權	上海漢聖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110/05/01~113/04/30	品牌授權及技術移轉	限制競爭條款
融資性商業本票	合庫票券高雄分公司	110/8/18-111/8/18	委任保證發行商業本票	無
借款	三信商銀鳳山分行	110/8/19-111/8/10	信用貸款	無
借款	凱基銀行台南分行	109/12/15-110/12/15	信用貸款	無
借款	板信商銀前鎮分行	109/10/12-110/10/12	信用貸款	無
工程	建源工程企業有限公司	合約尚在簽訂中	南港台肥 C2 機電工程	無
工程	誠品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尚在簽訂中	南港台肥 C2 廚房工程	無
工程	華陽室內裝修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尚在簽訂中	南港台肥 C2 裝修工程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截至評估報告出具日止未曾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而其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均已逾三年，故不適用此項評估。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 資金來源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817,000 千元。

2. 資金來源：

(1) 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5,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100 元，募集金額為新臺幣 500,000 千元整。

(2) 不足資金約新台幣 317,000 千元，將以自有資金因應之。

3. 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截至 110 年度 第三季(註)	110 年度 第四季	111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廚具	111 年第 4 季	170,000	-	55,000	32,600	46,800	-	35,600
機電	111 年第 4 季	247,000	19,281	39,600	46,000	40,000	45,000	57,119
內裝	111 年第 4 季	400,000	37,698	26,000	83,000	131,300	85,500	36,502
合計		817,000	56,979	120,600	161,600	218,100	130,500	129,221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係以自有資金支付設計規劃費及週邊工程發包簽約款等。

4.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計畫全數用於台北南港C2案展店，以擴充整體營運規模，依目前預估工程品質及施工進度等因素，本公司預計於111年第四季開幕試營運，預估112~122年度累積可產生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現金流量，分別為新台幣10,824,286千元、4,578,682 千元、450,695千元及900,045千元，推估其資金可回收年限約為10.04年。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不適用。

(三) 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事項：不適用。

(四) 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

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評估

(1)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業於 110 年 9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經評估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並無不符。另依據律師對本次募集資金計畫出具之法律意見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係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適法可行。

(2)募集資金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100 元，募集資金總額為 500,000 千元。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 計 500,000 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提撥 10% 計 500,000 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 計 4,00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分別認購之。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與員工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分，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對外公開承銷部份，則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方式，應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之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3)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A.據點建置可行性

漢來集團持續致力於擴大市場占有率、發揮規模經濟效益及建立企業知名度，以積極拓展營運版圖及開創新品牌為經營目標。102 年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肥公司)決定於南港經貿園區 C2 土地上興建全新觀光旅館建物，漢來集團經評估後由關係人漢來國際飯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來飯店)承租地上建築物以經營國際觀光旅館事業，漢來美食經參酌以往之展店經驗，評估各商圈之消費能力、合適地點、租金成本及人潮等條件，向關係人漢來飯店承租上述建物之 1 樓至 5 樓，進駐旗下各品牌包含海港餐廳及宴會廳等，雙方於 102 年(同年)5 月完成意向書簽訂。台肥公司所負責之建物預計於 111 年 5 月底取得使用執照、8 月底點交予關係人漢來飯店，為配合整體開發案之進行，本公司於 110 年度上半年開始積極進行店鋪工程發包，並陸

續進行裝修，預計於 111 年第四季起與台北漢來飯店共同啟動試營運。

綜上所述，本公司展店裝修已陸續進駐展開，並有專業且拓店經驗豐富之開發部門，進行工程規劃及店鋪工程施作，故展店據點建置之計畫應屬可行。

B.營運擴展之可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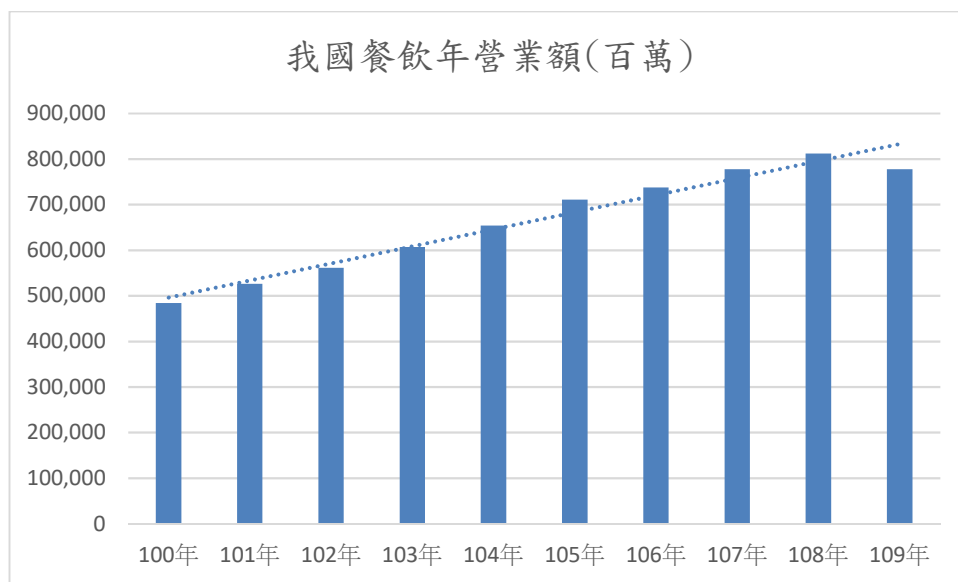
本公司目前旗下擁有 16 個自有品牌(含 1 個代理品牌)，共有 41 家餐廳，於台灣建立知名且良好形象及商譽之基礎，近年除積極發展零售電商外，同時持續擴大事業版圖，已掌握相當銷售通路，主要透過集團百貨、飯店體系拓店。本次與集團公司合作，可望拓展營運規模並降低營運風險，發揮最佳營運綜效，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優勢。

綜上所述，以本公司疫情前 104-108 年營收複合成長率 7%，略高於臺灣餐飲業營業額之 5% 增長，109 年雖受疫情影響致整體營收衰退達 8.37%，仍創歷史次高，主要係受惠於品牌展店效益、店面改裝及菜色升級，後續國內疫情穩定控制及五倍券發放，以 110 年第 4 季營運可望穩步回升趨勢觀之，加上其所具豐富且成功之展店經驗，本次募集資金用以興建營業據點及購置設備之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總額 500,000 千元將用於展店，主要係考量台灣餐飲市場成長，擴增營運規模及提升公司競爭力。茲就本次興建營運據點及購置設備之必要性說明如下：

(1) 擴增營運規模，因應台灣餐飲市場成長與台灣疫情趨緩後的內需成長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110.01)

本公司屬餐飲服務業，目前營業收入均來自國內餐飲市場，由於國內餐飲業係以一般消費大眾為主要消費客群，國人外出餐食意願勢必受國內經濟景氣趨勢影響，並與餐飲業之營業額變化存在正向相關性。我國主計總處預估 110 年經濟成長率為 5.88%，寫下 11 年來最佳表現，大摩也預期我國 GDP

在疫情趨緩及疫苗接種率提高下，將增長 6.6%，惠譽信評 9 月全球經濟展望報告更指出，強勁的出口表現，以及在遏制 COVID-19 方面相對成功，2021 年預期 GDP 成長 6.0%。

據經濟部統計處資料顯示，台灣餐飲業營業額由 104 年 6,538 億元逐年成長至 108 年 8,116 億元，成長 24.14%，平均年成長率為 4.83%，僅 109 年在疫情影響下出現衰退，顯示未來在疫情趨緩下，台灣餐飲業營業額可望恢復以往成長力道。

此外，本公司 104-108 年營收複合成長率為 7%，高於臺灣餐飲業營業額之 5% 增長，帶動市佔率自 0.43% 提升至 0.47%，主要係受惠品牌展店效益、店面改裝、同時升級菜色，帶動平均客單價上揚。109 年受新冠疫情衝擊，民眾減少外食，110 年疫情進一步惡化，政府一度禁止餐飲業提供內用服務，致本公司 109 年及 110 年前 8 月營收分別衰退 8% 及 19%，而在疫情趨緩、疫苗施打率提升下，未來五倍券發放，刺激國內受疫情衝擊之消費，國發會預估效益可望比去年的三倍券增加一倍以上，經濟效益估超過二千億元，刺激內需的龐大商機，預期餐飲業者將受惠。

(2) 拓展品牌銷售通路，發揮經濟規模及提升獲利能力

本公司基於台灣經濟、民間消費及餐飲業營業額長期穩定成長，近年來於國內市場之布局策略致力於拓展新品牌與新展店，以服務品質提升及品牌價值經營為主軸。109 年餐飲業雖然飽受 COVID-19 疫情的衝擊，本公司掌握疫情高低峰期，加速進行舊店整修及新店拓展，逆勢帶動營運成長動能，於第 3、4 季在台北、桃園、高雄陸續開出「世貿名人坊」、「上菜片皮鴨」、「漢來上海湯包」、「五梅先生」及「安那居」等 5 家分店，使得 109 年每股盈餘來到 7.51 元，創下歷史新高；而根據台灣連鎖加盟促進協會調查，疫情以來全台 124 家連鎖總部的 3,062 家門市，有 2,292 家幾乎停業或完全停業，其中餐飲業占六成五，本公司持續以多品牌、餐飲豐富多樣化、五星品質及環境優勢滿足不同客群需求，鞏固聚客實力、維持高度競爭力，同時針對區域精華商圈，透過精準選點深化品牌佈點密度，如透過「世貿名人坊」，承接背後經營了 30 年的客層人脈，本公司未來在金字塔頂端消費客層的經營，將從目前的廣泛橫向發展，朝向深度直向紮根，同時對預計 111 年第四季起試營運之台北漢來大飯店之大型中餐廳與宴會廳將會有極大助益。

此外，本公司為維持營運成長動能，除透過行銷活動及持續研發新菜色以提升原有店面之翻桌率外，並穩定增加店面總家數。新店面不僅可直接貢獻營業收入、持續擴增公司整體營運規模，並可達到節約採購成本、獲得價格優勢、優先篩選符合公司規格標準之優質食材、有效掌控食材成本、品質及供貨之穩定性，故本公司採取積極擴張展店並持續開創新品牌之策略，有助於發揮經濟規模及提升獲利能力。

(3) 看好南港地區發展，消費力道及需求強勁

台北市政府東區門戶計畫區係位於台北市南港區內的大規模都市更新區域，總面積 440 公頃，自 104 年開始進行開發，隨著北市重要建設由西向東逐漸發展，舊工廠土地持續釋出進行商業開發，產業聚落越趨成熟，交通

及其他建設陸續到位，南港軟體工業園區周邊發展逐漸成形，目前已有飛利浦、中信金控、雅虎、惠普及 3M 等國際知名企業於南港進駐設置總部；在未來性的部分，南港將陸續推出重大建設案，除台灣人壽 C3 開發案及三井 Lalaport 商場外，如北部流行音樂中心、南港展覽館 2 館、世界明珠、南港之心等，推動東區門戶計畫之瓶蓋工廠、南港機場聯開基地、台電南港修護處等土地可供開發，預期可吸引更多人口及產業進駐。

(4)財務資金面

近年本公司積極展店，而其營業據點多採租賃，在 108 年初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下，負債比由 107 年第四季之 46.08%，大幅上升至 110 年第二季之 64.35%，若與同業相較，僅略低於王品之 70.33%，明顯高於同業美食-KY 之 47.73%及瓦城之 58.91%。此外，本次興建營業據點及購置設備整體所需金額與預計募集資金差額 317,000 千元將以自有資金因應，在市場不確定性仍高及負債比偏高下，建立安全穩定之現金水位，故採以現金增資募集資金，應屬必要。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與銀行借款及發行公司債方式相較，可避免利息費用或負債比立即上升，而對獲利水準、財務風險及銀行依存度產生較大壓力，故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應有其必要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因應台灣餐飲市場穩定成長，積極拓展其銷售通路，擴增營運規模，有助於發揮經濟規模及提升獲利能力，因此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取得資金用以展店實屬必要。

3.本次籌資之資金運用計畫、預定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截至 110 年度 第三季(註)	110 年度 第四季	111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廚具	111 年第 4 季	170,000	-	55,000	32,600	46,800	-	35,600
機電	111 年第 4 季	247,000	19,281	39,600	46,000	40,000	45,000	57,119
內裝	111 年第 4 季	400,000	37,698	26,000	83,000	131,300	85,500	36,502
合計		817,000	56,979	120,600	161,600	218,100	130,500	129,221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係以自有資金支付設計規劃費及週邊工程發包簽約款等。

本項計畫中裝修、機電及購置生財設備整體預計所需之資金，主要係根據目前已簽約及發包之工程、設計、顧問合約，以及考量設計規劃、施工進度、驗收進度、廠商付款條件等因素估列資金運用進度。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於 110 年 10 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提出申報，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時程及繳款作業等因素，於申報生效後預計於 110 年第 4 季完成資金募集，並隨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用以興建營業據點及購置設備，故本次各項資金運用計畫，與資金取得時間應可相互配合，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定進度應屬合理。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計畫全數用於台北南港 C2 案展店，以擴充整體營運規模，依目前預估工程品質及施工進度等因素，本公司預計於 111 年第四季開幕試營運，預估 112~122 年度累積可產生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及現金流量，分別為新台幣 10,824,286 千元、4,578,682 千元、450,695 千元及 900,045 千元，推估其資金可回收年限約為 10.04 年，茲就本案預計增設各類型餐廳所能產生之效益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率	營業利益 (A)	折舊費用 (B)	現金流量 (A)+(B)	累積現金 流量
112 年度	海港	263,810	100,076	37.93%	84,468	32.02%	15,608	7,344	22,952	86,850
	宴會廳	233,333	107,868	46.23%	93,543	40.09%	14,325	21,142	35,467	
	其他	263,810	114,838	43.53%	98,772	37.44%	16,067	12,364	28,431	
	小計	760,953	322,782	42.42%	276,783	36.37%	46,000	40,850	86,850	
113 年度	海港	285,714	106,321	37.21%	102,521	35.88%	3,799	7,344	11,143	144,298
	宴會廳	285,714	129,309	45.26%	120,737	42.26%	8,572	21,142	29,714	
	其他	282,858	120,668	42.66%	116,441	41.17%	4,227	12,364	16,591	
	小計	854,286	356,298	41.71%	339,699	39.76%	16,598	40,850	57,448	
114 年度	海港	314,286	117,563	37.41%	109,507	34.84%	8,056	7,344	15,400	218,875
	宴會廳	333,333	152,982	45.89%	136,123	40.84%	16,858	21,142	38,000	
	其他	304,286	130,720	42.96%	121,908	40.06%	8,813	12,364	21,177	
	小計	951,905	401,265	42.15%	367,538	38.61%	33,727	40,850	74,577	
115 年度	海港	333,333	124,916	37.47%	114,927	34.48%	9,990	7,344	17,334	298,522
	宴會廳	333,333	153,291	45.99%	135,433	40.63%	17,858	21,142	39,000	
	其他	325,715	140,078	43.01%	129,129	39.64%	10,949	12,364	23,313	
	小計	992,381	418,285	42.15%	379,489	38.24%	38,797	40,850	79,647	
116 年度	海港	333,333	124,916	37.47%	114,927	34.48%	9,990	7,344	17,334	378,704
	宴會廳	333,333	153,291	45.99%	135,433	40.63%	17,858	21,142	39,000	
	其他	331,429	142,556	43.01%	131,072	39.55%	11,484	12,364	23,848	
	小計	998,095	420,763	42.16%	381,432	38.22%	39,332	40,850	80,182	
117 年度	海港	333,333	125,021	37.51%	114,365	34.31%	10,656	7,344	18,000	464,404
	宴會廳	361,905	167,215	46.20%	145,290	40.15%	21,925	21,142	43,067	
	其他	333,333	143,512	43.05%	131,243	39.37%	12,269	12,364	24,633	
	小計	1,028,571	435,748	42.36%	390,898	38.00%	44,850	40,850	85,700	
118 年度	海港	333,333	125,074	37.52%	114,084	34.23%	10,990	7,344	18,334	553,418
	宴會廳	380,952	176,477	46.33%	151,905	39.88%	24,572	21,142	45,714	
	其他	333,334	143,573	43.07%	130,971	39.29%	12,602	12,364	24,966	
	小計	1,047,619	445,124	42.49%	396,960	37.89%	48,164	40,850	89,014	
119 年度	海港	333,333	125,021	37.51%	114,365	34.31%	10,656	7,344	18,000	641,384
	宴會廳	380,952	176,360	46.29%	152,168	39.94%	24,191	21,142	45,333	
	其他	333,334	143,512	43.05%	131,243	39.37%	12,269	12,364	24,633	
	小計	1,047,619	444,893	42.47%	397,776	37.97%	47,116	40,850	87,966	

120 年度	海港	333,333	124,969	37.49%	114,646	34.39%	10,323	7,344	17,667	
	宴會廳	380,952	176,242	46.26%	152,431	40.01%	23,810	21,142	44,952	
	其他	333,334	143,451	43.04%	131,516	39.45%	11,936	12,364	24,300	
	小計	1,047,619	444,662	42.44%	398,593	38.05%	46,069	40,850	86,919	728,303
121 年度	海港	333,333	124,916	37.47%	114,927	34.48%	9,990	7,344	17,334	
	宴會廳	380,952	176,124	46.23%	152,694	40.08%	23,429	21,142	44,571	
	其他	333,334	143,391	43.02%	131,788	39.54%	11,602	12,364	23,966	
	小計	1,047,619	444,431	42.42%	399,409	38.13%	45,021	40,850	85,871	814,174
122 年度	海港	333,333	124,916	37.47%	114,927	34.48%	9,990	7,344	17,334	
	宴會廳	380,952	176,124	46.23%	152,694	40.08%	23,429	21,142	44,571	
	其他	333,334	143,391	43.02%	131,788	39.54%	11,602	12,364	23,966	
	小計	1,047,619	444,431	42.42%	399,409	38.13%	45,021	40,850	85,871	900,045
	合計	10,824,286	4,578,682	—	4,127,986	—	450,695	449,350	900,045	900,045

A. 營業收入合理性

本公司之營業收入計算係「平均每人消費單價*來客數=營業收入」，其中預估平均每人消費單價係本公司以近幾年度各品牌餐廳之營運實績為基礎計算而得，來客數係依照本公司本次計劃於台北南港 C2 開設之餐廳座位數，以及與過往營運狀況之周轉率(即翻桌率)預估，依各品牌餐廳屬性、定位及營運情形不同，各餐廳之計算基礎如下所示：

單位：元；人次；千元

年度	餐廳別	人均單價(註)	銷售量(來客數)	營業收入(千元)
112 年第一年	海港	1,048	251,818	263,810
	宴會廳	1,905	122,500	233,333
	其他	949	277,995	263,810
	合計	-	652,313	760,953
113 年第二年	海港	1,048	272,727	285,714
	宴會廳	1,905	150,000	285,714
	其他	928	304,756	282,858
	合計	-	727,483	854,286
114 年第三年	海港	1,048	300,000	314,286
	宴會廳	1,905	175,000	333,333
	其他	933	326,226	304,286
	合計	-	801,226	951,905
115 年第四年	海港	1,048	318,182	333,333
	宴會廳	1,905	175,000	333,333
	其他	931	349,921	325,715
	合計	-	843,102	992,381
116 年第五年	海港	1,048	318,182	333,333
	宴會廳	1,905	175,000	333,333
	其他	925	358,368	331,429
	合計	-	851,550	998,095
117 年第六年	海港	1,048	318,182	333,333

	宴會廳	1,905	190,000	361,905
	其他	926	359,968	333,333
	合計	-	868,150	1,028,571
118 年第七年	海港	1,048	318,182	333,333
	宴會廳	1,905	200,000	380,952
	其他	926	359,968	333,334
	合計	-	878,150	1,047,619
119 年第八年	海港	1,048	318,182	333,333
	宴會廳	1,905	200,000	380,952
	其他	926	359,968	333,334
	合計	-	878,150	1,047,619
120 年第九年	海港	1,048	318,182	333,333
	宴會廳	1,905	200,000	380,952
	其他	926	359,968	333,334
	合計	-	878,150	1,047,619
121 年第十年	海港	1,048	318,182	333,333
	宴會廳	1,905	200,000	380,952
	其他	926	359,968	333,334
	合計	-	878,150	1,047,619
122 年第十一年	海港	1,048	318,182	333,333
	宴會廳	1,905	200,000	380,952
	其他	926	359,968	333,334
	合計	-	878,150	1,047,619
總計		-	9,134,575	10,824,286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註：人均單價係以加權平均計算。

B.營業毛利率及營業費用率之合理性

本公司係依費用發生之原因拆分營業成本與營業費用。內廚(亦即廚房)所發生之費用，歸屬於營業成本，例如：廚房人員薪資、廚房內使用的設備等，帳列相關會計科目營業成本-直接人工、折舊、租金等。外場(亦即廚房以外之服務場所)所發生之費用，則歸屬於營業費用，例如：服務人員薪資、廚房以外使用的設備、租金等，帳列相關會計科目營業費用-薪資、折舊及租金等，本案預估之營業毛利及營業費用，係本公司以過往各品牌餐廳之營運實績及考量新購設備折舊攤銷等因素為基礎計算而得。

依據與漢神飯店所簽訂之意向書第一年前六個月因定有免租金優惠，故該年度之毛利率較高，預期後續在來客數增加帶動營收下，營業毛利率及營業利益率上升，營業淨利亦將逐年增加，應屬合理。

C.預計資金回收年限之合理性

本次計畫興建營運據點及購置設備總金額為 817,000 千元，預

估自 111 年第四季起開幕產生營收，累計至 122 年可貢獻本公司現金流量新台幣 900,045 千元，故其資金預估回收年限約為 10.04 年，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經評估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具可行性及必要性，且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屬合理。

4.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二類籌資工具，股權相關籌資工具包含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債權相關籌資工具包含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託憑證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3.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債 權	國內外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 2.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稀釋每股盈餘之壓力較低。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2.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於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掌握其轉換時點。 3.轉換公司債若到期無人轉換或債權人要求贖回，發行公司仍有贖回之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銀行借款 或發行承兌匯 票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2.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能力。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或需擔保品。
			4.到期有還款壓力。

(二)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

上市櫃公司常用之資金調度方式有舉債(含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及發行轉換公司債)、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其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不符合經濟效益，故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銀行借款仍為本公司資金調度來源之一，因此就本次可採取之籌資方式為銀行借款、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等三種方式，由於本公司負債比例偏高，加上疫情帶來的不確定性，需保留穩健現金水位來支應資金周轉需求，發行普通公司債之籌資方式，需支付發行利率加計保證費用及其他受託費用等利息費用，形成每年固定之利息負擔，且到期亦須償還，如到期時遇產業景氣反轉，將對公司財務調度造成影響，故本次不採行銀行借款及發行普通公司債等舉債工具之籌資方式，僅就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比較其對 110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本公司本次辦理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預計於 110 年第四季始辦理募集發行，以下茲就對 110 年度(籌資後)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股

項目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轉換)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籌資金額(註 1)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2)	0%	0%	0%
資金成本(千元)(A)(註 3)	—	—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股)(B)	37,723,730	37,723,730	37,723,730
預計增發股數(註 4)	5,000,000	4,166,666	—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股)(C)	42,723,730	41,890,397	37,723,730
股權最大稀釋程度(註 5)(D)	11.70%	9.95%	—
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1-1/(1+D))	10.48%	9.05%	—

註 1：本次計畫預計募集金額為 500,000 千元。

註 2：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現金增資 0%、轉換公司債為 0%。

註 3：若依 500,000 千元增資款之募足時點為 110 年 12 月，則 110 年度增資款資金成本計算期 0 個月。

註 4：預計增發股數係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00 元；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募足時點為 110 年 12 月，於 3 個月後全數轉換。並假設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120 元計算。

註 5：股權最大稀釋程度=1-(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並假設原股東未參

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

1.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就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而言，本次籌資若採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因其無資金成本，故可節省每年之利息費用負擔，但對 110 年度之每股盈餘將產生 10.48%之稀釋效果；而發行轉換公司債，雖對每股盈餘不會立即造成稀釋效果，但因發行轉換公司債係舉債性質，仍不利本公司財務結構。整體而言，轉換公司債在債券持有人未進行轉換時，與銀行借款相同具有到期還款之資金壓力，且均將提高負債比例，影響本公司之銀行授信額度及財務調度之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而若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雖會造成每股盈餘 10.48%稀釋效果，惟卻可取得穩定之長期資金來源，且可立即降低負債比例並提升公司競爭力，以降低營運風險，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下，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2.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前揭各項籌資方式除現金增資為股權性質工具，無需負擔利息及到期償還本金外，餘則均屬債權性質籌資工具；其中採取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除必需依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外，若債權人未執行轉換權利，本公司仍須面對債權人賣回或到期贖回之資金調度壓力。故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募集資金，可取得長期、穩定、成本低廉之資金，可減輕利息負擔，強化財務結構，短期雖造成每股盈餘之稀釋，惟就長期而言應有健全財務之正面效益。因此為降低公司之財務風險，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以健全公司經營體質，應為較佳之籌資方式。

3.對股權稀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最大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較轉換公司債大，但負債比率較全數發行可轉債低，有助於改善財務結構，亦可避免公司於債券到期時發生償還資金之壓力，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且本次之現金增資除依法提撥 10%供員工優先認購及提撥 10%對外公開承銷外，其餘股數係以增資基準日股東名簿之原股東按持股比例認購，其對股權稀釋情形應不嚴重，相對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由於一般全數均採對外公開承銷，未來投資人若轉換成普通股，其稀釋程度應較大。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觀之，以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雖股本不會立即增加，然其資金成本較高，易侵蝕公司獲利，且籌資後僅增加公司負債，淨值並無法立即提高，對永續經營之助益有限，而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除能適度提高自有資本率，減輕財務負擔外，更有助於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升，並降低營運風險以因應經營環境之變動，故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5.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購價格之訂定方式：請詳附件一：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2 頁至 65 頁：本次計畫之合理性。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不適用。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10 年 6 月 30 日 財 務 資 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 動 資 產		1,562,897	2,047,324	1,628,012	1,963,423	2,054,856	2,027,8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1,058	702,942	738,689	746,866	788,930	715,736
使 用 權 資 產		-	-	-	1,140,395	1,354,768	1,276,639
無 形 資 產		17,318	17,612	17,048	15,071	13,697	17,044
其 他 資 產		414,382	445,330	392,870	249,154	314,923	334,731
資 產 總 額		2,605,655	3,213,208	2,776,619	4,114,909	4,527,174	4,372,02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309,693	1,215,225	1,196,537	1,388,034	1,431,800	1,269,679
	分 配 後	1,501,213	1,465,965	1,454,793	1,648,600	1,692,366	1,530,245
非 流 動 負 債		104,385	90,900	82,917	1,176,753	1,364,053	1,283,118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414,078	1,306,125	1,279,454	2,564,787	2,795,853	2,552,797
	分 配 後	1,605,598	1,556,865	1,537,710	2,825,353	3,056,419	2,813,36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91,577	1,907,083	1,497,165	1,550,122	1,731,321	1,558,661
股 本		336,000	379,910	373,707	376,527	377,237	377,237
資 本 公 積		504,564	999,409	958,747	797,916	722,815	722,81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403,111	464,873	230,666	346,327	652,090	708,954
	分 配 後	201,511	202,736	143,080	163,261	391,524	448,388
其 他 權 益		(52,098)	62,891	(145)	95,162	44,989	76,031
庫 藏 股 票		-	-	(65,810)	(65,810)	(65,810)	(65,810)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191,577	1,907,083	1,497,165	1,550,122	1,731,321	1,819,227
	分 配 後	1,000,057	1,656,343	1,238,909	1,289,556	1,470,755	1,558,661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 動 資 產		1,569,602	2,004,284	1,589,237	1,948,030	2,040,7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1,925	629,018	678,493	746,866	788,930
使 用 權 資 產		-	-	-	1,140,395	1,354,768
無 形 資 產		17,101	17,424	16,888	15,071	13,697
其 他 資 產		419,608	491,987	469,693	264,482	328,997
資 產 總 額		2,528,236	3,142,713	2,754,311	4,114,844	4,527,17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234,041	1,146,461	1,175,930	1,387,969	1,431,800
	分 配 後	1,425,561	1,397,201	1,434,186	1,648,535	1,692,366
非 流 動 負 債		102,618	89,169	81,216	1,176,753	1,364,05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336,659	1,235,630	1,257,146	2,564,722	2,795,853
	分 配 後	1,528,179	1,486,370	1,515,402	2,825,288	3,056,41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91,577	1,907,083	1,497,165	1,550,122	1,731,321
股 本		336,000	379,910	373,707	376,527	377,237
資 本 公 積		504,564	999,409	958,747	797,916	722,81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403,111	464,873	230,666	346,327	652,090
	分 配 後	201,511	202,736	143,080	163,261	391,524
其 他 權 益		(52,098)	62,891	(145)	95,162	44,989
庫 藏 股 票		-	-	(65,810)	(65,810)	(65,810)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分 配 前		1,191,577	1,907,083	1,497,165	1,550,122	1,731,321
總 額 分 配 後		1,000,057	1,656,343	1,238,909	1,289,556	1,470,755

3.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10年6月30日 財 務 資 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 業 收 入	3,166,484	3,343,960	3,459,052	3,775,225	3,459,267	1,539,579
營 業 毛 利	1,349,568	1,425,495	1,514,290	1,665,453	1,496,739	616,062
營 業 (損) 益	256,327	274,443	273,689	342,507	161,647	(53,0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668	51,094	57,367	18,226	154,413	62,355
稅 前 淨 利	300,995	325,537	331,056	360,733	316,060	9,29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45,207	265,594	261,472	288,074	279,713	18,776
停業單位淨損(註2)	-	-	(27,027)	(21,617)	(134)	-
本期淨利 (損)	245,207	265,594	234,445	266,457	279,579	18,7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23,220	112,757	(107,519)	98,649	159,076	69,1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8,427	378,351	126,926	365,106	438,655	87,90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45,207	265,594	234,445	266,457	279,579	18,77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68,427	378,351	126,926	365,106	438,655	87,9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每股盈餘(元)(註1)	6.88	7.25	6.13	7.20	7.51	0.50

註1：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2：停業單位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4.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 業 收 入	3,041,538	3,230,062	3,459,052	3,775,225	3,459,267
營 業 毛 利	1,324,206	1,397,722	1,514,290	1,665,453	1,496,739
營 業 損 益	282,239	290,532	273,787	342,544	161,9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756	35,005	30,242	(46,737)	153,888
稅 前 淨 利	300,995	325,537	304,029	295,807	315,824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45,207	265,594	234,445	266,457	279,579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245,207	265,594	234,445	266,457	279,5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23,220	112,757	(107,519)	98,649	159,0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8,427	378,351	126,926	365,106	438,655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45,207	265,594	234,445	266,457	279,57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68,427	378,351	126,926	365,106	438,6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每 股 盈 餘 (元) (註)	6.88	7.25	6.13	7.20	7.51

註：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列示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5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106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107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108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109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俊吉會計師及吳秋燕會計師，為維持會計師的獨立性及落實其內部輪調之機制，自 109 年第 1 季起更換為陳珍麗會計師及江佳玲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6月30日 (註1)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27%	40.65%	46.08%	62.33%	61.76%	64.3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12.08%	284.23%	213.90%	365.03%	392.35%	397.0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9.33%	168.47%	136.06%	141.45%	143.52%	132.52%
	速動比率	88.66%	134.93%	110.54%	117.18%	120.70%	105.38%
	利息保障倍數	113.86	206.39	687.30	12.19	12.68	1.6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1.29	29.58	24.29	24.08	23.22	35.07
	平均收現日數	11.67	12.34	15.03	15.16	15.72	10.41
	存貨週轉率(次)	28.97	25.27	18.61	16.95	16.35	14.8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03	8.16	8.42	8.66	7.73	10.29
	平均銷貨日數	12.60	14.45	19.62	21.53	22.32	24.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5.23	5.09	4.80	5.08	4.50	4.0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6	1.15	1.15	1.10	0.80	0.6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82%	9.17%	7.84%	8.35%	6.97%	0.68%
	權益報酬率(%)	21.75%	17.14%	13.77%	17.49%	17.04%	1.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89.58%	85.69%	81.35%	78.56%	83.72%	2.46%
	純益率(%)	7.74%	7.94%	6.78%	7.06%	8.08%	1.22%
	每股盈餘(元)(註2)	6.88	7.25	6.13	7.20	7.51	0.50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7.09%	21.86%	28.59%	47.58%	43.50%	(2.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4.16%	122.11%	101.05%	103.12%	112.89%	87.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62%	2.97%	4.19%	11.92%	9.39%	(8.32)%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5.30	5.41	5.97	4.96	9.80	(13.18)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0	1.08	1.20	0.7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總資產週轉率(次)：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營業收入減少，故總資產週轉率下降。
2. 現金再投資比率(%)：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營業收入減少，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亦減少，資產效益較低，故比率下降。
3. 營運槓桿度：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營業收入減少，固定成本費用效益低，故營運槓桿度上升。

註1：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110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2：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87%	39.32%	45.64%	62.33%	61.7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47.96%	317.36%	213.90%	365.03%	392.3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7.19%	174.82%	135.15%	140.35%	142.53%
	速動比率		95.24%	139.94%	110.02%	116.17%	119.72%
	利息保障倍數		159.34	405.90	2,394.93	12.19	12.6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0.43	28.89	24.47	24.15	23.22
	平均收現日數		12.00	12.64	14.92	15.12	15.72
	存貨週轉率(次)		28.58	24.73	18.87	17.06	16.3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88	8.06	8.65	8.75	7.73
	平均銷貨日數		12.77	14.76	19.34	21.39	22.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01	5.61	5.29	5.30	4.5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6	1.14	1.17	1.10	0.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24%	9.39%	7.95%	8.37%	6.97%
	權益報酬率(%)		21.75%	17.14%	13.77%	17.49%	17.0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89.58%	85.69%	81.35%	78.56%	83.72%
	純益率(%)		8.06%	8.22%	6.78%	7.06%	8.08%
	每股盈餘(元)(註)		6.88	7.25	6.13	7.20	7.5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0.95%	23.94%	31.32%	49.14%	43.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7.05%	137.70%	113.35%	111.42%	116.62%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04%	3.37%	5.51%	12.56%	9.2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66	4.96	5.76	4.96	9.78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1.08	1.2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總資產週轉率(次)：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營業收入減少，故總資產週轉率下降。
- 2.現金再投資比率(%)：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營業收入減少，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亦減少，資產效益較低，故比率下降。
- 3.營運槓桿度：受新冠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營業收入減少，固定成本費用效益低，故營運槓桿度上升。

註：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差 異		說 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682,441	15.07	506,615	12.31	175,826	34.71	增加係因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03,701	7.38	(303,701)	(100.00)	減少主要係為實現長期投資獲利而出售國揚建設公司之普通股。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50,863	23.21	818,490	19.89	232,373	28.39	增加係因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1,614	4.67	133,861	3.25	77,753	58.08	增加主要係為中長期投資目的而增加上市公司之普通股之持股。
使用權資產	1,354,768	29.93	1,140,395	27.71	214,373	18.80	係續約及新增之合約依<IFRS 16 租賃>公報衡量使用權資產所致。
租賃負債-流動	183,363	4.05	134,981	3.28	48,382	35.84	
租賃負債-非流動	1,270,119	28.06	1,093,889	26.58	176,230	16.11	
未分配盈餘	488,842	10.80	203,259	4.94	285,583	140.50	增加主係公司持續獲利及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獲利所致。
其他權益	44,989	0.99	95,162	2.31	(50,173)	(52.72)	減少主係部份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實現轉保留盈餘所致
營業收入	3,459,267	100.00	3,775,225	100.00	(315,958)	(8.37)	減少主要受新冠肺炎 (COVID-19) 疫情影響營業收入減少 8.37%，固定成本費用效益亦相對較低，故毛利減少。
營業成本	1,962,528	56.73	2,109,772	55.88	(147,244)	(6.98)	
營業毛利	1,496,739	43.27	1,665,453	44.12	(168,714)	(10.13)	
營業淨利	161,647	4.67	342,507	9.07	(180,860)	(52.80)	
其他收入	151,391	4.38	10,466	0.28	140,925	1346.50	增加係因受疫情影響而獲政府補助款，以及彌補疫情帶來之損失而增加投資額度致股利收入增加。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8,367	14.76	496,044	12.05	172,323	34.74	增加係因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03,701	7.38	(303,701)	(100.00)	減少主要係為實現長期投資獲利而出售國揚建設公司之普通股。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50,863	23.21	818,490	19.89	232,373	28.39	增加係因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1,614	4.67	133,861	3.25	77,753	58.08	增加主要係為中長期投資目的而增加上市公司之普通股之持股。
使用權資產	1,354,768	29.93	1,140,395	27.71	214,373	18.80	係續約及新增之合約依 IFRS 16 租賃公報衡量使用權資產所致。
租賃負債-流動	183,363	4.05	134,981	3.28	48,382	35.84	
租賃負債-非流動	1,270,119	28.06	1,093,889	26.58	176,230	16.11	
未分配盈餘	488,842	10.80	203,259	4.94	285,583	140.50	增加主係公司持續獲利及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獲利所致。
其他權益	44,989	0.99	95,162	2.31	(50,173)	(52.72)	減少主係部份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實現轉保留盈餘所致。
營業收入	3,459,267	100.00	3,775,225	100.00	(315,958)	(8.37)	減少主要受新冠肺炎 (COVID-19) 疫情影響營業收入減少 8.37%，固定成本費用效益亦相對較低，故毛利減少。
營業成本	1,962,528	56.73	2,109,772	55.88	(147,244)	(6.98)	
營業毛利	1,496,739	43.27	1,665,453	44.12	(168,714)	(10.13)	
營業淨利	161,936	4.68	342,544	9.07	(180,608)	(52.73)	
其他收入	151,391	4.38	10,466	0.28	140,925	1346.50	增加係因受疫情影響而獲政府補助款，以及彌補疫情帶來之損失而增加投資額致股利收入增加。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2,511)	(0.36)	(69,585)	(1.84)	57,074	82.02	增加主要係西安子公司本期稅後淨損減少，致認列之投資損失減少。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2.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3.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2.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1.最近二年度合併報表中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	108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3,459,267	3,775,225	(315,958)	(8.37)
營業成本	1,962,528	2,109,772	(147,244)	(6.98)
營業毛利	1,496,739	1,665,453	(168,714)	(10.13)
營業費用	1,335,092	1,322,946	12,146	0.92
營業淨利	161,647	342,507	(180,860)	(52.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4,413	18,226	136,187	747.2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16,060	360,733	(44,673)	(12.38)
所得稅費用	36,347	72,659	(36,312)	(49.98)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279,713	288,074	(8,361)	(2.90)
停業單位淨損	(134)	(21,617)	21,483	(99.38)
本年度淨利	279,579	266,457	13,122	4.9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59,076	98,649	60,427	61.25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38,655	365,106	73,549	20.14

針對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分析如下：

- (1) 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受新冠肺炎 (COVID-19) 疫情影響營業收入減少 8.37%，固定成本費用效益亦相對較低。
-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公司因受疫情影響而獲政府補助款，以及彌補疫情帶來之損失而增加投資額度致股利收入增加。
- (3) 停業單位淨損：係西安子公司沖銷母子公司間交易後之當年度淨損，再加計投資損失產生之所得稅抵減利益，目前西安子公司已完成當地清算流程。
- (4)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係因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價上升，公司出售利益所致。
- (5)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綜上因素。

(二)財務績效

1. 合併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	108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3,459,267	3,775,225	(315,958)	(8.37)
營業成本	1,962,528	2,109,772	(147,244)	(6.98)
營業毛利	1,496,739	1,665,453	(168,714)	(10.13)
營業費用	1,335,092	1,322,946	12,146	0.92
營業淨利	161,647	342,507	(180,860)	(52.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4,413	18,226	136,187	747.2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16,060	360,733	(44,673)	(12.38)
所得稅費用	36,347	72,659	(36,312)	(49.98)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279,713	288,074	(8,361)	(2.90)
停業單位淨損	(134)	(21,617)	21,483	(99.38)
本年度淨利	279,579	266,457	13,122	4.92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59,076	98,649	60,427	61.25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38,655	365,106	73,549	20.14

針對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分析如下：

- (1) 營業毛利/營業淨利：受新冠肺炎 (COVID-19) 疫情影響營業收入減少 8.37%，固定成本費用效益亦相對較低。
-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公司因受疫情影響而獲政府補助款，以及彌補疫情帶來之損失而增加投資額度致股利收入增加。
- (3) 停業單位淨損：係西安子公司沖銷母子公司間交易後之當年度淨損，再加計投資損失產生之所得稅抵減利益，目前西安子公司已完成當地清算流程。
- (4)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係因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價上升，公司出售利益所致。
- (5)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綜上因素。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622,798	660,490	(5.7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37,120)	(176,327)	(78.9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409,107)	(376,955)	(8.5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5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實收資本額 5%以上者) 投資活動：主要係 109 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現金流入，且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少，致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減少。			

2.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可支應投資活動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支出，故資金尚無流動性不足的情形。

3.未來一年度(110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 (2)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3)	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4)+(5)	現金餘絀額之因應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82,441	643,692	(309,390)	(479,890)	-	536,853	-	-
分析說明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643,692 千元，主係受營收及獲利影響。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309,390 千元，主係因增加投資部位、支付展店及設備更新款所致。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479,890 千元，主係因發放現金股利及支付應付租賃款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的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及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係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1) 截至最近年度投資情形

- A. 於 103 年 9 月轉投資設立薩摩亞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再經由英屬維京群島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及香港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轉投資設立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因前述轉投資長期虧損，故 108 年 4 月董事會決議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辦理清算，及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已完成清算，剩餘資金匯回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目前辦理清算程序中，剩餘資金已匯回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及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與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目前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程序中。
- B. 於 107 年 4 月透過投資國內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與 CPF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合資成立 CP Hi Lai Harbour Co. Ltd.，該合資公司之「正大漢來海港餐廳」於 108 年 2 月在泰國曼谷湄南河畔的商城 ICONSIAM 正式開幕。因受 Covid-19 疫情影響，造成餐廳業績及來客數等急遽下降，鑒於正大漢來海港餐廳持續虧損，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12 月股東會決議通過處分持有正大漢來海港餐廳之全部股權並於 110 年 1 月出售。
- C. 於 109 年 8 月依本公司內控程序辦理投資漢齊科技(股)公司，本公司取得 9% 股權。漢齊科技為一全方位的 IT 資訊顧問管理公司，協助企業 E 化、專業網路工程、客製化整合建置以及 IT 相關的軟硬體建置服務及電腦資訊相關服務。
- D. 於 110 年 1 月依本公司內控程序辦理投資設立漢和(股)公司，係本公司 100% 投資之子公司，登記業務為經營水產品、食品什貨、飲料等批發零售及國際貿易，主要係為爭取代理冰淇淋國際品牌。

(2)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除南港 C2 案持續依計畫進行外，110 年拓點計畫包括新竹兩家中型品牌（上菜、漢來上海湯包）分店的拓點計畫及電商新事業的開發與通路擴展；110 年改裝計畫包含本館十一樓之池畔餐廳，其他將視公司營運狀況而定。

2. 本公司最近年度轉投資公司之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公司別	取得目的	持股 比例	投資 金額	最近年度 (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長期投資	100%	USD 7,500,000	(509)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註1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長期投資	100%	USD 7,500,000	(509)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註1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長期投資	100%	USD 7,500,000	(509)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註1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100%	USD 7,300,000	(236)	餐種未接地氣	註1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投資	18%	16,200	(12,002)	受Covid-19疫情影響餐廳業績及來客數	註2

註1：本公司108年4月11日董事會決議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及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辦理清算，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及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已完成清算，剩餘資金匯回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目前辦理清算程序中，剩餘資金已匯回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及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與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目前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程序中。

註2：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12月股東會決議通過處分持有正大漢來海港餐廳之全部股權並於110年1月出售，目前進行清算程序中。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 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 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目前改善情形
107	無重大缺失	-
108	無重大缺失	-
109	無重大缺失	-

2. 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年度	稽核室建議事項	目前改善情形
107	無重大缺失	-
108	無重大缺失	-
109	無重大缺失	-

(二)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1 頁。

(三)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2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3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七。

-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9 年度)董事會共開會 6(A)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旺董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宗成	6	0	100%	
董事	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邵齡	5	1	83.33%	
董事	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福枝	6	0	100%	
董事	周水美	5	1	83.33%	
獨立董事	陳 棠	5	1	83.33%	
獨立董事	陳順天	6	0	100%	
獨立董事	謝騰隆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之下列情形：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第七屆第十四次 (109.03.10)	-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 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 通過民國 109 年度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專業服務之主要報酬與服務內容案。 - 通過本公司董事（含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案。 - 通過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額分派案。 - 通過民國 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個別金額分派案。 - 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第七屆第十五次 (109.04.16)	- 通過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 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第七屆第十八次 (109.11.05)	通過取消對香港子公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之背書保證額度案。
第七屆第十九次 (109.12.24)	通過民國 110 年度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專業服務，評估獨立性、適任性及主要報酬暨服務內容案。

(二)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七屆第十四次 (109.03.10)	賴宗成、邱福枝、周水美、彭邵齡	民國 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個別金額分派案。	一般董事利益迴避。	無異議通過。

第七屆第十九次 (109.12.24)	賴宗成	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薪資報酬案。	一般董事利益 迴避。	無異議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自 106 年起 每年執行一次	109 年 1 月 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長評核 個別董事自評 各主委評核	註

註：本公司 110 年第一季已完成 109 年自我評鑑並申報完成。評估範圍包含以下項目，相關內容說明、綜合評語及評分請詳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 項次	評估範圍			
	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審計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董事職責認知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
6	-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No.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1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109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2	智慧財產權管理	▶ 109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制訂「智慧財產權管理要點」。 ▶ 109 年 11 月 5 日法務人員提報董事會實施情形。
3	風險管理	▶ 董事會於 109 年 11 月 5 日通過制訂「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109 年 12 月 24 日訂定「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及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 ▶ 109 年 12 月 24 日提報董事會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4	環境及能資源管理	109 年 8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制訂「環境及能資源管理政策」。
5	推進企業社會責任	▶ 109 年董事會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CSR 統籌組每季向董事會報告 CSR/ESG 執行情形。 ▶ 109 年 12 月 24 日人資單位提報董事會誠信經營推動情形及規劃。

6	重要人事任命	109 年 4 月 16 日董事會通過新任內部稽核主管。
7	薪酬及績效評估	▶ 109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檢討薪酬結構及經理人報酬；110 年 3 月 11 日檢討員工及董事酬勞與同業比較之合理性。 ▶ 110 年 3 月 11 日向董事會報告 109 年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之績效評估結果，將運用於個別董事績效、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並已於第一季前申報完成。
8	董事持續進修	本公司每年安排董事進修課程，使董事保持核心價值及專業能力。109 年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皆為續任，均符合續任者至少 6 小時之進修時數規定，進修狀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99 頁「109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9	持續提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於董事會結束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並且更新利害關係人專區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之揭露，提供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順天	6	0	100%	
獨立董事	陳棠	5	1	83.33%	
獨立董事	謝騰隆	6	0	100%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審計委員會 109 年主要審議事項包括：

1. 季度及年度財務報告。
2. 「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
3. 內部稽核計畫、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有效性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5. 新任內部稽核主管
6.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委任及報酬。
7. 盈餘分派及資本公積分派現金股利。
8. 通過取消對子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案
9. 改裝及拓店計畫。
10. 關係人合約。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09 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

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有效性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在整體層級之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作業、資訊與溝通及監督作業之有效性，及作業層級控制作業在稽核期間之查核缺失，陸續已改善完成，其內部控制相關設計與控制尚持續有效，尚無重大缺失項目或違反法令規範的情事，故通過公司出具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委任及報酬

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 6 條、「董事會議事管理辦法」作業程序第 10 條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之規範，為強化及提升財務報告品質，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及主要報酬暨服務內容，獨立性及適任性主要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評估。

◎其他審議事項

審計委員會尚依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職權事項辦理。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第七屆 第十四次 109.03.10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有效性案。	✓
	▶通過本公司出具民國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
	▶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
	▶通過民國 109 年度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專業服務之主要報酬與服務內容案。	✓
	▶通過民國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通過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03.10)：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十五次 109.04.16	▶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04.16)：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十八次	▶通過制訂「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辦法」案。	✓
	▶通過取消對香港子公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之背書保證額度案。	✓

109.11.05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11.05)：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十九次	▶通過民國 110 年度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提供專業服務，評估獨立性、適任性及主要報酬暨服務內容案。	✓
109.12.24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12.24)：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含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稽核室每月底前將上個月份執行查核之稽核報告，每季將缺失改善之追蹤報告，送交獨立董事核閱。

(二)本公司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包含稽核結果及追蹤情形說明。

(三)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董事會，稽核主管（或代理人）均列席董事會，向董事及獨立董事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四)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隨時可視需要直接相互聯繫，溝通管道暢通。

(五)報告季財務報告及審查年度財務報告時，簽證會計師每年至少二次在審計委員會開始時說明查核範圍、過程、結果及有關建議，並說明法令規範之更新情形，使有充分瞭解；會計師於必要時亦會列席董事會進行輔助說明及溝通。

2.監察人參與董事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26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107年5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制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配合法令及實際需要於108年3月6日及109年4月16日修訂守則，修訂後會即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更新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股東建議及溝通之管道，並且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務事宜。 (二)本公司每月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徵詢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持股狀況，每季底並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申請持有股份達5%(含)以上股東名單，尚能合理掌握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名單。 (三)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及相關內部控制。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且不定期宣導安排內部人相關進修課程。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	V		(一)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第三條及「公司治理守則」第三章即擬訂有董事多元化方針，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且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3位獨立董事），設定目標為至少有一席有餐飲/觀光經驗、一席有建設或裝修經驗，此外，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設定至少有一席。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1.基本組成 本公司有7席董事，具有員工身份之董事1席(占比14%)、獨立董事3席(占比43%)及女性董事2席(占比29%)。董事年齡及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分布如下： <table><tr><th rowspan="2">董事姓名</th><th rowspan="2">國籍</th><th rowspan="2">性別</th><th rowspan="2">員工身份</th><th colspan="3">年齡</th><th colspan="2">獨立董事任期年資</th></tr><tr><th>60-69</th><th>70-79</th><th>> 80</th><th>< 3</th><th>3-6</th></tr><tr><td>賴宗成</td><td>ROC</td><td>男</td><td>V</td><td>V</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彭邵齡</td><td>ROC</td><td>女</td><td></td><td>V</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邱福枝</td><td>ROC</td><td>男</td><td></td><td>V</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周水美</td><td>ROC</td><td>女</td><td></td><td>V</td><td></td><td></td><td></td><td></td></tr><tr><td>陳 榮</td><td>ROC</td><td>男</td><td></td><td></td><td></td><td>V</td><td></td><td>V</td></tr><tr><td>陳順天</td><td>ROC</td><td>男</td><td></td><td></td><td>V</td><td></td><td></td><td>V</td></tr><tr><td>謝騰隆</td><td>ROC</td><td>男</td><td></td><td></td><td>V</td><td></td><td></td><td>V</td></tr></table>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60-69	70-79	> 80	< 3	3-6	賴宗成	ROC	男	V	V					彭邵齡	ROC	女		V					邱福枝	ROC	男		V					周水美	ROC	女		V					陳 榮	ROC	男				V		V	陳順天	ROC	男			V			V	謝騰隆	ROC	男			V			V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60-69	70-79	> 80	< 3	3-6																																																																									
賴宗成	ROC	男	V	V																																																																													
彭邵齡	ROC	女		V																																																																													
邱福枝	ROC	男		V																																																																													
周水美	ROC	女		V																																																																													
陳 榮	ROC	男				V		V																																																																									
陳順天	ROC	男			V			V																																																																									
謝騰隆	ROC	男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具備豐富產業經驗且彼此互補，包含有餐飲/觀光、管理、會計/財務、金融/證券及建設等。賴宗成董事長為廚師出身，熟稔餐飲業務；彭邵齡董事之建設業經驗豐富，精於展店及店面裝修等見解，長於領導、營運判斷、經營管理；邱福枝董事曾為建設公司董座且具有證券經驗，熟悉資本市場規則；周水美董事嫻熟觀光休閒產業與餐飲的連結；陳崇獨董為保險公司董座，善於風險管理之內控；陳順天獨董及謝騰隆獨董曾為金融機構的高階主管，擅於金融業務。董事會每位成員均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透過其實貴經驗及參與互動，本公司持續朝營運目標前進，各面向的公司治理亦逐漸步上軌道。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分布如下： <table><tr><th>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董事姓名</th><th>餐飲 /觀光</th><th>管理</th><th>會計 /財務</th><th>金融 /證券</th><th>建設</th></tr><tr><td>賴宗成</td><td>V</td><td>V</td><td></td><td></td><td></td></tr><tr><td>彭邵齡</td><td>V</td><td>V</td><td></td><td></td><td>V</td></tr><tr><td>邱福枝</td><td></td><td>V</td><td>V</td><td>V</td><td>V</td></tr><tr><td>周水美</td><td>V</td><td>V</td><td>V</td><td></td><td></td></tr><tr><td>陳 崇</td><td></td><td>V</td><td>V</td><td>V</td><td></td></tr><tr><td>陳順天</td><td></td><td>V</td><td>V</td><td>V</td><td></td></tr><tr><td>謝騰隆</td><td></td><td>V</td><td>V</td><td>V</td><td></td></tr></table>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董事姓名	餐飲 /觀光	管理	會計 /財務	金融 /證券	建設	賴宗成	V	V				彭邵齡	V	V			V	邱福枝		V	V	V	V	周水美	V	V	V			陳 崇		V	V	V		陳順天		V	V	V		謝騰隆		V	V	V		
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董事姓名	餐飲 /觀光	管理	會計 /財務	金融 /證券	建設																																															
賴宗成	V	V																																																		
彭邵齡	V	V			V																																															
邱福枝		V	V	V	V																																															
周水美	V	V	V																																																	
陳 崇		V	V	V																																																
陳順天		V	V	V																																																
謝騰隆		V	V	V																																																
			(二)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健全風險管理制度，於109年12月董事會通過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本公司109年11月5日配合法令將原名「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更名為「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本公司每年皆如期完成前一年度評鑑，109年的評估結果提報110年3月11日之董事會，此為個別董事績效、薪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評核結果並依法令期限於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申報。 (四)本公司每年董事會至少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109年12月24日董事會通過評估110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取具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本公司對會計師獨立性評估項目包含： 1.無七年未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2.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3.與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間無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4.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5.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6.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7.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8.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9.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10.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11.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12.未收受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 13.與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未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109年12月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柯柏良先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主要職責包含督導及辦理以下事務： 1.統籌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之相關事宜，擬訂完整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及委員，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議事錄。 2.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年報、議事錄等，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時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3.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結束後，依法辦理公告申報或發佈重大訊息等事宜。 4.協助董事（含獨立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5.協助董事（含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6.協助董事（含獨立董事）遵循法令。 7.協助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效能自評，及個別董事（含獨立董事）之績效自評。 8.協助建立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及稽核主管之溝通管道。 9.評估投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10.定期向董事會報告ESG作為，及整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公司治理評鑑及外部評比。 11.維護投資人關係。 12.其他與公司治理相關之事務等。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含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官網並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http://www.hilai-foods.com/zh_TW/stakeholders-area)，提供員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工、客戶、股東、供應商及其他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適時回應其關注之重大議題，及揭示公司財務業務概況及公司治理作為。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各項股務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一)本公司網站之網址為http://www.hilai-foods.com（包含利害關係人專區），會定期更新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投資人對外的聯繫窗口為stock@hilai-foods.com，有專人蒐集公司資訊及揭露，舉辦法人說明會資訊會放置在官網之利害關係人專區。 (三)本公司財務報告皆於董事會通過後，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申報；各月份營收情形則依規定在次月10日前完成申報。 <table><tr><td>財務報告</td><td>108年度</td><td>109年Q1</td><td>109年Q2</td><td>109年Q3</td><td>109年度</td></tr><tr><td>最晚公告期限</td><td>109/3/31</td><td>109/5/15</td><td>109/8/14</td><td>109/11/14</td><td>110/3/31</td></tr><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董事會日期</td><td>109/3/10</td><td>109/5/7</td><td>109/8/6</td><td>109/11/5</td><td>110/3/11</td></tr><tr><td>財報公告日期</td><td>109/3/10</td><td>109/5/8</td><td>109/8/6</td><td>109/11/5</td><td>110/3/11</td></tr></table>			財務報告	108年度	109年Q1	109年Q2	109年Q3	109年度	最晚公告期限	109/3/31	109/5/15	109/8/14	109/11/14	110/3/31							董事會日期	109/3/10	109/5/7	109/8/6	109/11/5	110/3/11	財報公告日期	109/3/10	109/5/8	109/8/6	109/11/5	110/3/11	尚無重大差異。
財務報告	108年度	109年Q1	109年Q2	109年Q3	109年度																															
最晚公告期限	109/3/31	109/5/15	109/8/14	109/11/14	110/3/31																															
董事會日期	109/3/10	109/5/7	109/8/6	109/11/5	110/3/11																															
財報公告日期	109/3/10	109/5/8	109/8/6	109/11/5	110/3/11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建構職業藍圖，使員工對職涯規劃有所依循，並依法成立勞資會議及福委會保障員工權益及提供僱員關懷。全職員工之福利制度包含：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h>類型</th><th>包含項目</th></tr><tr><td>法定福利</td><td>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留職停薪（含育嬰留停）、家庭照顧假、產假或陪產假、生理假、醫護室及哺集乳室、退休制度、員工持股等。</td></tr><tr><td>經濟福利</td><td>免費員工餐廳、制服及免費送洗、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含人壽、醫療、意外）、員工購物／用餐之優惠，及營業額提撥部分金額作為員工福利【包含生日餐飲禮券、三節禮金（券）、員工旅遊、員工急難救助】。</td></tr></table> (二)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官網（包含利害關係人專區）已建立利害關係人（含投資人）之溝通管道，公開包含公司治理、財務資訊、業務資訊、股東資訊及食安資訊等攸關訊息，並回應利害關係人關注本公司落實推動永續發展過程的重大議題。 (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多為長期合作關係，溝通管道順暢，且定期舉辦公開招標會議，採購資訊透明。為保障消費者食品安全，本公司對供應商管理方式包含書面評核、訪廠評鑑、取得檢驗證明及宣導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性等，期望供應商伴隨成長。 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專區設置供應商聯繫信箱： 1.食材/非食材合作洽談: purchase@hilai-foods.com 2.店面租賃/商場合作洽談: development@hilai-foods.com 3.異業合作洽談: market@hilai-foods.com (四)董事進修情形	類型	包含項目	法定福利	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留職停薪（含育嬰留停）、家庭照顧假、產假或陪產假、生理假、醫護室及哺集乳室、退休制度、員工持股等。	經濟福利	免費員工餐廳、制服及免費送洗、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含人壽、醫療、意外）、員工購物／用餐之優惠，及營業額提撥部分金額作為員工福利【包含生日餐飲禮券、三節禮金（券）、員工旅遊、員工急難救助】。	
類型	包含項目									
法定福利	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留職停薪（含育嬰留停）、家庭照顧假、產假或陪產假、生理假、醫護室及哺集乳室、退休制度、員工持股等。									
經濟福利	免費員工餐廳、制服及免費送洗、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含人壽、醫療、意外）、員工購物／用餐之優惠，及營業額提撥部分金額作為員工福利【包含生日餐飲禮券、三節禮金（券）、員工旅遊、員工急難救助】。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 7 名董事(含獨立董事) 109 年均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9 年 11 月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並於 109 年 12 月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該次董事會並通過「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本公司建立客訴處理機制，接受來自官網、電話及客服信箱(service@hilai-foods.com)之客訴，針對顧客抱怨會判別問題所在、責任歸屬及要求相關單位提出對策，並妥適回應消費者以保障其權益。 2.各餐廳設置顧客滿意度調查 QR Code，每月統計數據後會在召開業務推廣會議時進行檢討。 (七)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在執行業務範圍內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續保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美金 300 萬元之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並將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提最近一次董事會(109 年 11 月 5 日)報告完畢。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一)第七屆（評鑑年度為109年）公司治理評鑑為本公司第三年評鑑，評鑑結果為上櫃公司前5%之級距。 (二)本公司對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之已改善情形及尚未改善者之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說明如下： 1.已改善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且有一名以上成員具備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 (2)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3)公司內部稽核人員至少一人具有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 (4)董事會通過制訂「環境及能資源管理政策」，歸納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內容。 2.尚未改善者之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召開首尾兩次至少間隔三個月以上法人說明會。 (2)預計在110會計年度結束後兩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	

附表 1：109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長	賴宗成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董事	彭邵齡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董事	邱福枝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董事	周水美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獨立董事	陳崇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7	是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公平待客原則解析	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獨立董事	陳順天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獨立董事	謝騰隆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6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 註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 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陳棠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陳順天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謝騰隆		✓	✓	✓	✓	✓	✓	✓	✓	✓	✓	✓	✓	0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14 日至 110 年 5 月 29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陳棠	3	1	75%	
委員	陳順天	4	0	100%	
委員	謝騰隆	4	0	100%	

本公司109年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二屆第五次 109.03.10	1.本公司董事（含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案。 2.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總額分派案。 3.民國 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個別金額分派案。 4.本公司行銷企劃部副總經理任命案。	全體出席 委員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六次 109.04.16	1.本公司評估申請政府對餐飲業紓困之薪資補助方案。	全體出席 委員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七次 109.08.06	1.本公司重要營運主管任命案。 2.本公司副總經理任命案。	全體出席 委員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八次 109.12.24	1.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2.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薪資報酬案。 3.本公司 110 年度薪資報酬之標準與結構。 4.110 年發放 109 年度年終獎金之主要政策。	全體出席 委員通過	提董事會由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V		本公司就企業社會責任重大性原則，進行重要議題之相關風險評估，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策略。請詳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CSR 專區/ ESG 辨識重大風險及管控策略。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本公司 CSR 的任務編組係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及總經理為正副召集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為財務部，功能小組包含食安與產品小組、環境永續小組、員工與社會關懷小組、公司治理與經濟小組、支援小組等，並由財務部進行統籌於每月內部經管會、每季董事會說明 ESG 永續報告，及相關法令更新說明等。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一)本公司重視廚房及店面的環境管理及致力創造綠色飲食低碳環境。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1.本公司 1 家中央工廠及 6 家餐廳，共 7 家獲得 HACCP 認證。 2.本公司 44 家（不含糕餅小舖）可進行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之餐廳中，優級 34 家、良級 1 家，共 35 家獲得認證（佔 79.5%）。 (二)本公司力行環保、減碳愛地球，在產品包裝與印刷上力求符合綠能概念。目前所設計使用之餐墊紙、產品提袋、禮盒等，均盡可能採用再生紙製品，包裝則採用無毒環保大豆油墨印製。年節禮盒之設計，都站在可回收再利用的角度進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行研發，如空盒可再利用作為面紙盒、收納盒或托盤等功能，並且因應社會提倡的減塑議題，減少使用一次性餐具、塑膠提袋、塑料包裝等。 (三)氣候變遷對餐飲業的影響主要是在食材來源的掌握及食材保存連結食安的議題，本公司因應措施為以當地採購為主，不僅減少運輸過程的碳排放，「今日叫明日用」的採購模式，可確保食材新鮮度及減少不必要的浪費。 (四)本公司所使用之紙張為 Double A，是來自泰國的一種不破壞天然森林、保護自然生態的「農作樹造紙」，且透過電子簽核系統升級、文件數位化節省紙張，均可降低碳排放量。 (五)本公司參考環保署及經濟部能源局等相關規範及標準，制定有與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相關政策，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追蹤減排成效並公開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及網站。茲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如下： 1.使用電力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參考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採用環保署發布之「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管理表 6.0.4 版」進行盤查計算，計算範圍為全台各分公司及中央工廠，針對內部所使用之能源統計使用量，透過排放係數轉換為溫室氣體排放量。2020 年合計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12,913.86 公噸，較 2019 年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2,639.81 公噸增加，主因是餐廳數增加。 單位：公噸 CO₂。 <table><tr><td></td><td>能源類別</td><td>CO₂ 轉換係數</td><td>109 年</td><td>108 年</td></tr><tr><td rowspan="2">範疇一</td><td>天然氣</td><td>1.880871333 KgCO₂/M³</td><td>4,563.15</td><td>4,428.78</td></tr><tr><td>液化石油氣 LPG(桶裝瓦斯)</td><td>1.754403588 KgCO₂/L</td><td>9.36</td><td>12.38</td></tr><tr><td>範疇二</td><td>外購電力</td><td>註</td><td>8,341.35</td><td>8,198.65</td></tr><tr><td colspan="3">合計</td><td>12,913.86</td><td>12,639.81</td></tr></table> 註 1：經濟部能源局尚未公告 109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故上表 109 年係沿用 108 年電力排放係數，即 0.509 (KgCO₂/kwh)。 註 2: 因本公司未購買綠電，電力排放計算為地點基礎。溫室氣體盤查採用營運控制權法 註 3: 溫室氣體排放潛勢統一採用第四次 IPCC 報告 (AR4) 數值 2.營業用水 本公司營業用水以自來水為主，109 年用水量為 483,124 噸，較 108 年用水量 517,146 噸減少約 34,022 噸，主因是營業額減少及節約用水。 <table><tr><td>能源類別</td><td>單位</td><td>109 年</td><td>108 年</td></tr><tr><td>用水</td><td>度</td><td>483,124</td><td>517,146</td></tr><tr><td>每千元營業額平均用水量</td><td>度</td><td>0.1397</td><td>0.137</td></tr></table> 註:係依據水費單彙整。			能源類別	CO ₂ 轉換係數	109 年	108 年	範疇一	天然氣	1.880871333 KgCO ₂ /M ³	4,563.15	4,428.78	液化石油氣 LPG(桶裝瓦斯)	1.754403588 KgCO ₂ /L	9.36	12.38	範疇二	外購電力	註	8,341.35	8,198.65	合計			12,913.86	12,639.81	能源類別	單位	109 年	108 年	用水	度	483,124	517,146	每千元營業額平均用水量	度	0.1397	0.137	
	能源類別	CO ₂ 轉換係數	109 年	108 年																																					
範疇一	天然氣	1.880871333 KgCO ₂ /M ³	4,563.15	4,428.78																																					
	液化石油氣 LPG(桶裝瓦斯)	1.754403588 KgCO ₂ /L	9.36	12.38																																					
範疇二	外購電力	註	8,341.35	8,198.65																																					
合計			12,913.86	12,639.81																																					
能源類別	單位	109 年	108 年																																						
用水	度	483,124	517,146																																						
每千元營業額平均用水量	度	0.1397	0.137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廢棄物 本公司之廢棄物皆遵循廢棄物清理法辦理，包含一般性廢棄物、廢食用油及廚餘，皆非有害事業廢棄物。 <table><tr><td></td><td>單位</td><td>109 年</td><td>108 年</td></tr><tr><td>廚餘</td><td>公斤</td><td>486,360</td><td>655,877</td></tr><tr><td>每千元營業額 平均廚餘量</td><td>克</td><td>140.6</td><td>173.7</td></tr></table> <table><tr><td></td><td>單位</td><td>109 年</td><td>108 年</td></tr><tr><td>廚食用油</td><td>公斤</td><td>96,587</td><td>90,285</td></tr><tr><td>每家餐廳 平均廢油量</td><td>公斤</td><td>2,146.4</td><td>2,202.1</td></tr></table>		單位	109 年	108 年	廚餘	公斤	486,360	655,877	每千元營業額 平均廚餘量	克	140.6	173.7		單位	109 年	108 年	廚食用油	公斤	96,587	90,285	每家餐廳 平均廢油量	公斤	2,146.4	2,202.1	
	單位	109 年	108 年																									
廚餘	公斤	486,360	655,877																									
每千元營業額 平均廚餘量	克	140.6	173.7																									
	單位	109 年	108 年																									
廚食用油	公斤	96,587	90,285																									
每家餐廳 平均廢油量	公斤	2,146.4	2,202.1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	V		(一)本公司為維護社會公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暨保障利害關係人，已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人權政策包含： 1.提供公平的工作環境 2.保障及關心弱勢族群 3.建構健康安全職場 4.建立勞資協商機制 5.資訊安全及隱私保護 本公司之人權政策已揭示於利害關係人專區，適用於所屬各級單位，有尊嚴地對待員工、客戶，並持續提升與改善人權相關議題之管理。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二)本公司提供全職員工之福利制度如下表所示，而員工薪酬則為每半年對員工進行一次績效考核，考核結果連結公司經營績效後，會合理反應在個別薪資、獎金及酬勞等項目。 <table><tr><th>類型</th><th>包含項目</th></tr><tr><td>法定福利</td><td>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特休、留職停薪（含育嬰留停）、家庭照顧假、產假、陪產假、生理假、哺集乳室、退休制度、員工持股等。</td></tr><tr><td>經濟福利</td><td>免費員工餐廳、制服及免費送洗、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含人壽、醫療、意外）、員工購物／用餐之優惠，及營業額提撥部分金額作為員工福利【包含生日餐飲禮券、三節禮金（券）、員工旅遊、員工急難救助】。</td></tr></table> (三)本公司重視職場安全衛生，已建構職業安全及健康照護體系，由職安室推動規畫與執行各項職業安全衛生，主要內容包含訂定安全衛生作業標準、規劃及督導符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有關機械、器具及設備之安全管理、辨識及防止職業災害發生、推動職場健康促進與健康照護，及協助承攬商管理等。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對於餐飲行業之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敏感度，要求新進人員之職前及在職人員皆需於規定時間內接受完整職場安全衛	類型	包含項目	法定福利	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特休、留職停薪（含育嬰留停）、家庭照顧假、產假、陪產假、生理假、哺集乳室、退休制度、員工持股等。	經濟福利	免費員工餐廳、制服及免費送洗、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含人壽、醫療、意外）、員工購物／用餐之優惠，及營業額提撥部分金額作為員工福利【包含生日餐飲禮券、三節禮金（券）、員工旅遊、員工急難救助】。	
類型	包含項目									
法定福利	勞保、健保、勞工退休金、特休、留職停薪（含育嬰留停）、家庭照顧假、產假、陪產假、生理假、哺集乳室、退休制度、員工持股等。									
經濟福利	免費員工餐廳、制服及免費送洗、年度健康檢查、員工團體保險（含人壽、醫療、意外）、員工購物／用餐之優惠，及營業額提撥部分金額作為員工福利【包含生日餐飲禮券、三節禮金（券）、員工旅遊、員工急難救助】。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生教育訓練並接受考核。其中職安甲業主管每年外訓 6 小時，優於法令每 2 年 6 小時；職安管理師/管理員每年外訓 12 小時，優於法令每 2 年 12 小時；急救人員每年外訓 3 小時，優於法令每 3 年 3 小時；小型鍋爐操作人員每 2 年外訓 3 小時，優於法令每 3 年 3 小時。 (四)本公司為永續發展而持續發展餐飲品牌、擴充新據點，因此教育訓練規劃首重培育專業優質之餐飲管理人才，以維持既有服務品質及水準，除了強化同仁相關專業知識及技能，在其他單位遇有職缺時，會優先考量內部同仁之能力及企圖心，徵詢其轉調之意願後，即進行轉調職務之安排及訓練。 (五)本公司重視顧客健康與安全，定期由高階主管率領食安室、職安室及餐務部就各自職責進行聯合查核，每年對全台餐廳及工廠查核涵蓋率為 100%，查核後發出缺失報告，受查單位須於時限內回覆改善措施，每季並彙整召開食品安全衛生委員會及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說明追蹤改善情形及重要訊息佈達。 (六)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曾因洩露顧客隱私而產生糾紛或申訴案之情事。除強化員工對資訊安全的重視，為了保護顧客資料，僅開放訂席中心與業務部同仁檢視及編輯業務範圍內的顧客資訊。為確實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規定，本公司訂有「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藉此提升法規遵循能力。 (七)本公司產品行銷及標示管理作為： 1.在販售的包裝食品黏貼成分標籤，產品推出前必須先會簽食安室確認，標籤如須修改亦須會辦營養師確認內容才能進行印製。 2.在包裝/散裝食品標示方面優於法規，部分非屬完整包裝之產品仍依包裝食品標示標準。 3.食品的容器或外包裝上，顯著標示含有致過敏性內容物名稱之醒語資訊外，並優於規範將非法規強制之建議標示事項額外納入。 4.網購食品依循《以通訊交易方式訂定之食品或餐飲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以及《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二十二條》辦理。 5.本公司不使用重組肉，各餐廳有確實進行牛肉、豬肉原產地標示、火鍋湯底標示及素食產品標示。 (八)本公司為保護消費者權益，依「餐飲業等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及「禮（餐）券使用管理辦法」進行銷售，避免誤導或任何其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害消費者權益之行為。 (九)本公司建立客訴處理機制，接受各個管道客訴。 1.若為電話客訴，將由禮賓接待第一時間與顧客連絡，了解狀況後再轉至各餐廳主管後續處理。 2.有客訴處理群組可即時反應消費者抱怨或客訴情形，相關單位人員會立即回應消費者，並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成書面記錄。 3.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專區亦設置客服信箱 service@hilai-foods.com，可與顧客保持良好的溝通管道。 (十)本公司採購部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及採購管理辦法，以價格、品質、信譽、服務四大項目為供應商選擇基準，進行書面評核及實地訪廠之主要項目有「自主管理、廠區環境、器具與設備管理、產品品質管理、服務品質」，可合理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十一)本公司要求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一)本公司第3年編製發行之10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係依循 GRI Standards 以核心選項進行撰寫。此外，亦參酌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作業辦法」及「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向利害關係人具體說明本公司在經濟、環境及社會面向之相關作為及績效。 (二)上述報告書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獨立有效確信，依據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進行查核及出具確信意見書。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尚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共 7 家（含 1 家工廠及 6 家餐廳）榮獲 HACCP 認證，優於法規規範（國際級觀光旅館內應至少 1 家餐廳取得 HACCP）。

總/分公司 \ 餐廳	海港	名人坊	鐵板燒	蔬食	中央工廠	合計家數
總公司					1	1
高雄		1	1			2
巨蛋	1			1		2
台北敦南	1					1
台北天母	1					1
合計家數	3	1	1	1	1	7

(二)各縣市政府衛生局每年進行餐飲業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之標章認證，本公司展現自律之食安控管，全台 44 家（糕餅小舖不計入）可進行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之餐廳中，優級 34 家、良級 1 家，共 35 家獲得認證（佔 79.5%）。

餐廳 分公司	海港	宴會廳	翠園	漢來軒	火鍋	弁慶	名人坊	池畔	福園	湯包	牛排	龍蝦	鐵板燒	大廳 酒廊	蔬食	Hi-Lai Cafe	合計 家數
高雄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3
巨蛋	1	1	1												1	1	5
佛陀															1	1	2
台南	1														1		2
台南東寧							1			1							2
台中	1			1											1		3
台中三民							1			1							2
桃園	1									1							2
台北敦南	1														1		2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台北天母	1						1										2	
合計家數	7	2	2	1	1	1	4	1	1	4	1	1	1	1	5	2	35	

(三)本公司 109 年本業作為、社會參與及扶貧濟弱等相關統計：

面向	主要作為及量化數據																																								
供應鏈管理	▶採購力求在地化：在地採購比例 100%。 ▶食材溯源管理：可溯源管理食材之採購比例達 99%。 ▶供應商稽核：交易廠商共 790 家，訪廠接近 50 家，訪廠率約 6%。 ▶扶植在地優質小農(產銷履歷產品及有機農業產品)，共 15 家。																																								
食品安全	▶申請餐飲業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目前通過 HACCP 的餐廳（含美山工廠）共 7 家，複檢合格率 100%。 ▶實驗室能力試驗：取得實驗室能力試驗通過證書（總生菌數、大腸桿菌群、大腸桿菌），效期至 2022 年。 ▶自主及委外檢驗共執行 1,141 次，合格次數 1,056 次，合格率为 92.55%。																																								
環境管理	▶廢棄物管理 <table><tr><td></td><td>2019 年</td><td>2020 年</td><td>增減</td></tr><tr><td>營業額</td><td>3,775,225 千元</td><td>3,459,267 千元</td><td>-8%</td></tr><tr><td>廚餘重量</td><td>655,877 公斤</td><td>486,360 公斤</td><td>-26%</td></tr></table> ✓廚餘與重量與營業額餐廳數量相關 ▶可進行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之餐廳共 44 家（糕餅小舖不計入），其中優級 34 家、良級 1 家，共 35 家獲得認證（約 80%）。 <table><tr><td></td><td>2019 年</td><td>2020 年</td><td>增減</td></tr><tr><td>餐廳數量</td><td>41 家</td><td>45 家</td><td>10%</td></tr><tr><td>廢油重量</td><td>90,285 公斤</td><td>96,587 公斤</td><td>7%</td></tr></table> ✓廢油與餐廳數量相關，且「油炸用脂總極性化合物含量達 25%以上時，不得再使用應全部更換新油」																		2019 年	2020 年	增減	營業額	3,775,225 千元	3,459,267 千元	-8%	廚餘重量	655,877 公斤	486,360 公斤	-26%		2019 年	2020 年	增減	餐廳數量	41 家	45 家	10%	廢油重量	90,285 公斤	96,587 公斤	7%
	2019 年	2020 年	增減																																						
營業額	3,775,225 千元	3,459,267 千元	-8%																																						
廚餘重量	655,877 公斤	486,360 公斤	-26%																																						
	2019 年	2020 年	增減																																						
餐廳數量	41 家	45 家	10%																																						
廢油重量	90,285 公斤	96,587 公斤	7%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人力資源				▶ 本公司 2020 年度透過電子簽核系統升級、文件數位化所節省的紙張，資訊系統較 2019 年減排 4.66%(註 1)。本公司所使用之紙張為 Double A，是來自泰國的一種不破壞天然森林、保護自然生態的「農作樹造紙」(註 2)，以期再降低碳排放量，為溫室氣體減量再盡一份心力。 ※註 1：依據行政院環保署網站揭露減碳標籤產品訊息(中華紙漿公告)——一張 A4 影印紙排碳量為 0.0072 kgCO₂e 進行減碳效果換算(3.6kgCO₂e/A4，70g_210mm x 297mm，每包 500 張)。 ※註 2：http://doubleapower.com/en/csr_plant.aspx
				2020 年 10 月起啟用  人資系統 費用報銷系統 紙本資料電子檔案 文件管理系統
人力資源				▶ 2020 年底正職員工總數 1,686 人(含實習生)，全年度實習進用生 286 人，佔年底總數之 16.96%。 ▶ 本公司應進用身心障礙人數 18 人，實際進用人數為 25 人，超額進用人數 7 人。 ▶ 外籍(非台灣人)員工人數共 54 人(請分別列示國籍及人數)。 正職員工：香港 2 人、馬來西亞 13 人、印尼 2 人、烏克蘭 1 人，計 18 員。 實習生：印尼 25 人、馬來西亞 4 人、越南 5 人、香港 2 人，計 36 員。 ▶ 2020 年辦理健康檢查、健康管理及促進，共投入金額 245 萬元；健康檢查人數 1,238 人；職護、職醫辦理健康異常追蹤、健康教育、衛生指導及健康促進人數 450 人。 ▶ 本公司專職雇用護理人員 3 名，特約職病專科醫師 4 名。 ▶ 109/12/28 已通過健康職場認證-健康啟動標章，如右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公益活動	▶ 本公司於 2019 年委託臺灣土地銀行信託部管理「漢來美食社會福利公益信託」，提供補助急需安養補助者，2020 年之補助款為 128 萬元。 ▶ 本公司與高雄市互愛關懷協會一同舉辦公益電影[回家]放映會，由本公司提供可容納 120 人之場地及茶點，以利推廣失智者居家看護的觀念。 ▶ 本公司與喜憨兒基金會聯名合作推出公益餅乾共 1000 份，販售收益扣除成本共 10 萬元捐贈了喜憨兒基金會，並於活動期間請憨兒至漢來飯店點心房學習餅乾製做。 ▶ 本公司與漢神百貨合作舉辦”幫助弱勢家庭兒童陪讀計劃”愛心公益下午茶會，贊助該場活動所有餐食及飲料，總價值約 10 萬元。 ▶ 2020 年捐贈 11 家社福團體或社團法人及高雄市消防局約 62 萬元。 ▶ 2020 年贊助喜憨兒基金會送愛到部落海港餐券 12 萬元。 ▶ 贊助建教合作學校招募活動餅乾禮盒 15 盒。 ▶ 建教表現優良實習員海港午餐券 28 張。 ▶ 大專技能比賽海港晚餐券 6 張、海港午餐券 6 張、下午茶券 10 張，總計 41,130 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社會參與	企業參與 【銀色野餐派對-推動高齡友善環境】 本公司協助台灣高齡化政策暨產業發展協會舉辦銀色野餐日，鼓勵熟齡者走出戶外參與公眾活動，培養健康身心，提供 100 盒”來拌麵”禮盒。 【我的打卡生活攝影比賽】 本公司贊助佈展場地、獎品及記者會，價值約 48,400 元，得獎作品在漢來海港餐廳天母店展出，傳達個人對生活的觀察與體會，鼓勵民眾或是學主動探索社會中的各個角落，進而能產生新觀點。 鼓勵員工參與 【協助推廣國產黑豬肉】 為推廣國產黑豬肉，本公司配合屏東縣政府於漢神百貨舉辦之”國產黑豬肉產品宣導行銷”活動，由西餐行政主廚於百貨美食街進行免費料理教學與示範活動。 【協助推廣高雄在地美食】 為配合高雄市政府推廣在地美食”滷肉飯”，提供可容納 500 人之宴會廳場地作為活動競賽及頒獎之用，本公司鼓勵 6 名主廚協助擔任現場評審工作。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本公司董事會109年通過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要求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確實遵守。人資部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推動情形及計畫。 (二)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守則等政策中明定禁止不誠信行為，並由人資部依營業範圍內員工可能遇到的不誠信行為，利用勞資會議宣導誠信的重要性，或尋找適合的講師設計課程進行教育訓練，遇員工有發生不誠信行為時，依據工作規則予以懲戒。 (三)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訂定防範措施，並於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設置員工意見信箱及檢舉信箱等申訴管道。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	V		(一)本公司與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有保密條款。 (二)本公司由人資部推動企業誠信經營，規劃相關宣導及教育課程，其於109年12月24日向董事會報告誠信推動情形，包含109年實施成果，以及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110 年推動規劃。 (三)本公司已制訂「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明訂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四)本公司稽核單位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相關查核，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 (五)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及教育訓練宣導誠信經營的重要，使員工確實瞭解及遵守。109年內部舉辦「從舞弊案談如何強化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線上課程，參與人數共計1,555人（1,088.5小時）；外訓有26人次（96小時）參加與誠信經營相關課程。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一)本公司設有檢舉信箱audit@hilai-foods.com及員工意見信箱hshr.dept@hilai-foods.com，除了內部宣導亦建置在公司網站的利害關係人專區，一旦接獲檢舉信函會依事件性質轉相關單位的人員處理。 (二)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受理檢舉事項之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109年並無接獲檢舉案件。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保密，並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V		本公司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已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揭露「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內容，專區並且揭露109年之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除了內部宣導、稽核室查核外，並設置法務室及聘任法律顧問提供法令諮詢。109年董事會通過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之內容中並包含有允許匿名檢舉。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管理辦法」、「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皆提及董事利益迴避事宜，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包含代表之法人）、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三)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104年12月董事會即通過「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應遵守本作業程序相關規定。本公司具體作為包含每年辦理教育訓練、新就任董事或經理人宣導，及不定期提醒應注意事項。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具控制能力法人股東行使權利及參與議決規範」、「董事會議事管理辦法」、「董事選舉辦法」、「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董事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誠信經營守則」、「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智慧財產權管理要點」、「環境及能資源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等相關規章，查詢位址有：

1. 本公司官網 <http://www.hilai-foods.com/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相關規程規則>
2.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結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副理	呂冠華	104.06.01	109.03.23	生涯規劃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09 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總經理	林淑婷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副總經理	陳進萬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副總經理	簡子棟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副總經理	吳若寧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品牌長	劉子銘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副總經理	羅嶸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3
執辦協理	張育銘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6	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6	
		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法施行後之實務運作與最新解釋函令解析	3	
		內部稽核協會	重大金融弊案與法律風險	3	
財務/會計主管	柯柏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風險評估與管理	3	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常見公司治理缺失與相關法令解析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3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當年度進 修總時數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假外資不法證券交易》案例解析與法律責任探討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吹哨者保護・檢座開講》「吹哨者保護」之法律責任與實務案例解析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疫情因應-公司治理》新冠肺炎疫情對公司治理之影響與企業因應實務	3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4~ 125 頁。
- (二)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6~ 131 頁。
-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32 頁。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03月11日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含委託出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宗成

簽章

總經理：林淑婷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來美食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合計發行總金額新台幣 50,000,000 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該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道義



承銷部門主管：林能顯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7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增資發行總金額為新臺幣 50,000,000 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律師事務所

彭義誠律師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屆第二次
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開會時間：民國 110 年 9 月 23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整

開會地點：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 266 號 22 樓會議室 D

出席人員：賴宗成董事、彭邵齡董事、侯淳洳董事、陳肇隆董事、陳棠獨立董事、陳順天獨立董事、謝騰隆獨立董事

公司人員：林淑婷總經理、柯柏良財務長、財務部張懷文、稽核室陳怡君

主 席：賴宗成董事長

記 錄：張懷文



宣佈開會：應出席董事 7 人，實際出席 7 人，已達法定開會人數，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壹、主席致詞：略。

貳、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略。

參、報告事項：無。

肆、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案 由：本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所需，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本公司為南港 C2 拓店案所需，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預計增加股本新臺幣 50,000 仟元，暫訂發行價格區間以每股新臺幣 90~120 元發行，實際發行價格及發行條件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於上開每股價格區間內，依相關法令規定及市場狀況與證券承銷商議定後辦理。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其中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0%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由承銷商餘額包銷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辦理承銷；其餘 80%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成整股，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與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三)本次現金增資係採無實體發行，發行後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四)本次現金增資於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有關認股基準日、股款繳款期間、增資基準日及其他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長視實際情況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五)本次現金增資之重要內容，包括資金來源、實際發行計畫、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規則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需變更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六)為配合前揭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籌資計畫之相關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核決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七)本次計畫之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資金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請詳附件一，第3頁。

(八)本案已送請審計委員會審議。

(九)謹提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案由略》

伍、臨時動議：無。

散會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為「HI-LAI FOODS CO., LTD.」。
-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F501060 餐館業。
 - 二、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本公司得對外保證。
- 第四條：本公司轉投資事項均由董事會決議之，且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 第五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高雄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六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 第七條：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分為陸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採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捌佰萬元，分為捌拾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供員工認股權證發行之用。
- 本公司收買股份之轉讓對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給對象、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第八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九條：本公司股票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 本公司股票事務之處理，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頒訂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股東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 第十一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前項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 第十二條：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其行使方式悉依公司法

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三條之一：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第四章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及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其中獨立董事至少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應選人數由董事會議定之，董事之選任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方式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有關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公司法及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

第十四條之一：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中一人擔任召集人，且至少一人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及其成員，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負責執行監察人之職權。本公司董事會得依法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第十五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開會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及議事錄之分發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 或傳真文件方式為之。

第十六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不能出席之董事得出具委託書授權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每一董事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十七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本公司各董事之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通常水準議定後，再提請董事會決議之，不論盈虧皆須支付。非獨立董事之酬勞另依第廿一條之規定提撥之。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九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 計

第廿條：本公司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卅一日止。本公司應於每屆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廿一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5%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廿二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三條：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四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第廿五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1 年 12 月 27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5 月 10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6 月 5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9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7 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8 月 29 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26 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6 月 3 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107 年 5 月 30 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5 月 23 日。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宗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為「HI-LAI FOODS CO., LTD.」。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公司之英文名稱。
第七條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分為陸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採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捌佰萬元，分為捌拾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供員工認股權證發行之用。 <u>本公司收買股份之轉讓對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給對象、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u>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陸億元整，分為陸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採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捌佰萬元，分為捌拾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供員工認股權證發行之用。	配合公司法修正及作為公司留才攬才之彈性調配需要新增第三項。
第八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 <u>董事簽名或蓋章</u> ，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 <u>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u> ，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酌修股票由代表公司簽章之董事為之。
第廿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 <u>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u> ， <u>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u> ；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5%~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明訂由董事會決議具體條件之對象。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說明
第廿二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u>提繳稅捐</u>，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u>累積</u>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u>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u>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u>累積未分配盈餘</u>，由董事會擬具<u>盈餘分配</u>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u>股東股息紅利</u>。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一、配合公司法修訂，現金股利得授權由董事會決議發放即可，再報告股東會；股票股利仍須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並新增第二項。 二、將原第二項股利政策調整至第廿三條。
第廿三條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u>分派</u>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將原第廿二條第二項股利政策調整至第廿三條，並將原第廿三條調整條次至第廿四條。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修訂說明
第廿四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1 年 12 月 27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5 月 10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6 月 5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9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7 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8 月 29 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26 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6 月 3 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107 年 5 月 30 日。	將原第廿三條條文調整至第廿四條，原第廿四條條文調整至第廿五條。
第廿五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1 年 12 月 27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5 月 10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6 月 5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19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1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7 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103 年 8 月 29 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26 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6 月 3 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107 年 5 月 30 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5 月 23 日。		一、將原第廿四條條文新增至第廿五條。 二、增訂修正次數及日期。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4,024
109 年度稅後淨利	\$ 279,579,02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1,035,08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208,214,402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488,828,511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48,882,851)	439,945,660
可供分配盈餘		439,959,684
分配項目：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 7 元)-(附註 2)		(260,566,110)
期末未分配盈餘		\$ 179,393,574

附註 1：本公司盈餘分配係優先分配最近年度盈餘。

附註 2：(1)以本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 37,223,730 股(已扣除庫藏股 500,000 股)計算。

(2)依本公司章程第 22 條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公開說明書

附件一

現金增資價格計算書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截至最近期經濟部商業司登記資料，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以下幣值相同) 377,237,300 元，為普通股 37,723,730 股，每股面額壹拾元。
- (二)該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業已於 110 年 9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5,000,000 股，每股面額壹拾元，總金額 50,000,000 元整，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將增加至 42,723,730 元。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500,000 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提撥 10%計 500,000 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計 4,00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分別認購之。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其併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與員工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併湊之部分，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狀況：

-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股利分配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7 年度	6.13	6.97	-	-	-
108 年度	7.2	7	-	-	-
109 年度	7.51	7	-	-	-
110 年前 2 季	0.50	-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 (二)該公司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之每股股東權益：

項目	金額/股數
110 年 6 月 30 日帳面股東權益(千元)	1,558,661
110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7,224
每股淨值(元/股)	41.8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1,628,012	1,963,423	2,054,856	2,027,874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738,689	746,866	788,930	715,736
使用權資產		-	1,140,395	1,354,768	1,276,639
無形資產		17,048	15,071	13,697	17,044
其他資產		392,870	249,154	314,923	334,731
資產總額		2,776,619	4,114,909	4,527,174	4,372,02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96,537	1,388,034	1,431,800	1,269,679
	分配後	1,454,793	1,648,600	1,692,366	1,530,245
非流動負債		82,917	1,176,753	1,364,053	1,283,11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79,454	2,564,787	2,795,853	2,552,797
	分配後	1,537,710	2,825,353	3,056,419	2,813,363
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之權益		1,497,165	1,550,122	1,731,321	1,558,661
股本		373,707	376,527	377,237	377,237
資本公積		958,747	797,916	722,815	722,8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0,666	346,327	652,090	708,954
	分配後	143,080	163,261	391,524	448,388
其他權益		(145)	95,162	44,989	76,031
庫藏股票		(65,810)	(65,810)	(65,810)	(65,810)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97,165	1,550,122	1,731,321	1,819,227
	分配後	1,238,909	1,289,556	1,470,755	1,558,661

註：上列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流動資產		1,589,237	1,948,030	2,040,7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8,493	746,866	788,930
使用權資產		-	1,140,395	1,354,768
無形資產		16,888	15,071	13,697
其他資產		469,693	264,482	328,997
資產總額		2,754,311	4,114,844	4,527,17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75,930	1,387,969	1,431,800
	分配後	1,434,186	1,648,535	1,692,366
非流動負債		81,216	1,176,753	1,364,0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57,146	2,564,722	2,795,853
	分配後	1,515,402	2,825,288	3,056,41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97,165	1,550,122	1,731,321
股本		373,707	376,527	377,237
資本公積		958,747	797,916	722,81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0,666	346,327	652,090
	分配後	143,080	163,261	391,524
其他權益		(145)	95,162	44,989
庫藏股票		(65,810)	(65,810)	(65,810)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97,165	1,550,122	1,731,321
	分配後	1,238,909	1,289,556	1,470,755

註：上列財務報表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綜合損益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千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當年度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 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3,459,052	3,775,225	3,459,267	1,539,579
營業毛利	1,514,290	1,665,453	1,496,739	616,062
營業損益	273,689	342,507	161,647	(53,0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367	18,226	154,413	62,355
稅前淨利	331,056	360,733	316,060	9,29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61,472	288,074	279,713	18,776
停業單位淨損(註2)	(27,027)	(21,617)	(134)	-
本期淨利(損)	234,445	266,457	279,579	18,7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7,519)	98,649	159,076	69,13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6,926	365,106	438,655	87,90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34,445	266,457	279,579	18,77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26,926	365,106	438,655	87,9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元)(註1)	6.13	7.20	7.51	0.50

註1：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註2：停業單位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之外，餘係千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營業收入	3,459,052	3,775,225	3,459,267
營業毛利	1,514,290	1,665,453	1,496,739
營業損益	273,787	342,544	161,9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242	(46,737)	153,888
稅前淨利	304,029	295,807	315,82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34,445	266,457	279,579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234,445	266,457	279,5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7,519)	98,649	159,0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6,926	365,106	438,65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34,445	266,457	279,57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26,926	365,106	438,6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元）（註）	6.13	7.20	7.51

註：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四)最近三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之查核意見
107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108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吳秋燕	無保留意見
109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110年前2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10 年 9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並授權董事長辦理相關事宜。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會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做必要調整；定價方式謹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於向金管會申報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500,000 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1 條規定提撥 10%計 500,000 股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80%計 4,00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比例分別認購之。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其併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與員工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併湊之部分，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二)價格計算之說明

- 1.該公司以 110 年 11 月 4 日為基準日，其普通股於證券交易所最近前一個營業日(110 年 11 月 3 日)、前三個營業日(110 年 11 月 1 日至 3 日)及前五個營業日(110 年 10 月 28 日至 11 月 3 日)平均收盤價分別為新臺幣 121.5 元、121.5 元及 121.3 元，三者擇 121.5 元為參考價。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主辦承銷商考量市場整體情形，並參考該公司最近期股價走勢及未來之經營績效及展望，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發行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100 元，不低於前述參考價格之七成，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

發行公司：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賴宗成



(限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1 月 4 日

主辦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僅限於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11 月 4 日

公開說明書
附件二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 266 號 21 樓之 1
電話：(07)21357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54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5~58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8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三十
(十二) 其 他	59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0	三二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60	三二
3.大陸投資資訊	60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61~62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 宗 成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來美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所述，漢來美食集團自民國 108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

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說明如下：
營業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漢來美食集團係從事餐飲服務及商品銷售等業務，其主要營業收入係透過各地營業據點直接對消費者產生。由於營業據點眾多，且因行業特性交易量大，每日營業收入係由 POS 系統收集及彙總，再拋轉至會計系統及列記為營業收入，是以本會計師將上述流程之完整性與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及十九。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測試 POS 系統之一般電腦環境控制是否有效。
- 二、瞭解及評估各營業據點 POS 系統與總公司 POS 系統之使用暨總公司 POS 系統與會計系統資料拋轉機制，並測試交易資料已正確拋轉。
- 三、抽查核對營業據點 POS 系統之當日彙總報表與相關之收款憑證報表，確認實際營業收入之交易資料已完整及正確彙總。

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漢來美食集團經營餐廳業務並大量承租不動產作為營業場所。本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公報，致合併財務報告之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認列及表達產生重大影響，是以本會計師將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租賃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及十四。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評估漢來美食集團對各營業場所之租賃合約是否依照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辨認及評估是否應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公報之規定。
- 二、瞭解及評估租賃合約彙總表之完整性，確認重要合約內容皆已正確記錄。
- 三、抽查租賃合約、使用權資產財產目錄及租賃負債現值表等，確認及評估相關之租賃期間、租賃給付、折現率之採用及租賃修改等是否依規定衡量，並正確入帳。

其他事項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來美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來美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來美食集團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來美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來美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來美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俊 吉

龔俊吉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0 日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506,615	12	\$ 399,961	1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303,701	7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七）	27,280	1	21,326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及二七）	123,475	3	141,524	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35,861	1	28,963	1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八）	123,429	3	125,456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八）	818,490	20	874,983	3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七）	24,572	1	35,79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963,423	48	1,628,012	5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133,861	3	343,679	1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9,933	-	12,53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及二四）	746,866	18	738,689	2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五及十四）	1,140,395	28	-	-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15,071	-	17,04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及二一）	77,057	2	11,846	-
1915	預付設備款	8,657	-	1,943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十四及二七）	19,646	1	22,87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51,486	52	1,148,607	41
1XXX	資產總計	\$ 4,114,909	100	\$ 2,776,61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 637,419	15	\$ 576,156	21
2170	應付帳款	257,887	6	229,253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307,012	7	344,215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四及二一）	40,756	1	39,28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五、十四及二七）	134,981	3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979	1	7,62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88,034	33	1,196,537	43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45,563	1	46,099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658	-	44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五、十四及二七）	1,093,889	27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36,543	1	36,27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76,733	29	82,917	3
2XXX	負債總計	2,564,787	62	1,279,454	4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八及二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376,527	9	373,707	13
3200	資本公積	797,916	19	958,747	3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2,923	3	133,174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5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03,259	5	97,492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46,327	9	230,666	8
3400	其他權益	95,162	3	(145)	-
3500	庫藏股票	(65,810)	(2)	(65,810)	(2)
3XXX	權益總計	1,550,122	38	1,497,165	54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114,909	100	\$ 2,776,61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	金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七）	\$ 3,775,225	100	\$ 3,459,05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十及二七）	<u>2,109,772</u>	<u>56</u>	<u>1,944,762</u>	<u>56</u>
5900	營業毛利	<u>1,665,453</u>	<u>44</u>	<u>1,514,290</u>	<u>44</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069,796	28	992,209	29
6200	管理費用	235,120	7	230,41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8,030</u>	<u>-</u>	<u>17,98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22,946</u>	<u>35</u>	<u>1,240,601</u>	<u>36</u>
6900	營業淨利	<u>342,507</u>	<u>9</u>	<u>273,689</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	18,299	-	16,4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及二七）	29,527	1	41,582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及二七）	(26,443)	(1)	(44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u>3,157</u>)	<u>-</u>	(<u>244</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226</u>	<u>-</u>	<u>57,367</u>	<u>2</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60,733	9	331,056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72,659</u>	<u>2</u>	<u>69,584</u>	<u>2</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288,074	7	261,472	8
8100	停業單位淨損（附註十一）	(<u>21,617</u>)	<u>-</u>	(<u>27,027</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66,457</u>	<u>7</u>	<u>234,445</u>	<u>7</u>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七）	\$ 533	-	(\$ 2,15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利益 （損失）	93,883	3	(108,426)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二一）	<u>2,809</u>	<u>-</u>	<u>633</u>	<u>-</u>
		<u>97,225</u>	<u>3</u>	<u>(109,948)</u>	<u>(3)</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640	-	2,97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u>(216)</u>	<u>-</u>	<u>(542)</u>	<u>-</u>
		<u>1,424</u>	<u>-</u>	<u>2,42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98,649</u>	<u>3</u>	<u>(107,519)</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65,106</u>	<u>10</u>	<u>\$ 126,926</u>	<u>4</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266,457</u>	<u>7</u>	<u>\$ 234,445</u>	<u>7</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365,106</u>	<u>10</u>	<u>\$ 126,926</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 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7.20</u>		<u>\$ 6.1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7.17</u>		<u>\$ 6.07</u>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每股盈餘	<u>\$ 7.78</u>		<u>\$ 6.83</u>	
9810	稀釋每股盈餘	<u>\$ 7.75</u>		<u>\$ 6.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illegible]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360,733	\$ 331,056
A00020	停業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64,926)	(27,02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6,611	137,911
A20200	攤銷費用	2,811	2,648
A20900	財務成本	26,660	443
A21200	利息收入	(7,854)	(10,798)
A21300	股利收入	(10,466)	(5,93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1	1,11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3,157	24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55,816	803
A29900	其他項目	66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5,954)	(3,513)
A31150	應收帳款	18,049	(37,31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898)	3,172
A31200	存 貨	2,027	(41,88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737	389
A32125	合約負債	61,263	9,227
A32130	應付票據	-	(53)
A32150	應付帳款	28,634	(3,18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75)	34,21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50	1,82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00	(5,11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41,982	388,23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344	10,84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466	5,9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660)	(53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3,642)	(62,3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0,490	342,137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收回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45,17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2,6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908)	(186,55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50	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88)	(2,086)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9,719	267,93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6,327)	111,87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44,48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8,03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58,256)	(250,74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31,217)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2,518	11,344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341,52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6,955)	(643,43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54)	3,608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106,654	(185,82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399,961	585,782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506,615	\$ 399,9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2 年 1 月，原名漢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100 年 7 月變更為目前公司名稱。總公司設址於高雄市，另設有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佛陀分公司、台中分公司、台中三民分公司、桃園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台南東寧分公司、台北敦南分公司及台北天母分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餐飲業務之經營。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8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同年 12 月經該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股票代碼為 1268。106 年 7 月再經櫃買中心董事會通過上櫃申請，並於同年 9 月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1. 租賃定義

本集團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集團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係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集團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集團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07%，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1,761,230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5,092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250,274</u>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u>1,505,864</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及租賃負債餘額	\$	<u>1,336,002</u>

3. 本集團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4.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

整如下：

	1 0 8 年 1 月 1 日 追溯適用前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 0 8 年 1 月 1 日 追溯適用後 金 額
使用權資產	\$ -	\$ 1,252,812	\$ 1,252,81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u>16,638</u>	<u>16,638</u>
資產影響	<u>\$ -</u>	<u>\$ 1,269,450</u>	<u>\$ 1,269,450</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28,921	\$ 128,92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u>1,207,081</u>	<u>1,207,081</u>
負債影響	<u>\$ -</u>	<u>\$ 1,336,002</u>	<u>\$ 1,336,002</u>
保留盈餘	\$ -	(\$ 66,552)	(\$ 66,552)
權益影響	<u>\$ -</u>	<u>(\$ 66,552)</u>	<u>(\$ 66,552)</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主要業務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持有之股權百分比(%)	
			108年	107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控股公司，設立於 103 年 6 月	薩摩亞群島	100.0	100.0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控股公司，設立於 103 年 6 月	英屬維京群島	100.0	100.0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控股公司，設立於 103 年 6 月	中國香港	100.0	100.0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西安漢美)	從事餐館業務，設立於 103 年 9 月，並於 104 年 2 月正式營運。惟 108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開始清算(附註十一)	中國陝西	100.0	100.0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集團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集團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

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營業器具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5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本集團於 107 年 9 月 1 日起變更部份折舊性資產（租賃改良及營業器具）之耐用年限，變更後之新耐用年限將較能反映資產之經濟實質。其中將廚房及餐廳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由 5 至 8 年變更為 8 至 10 年；宴會廳之租賃改良估計耐用年限由 5 至 10 年變更為 10 至 15 年。此一估計變動使 107 年度之折舊費用減少 9,033 千元。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

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其低於帳面金額時，則將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

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集團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計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係租賃合約中約定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本集團營業收入來自於餐飲、商品及其他之銷售。

餐飲及商品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認列收入。餐飲餐券之預收款項，於客戶使用該餐飲餐券兌換餐飲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給予未來購買餐飲及商品之點數，該點數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點數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點數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十四) 租 賃

108 年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集團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及原始直接

成本) 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 年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或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

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集團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租賃期間（適用於 108 年）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本集團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本集團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八)所述，本集團至少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6,597	\$ 29,999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90,018	369,962
	<u>\$ 506,615</u>	<u>\$ 399,961</u>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27,280</u>	<u>\$ 21,326</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3,475	\$ 141,524
減：備抵損失	-	-
	<u>\$ 123,475</u>	<u>\$ 141,524</u>

本集團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本集團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集團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60 天	逾 期 超過 6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總帳面金額	\$150,426	\$ 299	\$ 30	\$150,7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150,426</u>	<u>\$ 299</u>	<u>\$ 30</u>	<u>\$150,755</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6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總帳面金額	\$ 160,179	\$ 2,671	\$ 162,85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攤銷後成本	<u>\$ 160,179</u>	<u>\$ 2,671</u>	<u>\$ 162,850</u>

八、存 貨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原 料	\$ 69,768	\$ 74,067
商品存貨	<u>53,661</u>	<u>51,389</u>
	<u>\$ 123,429</u>	<u>\$ 125,456</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109,772 千元及 1,944,762 千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 629,500	\$ 730,930
質押活期存款（附註二八）	<u>188,990</u>	<u>144,053</u>
	<u>\$ 818,490</u>	<u>\$ 874,983</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u>\$ 19,646</u>	<u>\$ 22,872</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國揚建設	\$ 303,701	\$ -
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國揚建設	\$ -	\$ 223,016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133,861	120,663
	<u>\$ 133,861</u>	<u>\$ 343,679</u>

本集團於 105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處分上市公司普通股，處分價格為以不使本集團蒙受處分損失之原則下進行處分，處分期間自決議日起至上櫃掛牌後三年內處分持股完畢，若上櫃掛牌屆滿三年前該上市公司股價未達處分價格致無法全數處分完畢，將洽本集團股東又達興業公司以當時市價購進所餘股數，本集團所產生之處分損失將由又達興業公司承擔。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止，本集團尚未處分上述股票。另因本集團上櫃掛牌已屆滿兩年以上，因此上述上市公司普通股業經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本集團係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停業單位

本集團董事會於 108 年 3 月 6 日授權子公司西安漢來美食評估餐飲業務之繼續經營，經其管理階層評估並決定將餐飲業務於 108 年 3 月底予以停業，本集團並於 108 年 4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西安漢來美食進行清算程序。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止，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停業單位當年度損失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損失	(\$ 21,617)	(\$ 27,027)

停業單位損失明細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 21,030	\$ 106,606
營業成本	(17,024)	(84,641)
營業毛利	4,006	21,965
推銷費用	(11,289)	(37,631)
管理費用	(3,783)	(6,281)
營業淨損	(11,066)	(21,94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3,860)	(5,080)
稅前淨損	(64,926)	(27,027)
所得稅利益	(43,309)	-
當年度損失	(\$ 21,617)	(\$ 27,027)
停業單位損失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1,617)	(\$ 27,0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1,636)	(\$ 28,5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44	(4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231	-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211	5,527
淨現金流出	(\$ 9,650)	(\$ 23,521)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漢新公司)	\$ 9,933	\$ 12,53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本集團於 107 年投資現金 12,600 千元，取得漢新公司之普通股 1,260 千股，持股比率為 18%。

個別不重大之關係企業彙總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本年度淨損	(\$ 3,157)	(\$ 244)
其他綜合損益	560	174
綜合損益總額	(\$ 2,597)	(\$ 70)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營業器具	\$ 285,799	\$ 294,114
租賃改良	455,385	436,279
其他設備	5,682	8,296
	<u>\$ 746,866</u>	<u>\$ 738,689</u>

108 年度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0,282	\$ 775,381	\$ 15,826	\$1,341,489
增 添	61,867	131,125	190	193,182
處 分	(48,659)	(85,638)	-	(134,297)
轉列費用（註）	(9,269)	-	-	(9,269)
淨兌換差額	1,255	1,750	-	3,005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5,476</u>	<u>\$ 822,618</u>	<u>\$ 16,016</u>	<u>\$1,394,110</u>
累 計 折 舊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6,168	\$ 339,102	\$ 7,530	\$ 602,800
折舊費用	41,748	76,189	2,804	120,741
處 分	(28,865)	(48,766)	-	(77,631)
淨兌換差額	626	708	-	1,334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9,677</u>	<u>\$ 367,233</u>	<u>\$ 10,334</u>	<u>\$ 647,244</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85,799</u>	<u>\$ 455,385</u>	<u>\$ 5,682</u>	<u>\$ 746,866</u>

107 年度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0,135	\$ 691,449	\$ 11,019	\$1,202,603
增 添	62,710	107,623	5,141	175,474
處 分	(3,409)	(22,574)	(334)	(26,317)
轉列費用（註）	(8,353)	-	-	(8,353)
淨兌換差額	(801)	(1,117)	-	(1,918)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0,282</u>	<u>\$ 775,381</u>	<u>\$ 15,826</u>	<u>\$1,341,489</u>

累 計 折 舊	營 業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06,445	\$ 288,015	\$ 5,201	\$ 499,661
折 舊 費 用	52,774	74,121	2,663	129,558
處 分	(2,624)	(22,554)	(334)	(25,512)
淨 兌 換 差 額	(427)	(480)	-	(907)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56,168</u>	<u>\$ 339,102</u>	<u>\$ 7,530</u>	<u>\$ 602,800</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294,114</u>	<u>\$ 436,279</u>	<u>\$ 8,296</u>	<u>\$ 738,689</u>

本集團營業場所係向第三人或關係人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附註十四及附註二七）。

註：本集團列入營業器具之餐具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於實際破損時轉列折舊費用，108 及 107 年度轉列折舊費用金額分別為 9,269 千元及 8,353 千元。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1,140,395</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7,14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36,601
減：屬停業單位之折舊費用	<u>747</u>
	<u>\$ 135,854</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34,981</u>
非流動	<u>\$ 1,093,88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建築物	1.80~2.1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集團承租若干建築物作為營業場所、辦公室及中央廚房之用，租賃期間為 2~2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集團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本集團經營餐廳業務並承租不動產作為營業場所，該等租賃條款係由管理階層協商且包含各式租賃給付條款。除訂有固定給付外，部分營業場所租賃亦約定另以餐廳之營業額計算變動給付。該變動給付條款主係使租金給付與餐廳之現金流量連結。固定及變動租金給付彙總如下：

108 年

租賃合約之型態	數	量	固定給付	變動給付	給付總額	銷售金額增加1%對當年度餐廳租金總額之估計影響
僅有固定租金	3		\$ 99,487	\$ -	\$ 99,487	\$ -
不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3		-	82,766	82,766	828
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0		60,198	23,938	84,136	841
	26		\$ 159,685	\$ 106,704	\$ 266,389	\$ 1,669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7,380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474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122,75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87,621)

本集團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8 年度短期租賃費用亦包含其他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且選擇適用認列豁免之租賃，108 年 12 月 31 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為 3,550 千元。

2. 107 年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之營業場所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向關係人或第三人承租，租賃期間主要為 3 至 20 年。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為上述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為 19,790 千元。

上述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62,02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667,286
超過 5 年	831,917
	<u>\$ 1,761,230</u>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1,035	\$ 163,732
應付營業稅	16,422	14,572
應付保險費	16,275	17,027
應付設備款	12,944	48,372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732	11,026
應付退休金	6,500	10,088
其 他	73,104	79,398
	<u>\$ 307,012</u>	<u>\$ 344,215</u>

十六、負債準備－非流動

係本集團承租營業場所，約定於租約到期返還租賃資產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而應進行相關工程所估計之除役負債準備，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46,099	\$ 44,707
本年度新增	1,302	1,422
本年度使用	(1,886)	-
淨兌換差額	48	(30)
年底餘額	<u>\$ 45,563</u>	<u>\$ 46,099</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1. 本集團所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 大陸子公司西安漢美亦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養老保險金並繳付相關單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集團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495	\$ 47,08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952)	(10,80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6,543</u>	<u>\$ 36,27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7年1月1日	<u>\$ 43,908</u>	<u>(\$ 4,676)</u>	<u>\$ 39,23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1	-	481
利息費用（收入）	<u>494</u>	<u>(60)</u>	<u>434</u>
認列於損益	<u>975</u>	<u>(60)</u>	<u>915</u>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75)	(\$ 17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762	-	1,76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553	-	55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5	-	1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330</u>	<u>(175)</u>	<u>2,155</u>
雇主提撥	<u>-</u>	<u>(6,026)</u>	<u>(6,026)</u>
福利支付數	<u>(131)</u>	<u>131</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47,082</u>	<u>(10,806)</u>	<u>36,27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7	-	487
利息費用 (收入)	<u>465</u>	<u>(106)</u>	<u>359</u>
認列於損益	<u>952</u>	<u>(106)</u>	<u>84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5)	(31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522	-	52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126	-	1,12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866)</u>	<u>-</u>	<u>(1,86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8)</u>	<u>(315)</u>	<u>(533)</u>
雇主提撥	<u>-</u>	<u>(46)</u>	<u>(46)</u>
福利支付數	<u>(1,321)</u>	<u>1,321</u>	<u>-</u>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46,495</u>	<u>(\$ 9,952)</u>	<u>\$ 36,543</u>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

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0.75	1.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134)	(\$ 1,155)
減少 0.25%	\$ 1,178	\$ 1,20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145	\$ 1,167
減少 0.25%	(\$ 1,108)	(\$ 1,12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43	\$ 59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7 年	9.8 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60,000</u>	<u>60,000</u>
保留股數(千股)		
員工認股權	<u>800</u>	<u>8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保留股本		
員工認股權	<u>\$ 8,000</u>	<u>\$ 8,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37,653</u>	<u>37,371</u>
已發行股本	<u>\$ 376,527</u>	<u>\$ 373,707</u>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 107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1,397 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140 千股，是項增資案業以 107 年 7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07 年 7 月 25 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員工於 107 年 5 月至 12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40 千股，業已辦妥變更登記。上述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8,944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3,433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本公司 107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股東權益及激勵員工買回庫藏股 2,500 千股，107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2,000 千股，是項減資案業以 107 年 11 月 8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於 107 年 11 月 15 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員工於 108 年 1 月至 12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82 千股，截至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上述部分員工行使認股權尚未辦理變更登記。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9,698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4,376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		
股票發行溢價（註2）	\$ 787,387	\$ 948,359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認股權執行	9,594	5,218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935	5,170
	<u>\$ 797,916</u>	<u>\$ 958,747</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108及107年度部分員工認股權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尚未辦妥變更登記，相關會計項目帳面金額超過面額部分分別為1,341千元及2,520千元。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於108年5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之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派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及 107 年 5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749	\$ 26,560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45	(52,098)		
現金股利	87,586	250,740	\$ 2.4	\$ 6.6
股票股利	-	11,397	-	0.3
	<u>\$ 97,480</u>	<u>\$236,599</u>		

另本公司 108 年 5 月股東常會亦決議以資本公積 170,670 千元配發現金（每股 4.6 元）。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941	(\$ 488)
稅率變動	-	17

	108年度	107年度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	\$ 1,640	\$ 2,971
相關所得稅	(216)	(559)
年底餘額	<u>\$ 3,365</u>	<u>\$ 1,941</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2,086)	\$ 106,340
當年度產生未實現損益	93,883	(108,426)
年底餘額	<u>\$ 91,797</u>	<u>(\$ 2,086)</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 員工 (千股)	買回以供註 銷 (千股)	合計 (千股)
108年1月1日及108年12 月31日股數	<u>500</u>	<u>-</u>	<u>500</u>
107年1月1日股數	-	-	-
本年度增加	500	2,000	2,500
本年度減少	<u>-</u>	<u>(2,000)</u>	<u>(2,000)</u>
107年12月31日股數	<u>500</u>	<u>-</u>	<u>500</u>

本集團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餐飲收入	\$ 3,663,917	\$ 3,375,559
商品銷貨收入	80,088	68,823
其他	<u>31,220</u>	<u>14,670</u>
	<u>\$ 3,775,225</u>	<u>\$ 3,459,052</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8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產 品 別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 三民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 東寧分公司	台 北 敦南分公司	其 他	合 計	
餐飲收入	\$ 887,921	\$ 900,322	\$ 422,738	\$ 433,573	\$ 378,381	\$ 640,982	\$3,663,917	
商品銷貨收 入	61,836	10,018	3,295	1,939	1,090	1,910	80,088	
其 他	16,118	14,403	161	13	122	403	31,220	
	<u>\$ 965,875</u>	<u>\$ 924,743</u>	<u>\$ 426,194</u>	<u>\$ 435,525</u>	<u>\$ 379,593</u>	<u>\$ 643,295</u>	<u>\$3,775,225</u>	

107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產 品 別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 三民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 東寧分公司	台 北 敦南分公司	其 他	合 計	
餐飲收入	\$ 788,932	\$ 872,406	\$ 425,342	\$ 404,643	\$ 331,685	\$ 552,551	\$3,375,559	
商品銷貨收 入	57,172	7,471	1,838	1,133	475	734	68,823	
其 他	7,536	6,358	715	14	25	22	14,670	
	<u>\$ 853,640</u>	<u>\$ 886,235</u>	<u>\$ 427,895</u>	<u>\$ 405,790</u>	<u>\$ 332,185</u>	<u>\$ 553,307</u>	<u>\$3,459,052</u>	

(三) 合約負債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預收餐券款	\$ 547,136	\$ 507,362	\$ 507,645
預收訂金	83,700	59,645	50,565
其 他	6,583	9,149	8,719
	<u>\$ 637,419</u>	<u>\$ 576,156</u>	<u>\$ 566,929</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預收餐券款	\$ 199,062	\$ 216,496
預收訂金	57,258	46,577
其 他	3,463	3,735
	<u>\$ 259,783</u>	<u>\$ 266,808</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股利收入	\$ 10,466	\$ 5,933
利息收入	7,833	10,539
	<u>\$ 18,299</u>	<u>\$ 16,47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預收餐券轉列收入	\$ 10,412	\$ 24,421
技術指導金（附註二七）	7,686	5,483
商標授權收入（附註二七）	6,802	4,927
信用卡回饋金	1,410	1,44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57)	(712)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668	4,203
其 他	3,206	1,811
	<u>\$ 29,527</u>	<u>\$ 41,582</u>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	\$ 26,443	\$ -
銀行借款利息	-	443
	<u>\$ 26,443</u>	<u>\$ 443</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5,561	\$ 124,411
使用權資產	135,854	-
電腦軟體	2,646	2,622
	<u>\$ 264,061</u>	<u>\$ 127,03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7,610	\$ 39,206
營業費用	183,805	85,205
	<u>\$ 261,415</u>	<u>\$ 124,41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646</u>	<u>\$ 2,62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8,312	\$ 34,75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846	915
	39,158	35,671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三）	141	1,119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獎金	\$ 945,404	\$ 869,146
董事酬金	7,382	7,709
員工保險	89,430	83,702
其他員工福利	8,190	8,244
	<u>\$ 1,089,705</u>	<u>\$ 1,005,59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83,190	\$ 436,053
營業費用	606,515	569,538
	<u>\$ 1,089,705</u>	<u>\$ 1,005,591</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5%~5%之區間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10 日及 108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酬勞(%)	1.75	1.75
董事酬勞(%)	1.75	1.75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	\$ 5,366	\$ 5,513
以現金發放董事酬勞	5,366	5,5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5,042	\$ 66,7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676
以前年度之調整	72	729
	<u>75,114</u>	<u>70,10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5,764)	1,160
稅率變動	-	(1,685)
屬停業單位所得稅利益	43,309	-
	<u>(2,455)</u>	<u>(52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2,659</u>	<u>\$ 69,58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360,733	\$ 331,056
停業單位稅前損益	(64,926)	(27,027)
稅前淨利	<u>\$ 295,807</u>	<u>\$ 304,029</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按法 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59,161	\$ 60,806
稅率變動	-	(1,68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233	1,236
免稅所得	(2,093)	(1,1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67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7,009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0,023)	-
停業單位所得稅利益	43,309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72	72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2,659</u>	<u>\$ 69,584</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率變動	\$ -	\$ 2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減資彌補虧 損	2,916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7)	43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216)	(55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	<u>\$ 2,593</u>	<u>\$ 9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0,756</u>	<u>\$ 39,28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追溯適用後)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使用權資產	\$ 16,638	\$ 1,057	\$ -	\$ 17,6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	2,916	2,916
停業單位所得稅利益	-	43,309	-	43,309
負債準備	4,585	1,221	-	5,80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255	161	(107)	7,3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	16	-	22
	<u>\$ 28,484</u>	<u>\$ 45,764</u>	<u>\$ 2,809</u>	<u>\$ 77,05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 442</u>	<u>\$ -</u>	<u>\$ 216</u>	<u>\$ 658</u>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負債準備	\$ 2,795	\$ 1,790	\$ -	\$ 4,58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669	(47)	633	7,25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24	(1,218)	-	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00	-	(100)	-
	<u>\$ 10,788</u>	<u>\$ 525</u>	<u>\$ 533</u>	<u>\$ 11,84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 -</u>	<u>\$ -</u>	<u>\$ 442</u>	<u>\$ 442</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 僅 107 年度

	107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 13,532
109 年度到期	34,903
110 年度到期	23,834
111 年度到期	12,101
112 年度到期	36,615
	<u>\$ 120,985</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288,074	\$ 261,472
用以計算停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停業單位淨損	(21,617)	(27,02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266,457</u>	<u>\$ 234,445</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7,016	38,26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111	301
員工酬勞	46	5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7,173	38,615

本集團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須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為吸引並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昇員工向心力，於103年12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103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辦法計800單位，並分別於104年4月1日及8月1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700單位及1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000股。給與對象包含本集團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5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原始行使價格為每股60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之情形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上述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每股42.7元及45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8年度		107年度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361	\$ 45.0	603	\$ 48.8
本年度行使	(282)	42.7~45.0	(240)	45.0~48.8
本年度沒收	(4)	-	(2)	-
年底流通在外	<u>75</u>	42.7	<u>361</u>	45.0
年底可行使	<u>75</u>	42.7	<u>210</u>	45.0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分別為 0.27 年及 1.29 年。另於 108 及 107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行使日之加權平股價約分別約為 133 元及 134 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予日之公平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元）	\$59.01~86.89
行使價格（元）	60.00
預期股價波動率（%）	24.04~25.97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4~1.00

預期股價波動率係參考同業歷史股價波動決定之。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41 千元及 1,119 千元。

二四、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於 108 及 107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93,182	\$ 175,474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6,714	(100)
應付設備款減少	35,428	12,601
除役負債減少（增加）	<u>584</u>	<u>(1,422)</u>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235,908</u>	<u>\$ 186,553</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集團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303,701	\$ -	\$ -	\$ 303,701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33,861	133,861
	<u>\$ 303,701</u>	<u>\$ -</u>	<u>\$ 133,861</u>	<u>\$ 437,562</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223,016	\$ -	\$ -	\$ 223,016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20,663	120,663
	<u>\$ 223,016</u>	<u>\$ -</u>	<u>\$ 120,663</u>	<u>\$ 343,679</u>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資產之成交價格及按期末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1,531,367	\$ 1,489,6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437,562	343,679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2)	564,999	573,56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管理本集團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活動使本集團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權益工具之價格變動等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本集團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1%，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主要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當資產負債表日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升值）1%時，108 及 107 年度稅前淨利影響數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57 千元及 882 千元。

(2)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係以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228,870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228,508	1,102,439

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00 個基點（1%），若資產負債表日利率增加（減少）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12,285 千元及 11,024 千元，主係本集團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 108 及 107 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若資產負債表日權益工具價格變動增加（減少）1%，本集團 108 及 107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4,376 千元及 3,437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

之合約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者為評估對象。本集團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營運現金以支應本集團營運及資本支出之現金流量需求。本集團之營運將持續產生現金流入，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有足夠之融資額度，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可被要求立即清償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交易對手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做為估計未來利息現金流量之基礎。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日金額彙總列示：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62,226	\$ 2,673	\$ -	\$ -
租賃負債	<u>40,243</u>	<u>118,914</u>	<u>483,757</u>	<u>749,718</u>
	<u>\$ 602,469</u>	<u>\$ 121,587</u>	<u>\$ 483,757</u>	<u>\$ 749,71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租賃負債	<u>\$159,157</u>	<u>\$483,757</u>	<u>\$440,718</u>	<u>\$309,000</u>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527,957</u>	<u>\$ 45,511</u>	<u>\$ -</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已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漢來國際飯店公司（漢來飯店）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公司（漢威巨蛋）	實質關係人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漢神百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漢神資管）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購物中心公司（漢神購物中心，原「崇神開發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西安漢神百貨公司（西安漢神）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餐飲管理公司（上海漢聖）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公司（漢齊科技）	實質關係人
CP Hilai Harbour Co., Ltd（CP Hilai）	實質關係人
天鷹保全公司	實質關係人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威力國際開發公司	實質關係人
神揚建設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 19,003	\$ 21,217
	減：屬停業單位之銷貨收入	-	(121)
		<u>\$ 19,003</u>	<u>\$ 21,096</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3,739</u>	<u>\$ 6,188</u>
其他應收款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8,226	\$ 26,158
	其 他	<u>7,635</u>	<u>2,805</u>
		<u>\$ 35,861</u>	<u>\$ 28,963</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主係未收取保證之應收餐飲收入。108及107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u>\$ 22,859</u>	<u>\$ 18,460</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付款項主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之租金費用、水電瓦斯費及管理費等支出。

(五)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實質關係人	<u>\$ 1,334</u>	<u>\$ -</u>

(六)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45,352
	漢威巨蛋	30,036
	其 他	<u>11,031</u>
		<u>\$ 86,419</u>
租賃負債—非流動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747,551
	漢威巨蛋	260,065
	其 他	<u>10,849</u>
		<u>\$ 1,018,465</u>

上述租賃負債本年度變動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月1日 追溯適用後 金 額	本 年 度 新 增	本 年 度 償 還	108年12月31日 餘 額
漢神資管	\$ 812,912	\$ 23,744	(\$ 43,753)	\$ 792,903
漢威巨蛋	319,533	-	(29,432)	290,101
其 他	<u>32,710</u>	<u>-</u>	<u>(10,830)</u>	<u>21,880</u>
	<u>\$ 1,165,155</u>	<u>\$ 23,744</u>	<u>(\$ 84,015)</u>	<u>\$ 1,104,884</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17,146	\$ -
	漢威巨蛋	6,155	-
	其 他	508	-
		<u>\$ 23,809</u>	<u>\$ -</u>
租金費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購物中心	\$ 23,056	\$ 34,462
	漢神資管	-	60,000
	漢威巨蛋	152	34,698
	其 他	8,263	11,805
	減：屬停業單位之租金費用	(1,850)	(5,724)
		<u>\$ 29,621</u>	<u>\$ 135,241</u>

上述租金費用主係本集團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停車場，租期將陸續於 109 至 123 年屆滿。上述營業場所租金主係考量當地市場行情後經雙方協議議定並按月支付，停車場租金係由雙方以合約議定並按月支付。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維護費及管理費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5,579	\$ 23,179
	漢神購物中心	4,264	4,139
	其 他	1,038	3,338
	減：屬停業單位之維護費及管理費	(1,002)	(3,338)
		<u>\$ 29,879</u>	<u>\$ 27,318</u>
勞 務 費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	<u>\$ 1,800</u>	<u>\$ 1,707</u>
廣 告 費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	\$ 6,753	\$ 498
	其 他	86	-
		<u>\$ 6,839</u>	<u>\$ 498</u>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1,194</u>	<u>\$ 425</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利益			
技術指導金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	\$ 5,008	\$ 5,483
	CP Hilai	<u>2,678</u>	<u>-</u>
		<u>\$ 7,686</u>	<u>\$ 5,483</u>
商標授權收入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	\$ 4,805	\$ 4,927
	CP Hilai	<u>1,997</u>	<u>-</u>
		<u>\$ 6,802</u>	<u>\$ 4,927</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	<u>\$ 15,371</u>	<u>\$ 15,371</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242	\$ 29,699
股份基礎給付	<u>25</u>	<u>277</u>
	<u>\$ 25,267</u>	<u>\$ 29,97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集團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餐券發行之履約保證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活期存款	<u>\$ 188,990</u>	<u>\$ 144,053</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十四及附註二七已揭露外，本集團尚有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本集團自 104 年 6 月起應依部分品牌餐廳銷售額之一定比率支付品牌授權金予非關係人，該合約將於 114 年 6 月到期，108 及 107 年度品牌授權金支出分別為 6,741 千元及 5,830 千元。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109 年 1 月起爆發新冠肺炎疫情，造成本集團 109 年 1 至 2 月合併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尚無法評估疫情控制情況，故本集團無法合理預估未來營運受影響之程度。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集團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 幣 (千 元)	匯 率	新 台 幣 (千 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 金	\$ 190	USD1=NTD29.98	\$ 5,684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 金	2,941	USD1=NTD30.715	90,331
貨幣性金融負債			
美 金	71	USD1=CNY6.8632	2,175

本集團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繼續營業單位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108 年度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668
107 年度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4,203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重大影響、控制或聯合控制者）：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三、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各營運分公司或子公司，應報導部門為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台中（含台中三民）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含台南東寧）及台北敦南分公司。

本年度西安漢來美食停業，以下所報導之部門資訊不包含任何該等停業單位損益之金額，停業單位之詳細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一。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三民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東寧分公司	台北敦南分公司	其他	合計
108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65,875	\$ 924,743	\$ 426,194	\$ 435,525	\$ 379,593	\$ 643,295	\$ 3,775,225
折舊與攤銷	(\$ 69,186)	(\$ 56,800)	(\$ 42,485)	(\$ 34,217)	(\$ 17,299)	(\$ 44,074)	(\$ 264,061)
部門利益	\$ 59,723	\$ 129,430	\$ 26,355	\$ 49,710	\$ 36,365	\$ 40,924	\$ 342,507
其他收入							18,299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527
財務成本							(26,4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3,15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60,733
所得稅費用							(72,659)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288,074
停業單位淨損							(21,617)
稅後淨利							\$ 266,457
108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	\$ 1,151,740	\$ 514,276	\$ 237,244	\$ 188,262	\$ 235,632	\$ 1,787,755	\$ 4,114,909
107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53,640	\$ 886,235	\$ 427,895	\$ 405,790	\$ 332,185	\$ 553,307	\$ 3,459,052
折舊與攤銷	(\$ 20,534)	(\$ 22,634)	(\$ 20,216)	(\$ 16,144)	(\$ 10,969)	(\$ 36,536)	(\$ 127,033)
部門利益	\$ 30,770	\$ 112,606	\$ 21,172	\$ 38,739	\$ 42,769	\$ 27,633	\$ 273,689
其他收入							16,472
其他利益及損失							41,582
財務成本							(4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24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31,056
所得稅費用							(69,584)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261,472
停業單位淨損							(27,027)
稅後淨利							\$ 234,445
107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	\$ 414,816	\$ 169,805	\$ 152,755	\$ 156,560	\$ 158,412	\$ 1,724,271	\$ 2,776,619

以上應報導部門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並無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主要營業收入係餐飲收入，請參考附註十九營業收入之揭露。

(三)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及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之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8年度	107年度	108 年 12月31日	107 年 12月31日
台 灣	\$3,775,225	\$3,459,052	\$ 1,910,989	\$ 697,324
中 國	-	-	-	60,356
	<u>\$3,775,225</u>	<u>\$3,459,052</u>	<u>\$ 1,910,989</u>	<u>\$ 757,68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8及107年度均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底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HI 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6,230	\$ -	\$ -	2.5	短期融通	\$ -	償還借款	\$ -	-	\$ -	\$ 310,024	\$ 620,048	
1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7,870	-	-	3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76,635	153,270	

註 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為限。另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 倍為限。

註 2：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為限。另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 倍為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對 單 一 企 業 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 年 度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年 底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年 底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告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0	本 公 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	\$ 775,061	\$ 126,460	\$ 119,920	\$ -	\$ -	7.74	\$ 775,061	是	否	否	

註 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 2：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131,378	\$ 303,701	2.60	\$ 303,701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3,225,000	74,659	1.49	74,659	
	漢威巨蛋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3,500,000	59,045	1.40	59,045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2,632	157	0.03	157	
					<u>\$ 437,562</u>		<u>\$ 437,562</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	去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 12,600	\$ 12,600	1,260,000	18	\$ 9,933	(\$ 17,559)	(\$ 3,157)	註1及註2
本公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7,500,000	100	15,328	(66,428)	(66,428)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37,500	100	15,327	(66,428)	-	註1、註2及註3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中國香港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7,500,000	100	15,327	(66,428)	-	註1、註2、註3及註4

註 1： 原始投資金額本年年底及去年年底均為美金 7,500 千元。

註 2： 已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沖銷。

註 3： 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 4：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 資 方 式	年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資金額(註3)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匯 回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資金額(註1)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持 股 比 例 %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股 份 比 例 %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收 益 (損 失)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年 底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餐館經營之業務	\$ 222,433	註 2	\$ 213,206	\$ 9,227	\$ -	\$ 222,433	(\$ 66,335)	100.00	(\$ 64,926)	\$ 6,108	\$ -	註 4

投資公司名稱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5)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6)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22,433	\$224,850	\$930,073

註 1：外幣金額為美金 7,300 千元，本年度透過第三地區現金增資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美金 300 千元。

註 2：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外幣金額為美金 7,000 千元。

註 4：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

註 5：外幣金額為美金 7,500 千元，金額按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NTD29.98 換算。

註 6：茲將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投資限額計算如下：\$1,550,122X60%=\$930,073。

公開說明書
附件三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266號21樓之1
電話：(07)21357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1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5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5~60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0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0		三十
	(十)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61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61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61		三一
	4. 主要股東資訊	61		三一
	(十一) 部門資訊	62~63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 宗 成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來美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說明如下：
營業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漢來美食集團係從事餐飲服務及食品銷售等業務，其主要營業收入係透過各營業據點直接對消費者產生。由於營業據點眾多，且因行業特性交易量大，每日營業收入係由 POS 系統收集及彙總，再拋轉至會計系統記入營業收入，是以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及十九。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測試 POS 系統之一般電腦環境控制是否有效。
- 二、瞭解及評估 POS 系統與會計系統資料拋轉機制，並測試交易資料已正確拋轉。
- 三、抽查核對營業據點 POS 系統之當日彙總報表與相關之收款憑證報表，確認實際營業收入之交易資料已正確入帳。

其他事項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來美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來美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來美食集團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來美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來美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來美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來美食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陳珍麗



會計師 江 佳 玲

江佳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1 日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82,441	15	\$ 506,615	1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	-	303,701	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七）	18,584	-	27,280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及二八）	128,656	3	123,475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24,762	-	35,861	1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八）	116,566	3	123,429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九）	1,050,863	23	818,490	2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八）	32,984	1	24,57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54,856	45	1,963,423	4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211,614	5	133,861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094	-	9,93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二五及二八）	788,930	18	746,866	1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五及十四）	1,354,768	30	1,140,395	28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13,697	-	15,07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57,520	1	77,057	2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二五）	13,885	-	8,657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及二八）	30,810	1	19,646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72,318	55	2,151,486	52
1XXX	資產總計	\$ 4,527,174	100	\$ 4,114,90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 625,888	14	\$ 637,419	16
2170	應付帳款	250,052	6	257,887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330,585	7	307,012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3,720	1	40,75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五、十四及二八）	183,363	4	134,981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192	-	9,97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31,800	32	1,388,034	34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57,380	1	45,56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509	-	65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十四及二八）	1,270,119	28	1,093,889	2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35,945	1	36,54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64,053	30	1,176,753	28
2XXX	負債總計	2,795,853	62	2,564,787	6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八及二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377,237	8	376,527	9
3200	資本公積	722,815	16	797,916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3,248	3	142,92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45	-
3350	未分配盈餘	488,842	11	203,259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52,090	14	346,327	9
3400	其他權益	44,989	1	95,162	2
3500	庫藏股票	(65,810)	(1)	(65,810)	(1)
3XXX	權益總計	1,731,321	38	1,550,122	38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527,174	100	\$ 4,114,90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八）	\$3,459,267	100	\$3,775,22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二十及二八）	<u>1,962,528</u>	<u>57</u>	<u>2,109,772</u>	<u>56</u>
5900	營業毛利	<u>1,496,739</u>	<u>43</u>	<u>1,665,453</u>	<u>44</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085,198	31	1,069,796	28
6200	管理費用	231,880	7	235,120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8,014</u>	<u>-</u>	<u>18,030</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35,092</u>	<u>38</u>	<u>1,322,946</u>	<u>35</u>
6900	營業淨利	<u>161,647</u>	<u>5</u>	<u>342,507</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及二四）	3,856	-	7,83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及二四）	151,391	4	10,46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及二八）	38,198	1	29,527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及二八）	(27,030)	(1)	(26,44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u>12,002</u>)	<u>-</u>	(<u>3,157</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54,413</u>	<u>4</u>	<u>18,226</u>	<u>1</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16,060	9	360,733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一)	\$ 36,347	1	\$ 72,659	2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279,713	8	288,074	8
8100	停業單位淨損 (附註十一)	(134)	-	(21,617)	(1)
8200	本年度淨利	279,579	8	266,457	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七)	1,293	-	53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59,074	5	93,883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258)	-	2,809	-
		160,109	5	97,225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182)	-	1,64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149	-	(216)	-
		(1,033)	-	1,42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159,076	5	98,649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38,655	13	\$ 365,106	10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79,579	8	\$ 266,457	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438,655	13	\$ 365,106	10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7.51		\$ 7.2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7.50		\$ 7.17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每股盈餘	\$ 7.52		\$ 7.78	
9810	稀釋每股盈餘	\$ 7.51		\$ 7.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單位：新台幣千元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柯柏良

經理人：林淑婷

成宗廟長壽萬歲

[illegible]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316,060	\$ 360,733
A00020	停業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236)	(64,92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06,594	266,611
A20200	攤銷費用	2,704	2,811
A20900	財務成本	27,030	26,660
A21200	利息收入	(3,856)	(7,854)
A21300	股利收入	(81,412)	(10,46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7	14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12,002	3,15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3,310	55,816
A29900	其他項目	-	6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8,696	(5,954)
A31150	應收帳款	(5,181)	18,04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099	(6,898)
A31200	存 貨	6,863	2,0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485)	10,737
A32125	合約負債	(11,531)	61,263
A32150	應付帳款	(7,835)	28,63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682	(1,77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787)	2,35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95	80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88,489	741,98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929	8,34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81,412	10,46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7,030)	(26,66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002)	(73,64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22,798</u>	<u>660,49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2,792)	\$ -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7,814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6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775)	(235,90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0	85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330)	(988)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43,537)	59,71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120)	(176,3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60,565)	(258,25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51,574)	(131,217)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3,032	12,51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9,107)	(376,95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45)	(55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75,826	106,65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6,615	399,96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82,441	\$ 506,6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2 年 1 月，原名漢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100 年 7 月變更為目前公司名稱。總公司設址於高雄市，另設有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佛陀分公司、台中分公司、台中三民分公司、桃園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台南東寧分公司、台北敦南分公司、台北天母分公司及台北信義分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餐飲業務之經營。

本公司股票自 106 年 9 月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股票代碼為 1268。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本集團選擇適用該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其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適用該修正前，本集團應判斷前述租金協商是否應適用租賃修改之規定。

本集團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由於前述租金協商僅影響 109 年度，追溯適用該修正不影響 109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 A S B 發 布 之 生效日（註 1）</u>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

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詳附表四及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集團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集團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其低於帳面金額時，則將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集團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1)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2)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

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集團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計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本集團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係租賃合約中約定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本集團營業收入來自於餐飲、商品及其他之銷售。

餐飲及商品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認列收入。餐飲餐券之預收款項，於客戶使用該餐飲餐券兌換餐飲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給予未來購買餐飲及商品之點數，該點數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點數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點數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十四)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及原始直接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集團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0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於協商前之租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部分租賃合約之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變動租賃給付費用減項），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未採實務權宜作法之其他租金協商仍應評估是否應適用租賃修改之會計處理。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集團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集團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

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集團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集團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

衡量係反映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集團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租賃期間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本集團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本集團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13,091	\$ 16,597
銀行活期存款	569,528	490,01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99,822	-
	<u>\$682,441</u>	<u>\$506,615</u>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18,584</u>	<u>\$ 27,280</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28,656	\$123,47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128,656</u>	<u>\$123,475</u>

本集團對餐飲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本集團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集團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超過 6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總帳面金額	\$146,570	\$ 218	\$ 452	\$147,24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u>	<u>-</u>	<u>-</u>
攤銷後成本	<u>\$146,570</u>	<u>\$ 218</u>	<u>\$ 452</u>	<u>\$147,240</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 60 天	逾 期 超過 6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總帳面金額	\$150,426	\$ 299	\$ 30	\$150,7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150,426</u>	<u>\$ 299</u>	<u>\$ 30</u>	<u>\$150,755</u>

八、存 貨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原 料	\$ 56,095	\$ 69,768
商品存貨	<u>60,471</u>	<u>53,661</u>
	<u>\$116,566</u>	<u>\$123,429</u>

109 及 108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962,528 千元及 2,109,772 千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873,800	\$ 629,500
質押活期存款（附註二八）	137,063	188,990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二八）	<u>40,000</u>	<u>-</u>
	<u>\$1,050,863</u>	<u>\$ 818,490</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30,810</u>	<u>\$ 19,646</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國揚建設	<u>\$ -</u>	<u>\$303,70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	\$ 54,150	\$ -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u>157,464</u>	<u>133,861</u>
	<u>\$211,614</u>	<u>\$133,861</u>

本集團於 105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處分上市公司國揚建設普通股，處分價格為以不使本集團蒙受處分損失之原則下進行處分，處分期間自決議日起至上櫃掛牌後三年內處分持股完畢。本集團業已於 109 年第 3 季按公允價值 532,579 千元出售全部國揚建設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73,392 千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本集團係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停業單位

本集團子公司西安漢來美食管理階層將餐飲業務於 108 年 3 月底予以停業，本公司董事會並於 108 年 4 月決議對西安漢來美食及 HI-LAI INVESTMENT (HK) LIMITED (HI-LAI FOODS HK) 進行清算程序。西安漢來美食已完成當地清算程序，並於 109 年 8 月將剩餘資金約美金 196 千元匯回 HI-LAI FOODS HK。HI-LAI FOODS HK 於 109 年 12 月將剩餘資金約美金 494 千元匯回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止，HI-LAI FOODS HK 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停業單位當年度損失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損失	<u>(\$ 134)</u>	<u>(\$21,617)</u>

停業單位損失明細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 -	\$ 21,030
營業成本	-	(17,024)
營業毛利	-	4,006
推銷費用	-	(11,289)
管理費用	(58)	(3,783)
營業淨損	(58)	(11,0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8)	(53,860)
稅前淨損	(236)	(64,926)
所得稅利益	(102)	(43,309)
當年度損失	(\$ 134)	(\$ 21,617)
停業單位損失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34)	(\$ 21,6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1,074	(\$ 21,6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07	2,54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822)	9,231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10)	211
淨現金流出	(\$ 1,351)	(\$ 9,650)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漢新公 司）	\$ 1,094	\$ 9,933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本集團於 107 年投資現金 12,600 千元，取得漢新公司之普通股 1,260 千股，持股比率為 18%，本集團又於 109 年 2 月投資現金 3,600 千元，取得普通股 360 千股，持股比率維持不變。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之持股比率均為 18%。

個別不重大之關係企業彙總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本年度淨損	(\$ 12,002)	(\$ 3,157)
其他綜合損益	(437)	560
綜合損益總額	(\$ 12,439)	(\$ 2,597)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營業器具	\$279,878	\$285,799
租賃改良	505,859	455,385
其他設備	3,193	5,682
	<u>\$788,930</u>	<u>\$746,866</u>

109 年度

	營 業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5,476	\$ 822,618	\$ 16,016	\$ 1,394,110
增 添	46,617	143,556	82	190,255
處 分	(11,106)	(16,735)	(169)	(28,010)
轉列折舊費用	(6,755)	-	-	(6,755)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84,232</u>	<u>\$ 949,439</u>	<u>\$ 15,929</u>	<u>\$ 1,549,600</u>
累 計 折 舊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9,677	\$ 367,233	\$ 10,334	\$ 647,244
折舊費用	44,018	91,437	2,571	138,026
處 分	(9,341)	(15,090)	(169)	(24,600)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04,354</u>	<u>\$ 443,580</u>	<u>\$ 12,736</u>	<u>\$ 760,670</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79,878</u>	<u>\$ 505,859</u>	<u>\$ 3,193</u>	<u>\$ 788,930</u>

108 年度

	營 業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0,282	\$ 775,381	\$ 15,826	\$ 1,341,489
增 添	61,867	131,125	190	193,182
處 分	(48,659)	(85,638)	-	(134,297)

(接 次 頁)

(承前頁)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轉列折舊費用	(\$ 9,269)	\$ -	\$ -	(\$ 9,269)
淨兌換差額	1,255	1,750	-	3,00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55,476</u>	<u>\$ 822,618</u>	<u>\$ 16,016</u>	<u>\$ 1,394,110</u>
<u>累 計 折 舊</u>				
108年1月1日餘額	\$ 256,168	\$ 339,102	\$ 7,530	\$ 602,800
折舊費用	41,748	76,189	2,804	120,741
處 分	(28,865)	(48,766)	-	(77,631)
淨兌換差額	626	708	-	1,33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69,677</u>	<u>\$ 367,233</u>	<u>\$ 10,334</u>	<u>\$ 647,244</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285,799</u>	<u>\$ 455,385</u>	<u>\$ 5,682</u>	<u>\$ 746,866</u>

本集團營業場所係向第三人或關係人承租（附註十四及附註二十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營業器具	3至10年
租賃改良	5至15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1,354,768</u>	<u>\$1,140,395</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09年度</u> <u>\$375,206</u>	<u>108年度</u> <u>\$ 17,14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161,813	\$136,601
減：屬停業單位之折舊費用	<u>-</u>	<u>747</u>
	<u>\$161,813</u>	<u>\$135,854</u>

(二) 租賃負債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83,363</u>	<u>\$ 134,981</u>
非流動	<u>\$1,270,119</u>	<u>\$1,093,88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建築物	1.60~2.13	1.80~2.1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集團承租若干建築物作為營業場所、辦公室及中央廚房之用，租賃期間為 2~2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集團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嚴重影響市場經濟，本集團與部分出租人進行租約協商，於 109 年度認列租金減讓之影響數為 12,339 千元（帳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之減項）。

本集團經營餐廳業務並承租不動產作為營業場所，該等租賃條款係由管理階層協商且包含各式租賃給付條款。除訂有固定給付外，部分營業場所租賃亦約定另以餐廳之營業額計算變動給付。該變動給付條款主係使租金給付與餐廳之現金流量連結。固定及變動租金給付彙總如下：

109 年度

租賃合約之型態	數量	固定給付	變動給付	給付總額	銷售金額增加 1% 對當年度餐廳租金總額之估計影響
僅有固定租金	4	\$ 116,581	(\$ 17,354)	\$ 99,227	\$ -
不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6	-	70,496	70,496	705
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0	71,145	16,797	87,942	879
	<u>30</u>	<u>\$ 187,726</u>	<u>\$ 69,939</u>	<u>\$ 257,665</u>	<u>\$ 1,584</u>

108 年度

					銷售金額增加 1%對當年度餐廳租金總額之估計影響
租賃合約之型態	數量	固定給付	變動給付	給付總額	
僅有固定租金	3	\$ 99,487	\$ -	\$ 99,487	\$ -
不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3	-	82,766	82,766	828
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0	60,198	23,938	84,136	841
	<u>26</u>	<u>\$ 159,685</u>	<u>\$ 106,704</u>	<u>\$ 266,389</u>	<u>\$ 1,669</u>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9,559</u>	<u>\$ 7,380</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563</u>	<u>\$ 474</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89,227</u>	<u>\$122,754</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277,783)</u>	<u>(\$287,621)</u>

本集團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8 年度短期租賃費用亦包含其他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且選擇適用認列豁免之租賃，108 年 12 月 31 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為 3,550 千元。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83,092	\$171,035
應付設備款	22,835	12,944
應付營業稅	17,725	16,422
應付保險費	17,419	16,275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1,454	10,732
應付退休金	6,966	6,500
其他	71,094	73,104
	<u>\$330,585</u>	<u>\$307,012</u>

十六、負債準備－非流動

係本集團承租營業場所，約定於租約到期返還租賃資產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而應進行相關工程所估計之除役負債準備，變動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45,563	\$ 46,099
本年度新增	11,817	1,302
本年度使用	-	(1,886)
淨兌換差額	-	48
年底餘額	<u>\$ 57,380</u>	<u>\$ 45,563</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集團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集團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354	\$ 46,49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409)	(9,9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5,945</u>	<u>\$ 36,54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8 年 1 月 1 日	<u>\$47,082</u>	<u>(\$10,806)</u>	<u>\$36,27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7	-	487
利息費用（收入）	<u>465</u>	<u>(106)</u>	<u>359</u>
認列於損益	<u>952</u>	<u>(106)</u>	<u>84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5)	(31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522	-	52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126	-	1,12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866)</u>	<u>-</u>	<u>(1,86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8)</u>	<u>(315)</u>	<u>(533)</u>
雇主提撥	<u>-</u>	<u>(46)</u>	<u>(46)</u>
福利支付數	<u>(1,321)</u>	<u>1,321</u>	<u>-</u>
108 年 12 月 31 日	<u>46,495</u>	<u>(9,952)</u>	<u>36,54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64	-	464
利息費用（收入）	<u>349</u>	<u>(75)</u>	<u>274</u>
認列於損益	<u>813</u>	<u>(75)</u>	<u>73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39)	(33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43	-	4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037	-	1,03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2,034)</u>	<u>-</u>	<u>(2,03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54)</u>	<u>(339)</u>	<u>(1,293)</u>
雇主提撥	<u>-</u>	<u>(43)</u>	<u>(43)</u>
109 年 12 月 31 日	<u>\$46,354</u>	<u>(\$10,409)</u>	<u>\$35,945</u>

本集團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集團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0.50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u>(\$ 1,037)</u>	<u>(\$ 1,134)</u>
減少 0.25%	<u>\$ 1,075</u>	<u>\$ 1,17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043</u>	<u>\$ 1,145</u>
減少 0.25%	<u>(\$ 1,010)</u>	<u>(\$ 1,10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42</u>	<u>\$ 4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9 年	9.7 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60,000</u>	<u>60,000</u>
保留股數 (千股)		
員工認股權	<u>800</u>	<u>800</u>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保留股本		
員工認股權	<u>\$ 8,000</u>	<u>\$ 8,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37,724</u>	<u>37,653</u>
已發行股本	<u>\$377,237</u>	<u>\$376,527</u>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員工於 108 年 1 月至 12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82 千股，業已辦妥變更登記。上述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9,698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4,376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本公司員工於 109 年 1 月至 3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71 千股，業已辦理變更登記。上述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2,322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1,012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二) 資本公積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1）		
股票發行溢價（註 2）	\$712,209	\$787,387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認股權執行	10,606	9,594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	935
	<u>\$722,815</u>	<u>\$797,916</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部分員工認股權尚未辦妥變更登記，金額為 1,341 千元。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之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時，得不予分配；分派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9年5月及108年5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8及107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0,325	\$ 9,749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45)	145		
現金股利	<u>183,065</u>	<u>87,586</u>	\$ 4.918	\$ 2.374
	<u>\$203,245</u>	<u>\$ 97,480</u>		

另本公司109年5月股東常會亦決議以資本公積77,500千元配發現金（每股2.082元）。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3,365	\$ 1,94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	(1,182)	1,640
相關所得稅	149	(216)
年底餘額	<u>\$ 2,332</u>	<u>\$ 3,365</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91,797	(\$ 2,086)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159,074	93,88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208,214)	-
年底餘額	<u>\$ 42,657</u>	<u>\$ 91,797</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千 股)
109 年 1 月 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500</u>
108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500</u>

本集團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預計轉讓予員工之
庫藏股票 500 千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
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營業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餐飲收入	\$3,320,840	\$3,663,917
商品銷貨收入	118,351	80,088
其 他	20,076	31,220
	<u>\$3,459,267</u>	<u>\$3,775,225</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9 年度

產 品 別	應 報 導 部 門								其 他 合 計
	高 雄 巨 蛋 台 中 及 桃 園 台 南 及 寧 台 北 敦 南	分 公 司	分 公 司	分 公 司	分 公 司	分 公 司	分 公 司	分 公 司	
餐飲收入	\$ 770,054	\$ 711,802	\$ 410,796	\$ 289,691	\$ 402,223	\$ 358,793	\$ 377,481	\$ 3,320,840	
商品銷貨收入	91,163	14,309	4,325	595	2,984	2,342	2,633	118,351	
其 他	9,933	8,718	126	-	7	39	1,253	20,076	
	<u>\$ 871,150</u>	<u>\$ 734,829</u>	<u>\$ 415,247</u>	<u>\$ 290,286</u>	<u>\$ 405,214</u>	<u>\$ 361,174</u>	<u>\$ 381,367</u>	<u>\$ 3,459,267</u>	

108 年度

產 品 別	應 報 導 部 門								其 他 合 計
	高 雄 巨 蛋 台 中 及 桃 園 台 南 及 寧 台 北 敦 南	分 公 司	分 公 司	分 公 司	分 公 司	分 公 司	分 公 司	分 公 司	
餐飲收入	\$ 887,921	\$ 900,322	\$ 422,738	\$ 279,482	\$ 433,573	\$ 378,381	\$ 361,500	\$ 3,663,917	
商品銷貨收入	61,836	10,018	3,295	707	1,939	1,090	1,203	80,088	
其 他	16,118	14,403	161	4	13	122	399	31,220	
	<u>\$ 965,875</u>	<u>\$ 924,743</u>	<u>\$ 426,194</u>	<u>\$ 280,193</u>	<u>\$ 435,525</u>	<u>\$ 379,593</u>	<u>\$ 363,102</u>	<u>\$ 3,775,225</u>	

(三) 合約負債餘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預收餐券款	\$557,031	\$547,136	\$507,362
預收訂金	65,407	83,700	59,645
其 他	3,450	6,583	9,149
	<u>\$625,888</u>	<u>\$637,419</u>	<u>\$576,15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為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之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預收餐券款	\$196,200	\$199,062
預收訂金	71,463	57,258
其 他	6,196	3,463
	<u>\$273,859</u>	<u>\$259,783</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銀行存款	\$ 3,838	\$ 7,8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	-
	<u>\$ 3,856</u>	<u>\$ 7,833</u>

(二) 其他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補助款收入（附註二四）	\$ 69,979	\$ -
股利收入	81,412	10,466
	<u>\$151,391</u>	<u>\$ 10,466</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年度	108 年度
預收餐券轉列收入	\$ 29,036	\$ 10,412
技術指導金（附註二八）	4,109	7,686
商標授權收入（附註二八）	2,280	6,80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310)	(657)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516)	668
其他	6,599	4,616
	<u>\$ 38,198</u>	<u>\$ 29,527</u>

(四) 財務成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	<u>\$27,030</u>	<u>\$26,443</u>

(五) 折舊及攤銷

	109 年度	108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781	\$125,561
使用權資產	161,813	135,854
電腦軟體	2,704	2,646
	<u>\$309,298</u>	<u>\$264,06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0,453	\$ 77,610
營業費用	216,141	183,805
	<u>\$306,594</u>	<u>\$261,41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 年度	108 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704</u>	<u>\$ 2,64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9 年度	108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9,246	\$ 38,312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七)	<u>738</u>	<u>846</u>
	39,984	39,158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附註二三)	77	141
薪資及獎金	956,480	945,404
董事酬金	7,753	7,382
員工保險	91,427	89,430
其他員工福利	<u>9,678</u>	<u>8,190</u>
	<u>\$1,105,399</u>	<u>\$1,089,70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81,636	\$ 483,190
營業費用	<u>623,763</u>	<u>606,515</u>
	<u>\$1,105,399</u>	<u>\$1,089,705</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5%~5%之區間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0 年 3 月 11 日及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	1.75	1.75
董事酬勞 (%)	1.75	1.75
金 額		
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	\$ 5,727	\$ 5,366
以現金發放董事酬勞	5,727	5,36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7,640	\$ 75,042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3</u>)	<u>72</u>
	<u>37,577</u>	<u>75,114</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332)	(45,764)
屬停業單位所得稅利益	<u>102</u>	<u>43,309</u>
	(<u>1,230</u>)	(<u>2,45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6,347</u>	<u>\$ 72,65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16,060	\$360,733
停業單位稅前損益	(<u>236</u>)	(<u>64,926</u>)
稅前淨利	<u>\$315,824</u>	<u>\$295,807</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63,165	\$ 59,16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421	2,233
免稅所得	(30,278)	(2,093)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0,023)
停業單位所得稅利益	102	43,30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63</u>)	<u>7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6,347</u>	<u>\$ 72,659</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 年度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減資彌補虧損	\$ -	\$ 2,916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258)	(10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149	(21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	<u>(\$ 109)</u>	<u>\$ 2,593</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33,720</u>	<u>\$40,75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損益	其他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使用權資產	\$ 17,695	\$ -	\$ -	(\$ 17,69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6	-	-	(2,916)	-
停業單位所得稅					
利益	43,309	102	-	-	43,411
負債準備	5,806	1,036	-	-	6,84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309	138	(258)	-	7,1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	56	-	-	78
	<u>\$77,057</u>	<u>\$ 1,332</u>	<u>(\$ 258)</u>	<u>(\$ 20,611)</u>	<u>\$57,520</u>

(接次頁)

(承前頁)

	認 列 於 認 列 其 他 綜 合 年 初 餘 額 於 損 益 損 益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658	\$ -	(\$ 149)	\$ -
	\$ 509			

108 年度

	認 列 於 認 列 其 他 綜 合 年 初 餘 額 於 損 益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使用權資產	\$ 16,638	\$ 1,057	\$ -	\$ 17,6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916	2,916
停業單位所得稅利益	-	43,309	-	43,309
負債準備	4,585	1,221	-	5,80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255	161	(107)	7,3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	16	-	22
	\$ 28,484	\$ 45,764	\$ 2,809	\$ 77,057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442	\$ -	\$ 216	\$ 658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9 年度	108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279,579	\$266,457
減：用以計算停業單位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停業單位淨損	(134)	(21,617)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279,713	\$288,074

股 數

單位：千股

	109 年度	108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37,214	37,0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11
員工酬勞	53	4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37,267</u>	<u>37,173</u>

本集團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須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為吸引並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昇員工向心力，於 103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辦法計 800 單位，並分別於 104 年 4 月 1 日及 8 月 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700 單位及 1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集團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原始行使價格為每股 6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之情形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公式予以調整，上述員工認股權已於 109 年 3 月全數執行完畢（包含行使及沒收）。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單位	109 年度		108 年度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75	\$ 42.7	361	\$ 45.0
本年度行使	(71)	42.7	(282)	42.7~45.0
本年度沒收	(4)	42.7	(4)	-
年底流通在外	<u>-</u>	-	<u>75</u>	42.7
年底可行使	<u>-</u>	-	<u>75</u>	42.7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 0.27 年。

109 及 108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行使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約為 126 元及 133 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予日之公平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元）	\$ 59.01~86.89
行使價格（元）	60.00
預期股價波動率（%）	24.04~25.97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4~1.00

預期股價波動率係參考同業歷史股價波動決定之。

109 及 108 年度認列之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及同額資本公積分別為 77 千元及 141 千元。

二四、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09 年度依「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取得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款共計 69,979 千元，列入其他收入項下。

二五、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於 109 及 108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9 年度	108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190,255	\$193,182
預付設備款增加	5,228	6,714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9,891)	35,428
除役負債減少（增加）	(11,817)	584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173,775</u>	<u>\$235,908</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集團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109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54,150	\$ -	\$ -	\$ 54,150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57,464	157,464
	<u>\$ 54,150</u>	<u>\$ -</u>	<u>\$ 157,464</u>	<u>\$ 211,614</u>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303,701	\$ -	\$ -	\$ 303,701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33,861	133,861
	<u>\$ 303,701</u>	<u>\$ -</u>	<u>\$ 133,861</u>	<u>\$ 437,562</u>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133,86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4,497
購買	9,106
年底餘額	<u>\$157,464</u>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120,66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3,198
年底餘額	<u>\$133,861</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資產之成交價格及按期末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金 融 資 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1,936,116	\$1,531,367

（接次頁）

(承前頁)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 211,614	\$ 437,562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580,737	564,99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管理本集團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活動使本集團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權益工具之價格變動等市場風險。

(1)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1,453,482	\$1,228,870

(接次頁)

(承前頁)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1,580,391	\$1,228,508

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00 個基點（1%），若資產負債表日利率增加（減少）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15,804 千元及 12,285 千元，主係本集團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之暴險。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 109 及 108 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若資產負債表日權益工具價格變動增加（減少）1%，本集團 109 及 108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2,116 千元及 4,376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集團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營運現金以支應本集團營運及資本支出之現金流量需求。本集團之營運將持續產生現金流入，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有足夠之融資額度，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可被要求立即清償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交易對手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日金額彙總列示：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 或 短 於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572,039	\$ 8,598	\$ -
租賃負債	<u>50,099</u>	<u>160,284</u>	<u>613,473</u>
	<u>\$622,138</u>	<u>\$168,882</u>	<u>\$793,59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租賃負債	<u>\$210,383</u>	<u>\$613,473</u>	<u>\$546,398</u>	<u>\$247,200</u>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 或 短 於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562,226	\$ 2,673	\$ -
租賃負債	<u>40,243</u>	<u>118,914</u>	<u>483,757</u>
	<u>\$602,469</u>	<u>\$121,587</u>	<u>\$749,71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租賃負債	<u>\$159,157</u>	<u>\$483,757</u>	<u>\$440,718</u>	<u>\$309,0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已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漢來國際飯店公司（漢來飯店）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公司（漢威巨蛋）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漢神資管）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購物中心公司（漢神購物中心）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餐飲管理公司（上海漢聖）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公司（漢齊科技）	實質關係人
CP Hilai Harbour Co., Ltd（CP Hilai）	實質關係人
鑫禧國際公司（鑫禧國際）	實質關係人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實質關係人
漢霖開發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金協興營造公司	實質關係人
漢神投資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和羊毛工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佑神電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天鷹保全公司	實質關係人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威力國際開發公司	實質關係人
神揚建設公司	實質關係人
理揚農技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24,747</u>	<u>\$ 19,003</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11</u>	<u>\$ -</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3,627</u>	<u>\$ 3,739</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1,725	\$ 28,226
	其 他	<u>3,037</u>	<u>7,635</u>
		<u>\$ 24,762</u>	<u>\$ 35,861</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主係未收取保證之應收餐飲收入。109 及 108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u>\$ 23,245</u>	<u>\$ 22,859</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付款項主係未提供擔保之租金費用、水電瓦斯費及管理費等支出。

(六)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流動資產	實質關係人	<u>\$ 4,631</u>	<u>\$ 1,334</u>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109年度向實質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取得價款為1,143千元。

(八)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流動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47,618	\$ 45,352
	漢威巨蛋	31,502	30,036
	其 他	<u>11,721</u>	<u>11,031</u>
		<u>\$ 90,841</u>	<u>\$ 86,419</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非流動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706,383	\$ 747,551
	漢威巨蛋	228,563	260,065
	其 他	-	10,849
		<u>\$ 934,946</u>	<u>\$ 1,018,465</u>

上述租賃負債本年度變動如下：

109 年度

關係人名稱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本年度新增	本年度償還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漢神資管	\$ 792,903	\$ -	(\$ 38,902)	\$ 754,001
漢威巨蛋	290,101	-	(30,036)	260,065
其 他	21,880	1,729	(11,888)	11,721
	<u>\$ 1,104,884</u>	<u>\$ 1,729</u>	<u>(\$ 80,826)</u>	<u>\$ 1,025,787</u>

108 年度

關係人名稱	108 年 1 月 1 日 追 溯 適用後金額	本年度新增	本年度償還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漢神資管	\$ 812,912	\$ 23,744	(\$ 43,753)	\$ 792,903
漢威巨蛋	319,533	-	(29,432)	290,101
其 他	32,710	-	(10,830)	21,880
	<u>\$ 1,165,155</u>	<u>\$ 23,744</u>	<u>(\$ 84,015)</u>	<u>\$ 1,104,884</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度	108 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16,448	\$ 17,146
	漢威巨蛋	5,551	6,155
	其 他	333	508
		<u>\$ 22,332</u>	<u>\$ 23,809</u>
租金費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購物中心	\$ 18,072	\$ 23,056
	其 他	(4,116)	8,415
	減：屬停業單位之租金 費用	-	(1,850)
		<u>\$ 13,956</u>	<u>\$ 29,621</u>

上述租賃負債及租金費用主係本集團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停車場，租期將陸續於 110 至 123 年屆滿。上述營業場所租金主係考量當地市場行情後經雙方協議議定並按月支付，停車場租金係由雙方以合約議定並按月支付。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度	108 年度
維護費及管理費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5,579	\$ 25,579
	漢神購物中心	4,342	4,264
	其 他	200	1,038
	減：屬停業單位之維護費及管理費	-	(1,002)
		<u>\$ 30,121</u>	<u>\$ 29,879</u>
勞 務 費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	<u>\$ 1,800</u>	<u>\$ 1,800</u>
廣 告 費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	\$ 8,662	\$ 6,753
	鑫禧國際	5,765	-
	其 他	-	86
		<u>\$ 14,427</u>	<u>\$ 6,839</u>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1,742</u>	<u>\$ 1,194</u>
其他利益	實質關係人		
技術指導金	上海漢聖	\$ 2,945	\$ 5,008
	CP Hilai	1,164	2,678
商標授權收入	上海漢聖	1,237	4,805
	CP Hilai	1,043	1,997
		<u>\$ 6,389</u>	<u>\$ 14,488</u>
		109 年	108 年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	<u>\$ 15,371</u>	<u>\$ 15,371</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2,950	\$ 25,242
股份基礎給付	-	25
	<u>\$ 32,950</u>	<u>\$ 25,26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集團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餐券發行之保證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u>\$177,063</u>	<u>\$188,990</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十四及附註二八已揭露外，本集團尚有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本集團自 104 年 6 月起應依部分品牌餐廳銷售額之一定比率支付品牌授權金予非關係人，該合約將於 114 年 6 月到期，109 年 1 月起爆發新冠肺炎疫情，該品牌餐廳銷售額受到嚴重衝擊，本集團與該非關係人已協議免除 109 年 2 月至 4 月品牌授權金之收取。109 及 108 年度品牌授權金支出分別為 4,543 千元及 6,741 千元。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重大影響、控制或聯合控制者）：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三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各營運分公司或子公司，應報導部門為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台中（含台中三民）分公司、桃園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含台南東寧）及台北敦南分公司。

西安漢來美食於 108 年度停業，以下所報導之部門資訊不包含任何該等停業單位損益之金額，停業單位之詳細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一。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三民分公司	桃園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東寧分公司	台北敦南分公司	其他	合計
109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71,150	\$ 734,829	\$ 415,247	\$ 290,286	\$ 405,214	\$ 361,174	\$ 381,367	\$3,459,267
部門利益（損失）	\$ 9,762	\$ 53,662	\$ 17,970	\$ 27,480	\$ 44,390	\$ 29,512	(\$ 21,129)	\$ 161,647
利息收入								3,856
其他收入								151,391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198
財務成本								(27,0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12,00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16,060
所得稅費用								(36,347)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279,713
停業單位淨損								(134)
稅後淨利								\$ 279,579
109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	\$1,166,224	\$ 482,945	\$ 195,202	\$ 123,195	\$ 194,009	\$ 271,150	\$2,094,449	\$4,527,174
108 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65,875	\$ 924,743	\$ 426,194	\$ 280,193	\$ 435,525	\$ 379,593	\$ 363,102	\$3,775,225
部門利益	\$ 59,723	\$ 129,430	\$ 26,355	\$ 31,740	\$ 49,710	\$ 36,365	\$ 9,184	\$ 342,507
利息收入								7,833
其他收入								10,466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527
財務成本								(26,4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3,15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60,733
所得稅費用								(72,659)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288,074
停業單位淨損								(21,617)
稅後淨利								\$ 266,457
108 年 12 月 31 日								
部門資產	\$1,151,740	\$ 514,276	\$ 237,244	\$ 106,396	\$ 188,262	\$ 235,632	\$1,681,359	\$4,114,909

以上應報導部門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並無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主要營業收入係餐飲收入，請參考附註十九營業收入之揭露。

(三)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及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之資訊列示如下：

地 區 別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u>\$ 3,459,267</u>	<u>\$ 3,775,225</u>	<u>\$ 2,171,280</u>	<u>\$ 1,910,98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9 及 108 年度均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收入總額之 10%以上者。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關係	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年度 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度 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 實際動支金額	年底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 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本公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	\$865,661	\$121,000	\$ -	\$ -	\$ -	-	\$865,661	是	否	否	

註 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 2：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中和羊毛工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1,900,000	\$ 54,150	2.07	\$ 54,150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3,225,000	86,301	1.49	86,301	
	漢威巨蛋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3,500,000	56,805	1.40	56,805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9,668	588	0.02	588	
	漢齊科技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450,000	13,770	9.00	13,770	
					<u>\$211,614</u>		<u>\$211,614</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初買		入賣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年底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國揚實業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8,131,378	\$ 303,701	25,000	\$ 734	18,156,378	\$ 532,579	\$ 259,187	\$ 273,392	-	\$ -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股 情 形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 16,200	\$ 12,600	1,620,000	18	\$ 1,094	(\$ 66,686)	(\$ 12,002)	
本 公 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7,500,000	100	14,074	(509)	(509)	註 1 及 2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37,500	100	14,073	(509)	-	註 1、2 及 3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中國香港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7,500,000	100	-	(509)	-	註 1、2、3 及 4

註 1：原始投資金額本年年底及去年年底均為美金 7,500 千元。

註 2：已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沖銷。

註 3：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 4：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	被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損失)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匯出	匯回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餐館經營之業務	\$222,433	註2	\$222,433	\$ -	\$ -	\$222,433	(\$ 236)	100	(\$ 236)	\$ -	\$ -	註3

投資公司名稱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4)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 222,433	\$ 213,600	\$ 1,038,793

註1：外幣金額為美金 7,300 千元，已於 109 年 8 月將剩餘資金約美金 196 千元匯回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完成清算。

註2：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

註4：外幣金額為美金 7,500 千元，金額按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NTD28.48 換算。

註5：茲將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投資限額計算如下：\$1,731,321×60%=\$1,038,793。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illegible]

- 69 -

公開說明書

附件四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第2季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266號21樓之1

電話：(07)21357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2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38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38~42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2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2~43	三二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	-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43~44	三三
4. 主要股東資訊	44	三三
(十五) 部門資訊	44~45	三四

會計師核閱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會計師 江 佳 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8 月 4 日

漢來美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9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9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498,724	11	\$ 682,441	15	\$ 345,460	8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十)	783,090	18	-	-	529,656	1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七)	91	-	18,584	-	11,586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七及二九)	28,254	1	128,656	3	117,225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九)	11,172	-	24,762	-	15,59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53	-	-	-	3,717	-
1310	存貨 (附註八)	131,518	3	116,566	3	99,40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九及三十)	472,594	11	1,050,863	23	771,547	1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五及二九)	102,178	2	32,984	1	68,660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027,874</u>	<u>46</u>	<u>2,054,856</u>	<u>45</u>	<u>1,962,852</u>	<u>4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	215,666	5	211,614	5	135,967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二)	858	-	1,094	-	11,11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三及二六)	715,736	16	788,930	18	685,406	16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四)	1,276,639	29	1,354,768	30	1,367,525	32
1801	電腦軟體淨額 (附註二九)	17,044	-	13,697	-	13,96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7,971	2	57,520	1	59,128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9,396	1	13,885	-	27,607	1
1960	預付投資款	-	-	-	-	106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九及二九)	30,840	1	30,810	1	30,00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344,150</u>	<u>54</u>	<u>2,472,318</u>	<u>55</u>	<u>2,330,823</u>	<u>54</u>
1XXX	資產總計	<u>\$ 4,372,024</u>	<u>100</u>	<u>\$ 4,527,174</u>	<u>100</u>	<u>\$ 4,293,67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五)	\$ 100,000	2	\$ -	-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五)	49,915	1	-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二十)	610,123	14	625,888	14	577,852	13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九)	108,861	3	250,052	6	185,419	4
2216	應付股利 (附註十九)	260,566	6	-	-	260,565	6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及二九)	205,290	5	330,585	7	244,368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33,720	1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四及二九)	186,593	4	183,363	4	157,817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897	-	8,192	-	4,43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530,245</u>	<u>35</u>	<u>1,431,800</u>	<u>32</u>	<u>1,430,459</u>	<u>33</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十七)	57,380	1	57,380	1	45,56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509	-	60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四及二九)	1,190,043	27	1,270,119	28	1,300,141	3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5,595	1	35,945	1	36,89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83,118</u>	<u>29</u>	<u>1,364,053</u>	<u>30</u>	<u>1,383,300</u>	<u>33</u>
2XXX	負債總計	<u>2,813,363</u>	<u>64</u>	<u>2,795,853</u>	<u>62</u>	<u>2,813,759</u>	<u>6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九及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377,237	9	377,237	8	377,237	9
3200	資本公積	722,815	17	722,815	16	722,815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3,248	4	163,248	3	163,248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85,140	6	488,842	11	61,227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48,388	10	652,090	14	224,475	5
3400	其他權益	76,031	2	44,989	1	221,199	5
3500	庫藏股票	(65,810)	(2)	(65,810)	(1)	(65,810)	(2)
3XXX	權益總計	<u>1,558,661</u>	<u>36</u>	<u>1,731,321</u>	<u>38</u>	<u>1,479,916</u>	<u>34</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372,024</u>	<u>100</u>	<u>\$ 4,527,174</u>	<u>100</u>	<u>\$ 4,293,67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以及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

餘（虧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九)	\$ 512,600	100	\$ 606,784	100	\$1,539,579	100	\$1,446,02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四、二一及二九)	<u>358,587</u>	<u>70</u>	<u>378,728</u>	<u>62</u>	<u>923,517</u>	<u>60</u>	<u>863,738</u>	<u>60</u>
5900	營業毛利	<u>154,013</u>	<u>30</u>	<u>228,056</u>	<u>38</u>	<u>616,062</u>	<u>40</u>	<u>582,283</u>	<u>40</u>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二一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244,157	47	222,519	37	553,111	36	487,400	34
6200	管理費用	49,677	10	54,451	9	106,779	7	109,564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487</u>	<u>1</u>	<u>4,299</u>	<u>-</u>	<u>9,230</u>	<u>1</u>	<u>8,64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98,321</u>	<u>58</u>	<u>281,269</u>	<u>46</u>	<u>669,120</u>	<u>44</u>	<u>605,607</u>	<u>42</u>
6900	營業淨損	(<u>144,308</u>)	(<u>28</u>)	(<u>53,213</u>)	(<u>8</u>)	(<u>53,058</u>)	(<u>4</u>)	(<u>23,324</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	991	-	1,491	-	2,560	-	3,21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五)	67,660	13	77,362	13	67,660	4	77,362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二一及二九)	(4,467)	(1)	9,512	1	6,225	1	15,758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及二九)	(6,949)	(1)	(6,132)	(1)	(14,153)	(1)	(12,43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十二)	(<u>4</u>)	<u>-</u>	(<u>970</u>)	<u>-</u>	<u>63</u>	<u>-</u>	(<u>2,049</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7,231</u>	<u>11</u>	<u>81,263</u>	<u>13</u>	<u>62,355</u>	<u>4</u>	<u>81,845</u>	<u>6</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87,077)	(17)	28,050	5	9,297	-	58,521	4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及二二)	(<u>29,615</u>)	(<u>6</u>)	(<u>9,543</u>)	(<u>2</u>)	(<u>9,479</u>)	(<u>1</u>)	(<u>2,737</u>)	<u>-</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57,462)	(11)	37,593	7	18,776	1	61,258	4
8100	停業單位淨損(附註十一)	<u>-</u>	<u>-</u>	(<u>1</u>)	<u>-</u>	<u>-</u>	<u>-</u>	(<u>45</u>)	<u>-</u>
8200	本期淨利(損)	(<u>57,462</u>)	(<u>11</u>)	<u>37,592</u>	<u>7</u>	<u>18,776</u>	<u>1</u>	<u>61,213</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u>28,634</u>	<u>5</u>	<u>111,384</u>	<u>18</u>	<u>71,462</u>	<u>5</u>	<u>126,615</u>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543)	-	(\$ 57)	-	(\$ 2,841)	-	(\$ 63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二)	509	-	59	-	509	-	53	-
		(2,034)	-	2	-	(2,332)	-	(57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600	5	111,386	18	69,130	5	126,037	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862)	(6)	\$ 148,978	25	\$ 87,906	6	\$ 187,250	13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57,462)	(11)	\$ 37,592	7	\$ 18,776	1	\$ 61,213	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0,862)	(6)	\$ 148,978	25	\$ 87,906	6	\$ 187,250	13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9750	基 本	(\$ 1.54)		\$ 1.01		\$ 0.50		\$ 1.65	
9850	稀 釋	(\$ 1.54)		\$ 1.01		\$ 0.50		\$ 1.64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54)		\$ 1.01		\$ 0.50		\$ 1.65	
9810	稀 釋	(\$ 1.54)		\$ 1.01		\$ 0.50		\$ 1.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 於 本 公 司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代 碼		股 數 (千 股)	金 額	(附 註 十 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7,724	\$ 377,237	\$ 722,815	\$ 163,248	\$ -	\$ 488,842	\$ 652,090	\$ 2,332	\$ 42,657	\$ 44,989	(\$ 65,810)	\$ 1,731,321		
	109 年 度 盈 餘 分 配 (附 註 十 九)														
B5	普 通 股 現 金 股 利	-	-	-	-	-	(260,566)	(260,566)	-	-	-	-	(260,566)		
D1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淨 利	-	-	-	-	-	18,776	18,776	-	-	-	-	18,776		
D3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	(2,332)	71,462	69,130	-	69,130		
D5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18,776	18,776	(2,332)	71,462	69,130	-	87,906		
Q1	處 分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附 註 十 九)	-	-	-	-	-	38,088	38,088	-	(38,088)	(38,088)	-	-		
Z1	110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37,724	\$ 377,237	\$ 722,815	\$ 163,248	\$ -	\$ 285,140	\$ 448,388	\$ -	\$ 76,031	\$ 76,031	(\$ 65,810)	\$ 1,558,661		
A1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7,653	376,527	797,916	142,923	145	203,259	346,327	3,365	91,797	95,162	(65,810)	1,550,122		
	108 年 度 盈 餘 分 配 (附 註 十 九)														
B1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20,325	-	(20,325)	-	-	-	-	-	-		
B5	普 通 股 現 金 股 利	-	-	-	-	-	(183,065)	(183,065)	-	-	-	-	(183,065)		
B17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迴 轉	-	-	-	20,325	(145)	(203,245)	(183,065)	-	-	-	-	(183,065)		
C15	資 本 公 積 配 發 現 金 股 利 (附 註 十 九)	-	-	(77,500)	-	-	-	-	-	-	-	-	(77,500)		
D1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淨 利	-	-	-	-	-	61,213	61,213	-	-	-	-	61,213		
D3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	(578)	126,615	126,037	-	126,037		
D5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61,213	61,213	(578)	126,615	126,037	-	187,250		
N1	員 工 行 使 認 股 權 發 行 新 股 (附 註 十 九)	71	710	2,322	-	-	-	-	-	-	-	-	3,032		
N1	股 份 基 礎 給 付 交 易 (附 註 二 四)	-	-	77	-	-	-	-	-	-	-	-	77		
Z1	109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37,724	\$ 377,237	\$ 722,815	\$ 163,248	\$ -	\$ 61,227	\$ 224,475	\$ 2,787	\$ 218,412	\$ 221,199	(\$ 65,810)	\$ 1,479,9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9,297	\$ 58,521
A00020	停業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5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7,582	138,552
A20200	攤銷費用	1,604	1,332
A20900	財務成本	14,153	12,436
A21200	利息收入	(2,560)	(3,210)
A21300	股利收入	(4,500)	(7,72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7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份額	(63)	2,049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失	15,631	1,336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55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18,493	15,694
A31150	應收帳款	100,402	6,25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590	20,267
A31200	存 貨	(14,952)	24,02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4,850)	(36,392)
A32125	合約負債	(15,765)	(59,567)
A32150	應付帳款	(141,191)	(72,46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5,782)	(90,80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05	(5,541)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	(350)	34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99	5,13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715	3,23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153)	(12,43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4,944)	(23,79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883)	(27,86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870,794)	(\$ 61,189)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155,114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600)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10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446)	(39,86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	10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006)	(224)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u>578,239</u>	<u>36,58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0,891)</u>	<u>(68,29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0,000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9,915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95,316)	(67,759)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u>3,03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4,599</u>	<u>(64,72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542)</u>	<u>(26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u>(183,717)</u>	<u>(161,155)</u>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82,441</u>	<u>506,615</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98,724</u>	<u>\$345,46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2 年 1 月，原名漢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100 年 7 月變更為目前公司名稱。總公司設址於高雄市，另設有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佛陀分公司、台中分公司、台中三民分公司、桃園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台南東寧分公司、台北敦南分公司、台北天母分公司及台北信義分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餐飲業務之經營。

本公司股票自 106 年 9 月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股票代碼為 1268。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8 月 4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提報董事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提報董事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詳附表三及四。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除上列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 109 年度合併財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庫存現金	\$ 10,026	\$ 13,091	\$ 10,023
銀行活期存款	488,698	569,528	335,437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	99,822	-
	<u>\$498,724</u>	<u>\$682,441</u>	<u>\$345,460</u>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91</u>	<u>\$ 18,584</u>	<u>\$ 11,586</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8,254	\$ 128,656	\$ 117,225
減：備抵損失	-	-	-
	<u>\$ 28,254</u>	<u>\$ 128,656</u>	<u>\$ 117,225</u>

本集團對餐飲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

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本集團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集團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集團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集團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集團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超過 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26,156	\$ 434	\$ 1,755	\$28,34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26,156</u>	<u>\$ 434</u>	<u>\$ 1,755</u>	<u>\$28,345</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超過 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146,570	\$ 218	\$ 452	\$147,24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146,570</u>	<u>\$ 218</u>	<u>\$ 452</u>	<u>\$147,240</u>

109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超過 6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127,777	\$ 429	\$ 605	\$128,81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127,777</u>	<u>\$ 429</u>	<u>\$ 605</u>	<u>\$128,811</u>

八、存 貨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原 料	\$ 56,182	\$ 56,095	\$ 47,790
商品存貨	<u>75,336</u>	<u>60,471</u>	<u>51,617</u>
	<u>\$131,518</u>	<u>\$116,566</u>	<u>\$ 99,407</u>

110 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358,587 千元、378,728 千元、923,517 千元及 863,738 千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291,000	\$ 873,800	\$ 617,800
質押活期存款（附註三十）	81,594	137,063	133,747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十）	<u>100,000</u>	<u>40,000</u>	<u>20,000</u>
	<u>\$472,594</u>	<u>\$ 1,050,863</u>	<u>\$771,547</u>
非 流 動			
存出保證金	<u>\$ 30,840</u>	<u>\$ 30,810</u>	<u>\$ 30,002</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流 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國揚建設	\$ -	\$ -	\$ 431,526
上市公司普通股	<u>783,090</u>	<u>-</u>	<u>98,130</u>
	<u>\$783,090</u>	<u>\$ -</u>	<u>\$529,656</u>
非 流 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	\$ 47,215	\$ 54,150	\$ -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u>168,451</u>	<u>157,464</u>	<u>135,967</u>
	<u>\$215,666</u>	<u>\$211,614</u>	<u>\$135,967</u>

本集團於 105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處分上市公司國揚建設普通股，處分價格為以不使本集團蒙受處分損失之原則下進行處分，處分期間自決議日起至上櫃掛牌後三年內處分持股完畢。本集團業已於 109 年第 3 季按公允價值 532,579 千元出售全部國揚建設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73,392 千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本集團係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停業單位

本集團子公司西安漢來美食管理階層將餐飲業務於 108 年 3 月底予以停業，本集團董事會並於 109 年 4 月決議對西安漢來美食及 HI-LAI INVESTMENT (HK) LIMITED (HI-LAI FOODS HK) 進行清算程序。西安漢來美食已完成當地清算流程，並於 109 年 8 月將剩餘資金約美金 196 千元匯回 HI-LAI FOODS HK。HI-LAI FOODS HK 於 109 年 12 月將剩餘資金約美金 494 千元匯回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止，HI-LAI FOODS HK 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停業單位當期損失如下：

	109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當期損失	<u>(\$ 1)</u>	<u>(\$ 45)</u>

停業單位損失明細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09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管理費用	<u>(\$ 4)</u>	<u>(\$ 58)</u>
營業淨損	<u>(4)</u>	<u>(5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5</u>	<u>4</u>
稅前淨損	<u>1</u>	<u>(54)</u>
所得稅費用 (利益)	<u>2</u>	<u>(9)</u>
當期損失	<u>(\$ 1)</u>	<u>(\$ 4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停業單位損失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u>1</u>)	(\$ <u>45</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35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60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197</u>)
淨現金流入		<u>\$ 4,622</u>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漢新公司)	<u>\$ 858</u>	<u>\$ 1,094</u>	<u>\$11,119</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本集團於 107 年投資現金 12,600 千元，取得漢新公司之普通股 1,260 千股，持股比率為 18%。本集團又於 109 年 2 月投資現金 3,600 千元，取得普通股 360 千股，持股比率維持不變。

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之持股比例均為 18%。

漢新公司於 110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解散，截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清算完結。

個別不重大之關係企業彙總資訊：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本集團享有之本期淨損	(\$ 4)	(\$ 970)	\$ 63	(\$ 2,049)
其他綜合損益	<u>-</u>	<u>241</u>	(<u>298</u>)	(<u>365</u>)
綜合損益總額	<u>(\$ 4)</u>	<u>(\$ 729)</u>	<u>(\$ 235)</u>	<u>(\$ 2,414)</u>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584,232	\$ 949,439	\$ 15,929	\$ 1,549,600
增添	8,345	15,036	41	23,422
處分	(4,734)	(20,751)	(60)	(25,545)
轉列折舊費用	(3,114)	-	-	(3,114)
110年6月30日餘額	<u>\$ 584,729</u>	<u>\$ 943,724</u>	<u>\$ 15,910</u>	<u>\$ 1,544,363</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304,354	\$ 443,580	\$ 12,736	\$ 760,670
折舊費用	23,163	53,682	1,024	77,869
處分	(2,020)	(7,832)	(60)	(9,912)
110年6月30日餘額	<u>\$ 325,497</u>	<u>\$ 489,430</u>	<u>\$ 13,700</u>	<u>\$ 828,627</u>
109年12月31日及110年1月1日淨額	<u>\$ 279,878</u>	<u>\$ 505,859</u>	<u>\$ 3,193</u>	<u>\$ 788,930</u>
110年6月30日淨額	<u>\$ 259,232</u>	<u>\$ 454,294</u>	<u>\$ 2,210</u>	<u>\$ 715,736</u>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555,476	\$ 822,618	\$ 16,016	\$ 1,394,110
增添	3,427	5,384	-	8,811
處分	(10,073)	(13,125)	(160)	(23,358)
轉列折舊費用	(3,003)	-	-	(3,003)
109年6月30日餘額	<u>\$ 545,827</u>	<u>\$ 814,877</u>	<u>\$ 15,856</u>	<u>\$ 1,376,560</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269,677	\$ 367,233	\$ 10,334	\$ 647,244
折舊費用	21,344	43,123	1,365	65,832
處分	(8,761)	(13,001)	(160)	(21,922)
109年6月30日餘額	<u>\$ 282,260</u>	<u>\$ 397,355</u>	<u>\$ 11,539</u>	<u>\$ 691,154</u>
109年6月30日淨額	<u>\$ 263,567</u>	<u>\$ 417,522</u>	<u>\$ 4,317</u>	<u>\$ 685,406</u>

本集團營業場所係向第三人或關係人承租（附註十四及二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營業器具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5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1,276,639</u>	<u>\$ 1,354,768</u>	<u>\$ 1,367,525</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u>\$ 18,47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295,867</u>
建築物	<u>\$ 48,299</u>	<u>\$ 34,696</u>	<u>\$ 96,599</u>
			<u>\$ 69,717</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於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86,593</u>	<u>\$ 183,363</u>	<u>\$ 157,817</u>
非流動	<u>\$ 1,190,043</u>	<u>\$ 1,270,119</u>	<u>\$ 1,300,14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建築物	1.59~2.13	1.60~2.13	1.68~2.1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集團承租若干建築物作為營業場所、辦公室及中央廚房之用，租賃期間為 2~2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集團對所

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110 及 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本集團與部分出租人進行租約協商，於 110 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租金減讓之影響數均分別為 2,599 千元及 2,377 千元（帳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之減項）。

本集團經營餐廳業務並承租不動產作為營業場地，該等租賃條款係由管理階層協商且包含各式租賃給付條款。除訂有固定給付外，部分營業場地租賃亦約定另以餐廳之營業額計算變動給付。該變動給付條款主係使租金給付與餐廳之現金流量連結。固定及變動租金給付彙總如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租賃合約之型態	數	量	固 定 給 付	變 動 給 付	給 付 總 額	影 響	銷售金額增
							加 1%對當 期餐廳租金 總額之估計
僅有固定租金	4	\$	67,033	(\$ 1,988)	\$ 65,045	\$ -	
不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6		-	25,394	25,394	254	
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0		43,692	4,433	48,125	481	
	<u>30</u>		<u>\$ 110,725</u>	<u>\$ 27,839</u>	<u>\$ 138,564</u>	<u>\$ 735</u>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租賃合約之型態	數	量	固 定 給 付	變 動 給 付	給 付 總 額	影 響	銷售金額增
							加 1%對當 期餐廳租金 總額之估計
僅有固定租金	4	\$	48,289	\$ -	\$ 48,289	\$ -	
不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3		-	33,515	33,515	335	
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0		31,338	5,383	36,721	367	
	<u>27</u>		<u>\$ 79,627</u>	<u>\$ 38,898</u>	<u>\$ 118,525</u>	<u>\$ 702</u>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短期租賃費用	<u>\$ 1,941</u>	<u>\$ 2,101</u>	<u>\$ 4,313</u>	<u>\$ 4,519</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60</u>	<u>\$ 133</u>	<u>\$ 310</u>	<u>\$ 266</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6,283</u>	<u>\$ 16,321</u>	<u>\$ 33,875</u>	<u>\$ 41,71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144,136)</u>	<u>(\$126,560)</u>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僅 110 年 6 月 30 日

	110 年 6 月 30 日
銀行無擔保借款	<u>\$100,000</u>
年利率（%）	1.36~1.60

(二) 應付短期票券－僅 110 年 6 月 30 日

	110 年 6 月 30 日
應付商業本票	
合庫票券公司	\$ 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85</u>
	<u>\$ 49,915</u>
年利率（%）	1.59

十六、其他應付款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7,710	\$183,092	\$117,157
應付保險費	17,715	17,419	15,611
應付退休金	10,490	6,966	6,260
應付設備款	3,322	22,835	844
應付營業稅	2,631	17,725	11,059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38	11,454	2,120
其 他	<u>53,084</u>	<u>71,094</u>	<u>91,317</u>
	<u>\$ 205,290</u>	<u>\$ 330,585</u>	<u>\$ 244,368</u>

十七、負債準備－非流動

係本集團承租營業場所，約定於租約到期返還租賃資產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而進行相關工程所估計之除役負債準備，變動如下：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及期末餘額	<u>\$57,380</u>	<u>\$45,563</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集團之退休金計畫包含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110及109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10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161千元、184千元、323千元及369千元。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10年 6月30日	109年 12月31日	109年 6月30日
額定股數(千股)	<u>60,000</u>	<u>60,000</u>	<u>60,000</u>
保留股數(千股)			
員工認股權	<u>800</u>	<u>800</u>	<u>800</u>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u>\$600,000</u>
保留股本			
員工認股權	<u>\$ 8,000</u>	<u>\$ 8,000</u>	<u>\$ 8,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37,724</u>	<u>37,724</u>	<u>37,724</u>
已發行股本	<u>\$377,237</u>	<u>\$377,237</u>	<u>\$377,237</u>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員工於 109 年 1 月至 3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71 千股業已辦理變更登記。上述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2,322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1,012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二) 資本公積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 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712,209	\$712,209	\$712,209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認股權執行	<u>10,606</u>	<u>10,606</u>	<u>10,606</u>
	<u>\$722,815</u>	<u>\$722,815</u>	<u>\$722,815</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10%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時，得不予分配；分派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109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8,883	\$ 20,32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45)
現金股利	<u>260,566</u>	<u>183,065</u>
	<u>\$309,449</u>	<u>\$203,245</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7.000	\$ 4.918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110年4月15日及109年4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分配，另本公司109年5月28日股東常會亦決議108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及以資本公積77,500千元配發現金（每股為2.082元）。因應金管會公告之「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停止召開原訂股東會，109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尚待110年8月25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2,332	\$ 3,36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	(2,841)	(631)
相關所得稅	<u>509</u>	<u>53</u>
期末餘額	<u>\$ -</u>	<u>\$ 2,787</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110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42,657	\$ 91,797
當期產生未實現損益	71,462	126,615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38,088)	-
期末餘額	<u>\$ 76,031</u>	<u>\$ 218,412</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 員工 (千股)
110年1月1日及110年6月30日股數				<u>500</u>
109年6月30日股數				<u>500</u>

本集團 110 年 6 月 30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6 月 30 日持有預計轉讓予員工之庫藏股票 500 千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營業收入

	110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客戶合約收入				
餐飲收入	\$ 474,372	\$ 584,950	\$ 1,444,524	\$ 1,386,558
商品銷貨收入	33,606	19,532	84,468	52,684
其他	4,622	2,302	10,587	6,779
	<u>\$ 512,600</u>	<u>\$ 606,784</u>	<u>\$ 1,539,579</u>	<u>\$ 1,446,021</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請參閱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產 品 別	應 報 導 部 門						計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三民分公司	台中及東寧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分公司	台北分公司及其他	
餐飲收入	\$ 346,795	\$ 302,273	\$ 157,802	\$ 179,377	\$ 145,086	\$ 313,191	\$ 1,444,524
商品銷貨收入	67,348	6,021	3,341	3,509	1,698	2,551	84,468
其他	3,883	4,916	94	10	9	1,675	10,587
	<u>\$ 418,026</u>	<u>\$ 313,210</u>	<u>\$ 161,237</u>	<u>\$ 182,896</u>	<u>\$ 146,793</u>	<u>\$ 317,417</u>	<u>\$ 1,539,579</u>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產 品 別	應 報 導 部 門						計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三民分公司	台中及東寧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分公司	台北分公司及其他	
餐飲收入	\$ 305,694	\$ 296,296	\$ 185,301	\$ 179,392	\$ 161,901	\$ 257,974	\$ 1,386,558
商品銷貨收入	38,519	5,610	3,314	2,396	1,496	1,349	52,684
其他	3,345	2,885	63	6	21	459	6,779
	<u>\$ 347,558</u>	<u>\$ 304,791</u>	<u>\$ 188,678</u>	<u>\$ 181,794</u>	<u>\$ 163,418</u>	<u>\$ 259,782</u>	<u>\$ 1,446,021</u>

(三) 合約餘額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預收餐券款	\$563,432	\$557,031	\$521,798	\$547,136
預收訂金	43,979	65,407	48,058	83,700
其他	2,712	3,450	7,996	6,583
	<u>\$610,123</u>	<u>\$625,888</u>	<u>\$577,852</u>	<u>\$637,419</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銀行存款	\$ 987	\$ 1,491	\$ 2,515	\$ 3,2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u>4</u>	<u>-</u>	<u>45</u>	<u>-</u>
	<u>\$ 991</u>	<u>\$ 1,491</u>	<u>\$ 2,560</u>	<u>\$ 3,210</u>

(二) 其他收入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補貼款收入（附註二五）	\$ 63,160	\$ 69,642	\$ 63,160	\$ 69,642
股利收入	<u>4,500</u>	<u>7,720</u>	<u>4,500</u>	<u>7,720</u>
	<u>\$ 67,660</u>	<u>\$ 77,362</u>	<u>\$ 67,660</u>	<u>\$ 77,36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預收餐券轉收入	\$ 5,301	\$ 6,793	\$ 6,982	\$ 10,338
技術指導金（附註二九）	823	916	2,186	2,170
商標授權收入（附註二九）	728	850	2,209	1,668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329)	(166)	(299)	(118)
處分資產損失	(15,584)	(717)	(15,686)	(1,336)
其 他	<u>4,594</u>	<u>1,836</u>	<u>10,833</u>	<u>3,036</u>
	<u>(\$ 4,467)</u>	<u>\$ 9,512</u>	<u>\$ 6,225</u>	<u>\$ 15,758</u>

(四) 財務成本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租賃負債之利息	\$ 6,924	\$ 6,132	\$ 14,073	\$ 12,436
銀行借款利息	<u>25</u>	<u>-</u>	<u>80</u>	<u>-</u>
	<u>\$ 6,949</u>	<u>\$ 6,132</u>	<u>\$ 14,153</u>	<u>\$ 12,436</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0,252	\$ 34,009	\$ 80,983	\$ 68,835
使用權資產	48,299	34,696	96,599	69,717
電腦軟體	816	667	1,604	1,332
	<u>\$ 89,367</u>	<u>\$ 69,372</u>	<u>\$179,186</u>	<u>\$139,88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133	\$ 20,619	\$ 52,205	\$ 41,284
營業費用	<u>62,418</u>	<u>48,086</u>	<u>125,377</u>	<u>97,268</u>
	<u>\$ 88,551</u>	<u>\$ 68,705</u>	<u>\$177,582</u>	<u>\$138,55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16</u>	<u>\$ 667</u>	<u>\$ 1,604</u>	<u>\$ 1,332</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0,313	\$ 8,968	\$ 21,137	\$ 18,885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u>161</u>	<u>184</u>	<u>323</u>	<u>369</u>
	10,474	9,152	21,460	19,254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四）	-	-	-	77
薪資及獎金	222,976	206,025	481,714	442,296
董事酬金	(1,118)	938	1,326	2,196
員工保險	27,622	21,176	53,206	45,351
其他員工福利	<u>1,234</u>	<u>1,653</u>	<u>3,472</u>	<u>4,16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61,188</u>	<u>\$238,944</u>	<u>\$561,178</u>	<u>\$513,34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21,876	\$102,706	\$255,576	\$225,523
營業費用	<u>139,312</u>	<u>136,238</u>	<u>305,602</u>	<u>287,819</u>
	<u>\$261,188</u>	<u>\$238,944</u>	<u>\$561,178</u>	<u>\$513,342</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5%~5%之區間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

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	1.75	1.75	1.75	1.75
董事酬勞 (%)	1.75	1.75	1.75	1.75
金 額				
員工酬勞	(\$1,579)	\$ 508	\$ 169	\$1,060
董事酬勞	(1,579)	508	169	1,06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及 109 年 3 月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員工酬勞	\$ 5,727	\$ 5,366
董事酬勞	5,727	5,366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0,660)	(\$ 7,277)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971	(63)	971	(63)
	(19,689)	(7,340)	971	(63)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9,926)	(2,203)	(10,450)	(2,67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29,615)	(\$ 9,543)	(\$ 9,479)	(\$ 2,73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遞延所得稅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509</u>	<u>\$ 59</u>	<u>\$509</u>	<u>\$ 53</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每股盈餘（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損）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57,462)	\$37,592	\$18,776	\$61,213
減：用以計算停業單位基本及稀釋				
每股盈餘之停業單位淨損	-	(1)	-	(45)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及稀釋				
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	<u>(\$57,462)</u>	<u>\$37,593</u>	<u>\$18,776</u>	<u>\$61,258</u>

股 數

單位：千股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37,224	37,224	37,224	37,20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	18	2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37,224</u>	<u>37,228</u>	<u>37,242</u>	<u>37,229</u>

本集團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須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為吸引並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昇員工向心力，於103年12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103年度第1次員工認股權辦法計800單位，並分別於104年4月1日及8月1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700單位及1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000股。給與對象包含本集團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5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2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原始行使價格為每股60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之情形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公式予以調整，上述員工認股權已於109年3月全數執行完畢（包含行使及沒收）。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75	\$ 42.7
本期行使	(71)	42.7
本期沒收	(4)	42.7
期末流通在外及可行使	<u> </u>	-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約為126元。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及同額資本公積為77千元。

二五、政府補助

本集團於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依「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取得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款分別為 63,160 千元及 69,642 千元，列入其他收入項下。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6 月 30 日止，尚分別有 63,160 千元及 35,575 千元未撥款，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二六、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於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23,422	\$ 8,811
預付設備款增加	5,511	18,950
應付設備款減少	<u>19,513</u>	<u>12,100</u>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48,446</u>	<u>\$ 39,861</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集團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110 年 6 月 30 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830,305	\$ -	\$ -	\$ 830,305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68,451	168,451
	<u>\$ 830,305</u>	<u>\$ -</u>	<u>\$ 168,451</u>	<u>\$ 998,756</u>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54,150	\$ -	\$ -	\$ 54,150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57,464	157,464
	<u>\$ 54,150</u>	<u>\$ -</u>	<u>\$ 157,464</u>	<u>\$ 211,614</u>
<u>109 年 6 月 30 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529,656	\$ -	\$ -	\$ 529,656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35,967	135,967
	<u>\$ 529,656</u>	<u>\$ -</u>	<u>\$ 135,967</u>	<u>\$ 665,623</u>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157,4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987
期末餘額	<u>\$168,451</u>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133,86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106
期末餘額	<u>\$135,967</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按期末該 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 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 6月30日	109年 12月31日	109年 6月30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權益工具投資	\$ 998,756	\$ 211,614	\$ 665,62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1）	1,041,675	1,936,116	1,291,414
金 融 負 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 債（註2）	464,166	580,737	429,88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管理本集團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活動使本集團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及權益工具之價格變動等市場風險。

(1) 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426,551	\$ 1,453,482	\$ 1,457,95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21,292	1,580,391	1,006,984
金融負債	100,000	-	-

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00 個基點（1%），若資產負債表日利率增加（減少）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損）將分

別增加（減少）約 4,106 千元及 5,035 千元，主係本集團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借款之暴險。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若資產負債表日權益工具價格變動增加（減少）1%，本集團 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9,988 千元及 6,656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集團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營運現金以支應本集團營運及資本支出之現金流量需求。本集團之營運將持續產生現金流入，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有足夠之融資額度，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可被要求立即清償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交易對手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日金額彙總列示：

110 年 6 月 30 日

	要求即付 或 短 於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255,673	\$319,044	\$ -
租賃負債	52,246	159,829	586,961
浮動利率工具	50,357	50,026	-
固定利率工具	50,000	-	-
	<u>\$408,276</u>	<u>\$528,899</u>	<u>\$586,961</u>
			<u>\$727,821</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租賃負債	<u>\$212,075</u>	<u>\$586,961</u>	<u>\$511,521</u>	<u>\$216,300</u>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 或 短 於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572,039	\$ 8,598	\$ -
租賃負債	50,099	160,284	613,473
	<u>\$622,138</u>	<u>\$168,882</u>	<u>\$613,473</u>
			<u>\$793,59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租賃負債	<u>\$210,383</u>	<u>\$613,473</u>	<u>\$546,398</u>	<u>\$247,200</u>

109 年 6 月 30 日

	要求即付 或 短 於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635,054	\$ 55,298	\$ -
租賃負債	45,412	140,017	589,825
	<u>\$680,466</u>	<u>\$195,315</u>	<u>\$589,825</u>
			<u>\$859,376</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租賃負債	<u>\$185,429</u>	<u>\$589,825</u>	<u>\$581,276</u>	<u>\$278,100</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已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
漢來國際飯店公司（漢來飯店）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公司（漢威巨蛋）	實質關係人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漢神資管）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購物中心公司（漢神購物中心）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餐飲管理公司（上海漢聖）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公司（漢齊科技）	實質關係人
CP Hilai Harbour Co., Ltd（CP Hilai）	110年1月前為實質關係人
天鷹保全公司	實質關係人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威力國際開發公司	實質關係人
神揚建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鑫囍國際公司	實質關係人
理揚農技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和羊毛工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佑神電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漢神投資公司	實質關係人
駿傑營造工程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 4月1日至 6月30日	109年 4月1日至 6月30日	110年 1月1日至 6月30日	109年 1月1日至 6月30日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2,733</u>	<u>\$ 3,055</u>	<u>\$11,554</u>	<u>\$ 9,116</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10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u>\$15,500</u>	<u>\$ 11</u>	<u>\$15,500</u>	<u>\$ 11</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3,682</u>	<u>\$ 3,627</u>	<u>\$ 2,998</u>
其他應收款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9,527	\$ 21,725	\$ 9,604
	上海漢聖	1,553	1,329	2,793
	其 他	<u>92</u>	<u>1,708</u>	<u>3,197</u>
		<u>\$11,172</u>	<u>\$24,762</u>	<u>\$15,594</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主係未收取保證之應收餐飲收入。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u>\$15,500</u>	<u>\$ -</u>	<u>\$ 11</u>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u>\$12,008</u>	<u>\$23,245</u>	<u>\$16,278</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付款項主係未提供擔保之進貨、租金費用、水電瓦斯費及管理費等支出。

(六)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其他流動資產	實質關係人	<u>\$1,675</u>	<u>\$4,631</u>	<u>\$1,203</u>
預付設備款	實質關係人	<u>\$ -</u>	<u>\$ -</u>	<u>\$ 600</u>

(七)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租賃負債—流動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48,113	\$ 47,618	\$ 45,838
	漢威巨蛋	32,718	31,502	30,342
	其 他	5,696	11,721	11,996
		<u>\$ 86,527</u>	<u>\$ 90,841</u>	<u>\$ 88,176</u>
租賃負債—非流動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682,201	\$ 706,383	\$ 724,510
	漢威巨蛋	212,099	228,563	244,816
	其 他	-	-	5,696
		<u>\$ 894,300</u>	<u>\$ 934,946</u>	<u>\$ 975,022</u>

上述租賃負債變動如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關係人名稱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本 期 新 增	本 期 償 還	110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漢神資管	\$ 754,001	\$ -	(\$ 23,687)	\$ 730,314
漢威巨蛋	260,065	-	(15,248)	244,817
其 他	11,721	-	(6,025)	5,696
	<u>\$ 1,025,787</u>	<u>\$ -</u>	<u>(\$ 44,960)</u>	<u>\$ 980,827</u>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關係人名稱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本 期 新 增	本 期 償 還	109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漢神資管	\$ 792,903	\$ -	(\$ 22,555)	\$ 770,348
漢威巨蛋	290,101	-	(14,943)	275,158
其 他	21,880	1,729	(5,917)	17,692
	<u>\$ 1,104,884</u>	<u>\$ 1,729</u>	<u>(\$ 43,415)</u>	<u>\$ 1,063,198</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3,899	\$ 4,143	\$ 7,859	\$ 8,345
	漢威巨蛋	1,254	1,407	2,546	2,852
	其 他	35	89	84	193
		<u>\$ 5,188</u>	<u>\$ 5,639</u>	<u>\$ 10,489</u>	<u>\$ 11,390</u>
租金費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購物中心	\$ 1,429	\$ 2,447	\$ 7,870	\$ 6,616
	其 他	666	(830)	2,415	308
		<u>\$ 2,095</u>	<u>\$ 1,617</u>	<u>\$ 10,285</u>	<u>\$ 6,924</u>

上述租賃負債及租金費用主係本集團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停車場，租期將陸續於 110 至 123 年屆滿。上述營業場所租金主係考量當地市場行情後經雙方協議議定並按月支付，停車場租金係由雙方以合約議定並按月支付。

(八) 取得之電腦軟體

本集團於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向實質關係人漢齊科技購買軟體系統，取得價款為 1,200 千元。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 年	109 年	110 年	109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維護費及管理費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6,695	\$ 6,395	\$ 13,090	\$ 12,790
	漢神購物中心	1,193	1,080	2,397	2,160
	其 他	<u>36</u>	<u>44</u>	<u>89</u>	<u>97</u>
		<u>\$ 7,924</u>	<u>\$ 7,519</u>	<u>\$ 15,576</u>	<u>\$ 15,047</u>
勞 務 費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	<u>\$ 450</u>	<u>\$ 450</u>	<u>\$ 900</u>	<u>\$ 900</u>
廣 告 費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	\$ 947	\$ 1,725	\$ 2,338	\$ 4,593
	其 他	<u>-</u>	<u>454</u>	<u>-</u>	<u>454</u>
		<u>\$ 947</u>	<u>\$ 2,179</u>	<u>\$ 2,338</u>	<u>\$ 5,047</u>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470</u>	<u>\$ 261</u>	<u>\$ 711</u>	<u>\$ 489</u>
其他利益	實質關係人				
技術指導金	上海漢聖	\$ 823	\$ 629	\$ 1,892	\$ 1,592
	CP Hilai	-	287	53	578
商標授權收入	上海漢聖	728	748	2,020	1,236
	CP Hilai	<u>-</u>	<u>102</u>	<u>23</u>	<u>432</u>
		<u>\$ 1,551</u>	<u>\$ 1,766</u>	<u>\$ 3,988</u>	<u>\$ 3,838</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 年	109 年	109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存出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	<u>\$15,371</u>	<u>\$15,371</u>	<u>\$15,371</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短期員工福利	<u>\$3,754</u>	<u>\$3,854</u>	<u>\$ 9,852</u>	<u>\$7,95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本集團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餐券發行之保證金：

	110 年 6 月 30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6 月 30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u>\$181,594</u>	<u>\$177,063</u>	<u>\$153,747</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十四及二九已揭露外，本集團尚有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本集團自 104 年 6 月起應依部分品牌餐廳銷售額之一定比率支付品牌授權金予非關係人，該合約將於 114 年 6 月到期。110 及 109 年爆發新冠肺炎疫情，該品牌餐廳銷售額受到嚴重衝擊，本集團與該非關係人已協議免除 110 年 5 月及 6 月與 109 年 2 月至 4 月品牌授權金之收取。110 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品牌授權金支出分別為 2,289 千元及 1,565 千元。

三二、其他事項

本集團受到新型冠狀病毒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境內大爆發之影響，部分營業據點暫停營業，致 110 年 5 月至 6 月營業收入大幅下降，導致本集團獲利深受影響，故本集團採取下列行動因應：

(一) 調整營運策略及減少開支

受到限制餐飲行業內用之影響，對餐廳服務業造成衝擊，除積極減少固定開支與全台營業據點之商場業主洽談租金等費用折減外，本集團亦快速調整營運模式，除加強提供外送外帶服務外，亦透過本集團符合 HACCP 衛生標準之中央廚房生產

冷凍宅美食，並尋找配合的優良代工廠商，將部份常溫及冷凍食品委託代工，除於官網線上購物販售外，再透過電商與量販通路拓展市場，以提升營收，彌補疫情期間的損失。

(二) 籌資策略

維持可貸款額度應付不時之需。

(三) 政府紓困措施

本集團已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款，已於 110 年 7 月取得 63,160 千元資金。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份）：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重大影響、控制或聯合控制者）：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

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五。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各營運分公司或子公司，應報導部門為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台中（含台中三民）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含台南東寧）及台北敦南分公司。

西安漢來美食於 108 年度停業，以下所報導之部門資訊不包含任何該等停業單位之金額，停業單位之詳細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一。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三民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東寧分公司	台北敦南分公司	其他	計
<u>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18,026	\$ 313,210	\$ 161,237	\$ 182,896	\$ 146,793	\$ 317,417	\$ 1,539,579
部門利益（損失）	(\$ 30,006)	(\$ 4,436)	(\$ 12,598)	\$ 11,879	(\$ 4,395)	(\$ 13,502)	(\$ 53,058)
利息收入							2,560
其他收入							67,66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225
財務成本							(14,1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63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297
所得稅利益							(9,479)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18,776
停業單位淨損							-
稅後淨利							\$ 18,776
<u>110年6月30日</u>							
部門資產	\$ 1,067,234	\$ 371,937	\$ 142,126	\$ 128,171	\$ 190,744	\$ 2,471,812	\$ 4,372,024
<u>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47,558	\$ 304,791	\$ 188,678	\$ 181,794	\$ 163,418	\$ 259,782	\$ 1,446,021
部門利益（損失）	(\$ 37,250)	\$ 3,827	\$ 147	\$ 13,931	\$ 7,067	(\$ 11,046)	(\$ 23,324)
利息收入							3,210
其他收入							7,7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5,400
財務成本							(12,4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2,04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8,521
所得稅費用							(2,737)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61,258
停業單位淨損							(45)
稅後淨利							\$ 61,213
<u>109年6月30日</u>							
部門資產	\$ 1,035,305	\$ 445,667	\$ 199,329	\$ 158,173	\$ 194,105	\$ 2,261,096	\$ 4,293,67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中和羊毛工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0	\$ 47,215	2.07	\$ 47,215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25,000	104,716	1.49	104,716	
	漢威巨蛋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00,000	51,240	1.40	51,240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68	498	0.02	498	
	漢齊科技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00	11,997	9.00	11,997	
	元大金融控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0	40,275	0.01	40,275	
	順達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0	78,050	0.47	78,050	
	隆大營建事業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00,000	61,320	1.28	61,320	
	臺灣水泥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00,000	81,600	0.03	81,600	
	亞洲水泥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00,000	81,120	0.05	81,120	
	環球水泥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11,675	0.08	11,675	
	冠德建設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0	58,650	0.30	58,65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和碩聯合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 68,800	0.04	\$ 68,800	
	瑞儀光電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0	72,900	0.13	72,900	
	康和綜合證券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0,000	57,925	0.59	57,925	
	長榮海運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000	88,650	0.01	88,650	
	陽明海運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000	82,125	0.01	82,125	
					<u>\$998,756</u>		<u>\$998,756</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臺灣水泥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1,600,000	\$ 83,586	-	\$ -	\$ -	\$ -	1,600,000	\$ 81,600
	亞洲水泥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600,000	80,776	-	-	-	-	1,600,000	81,120
	富邦金控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554,000	73,880	1,554,000	109,899	73,880	36,019	-	-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股 情 形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損 益	
本 公 司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 16,200	\$ 16,200	1,620,000	18	\$ 858	\$ 348	
本 公 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494,211	100	14,080	2,549	註 1 及 註 2
本 公 司	漢和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從事水產品及食品什貨批發與零售業	50,000	-	5,000,000	100	49,952	(48)	註 2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2,471	100	14,079	2,549	註 1、2 及 3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中國香港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7,500,000	100	-	-	註 1、2、3 及 4

註 1：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期末及去年年底皆為美金 7,500 千元。

註 2：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註 3：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 4：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式	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本期(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該投資公司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收益(損失)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餐館經營之業務	\$ 222,433 (美金 7,300千元)	註2	\$ 222,433 (美金 7,300千元)	\$ -	\$ -	\$ 222,433 (美金 7,300千元)	- 100	\$ -	\$ -	\$ -	

投資公司名稱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 222,433 (美金 7,300千元)	\$ 208,950 (美金 7,500千元)	\$ 935,197

註1：外幣金額為美金 7,300 千元，於 109 年 3 月完成清算後，於 109 年 8 月將剩餘資金約美金 196 千元匯回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註2：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外幣金額為美金 7,500 千元，金額按 110 年 6 月 30 日之匯率 USD1=NTD27.86 換算。

註4：茲將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投資限額計算如下： $\$1,558,661 \times 60\% = \$935,197$ 。

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

公開說明書
附件五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 266 號 21 樓之 1

電話：(07)21357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3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54~57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8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二九
(十二) 其 他	58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	三一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三一
3.大陸投資資訊	59~60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6~79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來美食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三所述，漢來美食公司自民國 108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

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漢來美食公司係從事餐飲服務及商品銷售等業務，其主要營業收入係透過各地營業據點直接對消費者產生。由於營業據點眾多，且因行業特性交易量大，每日營業收入係由 POS 系統收集及彙總，再拋轉至會計系統及列記為營業收入，是以本會計師將上述流程之完整性與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及十八。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測試 POS 系統之一般電腦環境控制是否有效。
- 二、瞭解及評估各營業據點 POS 系統與總公司 POS 系統之使用暨總公司 POS 系統與會計系統資料拋轉機制，並測試交易資料已正確拋轉。
- 三、抽查核對營業據點 POS 系統之當日彙總報表與相關之收款憑證報表，確認實際營業收入之交易資料已完整及正確彙總。

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漢來美食公司經營餐廳業務並大量承租不動產作為營業場所。本年度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公報，致個體財務報告之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認列及表達產生重大影響，是以本會計師將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租賃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及十三。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評估漢來美食公司對各營業場所之租賃合約是否依照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辨認及評估是否應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公報之規定。
- 二、瞭解及評估租賃合約彙總表之完整性，確認重要合約內容皆已正確記錄。

三、抽查租賃合約、使用權資產財產目錄及租賃負債現值表等，確認及評估相關之租賃期間、租賃給付、折現率之採用及租賃修改等是否依規定衡量，並正確入帳。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來美食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來美食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來美食公司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來美食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來美食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來美食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漢來美食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漢來美食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漢來美食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俊 吉

龔俊吉



會計師 吳 秋 燕

吳秋燕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1 0 日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496,044	12	\$ 370,905	13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303,701	7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七）	27,280	1	21,326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及二六）	123,475	3	140,612	5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32,427	1	29,992	1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八）	123,429	3	123,903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七）	818,490	20	874,983	3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六）	23,184	1	27,51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48,030	48	1,589,237	5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133,861	3	343,679	1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25,261	1	93,206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二及二三）	746,866	18	678,493	2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五及十三）	1,140,395	28	-	-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15,071	-	16,88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及二十）	77,057	2	11,846	-
1915	預付設備款	8,657	-	1,943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十三及二六）	19,646	-	19,01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166,814	52	1,165,074	42
1XXX	資產總計	\$ 4,114,844	100	\$ 2,754,311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 637,419	15	\$ 570,867	21
2170	應付帳款	257,887	6	224,357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及二六）	306,947	7	333,845	1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40,756	1	39,28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五、十三及二六）	134,981	3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979	1	7,57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387,969	33	1,175,930	43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45,563	1	44,398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658	-	44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五、十三及二六）	1,093,889	27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36,543	1	36,27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76,753	29	81,216	3
2XXX	負債總計	2,564,722	62	1,257,146	46
	權益（附註四、十七及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376,527	9	373,707	13
3200	資本公積	797,916	19	958,747	3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2,923	3	133,174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5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03,259	5	97,492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46,327	9	230,666	8
3400	其他權益	95,162	3	145	-
3500	庫藏股票	(65,810)	(2)	(65,810)	(2)
3XXX	權益總計	1,550,122	38	1,497,165	54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114,844	100	\$ 2,754,31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

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八及二六）	\$ 3,775,225	100	\$ 3,459,05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九及二六）	<u>2,109,772</u>	<u>56</u>	<u>1,944,762</u>	<u>56</u>
5900	營業毛利	<u>1,665,453</u>	<u>44</u>	<u>1,514,290</u>	<u>4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069,796	28	993,559	29
6200	管理費用	235,083	7	228,96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8,030</u>	<u>-</u>	<u>17,980</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22,909</u>	<u>35</u>	<u>1,240,503</u>	<u>36</u>
6900	營業淨利	<u>342,544</u>	<u>9</u>	<u>273,787</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	18,256	-	17,10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及二六）	31,035	1	48,555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及二六）	(26,443)	-	(127)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69,585)	(2)	(35,28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6,737)</u>	<u>(1)</u>	<u>30,242</u>	<u>1</u>
7900	稅前淨利	295,807	8	304,029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29,350</u>	<u>1</u>	<u>69,584</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66,457</u>	<u>7</u>	<u>234,445</u>	<u>7</u>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六）	\$	533	-	(\$	2,15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利益 （損失）		93,883	3	(	108,426)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u>2,809</u>	<u>-</u>		<u>633</u>	<u>-</u>
			<u>97,225</u>	<u>3</u>		<u>(109,948)</u>	<u>(3)</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		1,640	-		2,97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	<u>216)</u>	<u>-</u>	(	<u>542)</u>	<u>-</u>
			<u>1,424</u>	<u>-</u>		<u>2,42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98,649</u>	<u>3</u>	(	<u>107,519)</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365,106</u>	<u>10</u>	\$	<u>126,926</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u>7.20</u>		\$	<u>6.13</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u>7.17</u>		\$	<u>6.0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外 幣 換 算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代 碼		股 數 (千 股)	金 額	(附 註 十 七)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評 價 損 益				
A1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7,991	\$ 379,910	\$ 999,409	\$ 106,614	\$ 52,098	\$ 306,161	\$ 464,873	(\$ 488)	\$ 63,379	\$ -	\$ 62,891	\$ -	1,907,083	
A3	追 溯 適 用 之 影 響 數	-	-	-	-	-	-	-	-	(63,379)	106,340	42,961	-	42,961	
A5	107 年 1 月 1 日 追 溯 適 用 後 餘 額	37,991	379,910	999,409	106,614	52,098	306,161	464,873	(488)	-	106,340	105,852	-	1,950,044	
	106 年 度 盈 餘 分 配 (附 註 十 七)														
B1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26,560	-	(26,560)	-	-	-	-	-	-	-	
B5	普 通 股 現 金 股 利	-	-	-	-	-	(250,740)	(250,740)	-	-	-	-	(250,740)	-	
B9	普 通 股 股 票 股 利	1,140	11,397	-	-	-	(11,397)	(11,397)	-	-	-	-	-	-	
B17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迴 轉	-	-	-	-	(52,098)	52,098	-	-	-	-	-	-	-	
		1,140	11,397	-	26,560	(52,098)	(236,599)	(262,137)	-	-	-	-	-	(250,740)	
D1	107 年 度 淨 利	-	-	-	-	-	234,445	234,445	-	-	-	-	-	234,445	
D3	107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1,522)	(1,522)	2,429	-	(108,426)	(105,997)	-	(107,519)	
D5	107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232,923	232,923	2,429	-	(108,426)	(105,997)	-	126,926	
L1	庫 藏 股 買 回	-	-	-	-	-	-	-	-	-	-	-	(341,528)	(341,528)	
L3	庫 藏 股 註 銷	(2,000)	(20,000)	(50,725)	-	-	(204,993)	(204,993)	-	-	-	-	275,718	-	
N1	員 工 行 使 認 股 權 發 行 新 股 (附 註 十 七)	240	2,400	8,944	-	-	-	-	-	-	-	-	-	11,344	
N1	股 份 基 礎 給 付 交 易 (附 註 二 二)	-	-	1,119	-	-	-	-	-	-	-	-	-	1,119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7,371	373,707	958,747	133,174	-	97,492	230,666	1,941	-	(2,086)	(145)	(65,810)	1,497,165	
A3	追 溯 適 用 之 影 響 數 (附 註 三)	-	-	-	-	-	(66,552)	(66,552)	-	-	-	-	-	(66,552)	
A5	108 年 1 月 1 日 追 溯 適 用 後 餘 額	37,371	373,707	958,747	133,174	-	30,940	164,114	1,941	-	(2,086)	(145)	(65,810)	1,430,613	
	107 年 度 盈 餘 分 配 (附 註 十 七)														
B1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9,749	-	(9,749)	-	-	-	-	-	-	-	
B3	提 列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	-	-	145	(145)	-	-	-	-	-	-	-	
B5	普 通 股 現 金 股 利	-	-	-	-	-	(87,586)	(87,586)	-	-	-	-	-	(87,586)	
		-	-	-	9,749	145	(97,480)	(87,586)	-	-	-	-	-	(87,586)	
C15	資 本 公 積 配 發 現 金 股 利 (附 註 十 七)	-	-	(170,670)	-	-	-	-	-	-	-	-	-	(170,670)	
D1	108 年 度 淨 利	-	-	-	-	-	266,457	266,457	-	-	-	-	-	266,457	
D3	108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3,342	3,342	1,424	-	93,883	95,307	-	98,649	
D5	108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269,799	269,799	1,424	-	93,883	95,307	-	365,106	
N1	員 工 行 使 認 股 權 發 行 新 股 (附 註 十 七)	282	2,820	9,698	-	-	-	-	-	-	-	-	-	12,518	
N1	股 份 基 礎 給 付 交 易 (附 註 二 二)	-	-	141	-	-	-	-	-	-	-	-	-	141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7,653	\$ 376,527	\$ 797,916	\$ 142,923	\$ 145	\$ 203,259	\$ 346,327	\$ 3,365	\$ -	\$ 91,797	\$ 95,162	(\$ 65,810)	\$ 1,550,1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95,807	\$ 304,029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1,415	124,411
A20200	攤銷費用	2,646	2,622
A20900	財務成本	26,443	127
A21200	利息收入	(7,790)	(11,169)
A21300	股利收入	(10,466)	(5,93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1	1,11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69,585	35,28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損失	657	712
A29900	其他項目	159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5,954)	(3,513)
A31150	應收帳款	17,137	(37,60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35)	3,560
A31200	存 貨	474	(41,68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846	2,425
A32125	合約負債	66,552	8,923
A32130	應付票據	-	(53)
A32150	應付帳款	33,530	(93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466	34,82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402	1,83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00	(5,11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63,415	413,87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276	11,06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466	5,9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6,443)	(17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3,642)	(62,33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82,072	368,358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收回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45,17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74,54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504)	(184,75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88)	(2,086)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5,866	267,45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0,626)	51,25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8,03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58,256)	(250,74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30,569)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2,518	11,344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341,52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6,307)	(598,955)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125,139	(179,34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370,905	550,247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496,044	\$ 370,9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3 月 1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2 年 1 月，原名漢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100 年 7 月變更為目前公司名稱。總公司設址於高雄市，另設有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佛陀分公司、台中分公司、台中三民分公司、桃園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台南東寧分公司、台北敦南分公司及台北天母分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餐飲業務之經營。

本公司股票於 104 年 8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同年 12 月經該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股票代碼為 1268。106 年 7 月再經櫃買中心董事會通過上櫃申請，並於同年 9 月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1.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係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07%，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

低租賃給付總額	\$	1,758,247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3,828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250,274</u>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	<u><u>1,504,145</u></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及租賃負債餘額	\$	<u><u>1,318,550</u></u>

3.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4.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 0 8 年 1 月 1 日 追溯適用前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 0 8 年 1 月 1 日 追溯適用後 金 額
使用權資產	\$ -	\$ 1,235,360	\$ 1,235,3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u>16,638</u>	<u>16,638</u>
資產影響	<u>\$ -</u>	<u>\$ 1,251,998</u>	<u>\$ 1,251,998</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26,356	\$ 126,35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u>1,192,194</u>	<u>1,192,194</u>
負債影響	<u>\$ -</u>	<u>\$ 1,318,550</u>	<u>\$ 1,318,550</u>
保留盈餘	\$ -	<u>(\$ 66,552)</u>	<u>(\$ 66,552)</u>
權益影響	<u>\$ -</u>	<u>(\$ 66,552)</u>	<u>(\$ 66,552)</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營業器具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5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本公司於 107 年 9 月 1 日起變更部份折舊性資產（租賃改良及營業器具）之耐用年限，變更後之新耐用年限將較能反映資產之經濟實質。其中將廚房及餐廳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由 5 至 8 年變更為 8 至 10 年；宴會廳之租賃改良估計耐用年限由 5 至 10 年變更為 10 至 15 年。此一估計變動使 107 年度之折舊費用減少 9,033 千元。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其低於帳面金額時，則將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係租賃合約中約定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營業收入來自於餐飲、商品及其他之銷售。

餐飲及商品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認列收入。餐飲餐券之預收款項，於客戶使用該餐飲餐券兌換餐飲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給予未來購買餐飲及商品之點數，該點數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點數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點數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十四)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及原始直接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 年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或費用。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租賃期間（適用於 108 年）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

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如附註四(八)所述，本公司至少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6,564	\$ 29,847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79,480	341,058
	<u>\$ 496,044</u>	<u>\$ 370,905</u>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27,280</u>	<u>\$ 21,326</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3,475	\$ 140,612
減：備抵損失	-	-
	<u>\$ 123,475</u>	<u>\$ 140,612</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60 天	逾 超過 6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總帳面金額	\$150,426	\$ 299	\$ 30	\$150,7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150,426</u>	<u>\$ 299</u>	<u>\$ 30</u>	<u>\$150,755</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60 天	逾 超過 6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總帳面金額	\$ 159,267	\$ 2,671	\$ 161,93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 159,267</u>	<u>\$ 2,671</u>	<u>\$ 161,938</u>	

八、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 料	\$ 69,768	\$ 72,610
商品存貨	<u>53,661</u>	<u>51,293</u>
	<u>\$ 123,429</u>	<u>\$ 123,903</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2,109,772 千元及 1,944,762 千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629,500	\$ 730,930
質押活期存款（附註二七）	<u>188,990</u>	<u>144,053</u>
	<u>\$ 818,490</u>	<u>\$ 874,983</u>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 19,646	\$ 19,019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國揚建設	\$ 303,701	\$ -
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國揚建設	\$ -	\$ 223,016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133,861	120,663
	<u>\$ 133,861</u>	<u>\$ 343,679</u>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處分上市公司普通股，處分價格為以不使本公司蒙受處分損失之原則下進行處分，處分期間自決議日起至上櫃掛牌後三年內處分持股完畢，若上櫃掛牌屆滿三年前該上市公司股價未達處分價格致無法全數處分完畢，將洽本公司股東又達興業公司以當時市價購進所餘股數，本公司所產生之處分損失將由又達興業公司承擔。截至個體資產負債表日止，本公司尚未處分上述股票。另因本公司上櫃掛牌已屆滿兩年以上，因此上述上市公司普通股業經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本公司係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5,328	\$ 80,676
投資關聯企業	9,933	12,530
	<u>\$ 25,261</u>	<u>\$ 93,206</u>

(一) 投資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u>\$ 15,328</u>	<u>\$ 80,676</u>

本公司於 103 年 9 月轉投資設立子公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投資金額 105,555 千元（美金 3,500 千元），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例皆為 100%。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再經由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HI-LAI FOODS HK）轉投資設立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西安漢來美食），持股 100%。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 11 月及 106 年 3 月對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辦理現金增資，金額分別為 61,940 千元（美金 2,000 千元）及 61,090 千元（美金 2,000 千元），再經由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轉增資 HI-LAI FOODS HK。

HI-LAI FOODS HK 分別於 108 年 3 月及 107 年 12 月增資西安漢來美食美金 300 千元及 3,500 千元。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3 月 6 日授權西安漢來美食評估其餐飲業務之繼續經營，經管理階層評估並決定上述餐飲業務於 108 年 3 月底予以停業，本公司並於 108 年 4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對西安漢來美食進行清算程序。截至個體資產負債表日止，清算程序尚未完成。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 9,933</u>	<u>\$ 12,530</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本公司於 107 年投資現金 12,600 千元，取得漢新公司之普通股 1,260 千股，持股比例為 1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本年度淨損	(\$ 3,157)	(\$ 244)
其他綜合損益	560	174
綜合損益總額	(\$ 2,597)	(\$ 70)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營業器具	\$ 285,799	\$ 271,475
租賃改良	455,385	398,722
其他設備	5,682	8,296
	<u>\$ 746,866</u>	<u>\$ 678,493</u>

108 年度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505,071	\$ 712,309	\$ 15,826	\$1,233,206
增添	63,276	131,125	190	194,591
處分	(4,782)	(20,816)	-	(25,598)
轉列費用(註)	(8,089)	-	-	(8,08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55,476</u>	<u>\$ 822,618</u>	<u>\$ 16,016</u>	<u>\$1,394,110</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233,596	\$ 313,587	\$ 7,530	\$ 554,713
折舊費用	40,255	74,413	2,804	117,472
處分	(4,174)	(20,767)	-	(24,94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69,677</u>	<u>\$ 367,233</u>	<u>\$ 10,334</u>	<u>\$ 647,244</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285,799</u>	<u>\$ 455,385</u>	<u>\$ 5,682</u>	<u>\$ 746,866</u>

107 年度

	營業器具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4,094	\$ 627,857	\$ 11,019	\$1,092,970
增 添	62,431	107,026	5,141	174,598
處 分	(3,257)	(22,574)	(334)	(26,165)
轉列費用(註)	(8,197)	-	-	(8,197)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5,071</u>	<u>\$ 712,309</u>	<u>\$ 15,826</u>	<u>\$1,233,206</u>
累計折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9,690	\$ 269,061	\$ 5,201	\$ 463,952
折舊費用	46,471	67,080	2,663	116,214
處 分	(2,565)	(22,554)	(334)	(25,453)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3,596</u>	<u>\$ 313,587</u>	<u>\$ 7,530</u>	<u>\$ 554,713</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71,475</u>	<u>\$ 398,722</u>	<u>\$ 8,296</u>	<u>\$ 678,493</u>

本公司營業場所係向第三人或關係人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附註十三及附註二六）。

註：本公司列入營業器具之餐具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於實際破損時轉列折舊費用，108 及 107 年度轉列折舊費用金額分別為 8,089 千元及 8,197 千元。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1,140,395</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7,14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135,854</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34,981</u>
非流動	<u>\$ 1,093,88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建築物	1.80~2.1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作為營業場所、辦公室及中央廚房之用，租賃期間為 2~2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本公司經營餐廳業務並承租不動產作為營業場所，該等租賃條款係由管理階層協商且包含各式租賃給付條款。除訂有固定給付外，部分營業場所租賃亦約定另以餐廳之營業額計算變動給付。該變動給付條款主係使租金給付與餐廳之現金流量連結。固定及變動租金給付彙總如下：

108 年度

租賃合約之型態	數	量	固定給付	變動給付	給付總額	銷售金額增加1%對當年度餐廳租金總額之估計影響
僅有固定租金	3		\$ 99,487	\$ -	\$ 99,487	\$ -
不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3	-	82,766	82,766	828
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0	60,198	23,938	84,136	841
		26	\$ 159,685	\$ 106,704	\$ 266,389	\$ 1,669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7,380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474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122,75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87,620)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8 年度短期租賃費用亦包含其他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且選擇適用認列豁免之租賃，108 年 12 月 31 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為 3,550 千元。

2. 107 年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之營業場所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向關係人或第三人承租，租賃期間主要為 3 至 20 年。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上述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為 16,031 千元。

上述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259,044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667,286
超過 5 年	831,917
	<u>\$ 1,758,247</u>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0,983	\$ 160,596
應付營業稅	16,422	14,572
應付保險費	16,275	14,703
應付設備款	12,944	48,308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0,732	11,026
應付退休金	6,500	5,631
其 他	73,091	79,009
	<u>\$ 306,947</u>	<u>\$ 333,845</u>

十五、負債準備－非流動

係本公司承租營業場所，約定於租約到期返還租賃資產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而應進行相關工程所估計之除役負債準備，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44,398	\$ 42,976
本年度新增	1,165	1,422
年底餘額	<u>\$ 45,563</u>	<u>\$ 44,398</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495	\$ 47,08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952)	(10,80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6,543</u>	<u>\$ 36,27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7年1月1日	<u>\$ 43,908</u>	<u>(\$ 4,676)</u>	<u>\$ 39,23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1	-	481
利息費用(收入)	494	(60)	434
認列於損益	<u>975</u>	<u>(60)</u>	<u>915</u>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75)	(\$ 17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762	-	1,76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553	-	55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5	-	1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330</u>	<u>(175)</u>	<u>2,155</u>
雇主提撥	<u>-</u>	<u>(6,026)</u>	<u>(6,026)</u>
福利支付數	<u>(131)</u>	<u>131</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47,082</u>	<u>(10,806)</u>	<u>36,27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7	-	487
利息費用(收入)	<u>465</u>	<u>(106)</u>	<u>359</u>
認列於損益	<u>952</u>	<u>(106)</u>	<u>84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5)	(31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522	-	52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126	-	1,12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866)</u>	<u>-</u>	<u>(1,86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8)</u>	<u>(315)</u>	<u>(533)</u>
雇主提撥	<u>-</u>	<u>(46)</u>	<u>(46)</u>
福利支付數	<u>(1,321)</u>	<u>1,321</u>	<u>-</u>
108 年 12 月 31 日	<u>\$ 46,495</u>	<u>(\$ 9,952)</u>	<u>\$ 36,54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

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0.75	1.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u>1,134</u>)	(\$ <u>1,155</u>)
減少 0.25%	<u>\$ 1,178</u>	<u>\$ 1,201</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145</u>	<u>\$ 1,167</u>
減少 0.25%	<u>(\$ 1,108)</u>	<u>(\$ 1,12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43</u>	<u>\$ 595</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7 年	9.8 年

十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60,000</u>	<u>60,000</u>
保留股數(千股)		
員工認股權	<u>800</u>	<u>8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保留股本		
員工認股權	<u>\$ 8,000</u>	<u>\$ 8,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千股)	<u>37,653</u>	<u>37,371</u>
已發行股本	<u>\$ 376,527</u>	<u>\$ 373,707</u>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 107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1,397 千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140 千股，是項增資案業以 107 年 7 月 16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07 年 7 月 25 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員工於 107 年 5 月至 12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40 千股，業已辦妥變更登記。上述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8,944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3,433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本公司 107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股東權益及激勵員工買回庫藏股 2,500 千股，107 年 11 月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 2,000 千股，是項減資案業以 107 年 11 月 8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於 107 年 11 月 15 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員工於 108 年 1 月至 12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82 千股，截至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上述部分員工行使認股權尚未辦理變更登記。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9,698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4,376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		
股票發行溢價（註2）	\$ 787,387	\$ 948,359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認股權執行	9,594	5,218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935	5,170
	<u>\$ 797,916</u>	<u>\$ 958,747</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108及107年度部分員工認股權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尚未辦妥變更登記，相關會計項目帳面金額超過面額部分分別為1,341千元及2,520千元。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於108年5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之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派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及 107 年 5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749	\$ 26,560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45	(52,098)		
現金股利	87,586	250,740	\$ 2.4	\$ 6.6
股票股利	-	11,397	-	0.3
	<u>\$ 97,480</u>	<u>\$236,599</u>		

另本公司 108 年 5 月股東常會亦決議以資本公積 170,670 千元配發現金（每股 4.6 元）。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1,941	(\$ 488)
稅率變動	-	17

	108年度	107年度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	\$ 1,640	\$ 2,971
相關所得稅	(216)	(559)
年底餘額	<u>\$ 3,365</u>	<u>\$ 1,941</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2,086)	\$ 106,340
當年度產生未實現損益	93,883	(108,426)
年底餘額	<u>\$ 91,797</u>	<u>(\$ 2,086)</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 員工 (千股)	買回以供註 銷 (千股)	合計 (千股)
108年1月1日及108年12 月31日股數	<u>500</u>	<u>-</u>	<u>500</u>
107年1月1日股數	-	-	-
本年度增加	500	2,000	2,500
本年度減少	<u>-</u>	<u>(2,000)</u>	<u>(2,000)</u>
107年12月31日股數	<u>500</u>	<u>-</u>	<u>500</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八、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餐飲收入	\$ 3,663,917	\$ 3,375,559
商品銷貨收入	80,088	68,823
其他	31,220	14,670
	<u>\$ 3,775,225</u>	<u>\$ 3,459,052</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參閱附註四。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8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產 品 別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 三民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 東寧分公司	台 北 敦南分公司	其 他	合 計	
餐飲收入	\$ 887,921	\$ 900,322	\$ 422,738	\$ 433,573	\$ 378,381	\$ 640,982	\$3,663,917	
商品銷貨收入	61,836	10,018	3,295	1,939	1,090	1,910	80,088	
其 他	16,118	14,403	161	13	122	403	31,220	
	<u>\$ 965,875</u>	<u>\$ 924,743</u>	<u>\$ 426,194</u>	<u>\$ 435,525</u>	<u>\$ 379,593</u>	<u>\$ 643,295</u>	<u>\$3,775,225</u>	

107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產 品 別	高雄分公司	巨蛋分公司	台中及台中 三民分公司	台南及台南 東寧分公司	台 北 敦南分公司	其 他	合 計	
餐飲收入	\$ 788,932	\$ 872,406	\$ 425,342	\$ 404,643	\$ 331,685	\$ 552,551	\$3,375,559	
商品銷貨收入	57,172	7,471	1,838	1,133	475	734	68,823	
其 他	7,536	6,358	715	14	25	22	14,670	
	<u>\$ 853,640</u>	<u>\$ 886,235</u>	<u>\$ 427,895</u>	<u>\$ 405,790</u>	<u>\$ 332,185</u>	<u>\$ 553,307</u>	<u>\$3,459,052</u>	

(三) 合約負債餘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預收餐券款	\$ 547,136	\$ 507,362	\$ 507,645
預收訂金	83,700	59,643	50,564
其 他	6,583	3,862	3,735
	<u>\$ 637,419</u>	<u>\$ 570,867</u>	<u>\$ 561,944</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預收餐券款	\$ 199,062	\$ 216,496
預收訂金	57,258	46,577
其 他	3,463	3,735
	<u>\$ 259,783</u>	<u>\$ 266,808</u>

十九、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股利收入	\$ 10,466	\$ 5,933
利息收入	7,790	11,169
	<u>\$ 18,256</u>	<u>\$ 17,10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預收餐券轉列收入	\$ 10,412	\$ 24,421
技術指導金（附註二六）	7,686	9,882
商標授權收入（附註二六）	6,802	7,047
信用卡回饋金	1,410	1,44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57)	(712)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668	4,203
其 他	4,714	2,265
	<u>\$ 31,035</u>	<u>\$ 48,555</u>

(三) 財務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	\$ 26,443	\$ -
銀行借款利息	-	127
	<u>\$ 26,443</u>	<u>\$ 127</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5,561	\$ 124,411
使用權資產	135,854	-
電腦軟體	2,646	2,622
	<u>\$ 264,061</u>	<u>\$ 127,03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7,610	\$ 39,206
營業費用	183,805	85,205
	<u>\$ 261,415</u>	<u>\$ 124,41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646</u>	<u>\$ 2,62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8,312	\$ 34,75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六）	846	915
	<u>39,158</u>	<u>35,671</u>

	108年度	107年度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二)	\$ 141	\$ 1,119
薪資及獎金	945,404	869,146
董事酬金	7,382	7,709
員工保險	89,430	83,702
其他員工福利	8,190	8,244
	<u>\$ 1,089,705</u>	<u>\$ 1,005,59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83,190	\$ 436,053
營業費用	606,515	569,538
	<u>\$ 1,089,705</u>	<u>\$ 1,005,591</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5%~5%之區間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3 月 10 日及 108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員工酬勞(%)	1.75	1.75
董事酬勞(%)	1.75	1.75

金 額

	108年度	107年度
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	\$ 5,366	\$ 5,513
以現金發放董事酬勞	5,366	5,5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5,042	\$ 66,7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676
以前年度之調整	72	729
	<u>75,114</u>	<u>70,10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5,764)	1,160
稅率變動	-	(1,685)
	<u>(45,764)</u>	<u>(52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350</u>	<u>\$ 69,58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	<u>\$ 295,807</u>	<u>\$ 304,02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59,161	\$ 60,806
稅率變動	-	(1,68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233	1,236
免稅所得	(2,093)	(1,18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67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72	729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0,023)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00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350</u>	<u>\$ 69,584</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率變動	\$ -	\$ 2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減資彌補虧 損	2,916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7)	43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216)	(55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	<u>\$ 2,593</u>	<u>\$ 9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0,756</u>	<u>\$ 39,28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追溯適用後)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使用權資產	\$ 16,638	\$ 1,057	\$ -	\$ 17,6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	2,916	2,916
停業單位所得稅利益	-	43,309	-	43,309
負債準備	4,585	1,221	-	5,80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255	161	(107)	7,3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	16	-	22
	<u>\$ 28,484</u>	<u>\$ 45,764</u>	<u>\$ 2,809</u>	<u>\$ 77,05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 442</u>	<u>\$ -</u>	<u>\$ 216</u>	<u>\$ 658</u>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負債準備	\$ 2,795	\$ 1,790	\$ -	\$ 4,58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6,669	(47)	633	7,25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24	(1,218)	-	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100	-	(100)	-
	<u>\$ 10,788</u>	<u>\$ 525</u>	<u>\$ 533</u>	<u>\$ 11,84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 -	\$ -	\$ 442	\$ 442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266,457</u>	<u>\$ 234,445</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8 年度	107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7,016	38,26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111	301
員工酬勞	46	5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7,173</u>	<u>38,615</u>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須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

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為吸引並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昇員工向心力，於 103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辦法計 800 單位，並分別於 104 年 4 月 1 日及 8 月 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700 單位及 1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原始行使價格為每股 6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之情形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每股 42.7 元及 45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8年度		107年度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361	\$ 45.0	603	\$ 48.8
本年度行使	(282)	42.7~45.0	(240)	45.0~48.8
本年度沒收	(4)	-	(2)	-
年底流通在外	<u>75</u>	42.7	<u>361</u>	45.0
年底可行使	<u>75</u>	42.7	<u>210</u>	45.0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分別為 0.27 年及 1.29 年。另於 108 及 107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行使日之加權平股價約分別約為 133 元及 134 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予日之公平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元）	\$59.01～86.89
行使價格（元）	60.00
預期股價波動率（％）	24.04～25.97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4～1.00

預期股價波動率係參考同業歷史股價波動決定之。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之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41 千元及 1,119 千元。

二三、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94,591	\$ 174,598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6,714	(100)
應付設備款減少	35,364	11,679
除役負債增加	(1,165)	(1,422)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235,504</u>	<u>\$ 184,755</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內各部門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303,701	\$ -	\$ -	\$ 303,701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33,861	133,861
	<u>\$ 303,701</u>	<u>\$ -</u>	<u>\$ 133,861</u>	<u>\$ 437,562</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223,016	\$ -	\$ -	\$ 223,016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20,663	120,663
	<u>\$ 223,016</u>	<u>\$ -</u>	<u>\$ 120,663</u>	<u>\$ 343,679</u>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資產之成交價格及按期末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1,517,362	\$ 1,456,8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437,562	343,679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融 負 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債（註2）	\$ 564,934	\$ 558,30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管理本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權益工具之價格變動等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1%，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主要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當資產負債表日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升值）1%時，108及107年度稅前淨利影響數將分別增加（減少）約57千元及903千元。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主係以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228,870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217,970	1,073,535

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00 個基點（1%），若資產負債表日利率增加（減少）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12,180 千元及 10,735 千元，主係本公司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若資產負債表日權益工具價格變動增加（減少）1%，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4,376 千元及 3,437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者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營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及資本支出之現金流量需求。本公司之營運將持續產生現金流入，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有足夠之融資額度，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清償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交易對手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做為估計未來利息現金流量之基礎。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日金額彙總列示：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62,161	\$ 2,673	\$ -	\$ -
租賃負債	<u>40,243</u>	<u>118,914</u>	<u>483,757</u>	<u>749,718</u>
	<u>\$ 602,404</u>	<u>\$ 121,587</u>	<u>\$ 483,757</u>	<u>\$ 749,71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租賃負債	<u>\$159,157</u>	<u>\$483,757</u>	<u>\$440,718</u>	<u>\$309,000</u>

107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至1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 520,666</u>	<u>\$ 37,536</u>	<u>\$ -</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HI-LAI FOODS HK	子 公 司
漢來國際飯店公司（漢來飯店）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公司（漢威巨蛋）	實質關係人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漢神百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漢神資管）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購物中心公司（漢神購物中心，原「崇神開發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餐飲管理公司（上海漢聖）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公司（漢齊科技）	實質關係人
CP Hilai Harbour Co., Ltd（CP Hilai）	實質關係人
天鷹保全公司	實質關係人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威力國際開發公司	實質關係人
神揚建設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 19,003</u>	<u>\$ 21,096</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3,739</u>	<u>\$ 6,177</u>
其他應收款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8,226	\$ 26,158
	其 他	<u>4,201</u>	<u>2,357</u>
		32,427	28,515
	子 公 司	<u>-</u>	<u>1,477</u>
		<u>\$ 32,427</u>	<u>\$ 29,992</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主係未收取保證之應收餐飲收入。108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u>\$ 22,859</u>	<u>\$ 18,457</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付款項主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之租金費用、水電瓦斯費及管理費等支出。

(五)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實質關係人	<u>\$ 1,334</u>	<u>\$ -</u>

(六)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45,352
	漢威巨蛋	30,036
	其 他	<u>11,031</u>
		<u>\$ 86,419</u>
租賃負債—非流動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747,551
	漢威巨蛋	260,065
	其 他	<u>10,849</u>
		<u>\$ 1,018,465</u>

上述租賃負債本年度變動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108年1月1日 追溯適用後 金 額	本 年 度 新 增	本 年 度 償 還	108年12月31日 餘 額
漢神資管	\$ 812,912	\$ 23,744	(\$ 43,753)	\$ 792,903
漢威巨蛋	319,533	-	(29,432)	290,101
其 他	<u>32,710</u>	<u>-</u>	(<u>10,830</u>)	<u>21,880</u>
	<u>\$ 1,165,155</u>	<u>\$ 23,744</u>	(<u>\$ 84,015</u>)	<u>\$ 1,104,884</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17,146	\$ -
	漢威巨蛋	6,155	-
	其 他	<u>508</u>	<u>-</u>
		<u>\$ 23,809</u>	<u>\$ -</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租金費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購物中心	\$ 23,056	\$ 34,462
	漢神資管	-	60,000
	漢威巨蛋	152	34,698
	其 他	6,413	6,081
		<u>\$ 29,621</u>	<u>\$ 135,241</u>

上述租金費用主係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停車場，租期將陸續於 109 至 123 年屆滿。上述營業場所租金主係考量當地市場行情後經雙方協議議定並按月支付，停車場租金係由雙方以合約議定並按月支付。

(七) 對關係人放款－僅 107 年度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HI-LAI FOODS HK	
年底餘額	\$ 46,073
實際動支金額	\$ -

本公司於 107 年度無擔保放款予子公司 HI-LAI FOODS HK 46,073 千元。

上述放款於 107 年度收回，年利率為 2.5%，107 年度利息收入為 645 千元。

(八)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HI-LAI FOODS HK		
保證金額	\$ 119,920	\$ 122,860
實際動支金額	\$ -	\$ -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維護費及管理費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5,579	\$ 23,179
	漢神購物中心	4,264	4,139
	其 他	36	-
		<u>\$ 29,879</u>	<u>\$ 27,318</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勞 務 費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	\$ 1,800	\$ 1,707
廣 告 費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	\$ 6,753	\$ 498
	其 他	86	-
		\$ 6,839	\$ 498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 1,194	\$ 425
其他利益			
技術指導金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	\$ 5,008	\$ 5,483
	CP Hilai	2,678	-
	子 公 司	-	4,399
		\$ 7,686	\$ 9,882
商標授權收入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	\$ 4,805	\$ 4,927
	CP Hilai	1,997	-
	子 公 司	-	2,120
		\$ 6,802	\$ 7,047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	\$ 15,371	\$ 15,371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242	\$ 25,074
股份基礎給付	25	193
	\$ 25,267	\$ 25,267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餐券發行之履約保證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活期存款	<u>\$ 188,990</u>	<u>\$ 144,053</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十三及附註二六已揭露外，本公司尚有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本公司自 104 年 6 月起應依部分品牌餐廳銷售額之一定比率支付品牌授權金予非關係人，該合約將於 114 年 6 月到期，108 及 107 年度品牌授權金支出分別為 6,741 千元及 5,830 千元。

二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109 年 1 月起爆發新冠肺炎疫情，造成本公司 109 年 1 至 2 月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5%。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尚無法評估疫情控制情況，故本公司無法合理預估未來營運受影響之程度。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如下：

	外 幣 (千 元)	匯 率	新 台 幣 (千 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 金	\$ 190	USD1=NTD29.98	\$ 5,683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金融資產			
美 金	2,941	USD1=NTD30.715	90,33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利 益
108 年度		
美 金	29.980 (美金：新台幣)	<u>\$ 668</u>
107 年度		
美 金	30.715 (美金：新台幣)	<u>\$ 4,203</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重大影響、控制或聯合控制者）：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詳附表一。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底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備抵擔保品損失金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0	本公司	HI 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6,230	\$ -	\$ -	2.5	短期融通	\$ -	償還借款	\$ -	\$ 310,024	\$ 620,048	
1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7,870	-	-	3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76,635	153,270	

註 1：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為限。另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 倍為限。

註 2：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為限。另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 100%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 倍為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 年 度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年 底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年 底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告 淨 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本 公 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	\$ 775,061	\$ 126,460	\$ 119,920	\$ -	\$ -	7.74	\$ 775,061	是	否	否	

註 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 2：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131,378	\$ 303,701	2.60	\$ 303,701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3,225,000	74,659	1.49	74,659	
	漢威巨蛋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3,500,000	59,045	1.40	59,045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2,632	157	0.03	157	
					<u>\$ 437,562</u>		<u>\$ 437,562</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	去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 12,600	\$ 12,600	1,260,000	18	\$ 9,933	(\$ 17,559)	(\$ 3,157)	註 1
本公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7,500,000	100	15,328	(66,428)	(66,428)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37,500	100	15,327	(66,428)	-	註 1 及註 2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中國香港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7,500,000	100	15,327	(66,428)	-	註 1、註 2 及註 3

註 1：原始投資金額本年年底及去年年底均為美金 7,500 千元。

註 2：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 資 方 式	年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3)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匯 回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收 益 (損 失)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年 底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餐館經營之業務	\$ 222,433	註 2	\$ 213,206	\$ 9,227	\$ -	\$ 222,433	(\$ 66,335)	100.00	(\$ 64,926)	\$ 6,108	\$ -	註 4

投資公司名稱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註5)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6)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22,433	\$224,850	\$930,073

註 1：外幣金額為美金 7,300 千元，本年度透過第三地區現金增資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美金 300 千元。

註 2：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 3：外幣金額為美金 7,000 千元。

註 4：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

註 5：外幣金額為美金 7,500 千元，金額按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NTD29.98 換算。

註 6：茲將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投資限額計算如下：\$1,550,122X60%=\$930,073。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及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九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九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			\$	16,564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476,601
	外幣活期存款	美金 96 千元，匯率按			2,879
		USD1=NTD=29.98 換算			
				\$	<u>496,044</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 司		餐 飲 款		\$	17,994
B 公 司		餐 飲 款			15,639
C 公 司		餐 飲 款			13,815
D 公 司		餐 飲 款			13,670
E 公 司		餐 飲 款			8,605
F 公 司		餐 飲 款			6,909
G 公 司		餐 飲 款			6,568
其他 (註)					<u>36,536</u>
					119,736
關係人 (註)					
					<u>3,739</u>
					123,475
減：備抵損失					
					<u>-</u>
				\$	<u><u>123,475</u></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額	
	帳	面	金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料	\$		69,768	\$ 70,847
商品存貨			53,661	53,740
	\$		123,429	\$ 124,587

註：淨變現價值以市價為計算基礎。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名 稱	利率 (%)	期 間	帳 面 金 額	累 計 減 損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 之台幣定期存款	0.95~1.07	108.02~109.12	\$ 629,500	\$ -
受限制資產－活期存款			<u>188,990</u>	<u>-</u>
			<u>\$ 818,490</u>	<u>\$ -</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1)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2) 股 數 金 額	年 底 餘 額 股 數 持 股 % 公 允 價 值	累 計 減 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上市公司股票						
國揚實業有限公司	18,131,378 \$ 223,016	- \$ 80,685	- \$ -	18,131,378 2.60 \$ 303,701	不適用	無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	3,225,000 67,498	- 7,161	- -	3,225,000 1.49 74,659	不適用	無
漢威巨蛋開發公司	3,500,000 46,165	- 12,880	- -	3,500,000 1.40 59,045	不適用	無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1,250,000 7,000	- -	(1,247,368) (6,843)	2,632 0.03 157	不適用	無
	120,663	20,041	(6,843)	133,861		
	\$ 343.679	\$ 100.726	(\$ 6.843)	\$ 437.562		

註 1：本年度增加係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權益相關調整項目。

註 2：本年度減少係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減資 99.79%。本公司持有股數減少 1,247,368 股，其餘係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權益相關調整。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1) 股 數 金 額	年 底 餘 額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註 2) 單 價 (元) 總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質 押 情 形
普 通 股					
非上市(櫃)公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7,500,000	\$ 80,676	- \$ 65,348	7,500,000 100 \$ 15,328	\$ 2.04 \$ 15,328 無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	1,260,000	12,530	- 2,597	1,260,000 18 9,933	7.88 9,933 無
	<u>\$ 93,206</u>		<u>\$ 67,945</u>	<u>\$ 25,261</u>	<u>\$ 25,261</u>

註 1：本年度變動包括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69,585 千元及權益相關調整項目 1,640 千元。

註 2：股權淨值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成本	年初餘額(追溯調整後)	本年度增加	其他(註)	年底餘額
建築物	\$ 1,235,360	\$ 17,145	\$ 23,744	\$ 1,276,249
累計折舊及減損建築物	-	(135,854)	-	(135,854)
	<u>\$ 1,235,360</u>	<u>(\$ 118,709)</u>	<u>\$ 23,744</u>	<u>\$ 1,140,395</u>

註：原租賃合約調整租金價格。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廠 商 A	\$ 31,506
廠 商 B	20,446
廠 商 C	15,266
廠 商 D	13,700
其他（註）	176,969
	<u>\$ 257,887</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	年 底 餘 額
建 築 物	97.07~123.12	1.80~2.13	\$ 1,228,870
減：租賃負債－流動			<u>134,981</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093,889</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金	額
餐食收入		\$	3,338,965
飲料收入			98,087
服務費收入			226,865
商品銷貨收入			80,088
其他（註）			<u>31,220</u>
		\$	<u><u>3,775,225</u></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年初原料	\$ 72,610
加：本年度進貨	1,417,936
減：其 他	42,721
年底原料	<u>69,768</u>
直接原料耗用	1,378,057
直接人工	483,190
製造費用	<u>186,101</u>
製造成本	<u>2,047,348</u>
年初商品存貨	51,293
加：本年度進貨	64,792
減：年底商品存貨	<u>53,661</u>
	<u>62,424</u>
銷貨成本	<u><u>\$ 2,109,772</u></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 380,838	\$ 124,103	\$ 16,070	\$ 521,011
折 舊	172,357	11,448	-	183,805
租金支出	90,706	2,617	-	93,323
清 潔 費	81,113	656	-	81,769
水電瓦斯費	50,051	1,680	-	51,731
員工保險費	33,044	17,309	-	50,353
餐飲及顧客用品費	45,635	239	-	45,874
信用卡手續費	44,891	-	-	44,891
管 理 費	35,272	-	-	35,272
修 繕 費	22,532	4,364	-	26,896
廣 告 費	23,196	2,653	-	25,849
其他（註）	<u>90,161</u>	<u>70,014</u>	<u>1,960</u>	<u>162,135</u>
	<u>\$ 1,069,796</u>	<u>\$ 235,083</u>	<u>\$ 18,030</u>	<u>\$ 1,322,909</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金額之 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	\$ 424,393	\$ 521,011	\$ 945,404	\$ 381,298	\$ 487,848	\$ 869,146
保險費	39,077	50,353	89,430	36,390	47,312	83,702
退休金	18,925	20,233	39,158	17,380	18,291	35,671
董事酬金	-	7,382	7,382	-	7,709	7,709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18	123	141	82	1,037	1,119
其他	777	7,413	8,190	903	7,341	8,244
	<u>\$ 483,190</u>	<u>\$ 606,515</u>	<u>\$1,089,705</u>	<u>\$ 436,053</u>	<u>\$ 569,538</u>	<u>\$1,005,591</u>
折舊	\$ 77,610	\$ 183,805	\$ 261,415	\$ 39,206	\$ 85,205	\$ 124,411
攤銷	-	2,646	2,646	-	2,622	2,622

註 1：108 及 107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含臨時員工）分別為 2,062 人及 1,92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註 2：股票已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108 及 107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528 千元及 524 千元。
2. 108 及 107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460 千元及 454 千元。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32%。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公證字第 004 號

(1) 龔 俊 吉

會 員 姓 名：

(2) 吳 秋 燕

事 務 所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 務 所 地 址：高雄市成功二路88號3樓

事 務 所 電 話：53018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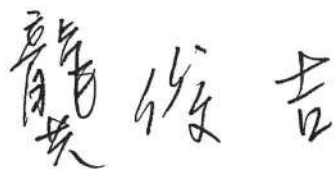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高市會證字第318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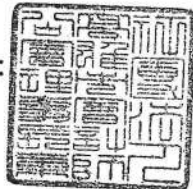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80352343

(2)高市會證字第416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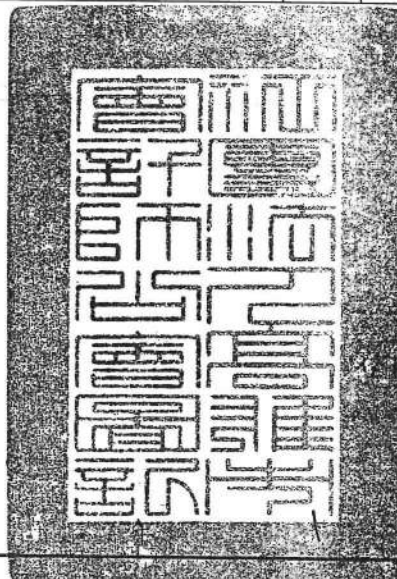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108年度(自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 名 式 (一)		存 會 印 鑑 (一)	
簽 名 式 (二)		存 會 印 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林彥岑



中 華 民 國

1 0 9

月

20

日

公開說明書

附件六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度

地址：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266號21樓之1
電話：(07)21357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5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5~25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6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6~54		六 ~ 二 六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4~58		二 七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58		二 八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58		二 九
	(十)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8~59		三 十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8~59		三 十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9		三 十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59		三 十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66~8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來美食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漢來美食公司係從事餐飲服務及食品銷售等業務，其主要營業收入係透過各營業據點直接對消費者產生。由於營業據點眾多，且因行業特性交易量大，每日營業收入係由 POS 系統收集及彙總，再拋轉至會計系統記入營業收入，是以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及十八。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測試 POS 系統之一般電腦環境控制是否有效。
- 二、瞭解及評估 POS 系統與會計系統資料拋轉機制，並測試交易資料已正確拋轉。
- 三、抽查核對營業據點 POS 系統之當日彙總報表與相關之收款憑證報表，確認實際營業收入之交易資料已正確入帳。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來美食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來美食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來美食公司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來美食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來美食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來美食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漢來美食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漢來美食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漢來美食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來美食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珍 麗

陳珍麗



會計師 江 佳 玲

江佳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11 日



漢來美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68,367	15	\$ 496,044	1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十）	-	-	303,701	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七）	18,584	-	27,280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七及二七）	128,656	3	123,475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24,762	-	32,427	1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八）	116,566	3	123,429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八）	1,050,863	23	818,490	2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七）	32,984	1	23,18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040,782	45	1,948,030	4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211,614	5	133,861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5,168	-	25,26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二四及二七）	788,930	18	746,866	1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三）	1,354,768	30	1,140,395	28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13,697	-	15,07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57,520	1	77,057	2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二四）	13,885	-	8,657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七）	30,810	1	19,64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486,392	55	2,166,814	53
1XXX	資產總計	\$ 4,527,174	100	\$ 4,114,84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 625,888	14	\$ 637,419	16
2170	應付帳款	250,052	6	257,887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及二七）	330,585	7	306,947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33,720	1	40,756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五、十三及二七）	183,363	4	134,981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192	-	9,97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431,800	32	1,387,969	34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57,380	1	45,56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509	-	65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十三及二七）	1,270,119	28	1,093,889	2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35,945	1	36,54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364,053	30	1,176,753	28
2XXX	負債總計	2,795,853	62	2,564,722	62
	權益（附註四、十七及二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377,237	8	376,527	9
3200	資本公積	722,815	16	797,916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3,248	3	142,923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45	-
3350	未分配盈餘	488,842	11	203,259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52,090	14	346,327	9
3400	其他權益	44,989	1	95,162	2
3500	庫藏股票	(65,810)	(1)	(65,810)	(1)
3XXX	權益總計	1,731,321	38	1,550,122	38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527,174	100	\$ 4,114,84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八及二七）	\$3,459,267	100	\$3,775,22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九及二七）	<u>1,962,528</u>	<u>57</u>	<u>2,109,772</u>	<u>56</u>
5900	營業毛利	<u>1,496,739</u>	<u>43</u>	<u>1,665,453</u>	<u>4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085,198	31	1,069,796	28
6200	管理費用	231,591	7	235,08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8,014</u>	<u>-</u>	<u>18,030</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34,803</u>	<u>38</u>	<u>1,322,909</u>	<u>35</u>
6900	營業淨利	<u>161,936</u>	<u>5</u>	<u>342,544</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十九）	3,840	-	7,790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及二三）	151,391	4	10,46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及二七）	38,198	1	31,035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及二七）	(27,030)	(1)	(26,443)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u>12,511</u>)	<u>-</u>	(<u>69,585</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53,888</u>	<u>4</u>	(<u>46,737</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15,824	9	295,807	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 36,245	1	\$ 29,350	1
8200	本年度淨利	279,579	8	266,457	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六)	1,293	-	53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59,074	5	93,883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258)	-	2,809	-
		160,109	5	97,225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	(1,182)	-	1,64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149	-	(216)	-
		(1,033)	-	1,42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59,076	5	98,649	3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38,655	13	\$ 365,106	10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7.51		\$ 7.2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7.50		\$ 7.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 股數 (千股)	通 股 金	股 額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總 額
A1	37,371	\$ 373,707	\$ 958,747	\$ 133,174	\$ -	\$ 30,940	\$ 164,114	\$ 1,941	(\$ 2,086)	(\$ 65,810)	(\$ 145)	\$ 1,430,613	
B1	-	-	-	9,749	-	(9,749)	-	-	-	-	-	-	-
B3	-	-	-	-	145	(145)	-	-	-	-	-	-	-
B5	-	-	-	-	-	(87,586)	(87,586)	-	-	-	-	-	(87,586)
C15	-	-	-	9,749	145	(97,480)	(87,586)	-	-	-	-	-	(87,586)
D1	-	-	-	-	-	-	-	-	-	-	-	-	(170,670)
D3	-	-	-	-	-	-	266,457	-	-	-	-	-	266,457
D5	-	-	-	-	-	-	3,342	-	93,883	-	95,307	-	98,649
N1	282	2,820	9,698	-	-	269,799	269,799	1,424	93,883	-	95,307	-	365,106
N1	-	-	141	-	-	-	-	-	-	-	-	-	12,518
Z1	37,653	376,527	797,916	142,923	145	203,259	346,322	3,365	91,797	(65,810)	95,162	-	1,550,122
B1	-	-	-	20,325	-	(20,325)	-	-	-	-	-	-	-
B5	-	-	-	-	145	(183,065)	(183,065)	-	-	-	-	-	(183,065)
B17	-	-	-	-	(145)	145	-	-	-	-	-	-	-
C15	-	-	-	20,325	145	(203,245)	(183,065)	-	-	-	-	-	(183,065)
D1	-	-	-	-	-	-	-	-	-	-	-	-	(77,500)
D3	-	-	-	-	-	-	279,579	-	-	-	-	-	279,579
D5	-	-	-	-	-	-	1,035	-	159,074	-	158,041	-	159,076
N1	71	710	2,322	-	-	280,614	280,614	(1,033)	159,074	-	158,041	-	438,655
N1	-	-	77	-	-	-	-	-	-	-	-	-	3,032
Q1	-	-	-	-	-	-	-	-	-	-	-	-	77
Z1	37,724	\$ 377,237	\$ 722,815	\$ 163,248	-	208,214	208,214	2,332	(208,214)	(65,810)	(208,214)	-	\$ 1,731,3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15,824	\$ 295,80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06,594	261,415
A20200	攤銷費用	2,704	2,646
A20900	財務成本	27,030	26,443
A21200	利息收入	(3,840)	(7,790)
A21300	股利收入	(81,412)	(10,46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7	14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12,511	69,58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3,310	657
A29900	其他項目	-	15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8,696	(5,954)
A31150	應收帳款	(5,181)	17,13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665	(2,435)
A31200	存 貨	6,863	47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873)	3,846
A32125	合約負債	(11,531)	66,552
A32150	應付帳款	(7,835)	33,53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747	8,4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787)	2,40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95	80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84,257	763,41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913	8,27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81,412	10,46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7,030)	(26,44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002)	(73,64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8,550</u>	<u>682,07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2,792)	\$ -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7,814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6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775)	(235,50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0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330)	(988)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43,537)	55,86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7,120)	(180,6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60,565)	(258,25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51,574)	(130,569)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3,032	12,51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9,107)	(376,30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72,323	125,13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96,044	370,90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8,367	\$ 496,0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賴宗成



經理人：林淑婷



會計主管：柯柏良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2 年 1 月，原名漢欣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100 年 7 月變更為目前公司名稱。總公司設址於高雄市，另設有高雄分公司、巨蛋分公司、佛陀分公司、台中分公司、台中三民分公司、桃園分公司、台南分公司、台南東寧分公司、台北敦南分公司、台北天母分公司及台北信義分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餐飲業務之經營。

本公司股票自 106 年 9 月於證券櫃買中心掛牌買賣，股票代碼為 1268。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本公司選擇適用該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其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適用該修正前，本公司應判斷前述租金協商是否應適用租賃修改之規定。

本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由於前述租金協商僅影響 109 年度，追溯適用該修正不影響 109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二) 110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 A S B 發 布 之 生效日（註 1）</u>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

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

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依原始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

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其低於帳面金額時，則將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

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1)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2)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係租賃合約中約定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營業收入來自於餐飲、商品及其他之銷售。

餐飲及商品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認列收入。餐飲餐券之預收款項，於客戶使用該餐飲餐券兌換餐飲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餐飲及商品時給予未來購買餐飲及商品之點數，該點數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點數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點數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十四)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及原始直接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0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於協商前之租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部分租賃合約之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變動租賃給付費用減項），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未採實務權宜作法之其他租金協商仍應評估是否應適用租賃修改之會計處理。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租賃期間

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13,091	\$ 16,564
銀行活期存款	555,454	479,48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99,822	-
	<u>\$668,367</u>	<u>\$496,044</u>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18,584</u>	<u>\$ 27,280</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28,656	\$123,475
減：備抵損失	-	-
	<u>\$128,656</u>	<u>\$123,475</u>

本公司對餐飲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超過 6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總帳面金額	\$146,570	\$ 218	\$ 452	\$147,24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146,570</u>	<u>\$ 218</u>	<u>\$ 452</u>	<u>\$147,240</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超過 6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總帳面金額	\$150,426	\$ 299	\$ 30	\$150,75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u>\$150,426</u>	<u>\$ 299</u>	<u>\$ 30</u>	<u>\$150,755</u>

八、存 貨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56,095	\$ 69,768
商品存貨	<u>60,471</u>	<u>53,661</u>
	<u>\$116,566</u>	<u>\$123,429</u>

109 及 108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1,962,528 千元及 2,109,772 千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873,800	\$ 629,500
質押活期存款（附註二八）	137,063	188,990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二八）	<u>40,000</u>	<u>-</u>
	<u>\$1,050,863</u>	<u>\$ 818,490</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30,810</u>	<u>\$ 19,646</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國揚建設	<u>\$ -</u>	<u>\$303,701</u>
<u>非 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公司普通股	\$ 54,150	\$ -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u>157,464</u>	<u>133,861</u>
	<u>\$211,614</u>	<u>\$133,861</u>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經董事會決議處分上市公司國揚建設普通股，處分價格為以不使本公司蒙受處分損失之原則下進行處分，處分期間自決議日起至上櫃掛牌後三年內處分持股完畢，本公司業已於 109 年第 3 季按公允價值 532,579 千元出售全部國揚建設普通股，相關其他

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73,392 千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本公司係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投資子公司	\$14,074	\$15,328
投資關聯企業	<u>1,094</u>	<u>9,933</u>
	<u>\$15,168</u>	<u>\$25,261</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u>\$14,074</u>	<u>\$15,328</u>

本公司於 103 年 9 月轉投資設立子公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投資金額 105,555 千元（美金 3,500 千元），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持股比例皆為 100%。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再經由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HI-LAI FOODS HK) 轉投資設立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西安漢來美食），持股 100%。

子公司西安漢來美食管理階層將餐飲業務於 108 年 3 月底予以停業，本公司董事會並於 108 年 4 月決議對西安漢來美食及 HI-LAI FOODS HK 進行清算程序。西安漢來美食已完成當地清算流程，並於 109 年 8 月將剩餘資金約美金 196 千元匯回 HI-LAI FOODS HK。HI-LAI FOODS HK 於 109 年 12 月將剩餘資金約美金 494 千元匯回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截至個體資產負債表日止，HI-LAI FOODS HK 清

算程序尚未完成。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漢新公司)	<u>\$ 1,094</u>	<u>\$ 9,933</u>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本公司於 107 年投資現金 12,600 千元，取得漢新公司之普通股 1,260 千股，持股比率為 18%，本公司又於 109 年 2 月投資現金 3,600 千元，取得普通股 360 千股，持股比率維持不變。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持股比率均為 18%。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本年度淨損	(\$ 12,002)	(\$ 3,157)
其他綜合損益	(437)	560
綜合損益總額	<u>(\$ 12,439)</u>	<u>(\$ 2,597)</u>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係依據該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營業器具	\$279,878	\$285,799
租賃改良	505,859	455,385
其他設備	<u>3,193</u>	<u>5,682</u>
	<u>\$788,930</u>	<u>\$746,866</u>

109 年度

	營 業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5,476	\$ 822,618	\$ 16,016	\$ 1,394,110
增 添	46,617	143,556	82	190,255
處 分	(11,106)	(16,735)	(169)	(28,010)
轉列折舊費用	(6,755)	-	-	(6,755)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84,232</u>	<u>\$ 949,439</u>	<u>\$ 15,929</u>	<u>\$ 1,549,600</u>
累 計 折 舊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9,677	\$ 367,233	\$ 10,334	\$ 647,244
折舊費用	44,018	91,437	2,571	138,026
處 分	(9,341)	(15,090)	(169)	(24,600)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04,354</u>	<u>\$ 443,580</u>	<u>\$ 12,736</u>	<u>\$ 760,670</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79,878</u>	<u>\$ 505,859</u>	<u>\$ 3,193</u>	<u>\$ 788,930</u>

108 年度

	營 業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5,071	\$ 712,309	\$ 15,826	\$ 1,233,206
增 添	63,276	131,125	190	194,591
處 分	(4,782)	(20,816)	-	(25,598)
轉列折舊費用	(8,089)	-	-	(8,089)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5,476</u>	<u>\$ 822,618</u>	<u>\$ 16,016</u>	<u>\$ 1,394,110</u>
累 計 折 舊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3,596	\$ 313,587	\$ 7,530	\$ 554,713
折舊費用	40,255	74,413	2,804	117,472
處 分	(4,174)	(20,767)	-	(24,94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9,677</u>	<u>\$ 367,233</u>	<u>\$ 10,334</u>	<u>\$ 647,244</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85,799</u>	<u>\$ 455,385</u>	<u>\$ 5,682</u>	<u>\$ 746,866</u>

本公司營業場所係向第三人或關係人承租（附註十三及附註二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營業器具	3 至 10 年
租賃改良	5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1,354,768</u>	<u>\$1,140,395</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09 年度</u> <u>\$375,206</u>	<u>108 年度</u> <u>\$ 17,14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161,813</u>	<u>\$135,854</u>

(二) 租賃負債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83,363</u>	<u>\$ 134,981</u>
非流動	<u>\$1,270,119</u>	<u>\$1,093,88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建築物	1.60~2.13	1.80~2.1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作為營業場所、辦公室及中央廚房之用，租賃期間為 2~2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嚴重影響市場經濟，本公司與部分出租人進行租約協商，於 109 年度認列租金減讓之影響數為 12,339 千元（帳列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之減項）。

本公司經營餐廳業務並承租不動產作為營業場所，該等租賃條款係由管理階層協商且包含各式租賃給付條款。除訂有固定給付外，部分營業場所租賃亦約定另以餐廳之營業額計算變動給付。該變動給付條款主係使租金給付與餐廳之現金流量連結。固定及變動租金給付彙總如下：

109 年度

					銷售金額增加 1%對當年度餐廳租金總額之估計影響
租賃合約之型態	數量	固定給付	變動給付	給付總額	
僅有固定租金	4	\$ 116,581	(\$ 17,354)	\$ 99,227	\$ -
不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6	-	70,496	70,496	705
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0	71,145	16,797	87,942	879
	<u>30</u>	<u>\$ 187,726</u>	<u>\$ 69,939</u>	<u>\$ 257,665</u>	<u>\$ 1,584</u>

108 年度

					銷售金額增加 1%對當年度餐廳租金總額之估計影響
租賃合約之型態	數量	固定給付	變動給付	給付總額	
僅有固定租金	3	\$ 99,487	\$ -	\$ 99,487	\$ -
不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3	-	82,766	82,766	828
具下限之變動租金	10	60,198	23,938	84,136	841
	<u>26</u>	<u>\$ 159,685</u>	<u>\$ 106,704</u>	<u>\$ 266,389</u>	<u>\$ 1,669</u>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9,559</u>	<u>\$ 7,380</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563</u>	<u>\$ 474</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89,227</u>	<u>\$ 122,754</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77,783)</u>	<u>(\$ 287,620)</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8 年度短期租賃費用亦包含其他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且選擇適用認列豁免之租賃，108 年 12 月 31 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為 3,550 千元。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83,092	\$170,983
應付設備款	22,835	12,944
應付營業稅	17,725	16,422
應付保險費	17,419	16,275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1,454	10,732
應付退休金	6,966	6,500
其 他	71,094	73,091
	<u>\$330,585</u>	<u>\$306,947</u>

十五、負債準備－非流動

係本公司承租營業場所，約定於租約到期返還租賃資產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而應進行相關工程所估計之除役負債準備，變動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45,563	\$44,398
本年度新增	11,817	1,165
年底餘額	<u>\$57,380</u>	<u>\$45,563</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6,354	\$46,49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409)	(9,95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35,945</u>	<u>\$36,54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8 年 1 月 1 日	<u>\$47,082</u>	(<u>\$10,806</u>)	<u>\$36,27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7	-	487
利息費用（收入）	<u>465</u>	(<u>106</u>)	<u>359</u>
認列於損益	<u>952</u>	(<u>106</u>)	<u>84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15)	(31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522	-	52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126	-	1,12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866</u>)	<u>-</u>	(<u>1,86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18</u>)	(<u>315</u>)	(<u>533</u>)
雇主提撥	<u>-</u>	(<u>46</u>)	(<u>46</u>)
福利支付數	(<u>1,321</u>)	<u>1,321</u>	<u>-</u>
108 年 12 月 31 日	<u>46,495</u>	(<u>9,952</u>)	<u>36,54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64	-	464
利息費用（收入）	<u>349</u>	(<u>75</u>)	<u>274</u>
認列於損益	<u>813</u>	(<u>75</u>)	<u>73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39)	(33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43	-	43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1,037	\$ -	\$ 1,03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034)	-	(2,0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54)	(339)	(1,293)
雇主提撥	-	(43)	(43)
109 年 12 月 31 日	<u>\$46,354</u>	<u>(\$10,409)</u>	<u>\$35,945</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0.50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u>(\$ 1,037)</u>	<u>(\$ 1,134)</u>
減少 0.25%	<u>\$ 1,075</u>	<u>\$ 1,17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043</u>	<u>\$ 1,145</u>
減少 0.25%	<u>(\$ 1,010)</u>	<u>(\$ 1,108)</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42</u>	<u>\$ 4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9 年	9.7 年

十七、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股 本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u>60,000</u>	<u>60,000</u>
保留股數（千股）		
員工認股權	<u>800</u>	<u>800</u>
額定股本	<u>\$600,000</u>	<u>\$600,000</u>
保留股本		
員工認股權	<u>\$ 8,000</u>	<u>\$ 8,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u>37,724</u>	<u>37,653</u>
已發行股本	<u>\$377,237</u>	<u>\$376,527</u>

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員工於 108 年 1 月至 12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82 千股，業已辦妥變更登記。上述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9,698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4,376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本公司員工於 109 年 1 月至 3 月間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71 千股，業已辦理變更登記。上述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產生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列入資本公積 2,322 千元，相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1,012 千元，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二) 資本公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1）		
股票發行溢價（註 2）	\$712,209	\$787,387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員工認股權執行	10,606	9,594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員工認股權	-	935
	<u>\$722,815</u>	<u>\$797,916</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部分員工認股權尚未辦妥變更登記，金額為 1,341 千元。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之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
3.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 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而定，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時，得不予分配；分派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及 108 年 5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及 107 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0,325	\$ 9,749		
提列 (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	(145)	145		
現金股利	<u>183,065</u>	<u>87,586</u>	\$ 4.918	\$ 2.374
	<u>\$203,245</u>	<u>\$ 97,480</u>		

另本公司 109 年 5 月股東常會亦決議以資本公積 77,500 千元配發現金 (每股 2.082 元)。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3,365	\$ 1,94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182)	1,640
相關所得稅	<u>149</u>	(<u>216</u>)
年底餘額	<u>\$ 2,332</u>	<u>\$ 3,365</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年初餘額	\$ 91,797	(\$ 2,086)
當年度產生未實現損益	159,074	93,88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208,214)	-
移轉至保留盈餘	<u>\$ 42,657</u>	<u>\$ 91,797</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千 股)
109 年 1 月 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500</u>
108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500</u>

本公司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持有預計轉讓予員工之庫藏股票 500 千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八、營業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餐飲收入	\$3,320,840	\$3,663,917
商品銷貨收入	118,351	80,088
其他	20,076	31,220
	<u>\$3,459,267</u>	<u>\$3,775,225</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參閱附註四。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9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產 品 別	高 分 公 司	雄 巨 分 公 司	蛋 台 中 及 分 公 司	台 中 三 民 桃 分 公 司	園 台 南 東 寧 台 北 敦 南 分 公 司	其 他	合 計		
餐飲收入	\$ 770,054	\$ 711,802	\$ 410,796	\$ 289,691	\$ 402,223	\$ 358,793	\$ 377,481	\$3,320,840	
商品銷貨收入	91,163	14,309	4,325	595	2,984	2,342	2,633	118,351	
其他	9,933	8,718	126	-	7	39	1,253	20,076	
	<u>\$ 871,150</u>	<u>\$ 734,829</u>	<u>\$ 415,247</u>	<u>\$ 290,286</u>	<u>\$ 405,214</u>	<u>\$ 361,174</u>	<u>\$ 381,367</u>	<u>\$3,459,267</u>	

108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產 品 別	高 分 公 司	雄 巨 分 公 司	蛋 台 中 及 分 公 司	台 中 三 民 桃 分 公 司	園 台 南 東 寧 台 北 敦 南 分 公 司	其 他	合 計		
餐飲收入	\$ 887,921	\$ 900,322	\$ 422,738	\$ 279,482	\$ 433,573	\$ 378,381	\$ 361,500	\$3,663,917	
商品銷貨收入	61,836	10,018	3,295	707	1,939	1,090	1,203	80,088	
其他	16,118	14,403	161	4	13	122	399	31,220	
	<u>\$ 965,875</u>	<u>\$ 924,743</u>	<u>\$ 426,194</u>	<u>\$ 280,193</u>	<u>\$ 435,525</u>	<u>\$ 379,593</u>	<u>\$ 363,102</u>	<u>\$3,775,225</u>	

(三) 合約負債餘額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預收餐券款	\$557,031	\$547,136	\$507,362
預收訂金	65,407	83,700	59,643
其他	3,450	6,583	3,862
	<u>\$625,888</u>	<u>\$637,419</u>	<u>\$570,867</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預收餐券款	\$196,200	\$199,062
預收訂金	71,463	57,258
其他	6,196	3,463
	<u>\$273,859</u>	<u>\$259,783</u>

十九、稅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銀行存款	\$ 3,822	\$ 7,7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	-
	<u>\$ 3,840</u>	<u>\$ 7,790</u>

(二) 其他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補助款收入（附註二三）	\$ 69,979	\$ -
股利收入	81,412	10,466
	<u>\$151,391</u>	<u>\$ 10,466</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年度	108 年度
預收餐券轉列收入	\$ 29,036	\$ 10,412
技術指導金（附註二七）	4,109	7,686
商標授權收入（附註二七）	2,280	6,80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310)	(657)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516)	668
其他	6,599	6,124
	<u>\$38,198</u>	<u>\$31,035</u>

(四) 財務成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	<u>\$ 27,030</u>	<u>\$ 26,443</u>

(五) 折舊及攤銷

	109 年度	108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781	\$125,561
使用權資產	161,813	135,854
電腦軟體	<u>2,704</u>	<u>2,646</u>
	<u>\$309,298</u>	<u>\$264,06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0,453	\$ 77,610
營業費用	<u>216,141</u>	<u>183,805</u>
	<u>\$306,594</u>	<u>\$261,41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704</u>	<u>\$ 2,64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9 年度	108 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9,246	\$ 38,312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六)	<u>738</u>	<u>846</u>
	39,984	39,158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二二)	77	141
薪資及獎金	956,480	945,404
董事酬金	7,753	7,382
員工保險	91,427	89,430
其他員工福利	<u>9,678</u>	<u>8,190</u>
	<u>\$1,105,399</u>	<u>\$1,089,70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81,636	\$ 483,190
營業費用	<u>623,763</u>	<u>606,515</u>
	<u>\$1,105,399</u>	<u>\$1,089,705</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5%~5%之區間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0 年 3 月 11 日及 109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估 列 比 例		
員工酬勞(%)	1.75	1.75
董事酬勞(%)	1.75	1.75
金 額		
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	\$ 5,727	\$ 5,366
以現金發放董事酬勞	5,727	5,36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7,640	\$ 75,042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3</u>)	<u>72</u>
	<u>37,577</u>	<u>75,114</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332</u>)	(<u>45,76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6,245</u>	<u>\$ 29,35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稅前淨利	<u>\$315,824</u>	<u>\$295,80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	\$ 63,165	\$ 59,16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421	2,233
免稅所得	(30,278)	(2,093)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0,02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63)	7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6,245</u>	<u>\$ 29,350</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9 年度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減資彌補虧損	\$ -	\$ 2,916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258)	(10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149	(21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	<u>(\$ 109)</u>	<u>\$ 2,593</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33,720</u>	<u>\$40,75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認 列 於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年 初 餘 額 損 益 損 益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使用權資產	\$ 17,695	\$ -	\$ -	(\$ 17,69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 產	2,916	-	-	(2,916)	-
停業單位所得稅 利益	43,309	102	-	-	43,411
負債準備	5,806	1,036	-	-	6,842
確定福利退休計 畫	7,309	138	(258)	-	7,1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	56	-	-	78
	<u>\$ 77,057</u>	<u>\$ 1,332</u>	<u>(\$ 258)</u>	<u>(\$ 20,611)</u>	<u>\$ 57,52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之子 公司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u>\$ 658</u>	<u>\$ -</u>	<u>(\$ 149)</u>	<u>\$ -</u>	<u>\$ 509</u>

108 年度

	認 列 於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年 初 餘 額 損 益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使用權資產	\$ 16,638	\$ 1,057	\$ -	\$ 17,6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916	2,916
停業單位所得稅利益	-	43,309	-	43,309
負債準備	4,585	1,221	-	5,80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255	161	(107)	7,30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	16	-	22
	<u>\$ 28,484</u>	<u>\$ 45,764</u>	<u>\$ 2,809</u>	<u>\$ 77,057</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u>\$ 442</u>	<u>\$ -</u>	<u>\$ 216</u>	<u>\$ 658</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本年度淨利	<u>\$279,579</u>	<u>\$266,457</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9 年度	108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37,214	37,0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111
員工酬勞	<u>53</u>	<u>4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37,267</u>	<u>37,173</u>

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須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為吸引並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激勵員工並提昇員工向心力，於 103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第 1 次員工認股權辦法計 800 單位，並分別於 104 年 4 月 1 日及 8 月 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 700 單位及 100 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

權。認股權原始行使價格為每股 6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之情形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員工認股權辦法規定公式予以調整，上述員工認股權已於 109 年 3 月全數執行完畢（包含行使及沒收）。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單位	109 年度		108 年度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75	\$ 42.7	361	\$ 45.0
本年度行使	(71)	42.7	(282)	42.7~45.0
本年度沒收	(4)	42.7	(4)	-
年底流通在外	<u>-</u>	-	<u>75</u>	42.7
年底可行使	<u>-</u>	-	<u>75</u>	42.7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 0.27 年。

109 及 108 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行使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約為 126 元及 133 元。

上述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予日之公平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元）	\$ 59.01~86.89
行使價格（元）	60.00
預期股價波動率（%）	24.04~25.97
預期存續期間	3.5 年~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4~1.00

預期股價波動率係參考同業歷史股價波動決定之。

109 及 108 年度認列之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及同額資本公積分別為 77 千元及 141 千元。

二三、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09 年度依「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取得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款共計 69,979 千元，列入其他收入項下。

二四、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9 年度	108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190,255	\$194,591
預付設備款增加	5,228	6,714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9,891)	35,364
除役負債增加	(11,817)	(1,165)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173,775</u>	<u>\$235,504</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內各部門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109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54,150	\$ -	\$ -	\$ 54,150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	157,464	157,464
	<u>\$ 54,150</u>	<u>\$ -</u>	<u>\$ 157,464</u>	<u>\$ 211,614</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303,701	\$ -	\$ -	\$ 303,701
國內非上市 (櫃) 股票	-	-	133,861	133,861
	<u>\$ 303,701</u>	<u>\$ -</u>	<u>\$ 133,861</u>	<u>\$ 437,562</u>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
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9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133,86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4,497
購 買	<u>9,106</u>
年底餘額	<u>\$157,464</u>

108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120,66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13,198</u>
年底餘額	<u>\$133,861</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資產之成交價格及按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1,922,042	\$1,517,3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211,614	437,562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2）	580,737	564,93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管理本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權益工具之價格變動等市場風險。

(1)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1,453,482	\$1,228,87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566,317	1,217,970

對於浮動利率之資產，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風險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00 個基點（1%），若資產負債表日利率增加（減少）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15,663 千元及 12,180 千元，主係本公司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之暴險。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若資產負債表日權益工具價格變動增加（減少）1%，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約 2,116 千元及 4,376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

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營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及資本支出之現金流量需求。本公司之營運將持續產生現金流入，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以確保有足夠之融資額度，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清償之金融負債，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交易對手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日金額彙總列示：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 或短於 3 個月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572,039	\$ 8,598	\$ -
租賃負債	<u>50,099</u>	<u>160,284</u>	<u>613,473</u>
	<u>\$622,138</u>	<u>\$168,882</u>	<u>\$793,59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租賃負債	<u>\$210,383</u>	<u>\$613,473</u>	<u>\$546,398</u>	<u>\$247,200</u>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 或短於 3 個月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562,161	\$ 2,673	\$ -
租賃負債	<u>40,243</u>	<u>118,914</u>	<u>483,757</u>
	<u>\$602,404</u>	<u>\$121,587</u>	<u>\$749,71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租賃負債	<u>\$159,157</u>	<u>\$483,757</u>	<u>\$440,718</u>	<u>\$309,00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漢來國際飯店公司（漢來飯店）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公司（漢威巨蛋）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漢神資管）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購物中心公司（漢神購物中心）	實質關係人
上海漢聖餐飲管理公司（上海漢聖）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公司（漢齊科技）	實質關係人
CP Hilai Harbour Co., Ltd（CP Hilai）	實質關係人
鑫禧國際公司（鑫禧國際）	實質關係人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實質關係人
漢霖開發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金協興營造公司	實質關係人
漢神投資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和羊毛工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佑神電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天鷹保全公司	實質關係人
國揚實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威力國際開發公司	實質關係人
神揚建設公司	實質關係人
理揚農技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u>\$24,747</u>	<u>\$19,003</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11</u>	<u>\$ -</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u>\$ 3,627</u>	<u>\$ 3,739</u>
其他應收款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1,725	\$ 28,226
	其 他	<u>3,037</u>	<u>4,201</u>
		<u>\$ 24,762</u>	<u>\$ 32,427</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主係未收取保證之應收餐飲收入。109 及 108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u>\$ 23,245</u>	<u>\$ 22,859</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付款項主係未提供擔保之租金費用、水電瓦斯費及管理費等支出。

(六)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流動資產	實質關係人	<u>\$ 4,631</u>	<u>\$ 1,334</u>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 109 年度向實質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取得價款為 1,143 千元。

(八)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流動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47,618	\$ 45,352
	漢威巨蛋	31,502	30,036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 年	108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其 他	\$ 11,721	\$ 11,031
	<u>\$ 90,841</u>	<u>\$ 86,419</u>
租賃負債—非流動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706,383	\$ 747,551
漢威巨蛋	228,563	260,065
其 他	-	10,849
	<u>\$ 934,946</u>	<u>\$ 1,018,465</u>

上述租賃負債本年度變動如下：

109 年度

關 係 人 名 稱	109 年 1 月	本 年 度 新 增	本 年 度 償 還	109 年 12 月
	1 日 餘 額			31 日 餘 額
漢神資管	\$ 792,903	\$ -	(\$ 38,902)	\$ 754,001
漢威巨蛋	290,101	-	(30,036)	260,065
其 他	21,880	1,729	(11,888)	11,721
	<u>\$ 1,104,884</u>	<u>\$ 1,729</u>	<u>(\$ 80,826)</u>	<u>\$ 1,025,787</u>

108 年度

關 係 人 名 稱	108 年 1 月	本 年 度 新 增	本 年 度 償 還	108 年 12 月
	1 日 追 溯 適 用 後 金 額			31 日 餘 額
漢神資管	\$ 812,912	\$ 23,744	(\$ 43,753)	\$ 792,903
漢威巨蛋	319,533	-	(29,432)	290,101
其 他	32,710	-	(10,830)	21,880
	<u>\$ 1,165,155</u>	<u>\$ 23,744</u>	<u>(\$ 84,015)</u>	<u>\$ 1,104,884</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 年度	108 年度
利息費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資管	\$ 16,448	\$ 17,146
漢威巨蛋	5,551	6,155
其 他	333	508
	<u>\$ 22,332</u>	<u>\$ 23,809</u>
租金費用 實質關係人		
漢神購物中心	\$ 18,072	\$ 23,056
其 他	(4,116)	6,565
	<u>\$ 13,956</u>	<u>\$ 29,621</u>

上述租賃負債及租金費用主係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營業場所及停車場，租期將陸續於 110 至 123 年屆滿。上述營業場所租金主係考量當地市場行情後經雙方協議議定並按月支付，停車場租金係由雙方以合約議定並按月支付。

(九)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HI-LAI FOODS		
HK		
保證金額	\$ <u> -</u>	<u>\$119,920</u>

(十)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 年度	108 年度
維護費及管理費	實質關係人		
	漢來飯店	\$ 25,579	\$ 25,579
	漢神購物中心	4,342	4,264
	其 他	<u>200</u>	<u>36</u>
		<u>\$30,121</u>	<u>\$29,879</u>
勞 務 費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	<u>\$ 1,800</u>	<u>\$ 1,800</u>
廣 告 費	實質關係人		
	漢齊科技	\$ 8,662	\$ 6,753
	鑫囍國際	5,765	-
	其 他	<u>-</u>	<u>86</u>
		<u>\$14,427</u>	<u>\$ 6,839</u>
其他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1,742</u>	<u>\$ 1,194</u>
其他利益	實質關係人		
技術指導金	上海漢聖	\$ 2,945	\$ 5,008
	CP Hilai	1,164	2,678
商標授權收入	上海漢聖	1,237	4,805
	CP Hilai	<u>1,043</u>	<u>1,997</u>
		<u>\$ 6,389</u>	<u>\$14,488</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存出保證金		
實質關係人		
漢威巨蛋	<u>\$15,371</u>	<u>\$15,371</u>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2,950	\$25,242
股份基礎給付	-	25
	<u>\$32,950</u>	<u>\$25,26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餐券發行之保證金：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u>\$177,063</u>	<u>\$188,990</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十三及附註二七已揭露外，本公司尚有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本公司自 104 年 6 月起應依部分品牌餐廳銷售額之一定比率支付品牌授權金予非關係人，該合約將於 114 年 6 月到期，109 年 1 月起爆發新冠肺炎疫情，該品牌餐廳銷售額受到嚴重衝擊，本公司與該非關係人已協議免除 109 年 2 月至 4 月品牌授權金之收取。109 及 108 年度品牌授權金支出分別為 4,543 千元及 6,741 千元。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係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重大影響、控制或聯合控制者）：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關係	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年度 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度 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 實際動支金額	年底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 財務報告 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本公司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子公司	\$865,661	\$121,000	\$ -	\$ -	\$ -	-	\$865,661	是	否	否	

註 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註 2：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50%為限，惟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中和羊毛工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1,900,000	\$ 54,150	2.07	\$ 54,150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3,225,000	86,301	1.49	86,301	
	漢威巨蛋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3,500,000	56,805	1.40	56,805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9,668	588	0.02	588	
	漢齊科技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450,000	13,770	9.00	13,770	
					<u>\$211,614</u>		<u>\$211,614</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初買		入賣		出		年底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國揚實業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8,131,378	\$ 303,701	25,000	\$ 734	18,156,378	\$ 532,579	\$ 259,187	\$ 273,392	-	\$ -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股 情 形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 16,200	\$ 12,600	1,620,000	18	\$ 1,094	(\$ 66,686)	(\$ 12,002)	
本 公 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7,500,000	100	14,074	(509)	(509)	註 1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37,500	100	14,073	(509)	-	註 1 及 2
HI-LAI FOODS INTERNATIONAL CO., LTD.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中國香港	從事專業性投資活動	228,585	228,585	7,500,000	100	-	(509)	-	註 1、2 及 3

註 1：原始投資金額本年年底及去年年底均為美金 7,500 千元。

註 2：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業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淆，於此不再另行表達。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1)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收益(損失)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西安漢來美食有限公司	餐館經營之業務	\$222,433	註2	\$222,433	\$ -	\$ -	\$222,433	(\$ 236)	100	(\$ 236)	\$ -	\$ -	註3

投資公司名稱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4)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 222,433	\$ 213,600	\$ 1,038,793

註1：外幣金額為美金 7,300 千元，已於 109 年 8 月將剩餘資金約美金 196 千元匯回 HI-LAI FOODS INVESTMENT (HK) LIMITED 完成清算。

註2：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及揭露。

註4：外幣金額為美金 7,500 千元，金額按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USD1=NTD28.48 換算。

註5：茲將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之投資限額計算如下： $\$1,731,321 \times 60\% = \$1,038,793$ 。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illegible]

- 65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及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九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十九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項	目	年 利率 (%)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13,091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546,112
	外幣活期存款		美金 328 千元，匯率按 USD1=NTD=28.48 換算			9,342
約當現金						
	商業本票	0.22				<u>99,822</u>
						<u>\$668,367</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 司		餐 飲 款		\$	16,560
B 公 司		餐 飲 款			16,412
C 公 司		餐 飲 款			14,799
D 公 司		餐 飲 款			14,257
E 公 司		餐 飲 款			8,542
F 公 司		餐 飲 款			7,204
G 公 司		餐 飲 款			6,598
其他 (註)					<u>40,657</u>
					125,029
關係人 (註)					<u>3,627</u>
					128,656
減：備抵損失					<u>-</u>
					<u><u>\$128,656</u></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料	\$ 56,095	\$ 56,100
商品存貨	<u>60,471</u>	<u>60,792</u>
	<u>\$116,566</u>	<u>\$116,892</u>

註：淨變現價值以市價為計算基礎。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項 目	利率 (%)	期 間	帳 面 金 額	累 計 減 損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 之台幣定期存款	0.41~0.82	109.03~110.12	\$ 873,800	\$ -
受限制資產－活期存款			137,063	-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0.80	109.04~110.10	<u>40,000</u>	<u>-</u>
			<u>\$ 1,050,863</u>	<u>\$ -</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1)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2) 股 數 金 額	年 底 餘 額 股 數 持 股 % 公 允 價 值	累 計 減 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上市公司股票						
國揚實業有限公司	18,131,378	\$ 303,701	25,000 \$ 734	18,156,378 \$ 304,435	- - \$ -	不 適 用 無
中和羊毛工業公司	-	-	1,900,000 72,540	- 18,390	1,900,000 2.07 54,150	不 適 用 無
		303,701	73,274	322,825	54,150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漢神資產管理公司	3,225,000	74,659	- 11,642	- - 3,225,000 1.49	86,301	不 適 用 無
漢威巨蛋開發公司	3,500,000	59,045	- -	- 2,240 3,500,000 1.40	56,805	不 適 用 無
漢神名店百貨公司	2,632	157	7,036 431	- - 9,668 0.02	588	不 適 用 無
漢齊科技公司	-	-	450,000 13,770	- - 450,000 9.00	13,770	不 適 用 無
		133,861	25,843	2,240	157,464	
		\$ 437,562	\$ 99,117	\$ 325,065	\$ 211,614	

註 1：本年度增加係取得股票成本 82,380 千元，其餘係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權益相關調整項目。

註 2：本年度減少係處分股票帳面成本 259,187 千元，其餘係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權益相關調整項目。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被 投 資 公 司	年 初 餘 額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1)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2) 股 數 金 額	年 底 餘 額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註 3) 單 價 (元) 總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普 通 股						
非上市(櫃)公司						
HI-LAI FOODS HOLDING CO., LTD.	7,500,000 \$ 15,328	- \$ -	- \$ 1,254	7,500,000 100 \$ 14,074	\$ 1.88 \$ 14,074	無
漢新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	1,260,000 9,933	360,000 3,600	- 12,439	1,620,000 18 1,094	0.68 1,094	無
	<u>\$ 25,261</u>	<u>\$ 3,600</u>	<u>\$ 13,693</u>	<u>\$ 15,168</u>	<u>\$ 15,168</u>	

註 1：本年度增加係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00 千元。

註 2：本年度減少包含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12,511 千元及權益相關調整項目 1,182 千元。

註 3：股權淨值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年 初 餘 額</u>	<u>本 年 度 增 加</u>	<u>其 他 (註)</u>	<u>年 底 餘 額</u>
成 本 建 築 物	\$ 1,276,249	\$ 375,206	\$ 980	\$ 1,652,435
累計折舊及減損 建 築 物	(<u>135,854</u>)	(<u>161,813</u>)	<u>-</u>	(<u>297,667</u>)
	<u>\$ 1,140,395</u>	<u>\$ 213,393</u>	<u>\$ 980</u>	<u>\$ 1,354,768</u>

註：原租賃合約調整租金價格。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廠 商 A		\$	26,408
廠 商 B			19,603
廠 商 C			14,496
其他（註）			<u>189,545</u>
			<u>\$250,052</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	年 底 餘 額
建 築 物	97.07~123.12	1.60~2.13	\$1,453,482
減：租賃負債—流動			<u>183,363</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1,270,119</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餐飲收入		\$3,115,672	
服務費收入		205,168	
商品銷貨收入		118,351	
其他（註）		<u>20,076</u>	
		<u>\$3,459,267</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年初原料	\$ 69,768
加：本年度進貨	1,269,249
減：其 他	40,998
年底原料	<u>56,095</u>
直接原料耗用	1,241,924
直接人工	481,636
製造費用	<u>181,469</u>
製造成本	<u>1,905,029</u>
年初商品存貨	53,661
加：本年度進貨	64,309
減：年底商品存貨	<u>60,471</u>
	<u>57,499</u>
銷貨成本	<u><u>\$1,962,528</u></u>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9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 381,956	\$ 135,172	\$ 17,195	\$ 534,323
折 舊	205,458	10,683	-	216,141
租金支出	68,014	2,731	-	70,745
清 潔 費	87,042	732	-	87,774
員工保險費	34,114	17,808	-	51,922
其他（註）	<u>308,614</u>	<u>64,465</u>	<u>819</u>	<u>373,898</u>
	<u>\$ 1,085,198</u>	<u>\$ 231,591</u>	<u>\$ 18,014</u>	<u>\$ 1,334,803</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 資	\$ 422,157	\$ 534,323	\$ 956,480	\$ 424,393	\$ 521,011	\$ 945,404
保 險 費	39,505	51,922	91,427	39,077	50,353	89,430
退 休 金	18,990	20,994	39,984	18,925	20,233	39,158
董事酬金	-	7,753	7,753	-	7,382	7,382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 給付	-	77	77	18	123	141
其 他	984	8,694	9,678	777	7,413	8,190
	<u>\$ 481,636</u>	<u>\$ 623,763</u>	<u>\$1,105,399</u>	<u>\$ 483,190</u>	<u>\$ 606,515</u>	<u>\$1,089,705</u>
折 舊	\$ 90,453	\$ 216,141	\$ 306,594	\$ 77,610	\$ 183,805	\$ 261,415
攤 銷	-	2,704	2,704	-	2,646	2,646

註 1：109 及 108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含臨時員工）分別為 1,947 人及 2,06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註 2：股票已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109 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566 千元及 526 千元。
2. 109 及 108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493 千元及 460 千元。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7.17%。
4.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1) 董 事

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照同業通常水準議定後，再提請董事會決議之，另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董事會可決議提撥不高於當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之 5% 為董事酬勞。

（接次頁）

(承前頁)

(2) 經 理 人

薪資主要依所擔任職務及參考同業水準訂定，獎金及酬勞則按績效貢獻度而定，該酬金需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施行。

(3) 員 工

每半年對員工進行績效考核，考核結果連結公司經營績效，合理反應在員工個別薪資及獎金等項目，每年度亦依基本工資調漲、區域性消費水平及同業薪酬水準等因素進行各職務薪資級距修正，並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施行，另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當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之 0.5%~5%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公證字第 052 號

(1) 陳 珍 麗

會 員 姓 名：

(2) 江 佳 玲

事 務 所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 務 所 地 址：高雄市成功二路88號3樓

事 務 所 電 話：5301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高市會證字第811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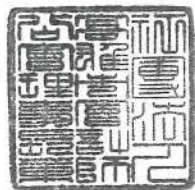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80352343

(2)高市會證字第373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109年度（自民國109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止）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 名 式 (一)	陳 珍 麗	存 會 印 鑑 (一)	
簽 名 式 (二)	江 佳 玲	存 會 印 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楊巧鈴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6

日

公開說明書

附件七

無退還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賴宗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旺董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負責人：謝欣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負責人：李文賢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負責人：侯宣羽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旺董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暨董事長：賴宗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固邦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彭邵齡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法人董事：國協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侯淳洳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董事：陳肇隆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獨立董事 陳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獨立董事 陳順天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獨立董事 謝騰隆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總經理 林淑婷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副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副總經理：陳進萬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副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副總經理：簡子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副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副總經理：吳若寧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副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副總經理：羅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09 月 28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副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副總經理：劉子銘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協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
協理：張育銘

張育銘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經理人)

本人係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財務暨會計主管，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財務暨會計主管 柯柏良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漢來美食）委託，擔任漢來美食募集與發行一一〇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漢美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道義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月 七 日

漢來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宗成

